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公開說明書

一、基金名稱：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二、基金種類：非投資等級債券型基金

三、基本投資方針：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九之說明

四、基金型態：開放式

五、投資地區：國內、外

六、計價幣別：新臺幣、美元、人民幣、澳幣及南非幣

七、本次核准發行總面額：本基金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貳佰億元。其中：

(一)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壹佰億元；

(二)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

八、本次核准發行受益權單位數

(一)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壹拾億個基準受益權單位；

(二)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壹拾億個基準受益權單位。

九、保證機構名稱：無，本基金非保本型

十、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名稱：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絕無風險。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配息可能涉及本金，投資人於申購時應謹慎考量。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本基金最近 12 個月內配息組成相關資料已揭露於聯博投信網站。
- (二) 投資人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基金非投資等級債券之投資占顯著比重者，適合『能承受較高風險之非保守型』之投資人。
- (三) 本基金之主要投資風險包括債券發行人違約之信用風險、利率變動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及政治、經濟風險。另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此類有價證券較易發生債券發行公司可能因發生財務危機等因素，無法依債券發行契約按時支付債券利息或償還本金，致基金產生損失。又本基金最高可投資基金總資產 30% 於美國 Rule 144A 債券，該債券屬私募性質，較可能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因價格不透明導致波動性較大之風險。本基金適合能承受較高風險之非保守型投資人，投資人宜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可運用期間之長短後投資。本基金可能投資於未達一定之信用評等或無信用評等之轉換公司債。有關本基金運用限制及投資風險之揭露請詳見第 42 頁至第 44 頁及第 47 頁至第 61 頁之說明。
- (四) 匯率變動風險：本基金包含新臺幣、美元、人民幣、澳幣及南非幣計價類型，如投資人以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申購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此外，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人民幣目前無法自由兌換，且受到外匯管制及限制。另人民幣為管制性貨幣，其流動性有限，相關的換匯作業亦可能產生較高的結匯成本。
- (五) 本基金得為避險目的從事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即信用違約交換(CDS)及信用違約交換指數(CDS Index，如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另亦得為增加投資效率目的承作信用違約交換指數(CDS Index，如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交易，承作衍生自信用相關商品固然可利用信用違約商品來避險或增加投資報酬，

惟從事此類交易可能存在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且縱使為避險操作亦無法完全規避違約造成無法還本的損失以及必須承擔屆時賣方無法履約的風險，敬請投資人留意。

- (六) 本基金最高可投資基金總資產 30% 於具損失吸收能力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該類債券可能包括金融領域集中度風險、導致部分或全部債權減記、息票取消、流動性風險、債權轉換股權等變動風險。詳細投資風險，請參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壹、伍、投資風險揭露之十九、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
- (七) 為避免因受益人短線交易頻繁，造成基金管理及交易成本增加，進而損及基金長期持有之受益人之權益，並稀釋基金之獲利，本基金不歡迎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
- (八) 本基金不允許投資人進行擇時交易行為，且保留基金拒絕接受來自有擇時交易之虞投資人新增申購之交易指示等事項。
- (九) 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與負責人及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 (十) 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障、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需自負盈虧。
- (十一) 因基金交易所生紛爭，投資人可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若對本公司處理結果不接受者，投資人得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址：<https://www.sitca.org.tw/>)或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提出申訴(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電話：0800-789-885，網址：<https://www.foi.org.tw>)。
- (十二) 基金買賣係以投資人之判斷為之，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金額。
- (十三) 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2.聯博投信：<https://www.abfunds.com.tw>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七月

壹、基金相關機構及人員

一、經理公司總公司：

名稱：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81 樓及 81 樓之 1
網址：<https://www.abfunds.com.tw>
電話：(02)8758-3888
傳真：(02)8758-3951
經理公司發言人
姓名：龔俊誠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8758-3843
電子郵件信箱：benjamin.kung@AllianceBernstein.com

二、基金保管機構

名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15 號及 117 號
電話：(02)2175-1313
網址：www.esunbank.com.tw

三、受託管理機構：

※海外投資業務

名稱：聯博資產管理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L.P.)
地址：501 Commerce Street Nashville TN 37203
電話：1(212) 969-1000
網址：<https://www.AllianceBernstein.com>

※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

名稱：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地址：140 Broadway, New York, New York 10005
電話：1 (212) 493-8500
網址：www.bbh.com

四、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五、國外受託保管機構：

名稱：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地址：One Lincoln Street, Boston, Massachusetts 0211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網址：<https://www.statestreet.com>
台北聯絡地址與電話：
地址：106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207 號 19 樓
電話：02-2735-1200

六、基金保證機構：無。

七、受益憑證簽證機構：無 (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免辦理簽證)。

八、受益憑證事務代理機構：

名稱：美商道富銀行台北分公司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Taipei Office)
地址：10675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207 號 19 樓
電話：(02)2735-1200

網址：<https://www.statestreet.com>

九、基金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陳賢儀、林維琪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com.tw>

十、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或基金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十一、公開說明書之陳列處所、分送方法及索取之方法：

陳列處所：基金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及銷售機構

分送方式：向經理公司索取者，經理公司將以郵寄或電子郵件傳輸方式分送投資人

索取方法：投資人可於營業時間內前往陳列處所索取或至下列網址查詢下載

聯博投信 (<https://www.abfunds.com.tw>) 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目錄

【基金概況】	1
壹、基金簡介	1
貳、基金性質	32
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基金保管機構之職責	33
肆、基金投資	37
伍、投資風險揭露	47
陸、收益分配	61
柒、申購受益憑證	61
捌、買回受益憑證	63
玖、受益人之權利及費用負擔	65
拾、基金之資訊揭露	68
拾壹、基金運用狀況	72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主要內容】	78
壹、基金名稱、基金經理公司名稱、基金保管機構名稱及基金存續期間	78
貳、基金發行總面額及受益權單位總數	78
參、受益憑證之發行及簽證	78
肆、受益憑證之申購(信託契約第五條)	79
伍、基金之成立與不成立(信託契約第七條)	79
陸、受益憑證之上市及終止上市	79
柒、基金之資產(信託契約第九條)	79
捌、基金應負擔之費用(信託契約第十條)	80
玖、受益人之權利、義務與責任(信託契約第十一條)	80
拾、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權利、義務與責任(信託契約第十二條)	81
拾壹、基金保管機構之權利、義務與責任(信託契約第十三條)	81
拾貳、運用基金投資證券之基本方針及範圍(信託契約第十四條)	81
拾參、收益分配(信託契約第十五條)	81
拾肆、受益憑證之買回(信託契約第十七條)	81
拾伍、基金淨資產價值及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計算(信託契約第二十條及第二十一條)	81
拾陸、經理公司之更換(信託契約第二十二條)	82
拾柒、基金保管機構之更換(信託契約第二十三條)	83
拾捌、信託契約之終止(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	83
拾玖、基金之清算(信託契約第二十五條)	84
貳拾、受益人名簿(信託契約第二十七條)	85
貳拾壹、受益人會議(信託契約第二十八條)	85
貳拾貳、通知及公告(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	85
貳拾參、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修正(信託契約第三十四條)	85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概況】	
壹、事業簡介	86
貳、事業組織	91
參、利害關係公司揭露	99
肆、營運情形	100
伍、受處罰之情形	103
陸、訴訟或非訟事件	103
【基金銷售及買回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104
【特別記載事項】	106

壹、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遵守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公約之聲明書	106
貳、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7
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載明之事項	108
肆、本次發行之基金信託契約與契約範本條文對照表	112
伍、其它應特別記載之事項	169
【附錄一】主要投資地區（國）經濟環境、主要投資證券市場	170
【附錄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標準	178
【附錄三】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之可容忍偏差率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	184
【附錄四】世界銀行提供之國家與地區	186
【附錄五】最近二年度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基金之年度財務報告	189

【基金概況】

壹、基金簡介

一、發行總面額

本基金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貳佰億元，最低為新臺幣參億元。其中：

(一) 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壹佰億元；

(二) 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

二、基準受益權單位、受益權單位總數及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

(一) 基準受益權單位：指用以換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計算本基金總受益權單位數之依據，本基金基準受益權單位為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

(二) 本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壹拾億個基準受益權單位；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壹拾億個基準受益權單位。

(三)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	換算比率
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	1:1
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註)	<u>1:45.0</u>
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註)	<u>1:6.8</u>
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註)	<u>1:34.1</u>
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註)	<u>1:3.3</u>

(註)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為 1:1；

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以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按本基金募集開始日前一營業日依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所取得新臺幣與美元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後，除以基準受益權單位面額得出，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美元以外之其他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以該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按本基金募集開始日前一營業日依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該幣別與美元之收盤匯率換算為美元，再依美元對新臺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後，除以基準受益權單位面額得出，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

本基金募集開始日之前一營業日為 106 年 11 月 22 日，當日美元與新臺幣之收盤兌換匯率為 30.0；人民幣與新臺幣之收盤兌換匯率為 4.5；澳幣與新臺幣之收盤兌換匯率為 22.7；南非幣與新臺幣之收盤兌換匯率為 2.2。

三、每受益權單位面額

每一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元；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面額均為該計價幣別壹拾伍元。

四、得否追加發行

經理公司募集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後，於符合法令所規定之條件時，得辦理追加募集。

五、成立條件

(一)本基金之成立條件，為依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下簡稱信託契約）第三條第四項之規定，於開始募集日起三十天內募足最低淨發行總面額新臺幣參億元整。

(二)本基金符合成立條件時，經理公司應即向金管會報備，經金管會核備後始得成立。

六、預定發行日期

本基金受益憑證發行日至遲不得超過自本基金成立日起算三十日。

七、存續期間

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本基金信託契約終止時，本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

八、投資地區及標的

經理公司應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為原則，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及外國之有價證券。並依下列規範進行投資：

(一)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為中華民國之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承銷中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以及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

(二)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為：

- 1.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 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
- 2.於外國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 (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 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 ETF (Exchange Traded Fund)。
- 3.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
- 4.本基金預計投資外國有價證券之主要國家/地區包括：美國及世界銀行提供之國家與地區（詳見【附錄一】）

(三)若暫停交易轉換公司債或債券為「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所稱之問題公司債，則依「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辦理。

九、基本投資方針及範圍簡述

經理公司應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前述壹、八之有價證券。並依下列規範進行投資：

(一)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三個月後，整體債券投資組合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在一年以上。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

- 1.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
- 2.投資於美國之有價證券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前述「美國之有價證券」包括：
 - (1)於美國發行或交易之債券，或由美國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或
 - (2)依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該債券所承擔的國家風險 (country of risk) 為美國者；或
 - (3)依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債券型 (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 (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 之主要投資國家 (FUND_GEO_FOCUS) 為美國者。
- 3.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本基金原持有之債券，日後若因信用評等調升，致使該債券不符合本項第(四)款「非投資等級債券」定義時，則該債券不得計入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百分之六十 (60%) 之範圍，且經理公司應於三個月內採取適當處置，以符合前述投資比例限制；
- 4.投資所在國家或地區之國家主權評等未達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者，投資該國或地區之政府債券及其他債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 5.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係指下列債券；惟債券發生信用評等不一致者，若任一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為投資等級債券者，該債券即為投資等級債券。但如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之規定時，從其規定：
 - (1)政府公債：發行國家主權評等未達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
 - (2)第 1 目以外之債券：該債券之債務發行評等未達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但轉換公司債、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之債券，其債券保證人之長期債務信用評等符合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或其屬具優先受償順位債券且債券發行人之長期債務信用評等符合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者，不在此限。
 - (3)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 (REITs)：該受益證券或基礎證券之債務發行評等未達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

前述信用評等機構及其評定等級如下：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信用評等等級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twBBB-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BBB-(tw)
Fitch, Inc.	BBB-
Moody's Investor Services, Inc.	Baa3
Standard & Poor's Rating Services	BBB-

- (二)本基金所投資之債券，不包括以國內有價證券、本國上市、上櫃公司於海外發行之有價證券、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於海外發行之基金受益憑證、未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為連結標的之連動型或結構型債券。
- (三)但依經理公司之專業判斷，在特殊情形下，為分散風險、確保基金安全之目的，得不受前述投資比例之限制。所謂特殊情形，係指：
1. 本基金信託契約終止前一個月；
 2. 任一或合計投資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十(含)以上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發生政治、經濟或社會情勢之重大變動、法令政策變更或有不可抗力情事，致有影響該國或區域經濟發展及金融市場安定之虞等情形；
 3. 任一或合計投資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十(含)以上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或中華民國因實施外匯管制導致無法匯出者；
 4. 任一或合計投資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十(含)以上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發生該國貨幣單日兌美元匯率跌幅達百分之五者。
- (四)俟前款第 2、3、4 目特殊情形結束後三十個營業日內，經理公司應立即調整，以符合第(一)款所訂投資比例限制。
- (五)經理公司得以現金、存放於銀行、從事債券附買回交易或買入短期票券或其他經金管會規定之方式保持本基金之資產，並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處理。上開資產存放之銀行、債券附買回交易對象及短期票券發行人、保證人、承兌人或標的物之信用評等，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
- (六)經理公司得為避險目的，從事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易、新臺幣對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一籃子外幣間匯率避險等交易(Proxy hedge)(含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及匯率選擇權)或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本基金於從事本項所列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匯率避險交易之操作當時，其價值與期間，不得超過所有外國貨幣計價資產之價值與期間，並應符合中華民國中央銀行或金管會之相關規定，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改者，從其規定。
- (七)經理公司得為避險操作或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運用本基金從事衍生自債券、債券指數、利率之期貨、選擇權、利率交換及 TBA (To Be Announced) 等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另經理公司亦得為避險操作之目的，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貨幣之期貨或選擇權交易，或為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貨幣之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但從事前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均須符合金管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及其他金管會所訂之相關規定。
- (八)經理公司從事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應遵守下列規定，惟如有關法令另有規定或修正者，從其規定：
1. 本基金承作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即信用違約交換(CDS)及信用違約交換指數(CDS Index，如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交易)，得為避險之目的作為信用保護的買方。
 2. 本基金得為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承作信用違約交換指數(CDS Index，如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交易。
 3. 與經理公司從事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之交易對手，除不得為經理公司之利害關係人外，如該交易係於店頭市場且未經第三方結算機構方式為之者，

並應符合下列任一信用評等機構評定之長期發行人信用評等等級：

- (1)經 Standard & Poor's Corporation 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BB-級(含) 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A-3 級(含) 以上者；或
- (2)經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aa3 級(含)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P-3 級(含) 以上者；或
- (3)經 Fitch Ratings Ltd. 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BB-級(含) 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F3 級(含) 以上者；或
- (4)經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twBBB-級(含) 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twA-3 級(含) 以上者；或
- (5)經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BB-(twn)級(含) 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F3(twn)級(含) 以上者。

【有關本基金投資於由金融機構所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 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債券(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 之特別說明事項】

1. 由金融機構所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 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債券(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 之債券類型

2008 年金融海嘯後，2010 年出版的巴塞爾協定 III (Basel III) 提高對銀行的資本要求。相關法規要求銀行需建立並維持最低要求的股權資本結構以做為吸收損失時的第一道防線，然後在此基礎上，建立屬於資本結構的債券部位，即應急可轉換債券(CoCo 債券)的部份，其發行主體為各國銀行，為具備「內部紓困」(bail-in) 功能的資本結構的債券。其原理是以債券契約事先定義的最低資本適足率水平做為無法存續觸發點 (Point of Non-Viability(PoNV)；PoNV 指的是當監管機關認為發行銀行除非接受公眾救助或者讓債權人承擔損失，否則將無法持續經營)，意即當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該最低要求水平時，或者當主管機關權衡決定發行機構已達到無法繼續經營情況時，CoCo 債券將被強制性地轉換成普通股，或者是透過減損該債券全部或部分之債券本金，來降低銀行的負債比率、提高資本充足率，達到內部紓困之目的。根據 Basel III 規定，CoCo 債券之本金可視其發行目的及觸發門檻之高低，而分別列入第二類資本(Tier 2)債券或額外第一類資本(AT1)債券。

◎ Tier 2 債券：係次於主順位之無擔保債券。最初源於 1980 年代為滿足總資本要求之監管資本目的而產生。此類債券通常具有固定到期日(通常為“長天期次順位債”)，在某些結構中，於最後到期日前五年附有發行人可買回權，主要因此類債券在到期前五年將每年遞減 20% 的合格資本資格。Tier 2 債券通常在“已破產”的基礎上，其吸收損失順位先於存款及一般債權。

◎ AT1 債券：係無到期日之合格資本工具，受償順位次於 Tier 2 且僅優於股權 (CET1)，具有傳統債務 (固定期限/可買回、事先訂定固定或浮動票息、可抵稅) 及股權特色 (無到期日、自主分配)，因此有時被稱為“混合工具”(“hybrid instruments”)。有時此類債券亦被稱為“CoCos”或應急可轉換債券，反映部分 AT1 可以根據合格 CET1 的某些觸發水平或銀行所謂的無

法存續觸發點轉換股權。更廣泛地說，ATIs 透過轉換為股權，於發行人觸發特定 CET1 水平時，永久減記或暫時減記以吸收損失，但於銀行價值回復時，亦存在潛在的可能性收回損失。雖然 AT1 無到期日，但附有發行人可買回條件（發行後至少五年），在監管機構批准下，發行銀行可買回債券。儘管在此一狀況下銀行仍需要用 CET1 或新發行 AT1 取代買回債券，然而發行銀行可於買回日，透過新發行以參考利率重置利率，或將票息切換至固定票息或浮動票息。銀行亦可以根據買回日之參考利率評估新的 AT1 發行利率，決定採行買回或等待下一次買回日，期間可能係每季、每年或此後每 5-10 年一次，依其發行條件而定。AT1 的另一個特點是當發行人違反觸發 CET1 水平時，或者事先所約定的“可用可分配項目”（ADI; available distributable items）不足時，在主管機關建議下，發行人可“遞延”票息，因其票息為非累積故實際上意味著取消票息。一般來說，雖此一特點可使銀行在壓力時期下“持續經營”，但考量對未來資金成本及可再融資性的威脅，迄今取消其 AT1 息票的案例仍為少數。因此 AT1 資本可在銀行持續經營的基礎上吸收損失，允許銀行繼續營運而免於被迫清算。

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FSB）於 2015 年引入了總損失吸收能力（TLAC）的監管概念，針對“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G-SIB”（Global Systemically Important Banks; FSB 每年列出此類銀行約 30 家左右），正式地把某些債券指定為銀行清算期間可用以吸收損失的債券，使銀行能夠進行資本重組，以便在清算過程中繼續履行關鍵職能。此類債券包括主順位非優先（SNP; Senior Non-Preferred）債券、如前述的有到期日的次順位債券（第二類資本：Tier 2）、和額外第一類資本債券（Additional Tier 1; AT1）的可贖回無到期日債券。TLAC 框架的初衷是建立新的損失吸收層，以實現在巴塞爾資本工具不足以吸收損失時，通過 TLAC 債務工具減記或轉股來實現「內部紓困」（bail-in）而非請求「外部援助」（bail-out）。

TLAC 概念在理論上僅適用於“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G-SIB”，個別國家或地區的監管機構亦將此概念應用於其“國內系統重要性銀行”（D-SIB），例如歐洲對自有資金和合格負債最低要求的“MREL”概念（minimum requirement for own funds and eligible liabilities）。

TLAC 與 Basel III 在合格工具構成、最低資本適足率要求、槓桿率、吸收損失順位、適用監管對象等方面具有差異性。合格 TLAC 工具（TLAC-eligible instruments）除 Basel III 認可的受監管資本外，還包含有符合 TLAC 要求的非資本類債務工具。巴塞爾協定引入 TLAC 債務工具後的銀行破產償付順序為：存款、一般債券、符合 TLAC 要求的非資本類債務工具、第二類資本、額外第一類資本、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這種清償順序安排，使得 TLAC 債務工具既能體現損失吸收能力，又不會影響到一般債權人的利益。

根據 TLAC 工具受償順序，各國落實 TLAC 要求主要有三種模式：一是法定式受償順序，即法律規定受償順序次於處置實體資產負債表上所有非 TLAC 負債；二是合約式受償順序，即發行條件約定受償順序次於其他資產負債表上所有非 TLAC 負債；三是結構性受償順序，即由 G-SIBs 的控股公司發行，其資產負債表中不存在受償順序等同或次於 TLAC 工具的負債。

此外，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在最低資本要求之外，額外規定最低 TLAC 要求。最低資本要求係指“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由“Tier 1 普通股”（股權或“CET1”）及 AT1 組成）和“總資本”（由 Tier 1 及 Tier 2 組成）作為銀行風險

加權資產（RWA）比例最低水平。

FSB 列出排除於 TLAC 之外的負債包括：存款、衍生性商品、結構性票據、稅務負債、優先於優先順位無擔保債權人的負債、被排除於紓困之外之債務、或清算機構無法減記或轉換為股權之債務而有無法有效賠償或法律挑戰成功的重大風險的任何負債。雖然在某些司法管轄區，優先順位債券可被視為與其中一些被排除在外的負債具同等順位，至少在破產順位排名方面，FSB 允許一定額度（最高 2.5% 的 RWA）可階段性計入 TLAC。儘管如此，銀行的大部分 TLAC 要求都經由發行 SNP、Tier 2 及 AT1 債務達成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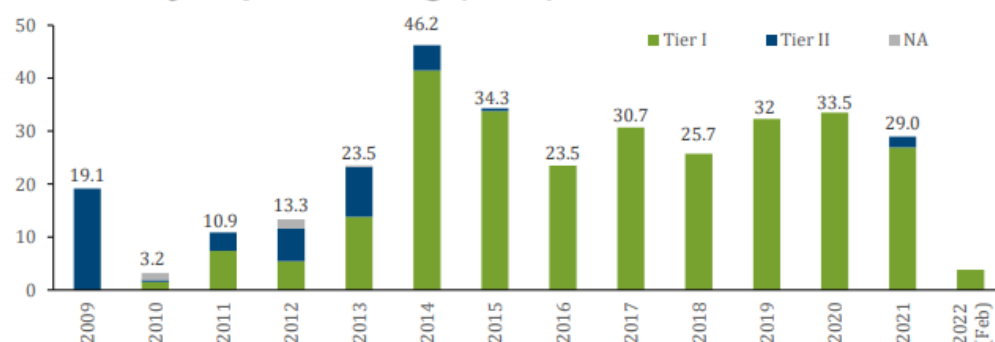
◎ 主順位非優先（SNP）債券（在某些市場中有時稱為“TLAC 債務”）：為次於主順位優先債務的無擔保債券。其發行條件以無擔保、具有到期日、且於到期前持有人不能贖回，儘管在某些情況下，發行人於到期日前一年可買回此債務，因合格 TLAC 需符合達到剩餘到期年限至少一年之條件。通常此種類型的債務是由銀行的“營運公司”（operating company）在合約或法定基礎上發行，或由銀行的“控股公司”在結構基礎上發行。

◎ Tier 2 債券：如前述。

◎ AT1 債券：如前述。

下圖為歐洲銀行所發行之 CoCo 債券，近幾年 AT1 發行量遠高於 T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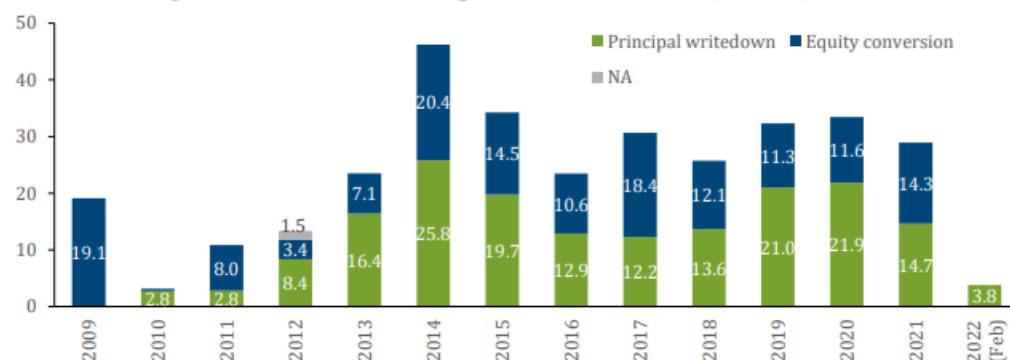
CoCos by capital tiering (€ bn)



資料來源：The Association for Financial Markets in Europe (AFME)

下圖為歐洲銀行所發行 CoCo 債券之損失吸收機制分佈情形，近幾年本金減損類型所占發行比重普遍較強制轉換普通股類型之比重為高。

CoCos by loss absorbing mechanism (€ bn)



資料來源：The Association for Financial Markets in Europe (AFME)

2. 商品特性釋例

釋例一：A 銀行發行 AT1 類型之 CoCo 債，無到期日次順位，票面利率 6.25%，發行人於發行日後十年可買回，觸發條件為 CET1 ratio <5.125%，損失吸收方式為永久性減損。

假設基金投資 100 美元至此債券，發行人每年支付 6.25% 之利息，則基金每年可收取 6.25 美元；假定五年後發行人觸發 CET1 ratio <5.125% 條件，此債券被迫減少 50% 之本金，則五年後基金持有之總額為 50 美元(本金)+31.25 美元(債息)=81.25 美元。基金所要承擔的損失為此債券減損之本金比例。

釋例二：B 銀行發行 AT1 類型之 CoCo 債，無到期日次順位，票面利率 6%，發行人於發行日後第八年可贖回，觸發條件為 CET1 ratio <7.00%，損失吸收方式為股權轉換。

假設基金投資 100 美元至此債券，發行人每年支付 6% 之利息，則基金每年可收取 6 美元；假定五年後發行人觸發 CET1 ratio <7.00% 條件，此債券被迫轉換 B 銀行普通股，則五年後基金持有之總額為轉換後普通股市值+30 美元(債息)。基金所要承擔的損失為轉換後普通股市值之可能跌價損失。

3. 主要投資風險：詳【基金概況】、伍、投資風險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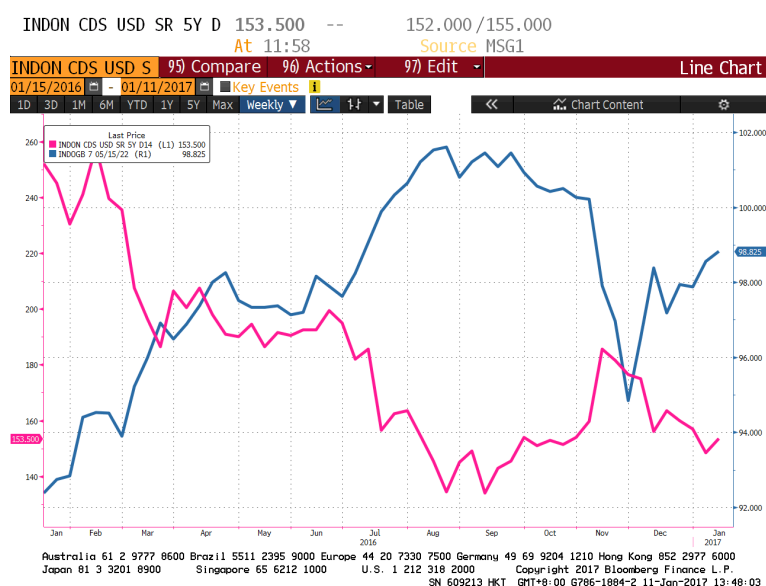
【有關本基金承作衍生自信用之相關金融商品交易之控管措施及投資釋例】

1. 衍生自信用之相關金融商品有許多不同之形式，通常用以做為信用風險移轉之工具。常見的衍生自信用之相關金融商品，包括信用違約交換 (Credit Default Swaps；CDS)、信用違約交換指數 (例如 CDX 與 iTraxx)、信用選擇權 (Credit Options) 等，以下說明 CDS 與 CDS 指數的定義：

- **信用違約交換 (Credit Default Swaps；CDS)：**信用違約交換合約用於將標的債券之信用風險，自信用保護買方移轉至信用保護賣方。信用保護買方向賣方支付一定金額之費用，並於發生違約、信用評等調降、或其他負面信用事件時，由賣方補償買方就標的資產的損失。
- **信用違約交換費用 (信用違約交換利差)：**信用保護買方按季向賣方支付之費用。利差依據標的資產名目價值之百分比計算。違約風險越高之債券，買方需支付之信用違約交換利差越高，違約風險可分為信用違約交換合約之存續期間，與債券發行機構之信用風險。

例如：X 債券與 Y 債券擁有相同存續期。發行機構 X 之信用評等為 AA，發行機構 Y 則為 BB。X 債券之信用違約交換利差可能每年為 10 個基本點，而 Y 債券利差則為每年 50 個基本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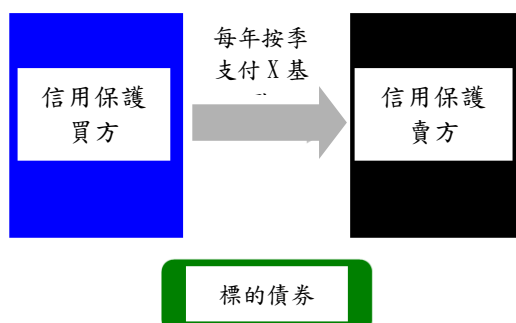
圖一：印尼美元計價五年期政府公債價格以及印尼五年期主權信用違約交換利差之走勢圖



倘若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存續期間未發生負面信用事件，信用保護賣方所得之獲利將為：利差 × 標的資產名目價值 ×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存續期(年)

例如：A 銀行以 Y 債券為標的資產，銷售價值 1000 萬元之信用保護，每年利差為 50 個基點 (每個基本點為 0.01%)，存續期 10 年。倘若未發生信用事件，A 銀行獲利為： $0.005 \times 1000 \text{ 萬} \times 10 = 50 \text{ 萬元}$

信用違約交換（未違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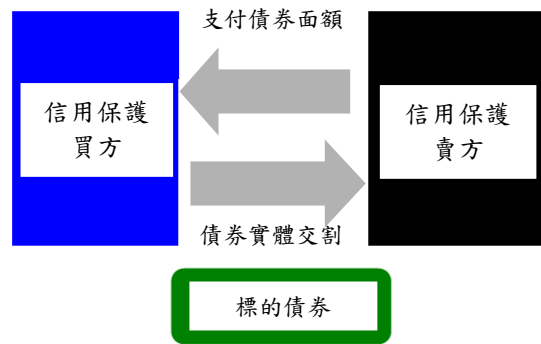


信用事件：如信用違約交換合約所定義，信用事件常為違約事件，但亦可包含信用評等的調降、債務重整、破產、或其他的負面信用事件。信用事件發生後，信用保護賣方需透過以下二種方式，就標的資產之損失擇一支付給信用保護買方：

實體交割：信用保護買方將受信用事件影響之標的資產移轉至賣方，並由賣方支付該資產到期之面額價值。

例如：X 機構發生債務違約，導致 X 債券之市值僅剩面額之 8%。假設投資人持有 10,000 張 X 債券 (每張面額 1000 元)，並擁有價值 1000 萬元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該名投資人可將 X 債券 (目前市價僅剩 80 萬元) 轉移給信用保護賣方，並獲得賣方全額支付面額價值 (1000 萬元)。

信用違約交換（發生違約）



現金結算：信用保護賣方向買方支付債券面額與市價之差價。信用保護買方無須實際持有標的債券，在此情形下現金結算為唯一結算方式。

例如：B 基金以前述之 X 債券作為標的資產，購入價值 1000 萬元之信用保護，但未實際持有 X 債券。在上述案例中，信用保護賣方需支付 B 基金 920 萬元 (1000 萬元面額減去 80 萬元市價)。

- **信用違約交換指數：**信用違約交換指數 (如 CDX 與 iTraxx) 用於衡量特定族群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報價(費用)之整體表現。投資人可據此針對一籃子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可能面臨之違約風險購入信用保護。常見之信用違約交換指數系列包含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

iTraxx：Markit iTraxx 指數乃以已定義之規則為基礎所編纂，其成分乃由歐洲、亞洲、中東地區以及非洲等地市場上最具流動性之成分合約所組成。成分合約之選取規則有助於確保指數之可複製性，並足以代表市場上最流動，最常交易之合約之市況。範例如下：

指數	系列	版本	天期	票息	到期日	價格	利差
MARKIT ITRX ASIAJ IG 12/21	26	1	5 YR	100	2021/12/20	99.13	117.02
MARKIT ITRX AUSTRALIA 12/21	26	1	5 YR	100	2021/12/20	100.05	98.19
MARKIT ITRX EUR SNR FIN 12/21	26	1	5 YR	100	2021/12/20	100.50	89.28
MARKIT ITRX EUR SUB FIN 12/21	26	1	5 YR	100	2021/12/20	94.58	207.95
MARKIT ITRX EUR XOVER 12/21	26	1	5 YR	500	2021/12/20	109.22	292.90
MARKIT ITRX EUROPE 12/21	26	1	5 YR	100	2021/12/20	101.46	69.96
MARKIT ITRX JAPAN 12/21	26	1	5 YR	100	2021/12/20	102.23	53.92

資料來源：Bloomberg, 2017 年 1 月 11 日

CDX：Markit CDX 指數則涵蓋多重族群，最具代表性者包括 Markit CDX 北美投資等級、Markit CDX 北美非投資等級、Markit CDX 新興市場等系列指數。範例如下：

指數	系列	版本	天期	票息	到期日	價格	利差
MARKIT CDX.EM.26 12/21	26	1	5 YR	100	2021/12/20	93.73	93.72
MARKIT CDX.NA.HY.27 12/21	27	1	5 YR	500	2021/12/20	106.34	106.35
MARKIT CDX.NA.IG.27 12/21	27	1	5 YR	100	2021/12/20	101.58	6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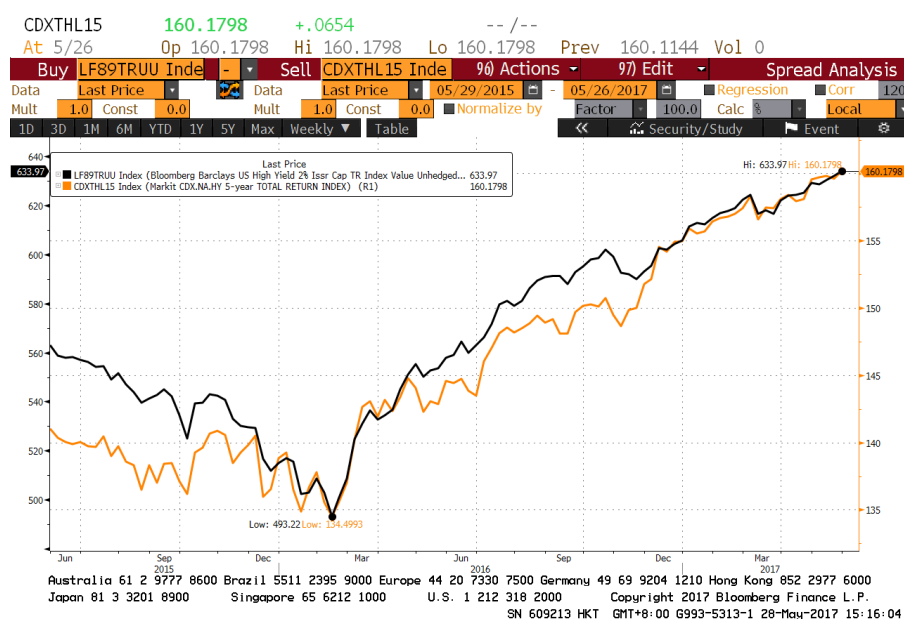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loomberg, 2017 年 1 月 11 日

信用違約交換指數之組成與維持：指數編製公司將參與該指數的交易商列於 CDS 名單中，並將其中流動性最佳的合約以平均市價納入指數中。每個指數選定組成的合約之後，將維持固定不變，僅有發生違約的合約會被剔除。指數編製公司於每六個月重新調整權重，編製新系列指數（序號為 1~N）；而各指數系列可包含三、五、七、十年期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1.1 為避險操作之目的從事衍生自信用之相關金融商品交易（即信用違約交換(CDS)及信用違約交換指數(CDS Index，如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交易）之投資釋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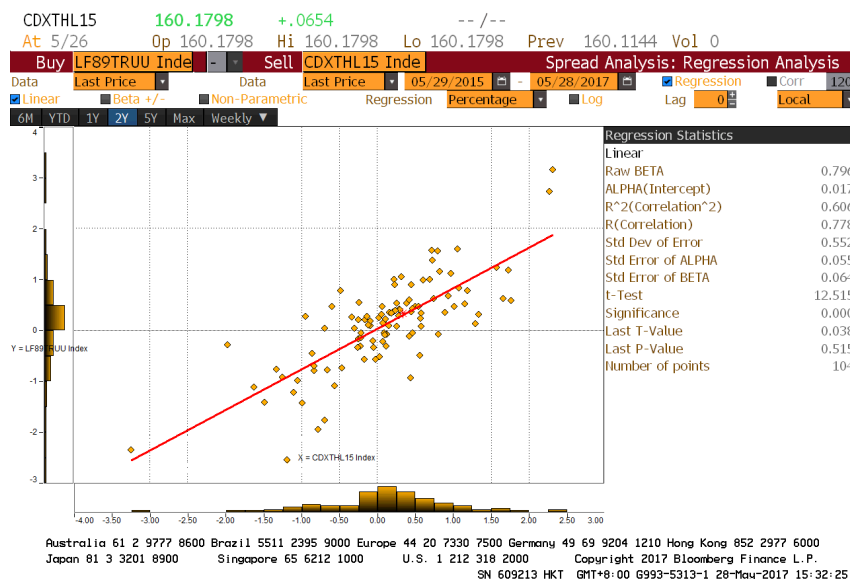
- (1) 前述指數皆為標準化證券商品，因此流動性高於透過店頭市場進行交易之個別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2) 此類指數除了用於投資人保護其所面臨違約風險之參考指標外，就債券型或平衡型基金而言，對於其所投資之債券，亦可在其所屬之債券市場面臨大幅波動風險時做為有效的避險工具。例如：投資組合將把一定之部位於投資於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則該特定部位其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即為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之信用風險，該特定部位之績效表現和由一組與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信用相關的 CDS 所組成的 CDX.NA.HY 指數之指數變化具有顯著之高度相關的特性。因此，當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呈現大幅波動之際，本基金投資於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之特定部位其所面臨之價格的波動風險將對基金之績效表現造成衝擊，則該特定部位便可以運用此一 CDX.NA.HY 指數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
- (3) 下圖即為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以彭博巴克萊美國非投資等級市場 2%發行者上限指數為例)之價格變化與 CDX.NA.HY 指數變化的相關性說明：

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價格變化與 CDX.NA.HY 指數



資料來源: Bloomberg, 2017 年 5 月 28 日

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價格變化與 CDX.NA.HY 指數之回歸分析



資料來源: Bloomberg, 2017 年 5 月 28 日

1.2 為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從事 CDS Index(如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交易之投資釋例及是類交易對基金績效之可能影響：

(1) 以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為例，可藉由將部分資金佈局於美國公債並搭配擔任北美 CDS 指數之賣方，達到維持基金較佳流動性，因應短期之資本流動，同時參與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投資，並獲取相當於直接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收益的投資成果。茲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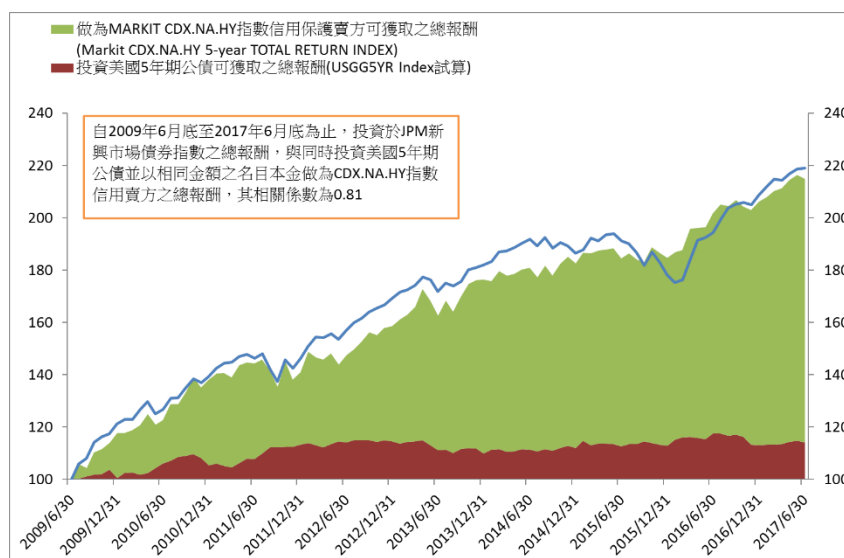
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主要投資於以美元計價之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參與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之投資機會，獲取投資債券之收益，亦同時承擔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的信用風險。因此，該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的每單位淨資產價值變化，將與可代表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的 CDX 北美非投資等級指數 (CDX.NA.HY)*之變化具高度相關性。

*CDX.NA.HY 指數即 Markit 集團的 CDX 北美非投資等級指數 (North American High Yield CDX Index)，由 100 檔在 CDS 市場中最具流動性，且具高收益信評的北美 CDS 所組成。

A. 將該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部分比重之資金投資於美國公債等具備高度流動性之資產，並以相等金額做為名目本金之依據，運用 CDX.NA.HY 指數做為其信用保護之賣方，將可保持基金較高之流動性，並同時參與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之投資機會。

茲以彭博巴克萊美國非投資等級市場 2%發行者上限指數之表現 (如圖一藍線)，代表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之總報酬，與上述投資方式之整體報酬比較 (如圖一區塊)，在 2009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共八年期間，二種投資方式所獲得的總報酬結果類似，二者變動的相關係數高達 0.81。同時，採用上述投資方式，基金若遇大量申購贖回情形時，可藉由調節公債部位迅速支應，而不需犧牲條件較佳的非投資等級債券，故能夠在維持基金整體較佳的流動性之下，兼顧基金投資報酬。

圖一 二種投資策略之報酬率相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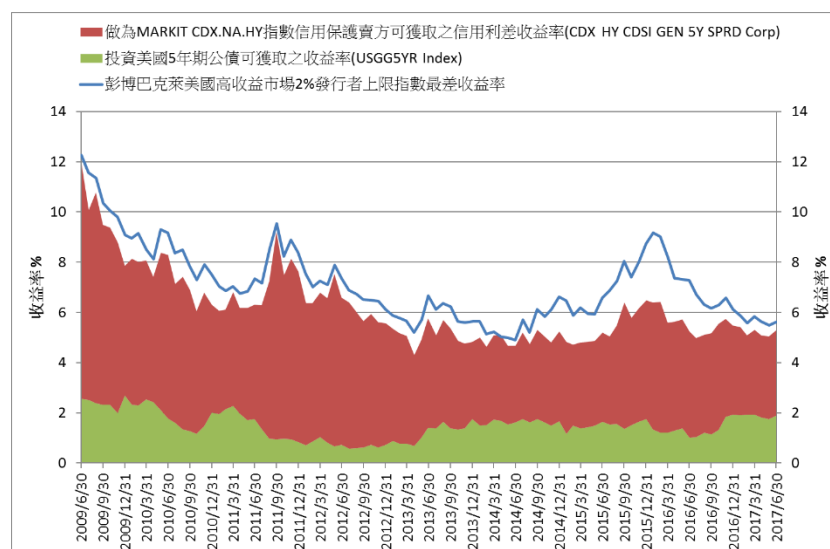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Bloomberg, 2009年7月~2017年6月，聯博投信整理。

B. 運用上述投資策略所獲取的收益，相當於直接投資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之收益水準

以彭博巴克萊美國非投資等級市場 2%發行者上限指數之收益率 (收益率乃指 YTW, Yield to Worst, 如圖二藍線)，代表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之收益率，與上述 (1) 投資方式之整體收益率比較 (如圖二區塊)，在2009年7月至2017年6月共八年期間，二種投資策略所獲得的收益率在多數時期相當接近。

*YTW(Yield To Worst): 係指債券市場用以衡量每一債券之到期收益率 (YTM, Yield to Maturity)、到贖回日收益率(YTC, Yield to Call)、以及到賣回日收益率(YTP, Yield to Put) 等各種收益率數值中取最低者，以使投資人得以適切衡量實際之收益率水準。

圖二 二種投資策略之收益率相近



資料來源: Bloomberg, 2017年7月21日，聯博投信整理。

(2) 相關風險

A. 市場風險：

做為 CDS 或 CDS 指數信用保護之買方，其本質相當於售出該相關之個別債券或一籃子指數成份信用債券之信用價值，亦即信用債券減去相對應無風險公債之後的價值，以達到降低信用風險部位之避險效果。其主要之曝險為該個別債券或一籃子指數所代表之信用債券市場上漲之風險，而其所承作之 CDS 與 CDS 指數合約之名目金額的市場價值，即為其對該信用債券市場上漲風險的曝險金額。

反之，若為增加投資效率而做為 CDS 指數信用保護之賣方，其本質相當於買進該相關之一籃子指數成份信用債券之信用價值，亦即一籃子信用債券減去其相對應無風險公債之後的價值，達到參與信用風險部位之投資效果。其主要之曝險為該一籃子指數所代表之信用債券市場下跌之風險，而其所承作之 CDS 指數合約之名目金額的市場價值，即為其對該信用債券市場下跌風險的曝險金額。

CDS 指數成份中之個別信用發生違約的狀況時，該已違約之個別信用債券將自指數成份中被剔除，並進入拍賣之程序以決定其最終之回復價值。信用保護之賣方則依該個別信用債券原本在 CDS 指數中所佔之比重，將此個別信用債券之面額與回復價值之間的差額支付于信用保護之買方。由於個別信用債券在接近違約狀態之前，其信用價值之減損(或其信用保護之費用的陡增)已反應在 CDS 指數之合約價值的計算當中，故個別信用債券在實際發違約狀況之時，其對 CDS 指數合約整體價值之衝擊，其實已大致反應在 CDS 指數每天的評價當中，反應該指數所代表之信用債券市場之市場風險。

從事 CDS 與 CDS 指數信用保護之買方之目的，乃在於規避基金部位中相對應之信用部位之下檔風險；反之，為增加投資效率而做為 CDS 指數信用保護之賣方，其目的乃在於建立相對應之信用市場部位以達成投資效果。因此，對於以避險為目的之參與者而言，其所從事之 CDS 或 CDS 指數合約，是否適切反應其實際上所欲規避之個別標的信用債券或信用債券市場之走勢變化，或對於以增加投資效率為目的之參與者而言，其所從事之 CDS 指數合約，是否適切反應其實際上所欲參與之信用債券市場之走勢變化，亦為市場風險管理的重點之一。

B. 流動性風險：

由於 CDS 與 CDS 指數之信用保護價格(即交換利差)，其市場報價為買賣雙向報價，買方與賣方報價之間之利差，換算成價格後之買賣報價價差，即為該 CDS 與 CDS 指數之交易成本，反應其交易市場之流動性。交易成本越低，其市場交易之流動性越佳。

此外，CDS 指數通常在每半年會進行指數成份之調整，更新成為新的指數系列，並重設新系列之到期日。在 CDS 指數的各系列當中，通常最新系列之指數具有最佳之交易量(即最佳之流動性)；因此，基金經理人多半會隨著 CDS 指數系列之更新而進行轉倉，以維持較佳之流動性。

C. 交易對手風險：

在從事非透過結算所結算之 CDS 與 CDS 指數交易時，其交易慣例為透過與個別交易對手進行雙邊議價交易(Over-The-Counter transaction)，該類交易具有較高之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在實務上，為了降低此種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之疑慮，交易雙方均會先簽立由國際交換暨衍生性商品交易協會所規範的 ISDA 契約，並議定 ISDA 契約裡的信用支持附件(CSA, Credit Support Annex)，約定交易相關之保護以及相關後續法律追償程序。

目前已有越來越多的 CDS 指數採用由結算所提供交易結算之服務。相較於個別雙邊議價交易，由結算所結算交割之 CDS 指數，能提供較完善且一致之結算交割與保證金管理之規範，因此透過簽訂結算合約(Clearing Agreement)，進行於結算所結算交割之 CDS 指數交易，將可大幅降低管理交易對手違約風險方面的複雜度。

結算所結算之交換合約發展趨勢：在美國，自 2013 年以來幾乎所有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均已透過結算所 (如 LCH, CME, ICE 三大結算所等) 結算交割，該種交易模式亦被公認為最佳交易模式。

相較於傳統透過 ISDA，以雙邊交易合約方式所締結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其交割風險來自於每一個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然而透過結算所結算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其合約損益與保證金均透過結算所結算與執行。因此，透過結算所結算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無論交易對手為何，基金所主要面臨之交割風險均為該結算所。

惟基金並非結算所之會員，因此必須透過具備結算所會員資格之結算經紀商，與之簽訂結算合約，由其代表基金於結算所進行結算，因此該結算經紀商之信用風險，亦為基金透過結算所結算交割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時，將面臨主要交割風險來源之一。

由於結算所有其完整之保證金計算與追繳等相關之管理機制，其對所屬之結算所會員之管理與會員違約保證金之提撥等亦有系統地執行，另外，若評估結算經紀商之信用有惡化之疑慮，亦可將結算所內之交易結算權利義務轉換至其旗下之其他結算所會員，而不必結清已進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相形之下，透過結算所結算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之交易透明度與安全性，均遠優於傳統透過 ISDA 而以雙邊交易合約方式之交易模式。因此若基金優先採用透過結算所結算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換合約，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對於交易之本身的影響性將可大幅降低。

(1) 對基金績效之可能影響

為增加投資組合管理效率之目的從事 CDS 指數交易時，該等 CDS 指數之部位將逐日為基金提供其所相對應市場之信用利差之收益貢獻，同時基金亦將受該 CDS 指數所相對應之信用市場本身市場價值變動所影響：當其市場價值上升時，所從事之 CDS 指數之部位其市價評價亦將上升，進而對基金淨值產生正向之貢獻；反之當其市場價值下跌時，所從事之 CDS 指數之部位其市價評價亦將下跌，進而對基金淨值產生負向之影響。

2. 衍生性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之控管措施:

由於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早期之交易型態，由於缺乏標準化之交易規格以及類似交易所集中交易之機制，因此該類商品之交易多僅為交易之雙方透過雙邊交易合約之訂定來進行；為降低交易風險及可能的違約疑慮，交易雙方均會先簽立由國際交換暨衍生性商品交易協會所規範的 ISDA 契約，並議定 ISDA 契約裡的信用支持附件(CSA, Credit Support Annex)，約定交易相關之保護以及相關後續法律追償程序，主要功能在於保護雙方的信用風險與法律風險，一旦日後出現交易對手違約情況，亦可藉 ISDA 契約的保護進行相關後續法律追償程序。此外，在事前的管控機制上，為降低來自單一交易對手的風險，除其信用評級需符合法規規範外，經理公司亦會就合格交易對手設定交易額度上限，以利交易人員隨時檢視所有交易對手之往來交易餘額是否符合內部規範。而對於這些交易對手，經理公司亦會定期檢視其信用風險或視市場變化狀況進行交易額度調整。

此外，經理公司亦將優先選擇結算所結算之信用違約交換或信用違約交換指數做為避險或增加投資效率之工具：目前已有越來越多種類的信用違約交換及信用違約交換指數之交易可經由結算所提供交易結算之服務。相較於個別雙邊議價交易的方式，由結算所結算交割之信用違約交換及信用違約交換指數能提供較完善且一致之結算交割與保證金管理之規範與交易合約履行之保障，因此透過結算合約(Clearing Agreement)之簽訂，從事於結算所結算交割之信用違約交換與信用違約交換指數之交易，將可大幅降低該等交易之交易對手違約之風險。

【有關本基金為增加投資效率目的從事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及匯率交換交易之相關風險與對基金績效之可能影響】

(2) 相關風險：

為有效增進投資組合效率，基金經理人得透過主動式管理、尋求投資機會，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貨幣之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建立多頭或空頭部位，惟不得違反投資組合之投資目標與政策所設定之限制。此類外匯交易可能涉及相對較高之風險，且外匯交易市場可能具有較高之波動性。

為了增進投資組合管理效率，除了投資美元或其他強勢貨幣計價之證券，投資組合亦得配合運用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複製類似直接投資於本地貨幣計價證券(債券)之效果。上述投資決策可能導因於多項因素，例如稅賦、交易成本、市場效率高低、或進入本地貨幣市場之限制等等。在此情況下，外匯投資部位對投資組合帶來之效果，將近似於持有本地貨幣計價之證券。

用於增進投資組合管理效率之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效果不同於用於避險目的之交易。此類交易所衍生之匯率變動，無法由投資組合中以相同貨幣計價之資產所出現之反向匯率變動加以抵消。故此，上述為增進投資組合管理效率而建立之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部位，與直接投資於該貨幣具有相似之外匯風險。

除了匯率風險，無論是為了避險或增進投資組合管理效率，運用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皆可能涉及其他風險，其中包含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以及投資工具之價值變動，可能無法完全反映其相對應標的資產之價格變化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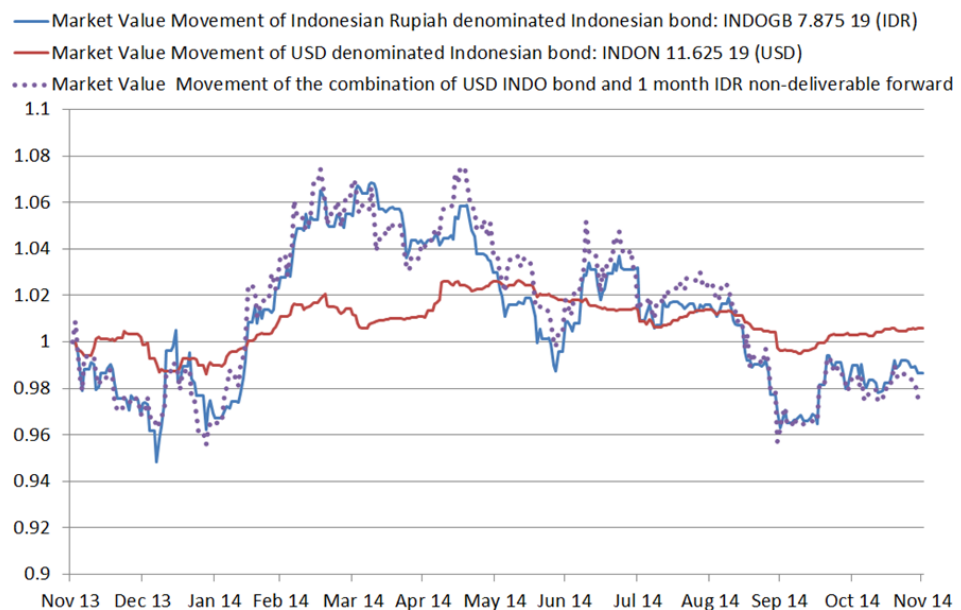
2. 對投資組合表現之可能影響

運用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提升投資組合管理效率，同時可能面臨該貨幣相對於另一貨幣或多個貨幣之價值變動風險，且此類風險可能會對投資組合表現帶來正面或負面影響。

3. 範例

(1)倘若投資團隊認為印尼本地債券市場可望表現領先其他市場，決定投資 100 萬美元等值之印尼盾計價債券。一般而言，美元計價印尼債券的流動性優於印尼盾計價之印尼債券，因此建立投資部位較為容易。為了執行上述投資決策，投資團隊投資 100 萬美元之美元計價印尼債券，同時買進 100 萬美元之印尼盾/美元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運用前述兩項交易所建立的投資部位，其效果與直接投資印尼盾計價之印尼債券相似。此印尼盾/美元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乃用以提升投資組合之管理效率，其對投資組合表現與風險帶來的影響，與直接投資印尼盾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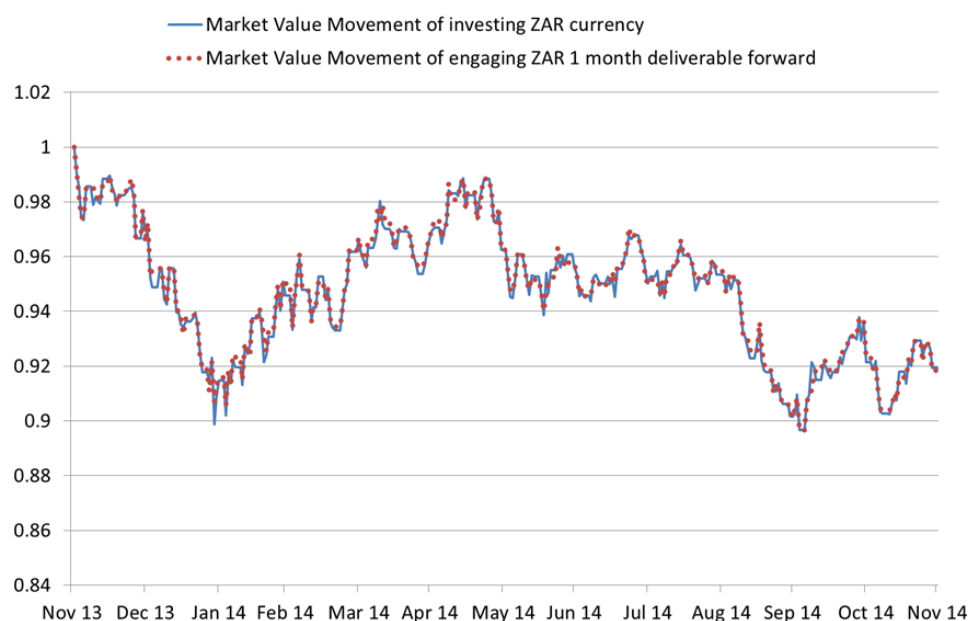
透過結合遠期外匯合約與美元計價印尼債券，投資組合之風險特性將近似於直接投資印尼盾計價之印尼債券



資料來源: Bloomberg, 聯博, 2014 年 12 月 5 日

(2)倘若南非幣前景看好，此時投資團隊可買入 100 萬美元等值之南非幣/美元 1 個月期遠期外匯合約，藉此提高投資組合持有之南非幣投資比重，同時降低美元持有比重。

運用南非幣遠期合約之效果，與直接投資南非幣之效果相似



資料來源: Bloomberg, 聯博, 2014 年 12 月 5 日

【有關本基金為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從事公債期貨、利率交換等衍生自利率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運用策略說明】

1. 本基金運用公債期貨、利率交換等衍生自利率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策略說明
本基金將運用公債期貨或利率交換等衍生自利率之證券相關商品調節本基金兩檔子基金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由於投資組合之報酬率大致與公債利率的變化呈現反向之變動，兩者之間連動之敏感度(倍數)通常可以用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存續期間來衡量。當市場利率呈上揚走勢時，本基金可透過賣出公債期貨，或者透過承作付固定(收浮動)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來減低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在市場利率上揚的時候或能為基金增加報酬；反之，當市場利率呈下降之走勢時，本基金可透過買進公債期貨，或者透過承作收固定(付浮動)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來增加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在市場利率下降的時候或能為基金增加報酬。利率交換合約的價值隨利率變化呈反向變動，其對基金報酬的影響幅度取決於該利率交換合約對基金加權平均存續期間之淨貢獻。利率交換合約係透過店頭市場執行，當交易對手對於現在或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履行交割義務，則產生信用風險。其最大可能損失，可能為從事該店頭市場交易之利率交換合約所投入之全部保證金。

2. 有關基金運用公債期貨以及利率交換來調節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存續期間之說明，如下列釋例一及釋例二所示：

釋例一：運用公債期貨對固定收益資產類別之部位進行存續期間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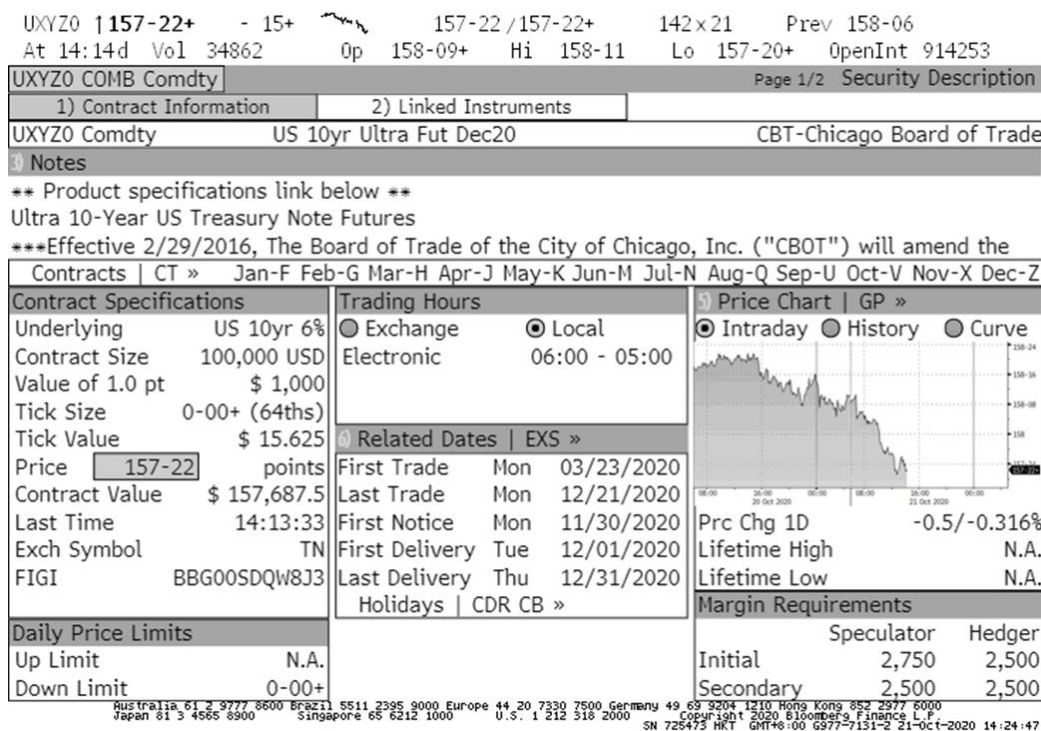
例如：債券組合型基金規模 1 億美元(\$100million)，其所投資之債券型子基金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4.0 年。經投研分析結果預期美國公債利率將持續上揚，建議將

基金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降低 0.5 年至 3.5 年之水準，以降低基金之利率風險因子的曝險。在不出售其債券子基金的狀況下，可透過賣出公債期貨來達成：

如圖一所示，美國十年期公債期貨有效存續期間約為 9.271 年：一口期貨合約之合約價值約為\$157,687.5。因此透過賣出 34 口美國十年期公債期貨合約可對 1 億美元的基金達成降低 0.5 年存續期間的效果：

$$\$157,687.5 \times 9.271 \text{ 年} \times (-34) / \$100,000,000 = -0.4970 \text{ 年}$$

圖一：美國十年期公債期貨規格與利率風險特性



釋例二：運用利率交換對固定收益資產類別之部位進行存續期間配置

例如：債券組合型基金規模 1 億美元(\$100million)，所投資之債券型子基金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4.0 年。經投研分析結果預期美國公債利率將持續上揚，建議將基金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降低 0.5 年至 3.5 年之水準，以降低基金之利率風險因子的曝險。在不出售其債券子基金的狀況下，可透過承做美國付固定利率 5 年期利率交換合約來達成：

如圖一及圖二所示，美國付固定利率 5 年期利率交換合約有效存續期間約為-4.96 年(收浮動利率端約 0.25 年減去付固定端的 5.21 年，如圖二所示)：因此透過承作名目本金為\$10,080,000 的美國付固定利率 5 年期利率交換合約，可對 \$100million 的基金達成降低 0.5 年存續期間的效果：

$$\$10,080,000 \times (-4.96 \text{ 年}) / \$100,000,000 = -0.4999 \text{ 年}$$

圖一：美國付固定利率 5 年期利率交換合約規格

91 Actions	92 Products	93 Views	94 Info	95 Settings	Swap Manager
SOFR discounting change on October 16, 2020. Click here for details.					
Solver (Premium)		Load	Save	Trade	CCP
3 Main	4 Details	5 Curves	6 Cashflow	7 Resets	8 Scenario
9 Risk	10 CVA	11 Matrix			
Deal					
Fixed Float Swap		Counterparty		SWAP CNTRPARTY	Properties
Leg 1: Fixed	Pay	Leg 2: Float	Receive	Curve Date	10/20/2020
Notional	10MM	Notional	10MM	Valuation	10/22/2020
Currency	USD	Currency	USD	CSA Coll Ccy	N/A
Effective	0D 10/22/2020	Effective	0D 10/22/2020	☐ OIS DC Stripping	
Maturity	5Y 10/22/2025	Maturity	5Y 10/22/2025		
Coupon	0.417000	Index	3M US0003M		
Pay Freq	SemiAnnual	Spread	0.000	bp	
Day Count	30I/360	Leverage	1.00000		
Calc Basis	Money Mkt	Latest Index	0.21838		
		Reset Freq	Quarterly		
		Pay Freq	Quarterly		
		Day Count	ACT/360		
Market					
Leg 1: NPV	-10,000,000.00	Leg 2: NPV	10,000,000.00		
Accrued	0.00	Accrued	0.00		
Premium	-100.00	Premium	100.00		
DV01	-5,211.84	DV01	255.41		
Valuation Results					
Par Cpn	0.417000	Premium	0.00000	PV01	-4,956.40
Principal	0.00	BP Value	0.00000	DV01	-4,956.43
Accrued	0.00			Gamma (1bp)	-2.90
NPV	0.00				

圖二：美國付固定利率 5 年期利率交換合約利率風險特性

1<G0> to Calculate.					
91 Actions	92 Products	93 Views	94 Info	95 Settings	Swap Manager
Solver (Premium)		Load	Save	Trade	CCP
3 Main	4 Details	5 Curves	6 Cashflow	7 Resets	8 Scenario
9 Risk	10 CVA	11 Matrix			
20 Key Rate Risk					
Settings					
Calculate		Full Key Rate Risk			
DV01/KRR Curve Option		Crv Instr. - Crv Instr.			
Shift (bp)		10.00			
DV01/KRR Calc Method		Constant (L)ibor Fixing			
☐ IMM Date					
Greeks					
DV01	-4,956.43	Gamma (1bp)	-2.90		
More Greeks					
	Receive	Pay	Net		
Risk	0.26	-5.21	-4.96		
DV01	255.41	-5,211.84	-4,956.43		
Modified Duration	0.26	-5.21	-4.96		

3. 風險揭露

● 市場風險

本基金從事衍生自債券指數、債券或利率之期貨或選擇權或利率交換交易等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時，可能因承作該等相關商品交易後，因市場利率上升或是下跌，導致所承作的契約產生損益變化的價格風險。

● 交易對手風險

該等相關商品交易，如利率交換合約，乃透過店頭市場執行，當交易對手對於現在或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履行交割義務，則產生交易對手風險。

● 其他揭露事項

本基金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之最大可能損失，可能為該利率交換合約當時之市場價值。

十、投資策略及特色之重點摘述

(一)投資策略

1. 本基金主要布局於美國非投資等級公司債，並將部份資金配置於其他成熟與新興市場的非美國發行機構所發行之債券，以追求較高收益與總報酬表現。本基金以由上而下的總體經濟與信用市場風險研究方式，對國家、貨幣、個別產業、券種類別等進行全面分析，並配合由下至上之在地信用研究與投資組合管理團隊，深入了解第一手消息對個別持債影響，賦予本基金最適選債與投資組合建構策略。
2. 本基金海外投資業務委託聯博資產管理公司 (ABLP) 進行操作管理，充分運用聯博集團全球資源與美國固定收益市場經驗，配合量化分析與基本面研究，精選於美國及其他市場發行之非投資等級債券。茲將本基金之量化與基本面研究內容簡述如下：

(3) 量化研究

本基金運用聯博集團量化研究團隊所開發之獨有模型，聚焦分析美國及其他市場固定收益券種之殖利率曲線與超額報酬。一方面藉由評估貨幣政策、當地利率、GDP成長率與通膨水準等要素，運用殖利率曲線分析，預測未來殖利率水準之變化與總報酬表現。另一方面，則利用超額報酬分析模型，結合投資價值、基本面與價格動能等因子，預測報酬前景。

(2) 基本面研究（經濟研究與信用研究）

聯博基本面研究涵蓋經濟研究與信用研究兩大層面。

聯博經濟研究團隊聚焦評估美國及其他各國經濟前景，運用經濟指標、金融市場流動性、貨幣政策，以及第一手觀察資料與知識，進行深度分析。聯博經濟研究團隊利用研究結果打造客觀、獨有的國別風險評比架構，藉此分析各國的絕對與相對信用風險。最後，總結各國經濟與政策展望，針對各國評估經濟預測結果之信心水準。

聯博信用研究團隊負責評估個別產業競爭環境、平均股價水準與影響該產業之經濟要素，藉此分析整體產業前景；另針對信用資產進行嚴謹之信用分析，為個別信用資產建構前瞻性財務模型。

3. 本基金在貝他值管理和風險承擔方面採動態管理方式。聯博在美國非投資等級債的投資管理，相當重視對全球的風險報酬環境，亦即「全球風險承受度」的審慎評估與分析。當市場因為投資人承擔風險而給予回報的時候，本基金將增加整體風險，同樣地，當市場因承擔風險而未給予回報時，則將維持較低的整體風險。聯博債券分析師和交易員負責主動評估與監控個別的證券，基金經理人則聚焦於較具策略性的整體觀點：包括本策略的貝他值、整體風險和投資組合架構等等，並確保投資組合隨時均具備最適配置。

(二)投資特色

1. 本基金採取動態調整方式，主要投資於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同時亦可投資於成熟與新興市場的非美國發行機構所發行之債券，以提升基金整體收益。此外，投資管理團隊若認為其他債券有助於本基金追求較高收益的投資目標，該債券資產亦可納入投資範疇。
2. 多元分散配置：本基金的投資配置將特別著重於多元分散，以抵消非投資等級債市場的不對稱性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投資團隊認為債券風險具不對稱性，由於債券多係依照票面價格發行，到期時僅可拿回票面價格，相較於其下檔空間，其上

檔空間有其限制。因此，非投資等級債基金的投資配置如果過於集中，則可能會暴露於不必要的非系統風險。

3. 各地投資團隊匯聚全球投資觀點：本基金在投資於美國非投資等級債時，將整合全球化的觀點。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市場中，非美國發行機構所發行的債券目前約有20%以美元計價；而許多在美國的非投資等級債發行機構有越來越多的營收來自於海外市場，此趨勢在未來只會有增無減。因此，了解美國以外的經濟體、消費者與企業動能甚為重要。聯博也相信在每個區域的在地團隊，透過與當地企業管理團隊和交易商的溝通聯繫，有助於建立差異化的洞察觀點，進而了解全球各產業的趨勢。
4. 結合聯博集團全球研究資源：聯博集團在過去數十年來一直是全球非投資等級債投資的市場領導者之一，自1986年12月推出了第一檔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迄今已有將近30年的悠久歷史。今日，聯博集團為全球各地的機構法人與零售投資人管理多檔美國非投資等級與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聯博集團旗下的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是由固定收益團隊當中的非投資等級債投資團隊所負責管理。本基金結合聯博集團全球的研究資源，投資管理與營運也將受惠於經驗與資訊的分享。
5. 除了 AA類型 和A2類型的受益權單位之外，本基金亦提供多種貨幣計價類型，供投資人彈性選擇運用。投資人可選擇AA類型（月配息）和A2類型（累積），並視自身需求彈性選擇新台幣、美元、人民幣、澳幣與南非幣計價類型。

(三)持有固定收益證券部位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管理策略：

根據本基金配置策略，在正常市場情況下，本基金存續期間將以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常用指數－彭博巴克萊美國非投資等級 2% 限制指數 (Bloomberg Barclays US High Yield 2% Issuer Capped Index) 之平均存續期間加減二年為目標。但若因系統性風險而降低持債比重時，則不受此限。以2017年5月31日為例，彭博巴克萊美國非投資等級 2% 限制指數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3.82年，本基金存續期間管理將以介於1.82年~5.82年之間為目標。

本基金將針對投資市場未來之總體經濟概況及利率走勢研判，配合調整投資組合的存續期間。有關對未來利率走勢之研判，例如當預期利率下跌時，則擬提高債券組合之存續期間，以增加資本利得；反之，當預期利率上升，則擬降低存續期間，以減少利率風險，惟存續期間以不低於一年為限。

(四)避險操作方式

經理公司得為避險目的，從事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易、新臺幣對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一籃子外幣間匯率避險等交易(Proxy hedge) (含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及匯率選擇權) 或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本基金於從事本項所列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匯率避險交易之操作當時，其價值與期間，不得超過所有外國貨幣計價資產之價值與期間，並應符合中華民國中央銀行或金管會之相關規定，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改者，從其規定。

十一、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之風險程度：

本基金為債券型基金，在正常市場條件下，本基金至少有六成以上的資產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且整體美國資產部位須達六成以上。以投資標的之流動性而言，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以美元計價之債券，目前基金布局在已開發市場之債券比重超過投

資組合的八成以上，特別著重於多元分散，以抵消非投資等級債市場的不對稱性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此外，美國非投資等級債違約率維持相對低檔，評估其投資之信用風險下檔有限。本基金過去五年淨值波動度，亦與同類型基金相近。綜合評估本基金主要投資風險及投資策略、區域與組合，並考量投信投顧公會所訂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標準等多項因素後，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為RR3。風險報酬等級係依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RR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亦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其他主要風險(如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等)請詳見基金公開說明書。其他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本基金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一)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並透過總報酬，利用結合收益及資本增值，逐漸增加投資人之投資價值，故較適合(1)了解本基金風險並具備基本投資知識；(2)擬進行中長期投資；(3)希望曝險於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4)具有高風險承受度且能夠承受損失之投資人。

(二) 有關本基金是否適合其投資需要，應由投資者自行判斷。

十二、銷售開始日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募集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於申請核准通知函送達日起六個月內開始募集。銷售開始日自民國106年11月23日起開始銷售。

十三、銷售方式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銷售，得由經理公司自行銷售或委任銷售機構銷售之。

十四、銷售價格

(一) 本基金受益權單位，分別以新臺幣、美元、人民幣、澳幣及南非幣為計價貨幣；申購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者，申購價金應以新臺幣支付；申購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者，申購價金應以受益權單位計價之貨幣支付，並應依「外匯收支或交易申報辦法」之規定辦理結匯事宜，或亦得以其本人外匯存款戶轉帳支付申購價金。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價金，無論其類型，均包括發行價格及申購手續費，申購手續費由經理公司訂定。

(二)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如下：

1. 本基金成立日前(不含當日)，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依其面額。
2. 本基金成立日起，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申購日當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
3. 本基金成立後，部分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為零者，該類型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經理公司於經理公司網站揭露之銷售價格。前述銷

售價格係依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最近一次公告之發行價格計算。

(三)本基金各類型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乘以申購單位數所得之金額為發行價額，發行價額歸本基金資產。

(四)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均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

十五、最低申購金額

(一)募集期間：

申購人每次申購之最低發行價額如下，但申購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者，或證券經紀商以基金款項收付專戶為投資人申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指定之銀行專戶辦理款項收付者，或經經理公司同意者，得不受最低申購價額之限制。

1. A2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為新臺幣壹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新臺幣參仟元整 (超過者，以新臺幣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AA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新臺幣參仟元整 (超過者，以新臺幣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2. A2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為美元壹仟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美元壹佰元整 (超過者，以美元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為美元參仟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美元壹佰元整 (超過者，以美元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3. A2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為人民幣陸仟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人民幣陸佰元整 (超過者，以人民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為人民幣貳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人民幣陸佰元整 (超過者，以人民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4. 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為澳幣參仟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澳幣壹佰元整 (超過者，以澳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5. 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為南非幣參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南非幣壹仟元整 (超過者，以南非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二)成立後：

本基金成立後，仍比照前開募集期間之規定辦理，惟若申購人以經理公司已發行之其他基金買回價金再投資本基金、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轉申購、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或「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轉申購者，或證券經紀商以基金款項收付專戶為投資人申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指定之銀行專戶辦理款項收付者，或經經理公司同意者，得不受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最低申購金額之限制。

(三)受益人不得申請於經理公司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外

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間之轉申購。

(四) 受益人不得申請於經理公司就同一或不同基金之不同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轉申購。

十六、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而可能要求申購人提出之文件及拒絕申購之情況

(4) 經理公司受理客戶第一次申購基金時，應請客戶依規定提供下列之證件核驗：

1. 自然人客戶：

(1) 驗證身分或生日：客戶應提供附有照片且未過期之官方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護照、居留證、駕照等。如對上述文件效期有疑義，應請另提供大使館或公證人之認證或聲明。

(2) 驗證地址：取得客戶所屬帳單、對帳單、或官方核發之文件等。

2. 客戶為法人、團體或信託之受託人：

應取得公司設立登記文件（Certified Articles of Incorporation）、政府核發之營業執照、合夥協議（Partnership Agreement）、信託文件（Trust Instrument）、存續證明（Certification of Incumbency）、章程或類似之權力文件、高階管理人員之姓名、生日及國籍等。如信託之受託人為洗錢防制法第五條第一項列示之金融機構所管理之信託，其信託文件得由該金融機構出具之書面替代之，惟該金融機構所在之國家或地區有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但書者不適用。

3. 有必要時，可另行以下資訊或方式驗證，例如：

(1) 在帳戶開立後，以電話或函件聯繫客戶。

(2) 由其他金融機構提供之資訊。

(3) 交叉比對客戶提供之資訊與其他可信賴之公開資訊、付費資料庫等。

(4) 取得客戶所提供住址之客戶本人/法人或團體之有權人簽署回函或辦理電話訪查。

(5) 取得個人財富及資金來源資訊之佐證資料。

(6) 取得法人、團體或信託受託人資金來源及去向之佐證資料，如主要供應商名單、主要客戶名單等

(7) 實地訪查。

4. 經理公司對於上開客戶所提供之文件，除授權書應留存正本外，其餘文件應留存影本備查。

5. 經理公司不接受客戶以匿名或使用假名開戶、申購基金。

6. 本公司完成確認客戶身分措施前，得拒絕與該客戶建立業務關係。

(二) 經理公司不接受以臨櫃交付現金方式辦理基金申購業務。

(三) 經理公司於檢視客戶及被授權人之身分證明文件時，應注意有無疑似使用假名、人頭、虛設行號或虛設法人團體辦理申購或委託者；或持用偽造、變造身分證明文件；或所提供文件資料可疑、模糊不清，不願提供其他佐證資料或提供之文件資料無法進行查證者；或客戶不尋常拖延應補充之身分證明文件者；或於受理申購或委託時，有其他異常情形，客戶無法提出合理說明者等之情形者；或其他依法令應拒絕之情形者，若有發現上述情形經理公司應婉拒受理該類之申購。

(四) 經理公司對於不配合審視、拒絕提供實際受益人或對客戶行使控制權之人等資訊、對交易之性質與目的或資金來源不願配合說明等客戶，得暫時停止交易，或暫時停止或終止業務關係。

- (五) 若擬建立業務關係之對象為資恐防制法指定制裁之個人、法人或團體，以及外國政府或國際組織認定或追查之恐怖分子或團體(但依資恐防制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所為支付不在此限)，本公司得拒絕義務往來或逕行終止業務關係。且本公司應依洗錢防制法第十條申報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如該對象為資恐防制法指定制裁之個人、法人或團體，本公司並應於知悉之日起不得有資恐防制法第七條第一項行為，及依資恐防制法規定辦理通報。
- (六) 另外，若有其他符合法令(包括但不限於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範本)所述得拒絕業務往來或逕行終止業務關係之情形時，本公司亦將依規定得拒絕業務往來或逕行終止業務關係。
- (七) 有關申購基金時之應遵守之洗錢防制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注意事項，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十七、買回開始日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九十日後，受益人得以書面、電子資料或其他約定方式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提出買回之請求。

十八、買回費用

本基金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除短線交易另行收取短線交易買回費用外，本基金目前買回費用為零。

十九、買回價格

除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買回價格以買回日該類型受益憑證每一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扣除買回費用計算之。

二十、短線交易之規範及處理

本基金宜以中長期方式進行投資，為避免短線交易造成其他受益人權益受損，及基金操作之困難，影響基金績效，本基金不鼓勵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經理公司亦保留限制短線交易之受益人再次申購基金及對其收取相關費用之權利；但按事先約定條件之電腦自動交易投資、定時定額投資、同一基金間轉換等得不適用短線交易認定標準。前述之「短線交易」係指持有本基金，未屆滿14日(含第14日)者，應支付買回價金之百分之零點二(0.2%)之買回費用。

上述「未屆滿14日」係指：以「請求買回之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到達經理公司或其銷售機構營業日(買回日)」之日期減去「申購日」之日期，小於14日(含)者。

經理公司以追求本基金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全為目標，故不歡迎受益人對本基金進行短線申購贖回之交易。

【範例說明】

投資人於106年10月2日(星期一)申購本基金100萬元，申購淨值為10元，申購單位數為10萬個單位。

情況一：若該投資人於10月16日(星期一)申請買回，買回淨值日為10月16日(星期一)，仍須支付短線交易買回費用，假設買回淨值為10.10元，則短線交易買回費用及入帳金額之計算為：

買回價金	100,000 單位 $\times$ 10.10 元 = 1,010,000 元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1,010,000 元 $\times$ 0.2% = 2,020 元
銀行匯款費用	200 萬元以下，匯款費用為 30 元（依各銀行規定）
入帳金額	1,010,000 - 2,020 - 30 = 1,007,950 元

情況二：若該投資人於 10 月 17 日(星期二)申請買回，買回淨值日為 10 月 17 日(星期二)，因已非 14 日內之短線交易，則無須支付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申購日		買回淨值日	買回淨值日	買回淨值日
日期	10/2	10/3	10/15	10/16	10/17
星期	一	二	日	一	二
曆日計算	T	T+1	T+13	T+14	T+15
費用收取			收	收	不收取

廿一、買回收件手續費

經理公司得委託基金銷售機構辦理本基金之受益憑證買回事務，並得就每件買回申請酌收不超過新臺幣五十元之買回收件手續費，用以支付處理買回事務之費用。(買回收件手續費未來可能因基金銷售機構成本增加而調整之)。

廿二、基金營業日之定義：

指經理公司總公司營業所在縣市之銀行營業日，但本基金投資比重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四十以上(含)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因例假日停止交易時、本基金受託管理機構所在地國之證券交易市場、或美元外匯交易市場因例假日停止交易時，即非營業日。經理公司並應依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之方式，自成立之日起屆滿六個月後，每會計年度公告達符合前開規定之非營業日，並揭露相關資訊，如前開揭露資訊有變更時，經理公司應提前二個營業日內依信託契約規定之方式公告。

廿三、經理費

經理公司之報酬，依下列方式計算並支付之：

(一)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壹點肆伍(1.45%)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二)經理公司將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本基金時，如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為一般法人，且原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達新臺幣參仟萬元或等值外幣，並於持有本基金受益憑證期間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不低於新臺幣壹仟伍佰萬元或等值外幣者，依上開比率計算所收取之經理費，得分別全部或部分返還至各該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專戶；如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為保險公司，且其所撥交之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累計應達新臺幣參仟萬元或等值外幣，並於持有本基金受益憑證期間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不低於新臺幣壹仟伍佰萬元或等值外幣者，依上開比率計算所收取之經理費，得分別全部或部分返還至各該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專戶。

廿四、保管費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零點貳陸(0.26%)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廿五、分配收益

- (一) 本基金 A2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 (二) 本基金 AA 類型(新臺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所得之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始得為 AA 類型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但 AA 類型(新臺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可併入 AA 類型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上述可分配收益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二個月後，決定收益分配之起始日並依該起始日按月決定分配金額，並於決定分配金額後，依本條第五項規定之時間進行收益分配。
- (三) 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及 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如下，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二個月後，決定收益分配之起始日並依該起始日按月決定分配金額，並於決定分配金額後，依本條第(五)項規定之時間進行收益分配：
 1. 本項所述之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投資中華民國境外所得之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始得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2. 本項所述之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但不包含第 3.款之損益）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3. 本項所述之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從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為正數時，亦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 (四)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是否超出上述之可分配收益，故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配息可能涉及本金。如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每月收益分配金額。
- (五)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之分配，由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出具收益分配覆核報告後，即得進行分配，惟如可分配收益來源包括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時，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後，

始得分配。收益分配應於每月結束後之第二十個營業日(含)前分配之。有關前述收益分配之分配基準日及發放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依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之方式公告之。

- (六)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次分配之總金額，應由基金保管機構以「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名義按 AA 類型各計價幣別開立獨立帳戶分別存入，不再視為本基金資產之一部分，但其所生之孳息應併入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資產。
- (七)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分別依收益分配基準日發行在外之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配，收益分配之給付應以匯款方式為之，經理公司並應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地點、時間及給付方式。但 AA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新臺幣伍佰元(含)、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美元壹佰元(含)、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人民幣陸佰元(含)、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澳幣壹佰元(含)、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南非幣壹仟元(含)時，受益人同意授權經理公司以該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受益權單位，該等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之申購手續費為零。
- (八)受益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或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本基金者，不適用前項但書之規定。

※配息範例

本基金各類別收益分配前(後)受益權單位級淨值表

2017 年 05 月 31 日

項目 \ 淨資產類型	新臺幣計價 AA		美元計價 AA	
	配息前	配息後	配息前	配息後
淨資產價值	7,094,679,230	7,065,619,430	94,442,896.62	94,254,157.80
單位數	746,908,543.08	746,908,543.08	6,291,294.03	6,291,294.03
淨值	9.50	9.46 (9.50-0.0389)	15.01	14.98 (15.01-0.0300)

項目 \ 淨資產類型	人民幣計價 AA		澳幣計價 AA	
	配息前	配息後	配息前	配息後
淨資產價值	272,641,391.86	271,505,839.56	63,619,505.75	63,460,562.66
單位數	18,139,813.16	18,139,813.16	4,227,209.68	4,227,209.68
淨值	15.03	14.97 (15.03-0.0626)	15.05	15.01 (15.05-0.0376)

項目 \ 淨資產類型	南非幣計價 AA	
	配息前	配息後
淨資產價值	637,757,641.78	635,101,727.99

單位數	42,291,620.81	42,291,620.81
淨值	15.08	15.02 (15.08-0.0628)

AA 類型(新臺幣) 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分配表 (範例)

AA 類型(新臺幣) 受益權單位 收益分配表 (範例) 2017 / 05 / 01 至 2017 / 05 / 31 (NTD)	
期初可分配收益餘額	5,915,614
本期境外所得收益 (包含「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等各項境外所得收益) 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	14,595,000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淨資本利得 (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14,084,386
截至前月為止已分配淨資本利得	0
本月可分配收益總計	34,595,000

*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依收益之情況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可超出上述之可收益分配，故本基金 AA 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金額，該分配比率可能由 0 % 至 100%。

* 假設本範例經理公司決定分配比率為 84% AA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 該月份可分配收益為：NTD 34,595,000*84% =NTD 29,059,800

則 AA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每單位可分配金額為：NTD 0.0389

(=NTD 29,059,800/746,908,543.08 AA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發行流通在外單位數)

AA 類型(美元) 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分配表 (範例)

AA 類型(美元) 受益權單位 收益分配表 (範例) 2017 / 05 / 01 至 2017 / 05 / 31 (USD)	
期初可分配收益餘額	0
本期境外所得收益 (包含「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等各項境外所得收益) 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	194,001.07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淨資本利得 (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30,688.00
截至前月為止已分配淨資本利得	0
本月可分配收益總計	224,689.07

*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依收益之情況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可超出上述之可收益分配，故本基金 AA 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金額，該分配比率可能由 0 % 至 100%

* 假設本範例經理公司決定分配比率為 84% AA(美元)類型計價受益權單位之 該月份可分配收益為：USD 224,689.07*84% =USD 188,738.82 則 AA 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之每單位可分配金額為：USD 0.0300 (= USD 188,738.82/6,291,294.03 AA 類型(美元) 計價受益權單位發行流通在外單位數)

AA 類型(人民幣) 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分配表 (範例)

AA 類型(人民幣) 受益權單位 收益分配表 (範例) 2017 / 05 / 01 至 2017 / 05 / 31 (RMB)	
期初可分配收益餘額	0
本期境外所得收益 (包含「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等各項境外所得收益) 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	654,002.42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淨資本利得 (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664,157.56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淨資本利得(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33,688.00
截至前月為止已分配淨資本利得及已分配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淨資本利得	0
本月可分配收益總計	1,351,847.98

*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依收益之情況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可超出上述之可收益分配，故本基金 AA 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金額，該分配比率可能由 0 % 至 100%

* 假設本範例經理公司決定分配比率為 84% AA(人民幣)類型計價受益權單位之 該月份可分配收益為：RMB 1,351,847.98*84% =RMB 1,135,552.30
則 AA 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每單位可分配金額為：RMB 0.0626
(= RMB 1,135,552.30/18,139,813.16 AA 類型(人民幣) 計價受益權單位發行流通在外單位數)

AA 類型(澳幣) 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分配表 (範例)

AA 類型(澳幣) 受益權單位 收益分配表 (範例) 2017 / 05 / 01 至 2017 / 05 / 31 (AUD)	
期初可分配收益餘額	0
本期境外所得收益 (包含「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等各項境外所得收益) 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	130,800.48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淨資本利得 (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51,679.88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淨資本利得(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6,737.60

截至前月為止已分配淨資本利得及已分配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淨資本利得	0.00
本月可分配收益總計	189,217.96

- *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依收益之情況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可超出上述之可收益分配，故本基金 AA 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金額，該分配比率可能由 0 % 至 100%
- * 假設本範例經理公司決定分配比率為 84% AA(澳幣)類型計價受益權單位之 該月份可分配收益為： $AUD\ 189,217.96 \times 84\% = AUD\ 158,943.09$
則 AA 類型(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每單位可分配金額為： $AUD\ 0.0376$
($= AUD\ 158,943.09 / 4,227,209.68$ AA 類型(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發行流通在外單位數)

AA 類型(南非幣) 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分配表 (範例)

AA 類型(南非幣) 受益權單位 收益分配表 (範例) 2017 / 05 / 01 至 2017 / 05 / 31 (ZAR)	
期初可分配收益餘額	0
本期境外所得收益 (包含「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等各項境外所得收益) 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	2,576,458.98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淨資本利得 (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517,832.40
當年度累積至當月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淨資本利得(即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	67,510.75
截至前月為止已分配淨資本利得及已分配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淨資本利得	0
本月可分配收益總計	3,161,802.13

- *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依收益之情況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可超出上述之可收益分配，故本基金 AA 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金額，該分配比率可能由 0 % 至 100%
- * 假設本範例經理公司決定分配比率為 84% AA (南非幣)類型計價受益權單位之 該月份可分配收益為： $ZAR\ 3,161,802.13 \times 84\% = ZAR\ 2,655,913.79$
則 AA 類型(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每單位可分配金額為： $ZAR\ 0.0628$
($= ZAR\ 2,655,913.79 / 42,291,620.81$ AA 類型(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發行流通在外單位數)

貳、基金性質

一、基金之設立及其依據

本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經向金管會申請後，於106年9月26日經金管會以金管證投字第1060037812號函核准，在中華民國境內募集設立並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所有證券交易行為，均應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並受金管會之管理監督。

二、證券投資信託契約關係

- (一) 本基金信託契約係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其他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以規範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及受益人間之權利義務。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自信託契約簽訂並生效之日起為信託契約當事人。申購人自申購並繳足全部價金，且經經理公司同意申購後，成為信託契約當事人。
- (二) 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本基金信託契約終止時，本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

三、基金成立時及歷次追加發行之情形

本基金為首次募集。

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基金保管機構之職責

一、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職責

- (一) 經理公司應依現行有關法令、信託契約之規定暨金管會之指示，並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經理本基金，除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不得為自己、其代理人、代表人、受僱人或任何第三人謀取利益。其代理人、代表人或受僱人履行信託契約規定之義務，有故意或過失時，經理公司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經理公司因故意或過失違反法令或信託契約約定，致生損害於本基金之資產者，經理公司應對本基金負損害賠償責任。
- (二) 除經理公司、其代理人、代表人或受僱人有故意或過失外，經理公司對本基金之盈虧、受益人或基金保管機構所受之損失不負責任。
- (三) 經理公司對於本基金資產之取得及處分有決定權，並應親自為之，除金管會另有規定外，不得複委任第三人處理。但經理公司行使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必要時得要求受託管理機構、基金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其代理人出具委託書或提供協助。經理公司就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得委任或複委任受託管理機構、基金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律師或會計師行使之；委任或複委任律師或會計師行使權利時，應通知基金保管機構。
- (四) 經理公司在法令許可範圍內，就本基金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權，並得不定期盤點檢查本基金資產。經理公司並應依其判斷、金管會之指示或受益人之請求，在法令許可範圍內，採取必要行動，以促使基金保管機構依信託契約規定履行義務。
- (五) 經理公司如認為基金保管機構違反信託契約或有關法令規定，或有違反之虞時，應即報金管會。
- (六) 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開始募集三日前，或追加募集生效函送達之日起三日內，及公開說明書更新或修正後三日內，將公開說明書電子檔案向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進行傳輸。

- (七) 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於申購人交付申購申請書且完成申購價金之給付前，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及依申購人之要求，提供公開說明書，並於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及廣告內，標明已備有公開說明書與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可供索閱之處所或可供查閱之方式。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情事者，應由經理公司及其負責人與其他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 (八) 經理公司必要時得修正公開說明書，並公告之，除下列第 2 款至第 4 款向同業公會申報外，其餘款項應向金管會報備：
1. 依規定無須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而增列新投資標的及其風險事項者。
 2. 申購人每次申購之最低發行價額。
 3. 申購手續費。
 4. 買回費用。
 5. 配合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變動修正公開說明書內容者。
 6. 其他對受益人權益有重大影響之修正事項。
- (九) 經理公司就證券之買賣交割或其他投資之行為，應符合中華民國及本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市場之相關法令，經理公司並應指示其所委任之證券商，就為本基金所為之證券投資，應以符合中華民國及本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市場買賣交割實務之方式為之。
- (十) 經理公司運用本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應符合相關法令及金管會之規定。
- (十一) 經理公司與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間之權利義務關係依銷售契約之規定。經理公司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選任銷售機構。
- (十二) 經理公司得依信託契約第十六條規定請求本基金給付報酬，並依有關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行使權利及負擔義務。經理公司對於因可歸責於基金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或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之事由致本基金及(或)受益人所受之損害不負責任，但經理公司應代為追償。
- (十三) 除依法委託基金保管機構保管本基金外，經理公司如將經理事項委由第三人處理時，經理公司就該第三人之故意或過失致本基金所受損害，應予負責。
- (十四) 經理公司應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運用本基金。
- (十五) 經理公司應依金管會之命令、有關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召開受益人會議。惟經理公司有不能或不為召開受益人會議之事由時，應立即通知基金保管機構。
- (十六) 本基金之資料訊息，除依法或依金管會指示或本契約另有訂定外，在公開前，經理公司或其受僱人應予保密，不得揭露於他人。惟於經理公司委託受託管理機構辦理本基金國外投資業務或本基金指定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之業務範圍內，本基金之資料訊息(不包含任何個人資料)得揭露予受託管理機構，且受託管理機構就本基金之資料訊息亦需保密，不得再揭露予他人。
- (十七) 經理公司因解散、停業、歇業、撤銷或廢止許可等事由，不能繼續擔任本基金經理公司職務者，應即洽由其他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承受其原有權利及義務。經理公司經理本基金顯然不善者，金管會得命經理公司將本基金移轉於經指定之其他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經理。
- (十八) 基金保管機構因解散、停業、歇業、撤銷或廢止許可等事由，不能繼續擔任本基金基金保管機構職務者，經理公司應即洽由其他基金保管機構承受原基金保管機構之原有權利及義務。基金保管機構保管本基金顯然不善者，金管會得命

其將本基金移轉於經指定之其他基金保管機構保管。

- (十九)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肆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於計算前述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金額時，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部分，應依信託契約第二十條第四項規定換算為新臺幣後，與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合併計算。
- (二十) 因發生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二)款之情事，致信託契約終止，經理公司應於清算人選定前，報經金管會核准後，執行必要之程序。
- (二十一) 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中揭露：
1. 「本基金受益權單位分別以新臺幣、美元、人民幣、澳幣及南非幣作為計價貨幣。」等內容。
 2.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面額及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
- (二十二) 經理公司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選任受託管理機構。經理公司對受託管理機構之選任或指示，因故意或過失而導致基金發生損害者，應負賠償責任；經理公司依信託契約規定應履行之責任及義務，如委由受託管理機構處理者，就受託管理機構之故意或過失，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如因而致損害本基金之資產時，應負賠償責任。受託管理機構之報酬應由經理公司負擔。
- (二十三) 本基金得為受益人之權益由經理公司代為處理本基金投資所得相關稅務事宜。

二、基金保管機構之職責

- (一) 基金保管機構本於信託關係，受經理公司委託辦理本基金之開戶、保管、處分及收付本基金。受益人申購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額及其他本基金之資產，應全部交付基金保管機構。
- (二)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相關法令或本基金在國外資產所在國或地區有關法令、信託契約之規定暨金管會之指示，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辦理本基金之開戶、保管、處分及收付本基金之資產及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專戶之款項，除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不得為自己、其代理人、代表人、受僱人或任何第三人謀取利益。其代理人、代表人或受僱人履行信託契約規定之義務，有故意或過失時，基金保管機構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基金保管機構因故意或過失違反法令或信託契約約定，致生損害於本基金之資產者，基金保管機構應對本基金負損害賠償責任。
- (三)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經理公司之指示取得或處分本基金之資產，並行使與該資產有關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向第三人追償等。但如基金保管機構認為依該項指示辦理有違反信託契約或中華民國有關法令規定之虞時，得不依經理公司之指示辦理，惟應立即呈報金管會。基金保管機構非依有關法令或信託契約規定不得處分本基金資產，就與本基金資產有關權利之行使，並應依經理公司之要求提供委託書或其他必要之協助。
- (四) 基金保管機構得委託國外金融機構為本基金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與經理公司指定之國外證券經紀商進行國外證券買賣交割手續，並保管本基金存放於國外之資產及行使與該資產有關之權利。基金保管機構對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選任、

監督及指示，依下列規定為之：

1. 基金保管機構對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選任，應經經理公司同意。
 2. 基金保管機構對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選任或指示，因故意或過失而致本基金生損害者，應負賠償責任。
 3. 國外受託保管機構如因解散、破產或其他事由而不能繼續保管本基金國外資產者，基金保管機構應即另覓適格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更換，應經經理公司同意。
- (五) 基金保管機構依信託契約規定應履行之責任與義務，如委由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處理者，基金保管機構就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故意或過失，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如因而致損害本基金之資產時，基金保管機構應負賠償責任。
- (六) 基金保管機構得為履行信託契約之義務，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中央登錄公債、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證券交易所、結算機構、銀行間匯款及結算系統、一般通訊系統等機構或系統處理或保管基金相關事務。但如有可歸責前述機構或系統之事由致本基金受損害，除基金保管機構有故意或過失者，基金保管機構不負賠償責任，但基金保管機構應代為追償。
- (七) 基金保管機構得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其他中華民國或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之規定，複委任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代為保管本基金購入之有價證券或證券相關商品並履行信託契約之義務，有關費用由基金保管機構負擔。
- (八)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經理公司提供之收益分配數據，擔任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給付人，執行收益分配之事務。
- (九) 基金保管機構僅得於下列情況下，處分本基金之資產：
- (5) 依經理公司指示而為下列行為：
 - (1) 因投資決策所需之投資組合調整。
 - (2) 為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所需之保證金帳戶調整或支付權利金。
 - (3) 給付依信託契約第十條約定應由本基金負擔之款項。
 - (4) 給付依信託契約應分配予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受益人之可分配收益。
 - (5) 給付受益人買回其受益憑證之買回價金。
 2. 於信託契約終止，清算本基金時，依各類型受益權比例分派予受益人其所應得之資產。
 3. 依法令強制規定處分本基金之資產。
- (十)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法令及信託契約之規定，定期將本基金之相關表冊交付經理公司，送由同業公會轉送金管會備查。基金保管機構應於每週最後營業日製作截至該營業日止之保管資產庫存明細表、銀行存款餘額表及證券相關商品明細表交付經理公司；於每月最後營業日製作截至該營業日止之保管資產庫存明細表、銀行存款餘額表及證券相關商品明細表，並於次月五個營業日內交付經理公司；由經理公司製作本基金檢查表、資產負債報告書、庫存資產調節表及其他金管會規定之相關報表，交付基金保管機構查核副署後，於每月十日前送由同業公會轉送金管會備查。

- (十一)基金保管機構應將其所知經理公司違反信託契約或有關法令之事項，或有違反之虞時，通知經理公司應依信託契約或有關法令履行其義務，其有損害受益人權益之虞時，應即向金管會申報，並抄送同業公會。國外受託保管機構如有違反國外受託保管契約之約定時，基金保管機構應即通知經理公司並為必要之處置。但非因基金保管機構之故意或過失而不知者，不在此限。
- (十二)經理公司因故意或過失，致損害本基金之資產時，基金保管機構應為本基金向其追償。
- (十三)基金保管機構得依信託契約第十六條規定請求本基金給付報酬，並依有關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行使權利及負擔義務。基金保管機構對於因可歸責於經理公司或經理公司委任或複委任之第三人之事由，致本基金所受之損害不負責任，但基金保管機構應代為追償。
- (十四)金管會指定基金保管機構召開受益人會議時，基金保管機構應即召開，所需費用由本基金負擔。
- (十五)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除依法令規定、金管會指示或本契約另有訂定外，不得將本基金之資料訊息及其他保管事務有關之內容提供予他人。惟經理公司於相關法令許可範圍內，得指示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提供或接收交易紀錄、基金資產部位、資產配置、與基金受益憑證作業、或與基金帳務作業相關等資訊予經理公司所委任之專業機構，包括基金受益憑證事務代理機構、基金帳務作業處理代理機構、受託管理機構及其所委任之交易事務處理代理機構。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業務人員及其他受僱人員，亦不得以職務上所知悉之消息從事有價證券買賣之交易活動或洩露予他人。
- (十六)本基金不成立時，基金保管機構應依經理公司之指示，於本基金不成立日起十個營業日內，將申購價金及其利息退還申購人。但有關掛號郵費或匯費由經理公司負擔。
- (十七)除本條前述之規定外，基金保管機構對本基金或其他契約當事人所受之損失不負責任。
- (十八)基金保管機構依法令及信託契約應負之監督責任不因經理公司將基金資產之管理複委任受託管理機構處理而受影響，基金保管機構於知悉受託管理機構之行為致使經理公司違反信託契約或相關法令，應即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二十三條規定辦理。

肆、基金投資

一、基金投資之方針及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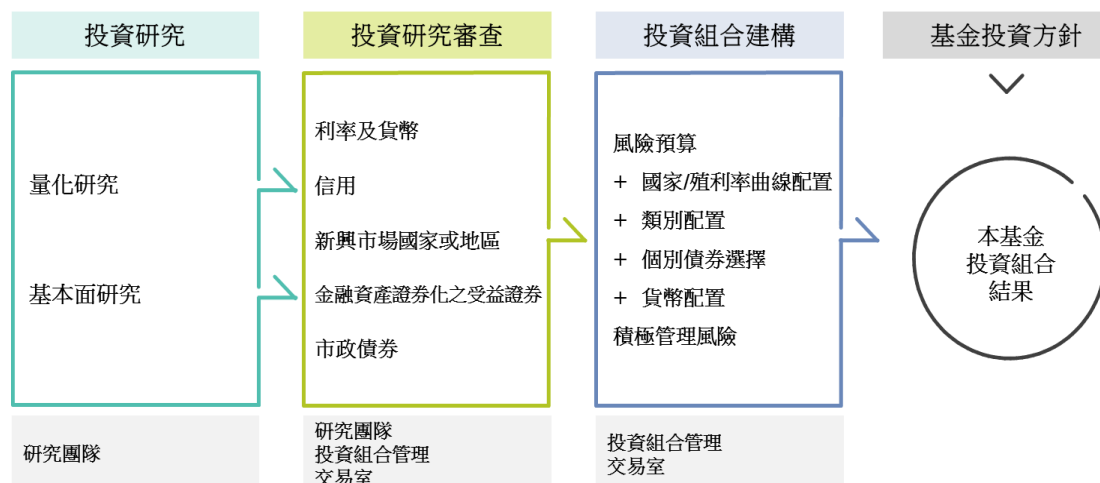
本基金投資之方針及範圍詳見前述【基金概況】壹、九及十之說明。

二、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基金投資之決策過程、基金經理人之姓名、主要經(學)歷及權限、最近3年擔任本基金經理人之姓名及任期：

本基金海外投資業務業已全部複委任受託管理機構聯博資產管理公司(AllianceBernstein L.P.)進行投資，有關基金投資決策過程依海內外投資而有不同，茲分別說明如下：

- (6) 本基金受託管理機構運用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與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決策過程

聯博資產管理公司對於本基金外國有價證券部位之投資，以由上而下的總體經濟與信用市場風險研究方式，對國家、貨幣、個別產業、券種類別等進行全面分析，並配合由下而上之在地信用研究與投資組合管理團隊，深入了解第一手消息對個別持債影響，賦予本基金選債與投資組合建構策略。其投資與決策制定過程包含三個步驟：研究分析、研究檢視與建構投資組合。投資流程如下圖所示：



1. 研究分析

該公司投資組合的管理兼具基本面研究與量化研究，由其信用研究團隊、經濟研究團隊，及量化研究團隊，採取由上而下及由下而上兩種方法進行研究分析，並以債券研究分析為投資組合的基礎。

• 基本面研究（包含經濟研究與信用研究二大層面）

聯博經濟研究團隊聚焦評估美國及其他各國經濟前景，運用經濟指標、金融市場流動性、貨幣政策，以及第一手觀察資料與知識，進行深度分析。該經濟研究團隊利用研究結果打造客觀、獨有的國別風險評比架構，藉此分析各國的絕對與相對信用風險。最後，總結各國經濟與政策展望，針對各國評估經濟預測結果之信心水準。

市場週期指標 (MCI)：此為該公司自行研發的指標，運用流動性與波動性指數，計算全球資本市場目前的風險溢價，協助投資團隊瞭解目前所處的市場週期位置，並為客戶的投資組合規劃特定時期的風險預算。

信用脈動指標：此指標亦為該公司自行開發，藉由新興市場各國資本流動佔 GDP 的比重，以評估全球經濟成長力道，以及個別國家經濟體質的變化。

信用研究方法包含企業體質檢視及管理結構檢視兩個環節，前者涵蓋了對產業的檢視和對發行機構的觀察，以及產業和發行機構本身的 EBITDA 和槓桿乘數等基本信用指標的預測值，透過此研究方式可清楚觀察產業及發行機構目前的信用品質。後者則為該公司特有的研究方法：針對發行機構企業管理階層未來行為模式的研究，藉由觀察發行機構導入財務或策略性風險時的特徵，發覺可能的違約風險。信用研究團隊針對各個發行企業的基本面提出當前評及與前瞻評級，分別反映各發行機構目前的財務狀況與其所屬的產業環境，以及該機構未來可能出現的外在信用評級變化。

- 量化研究

該公司運用其量化研究團隊所開發之專有模型，分析預測美國及其他市場固定收益有價證券的表現。

超額報酬信用模型：使用證券評價、整體環境與價格動能等三種因子，聚焦於個別債券的「超額報酬」，以計量方式預測已開發市場中 2,000 家債券發行機構所發行，超過 11,000 支固定收益證券的預期報酬，篩選出最具吸引力的債券集合。

基本面分數模型：運用股票市場因子（股市漲跌表現與預期）、獲利因子（盈餘品質與分析師的修正）及資本效率因子（反映管理階層的資本投資與資本結構槓桿決策），評估特定債券發行機構未來的信用表現。

2. 研究檢視

- 每月「信用研究檢視會議」中，經濟、量化、信用等研究團隊，以及投資組合管理團隊，共同參與評估整體投資環境，並針對本基金的建構與投資組合的後續管理，提供明確的風險定位與投資主題。
- 每日「非投資等級信用會議」中，非投資等級團隊所有成員，包括信用分析師、投資組合經理人與交易員等，以「信用研究檢視會議」提出的宏觀主軸為基礎，所有成員共同發掘並挑選符合整體投資主題的個別證券，同時也檢視投資組合所目前持有的投資標的是否適當。
- 研究團隊、投資組合管理團隊與交易團隊成員間，每天亦各自進行與其研究相關的討論，而分析師與投資組合經理人每天都會在內部網路上隨時發佈最新消息與最新的研究觀點，透過網路即時交換訊息。

3. 投資組合建構

該公司非投資等級投資組合管理團隊所有資深成員，每月參與「非投資等級投資組合策略」會議，由策略性、週期性與戰術性等三個面向評估，共同決定如何將「信用研究檢視會議」提出的宏觀主軸與風險配置，配合本基金的投資方針與限制，套用於本基金的投資組合建構。此外，投資團隊並以利率變化、非投資等級利差變化與股市漲跌等主要考量因子，評估投資組合涉及的風險程度，尋求適當的配置。

(二)經理公司運用基金投資國內有價證券之決策過程：

經理公司除將嚴格遵循相關法令與信託契約規定進行投資外，投資標的之選定，也將確實遵照投資決策流程進行投資標的之篩選，以達到資訊整合與集體決策之目標，茲將本公司基金投資決策流程分投資分析、投資決定、投資執行及投資檢討四步驟詳述如後：

(7) 投資分析

基金經理人將依據公司內部及/或外部研究報告、聯博集團研究團隊之研究報告、聯博集團投資部門之跨國連線會議、公司內部定期之研究會議、其他資訊及基金經理人之專業知識，針對總體經濟環境、證券市場變化以及個別投資標的之標的市場狀況作成投資分析。

(8) 投資決定

基金經理人依據上述分析報告及投資研究會議、投資組合架構規範、內部及法令之限制以及基金經理人之專業判斷，作成投資決定書，送交複核人員複核並呈交權責主管簽核。

(9) 投資執行

交易人員依據投資決定書執行基金買賣有價證券，並將執行結果作成基金投資執行表。若執行時發生差異，則需寫明差異原因，並送交複核人員及權責主管簽核。

(10) 投資檢討

由基金經理人就投資現況進行檢討，並按月提出投資檢討報告，並經複核人員複核後交付權責主管簽核。

(三)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決策過程：

1. 交易分析：

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報告書，須載明交易理由、預計交易價格、多(空)方向、契約月份、口數、停損點及停利點，並詳述分析基礎、根據及建議，本步驟由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報告書撰寫人、基金經理人(或複核人員)及權責主管負責。

(11) 交易決定：

基金經理人依據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報告書作成交易決定書，並交付執行；交易決定書須載明交易價格、多(空)方向、契約月份、口數、停損點及停利點等內容，本步驟由基金經理人、複核人員及權責主管負責。

(12) 交易執行：

交易員依據交易決定書執行交易，作成交易執行紀錄；交易執行紀錄須載明實際成交價格、多(空)方向、契約月份與口數及交易決定書與交易執行間之差異、差異原因說明等內容，本步驟由交易員、複核人員及權責主管負責。

(13) 交易檢討：

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檢討報告；本步驟由基金經理人、複核人員及權責主管負責

(四)基金經理人之姓名、主要經(學)歷及權限、最近三年內擔任本基金經理人之姓名及任期：

1. 姓名：陳俊憲
2. 學歷：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3. 經歷：

聯博新興亞洲收益基金經理人 (2017.06~2023.12.26基金清算基準日)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經理人(2015.04~迄今)

聯博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經理人
(2014.03~迄今)

聯博貨幣市場基金經理人 (2019.02~2020.09)
 聯博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經理人 (2013.05~2019.09)
 聯博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 (2013.07~迄今)
 聯博貨幣市場基金經理人 (2012.11~2013.07)
 德銀遠東DWS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經理人 (2011.04~2012.03)
 德銀遠東DWS台灣貨幣市場基金經理人 (2004.01~2004.03/
 2005.03~2008.05/ 2010.04~2012.03)
 德銀遠東投信全權委託投資部主管 (2009.09~2010.04)
 遠東大聯全球債券基金經理人 (2003.11~2005.02)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全球收益基金經理人(2003.04~2003.10)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分析師 (2000.03~2003.04)

4. 權限：基金經理人應依循基金投資決策過程操作、且遵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管理辦法、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信託契約及相關法令之規定運用本基金。

(五)最近三年擔任本基金經理人之姓名及任期：

經理人姓名	任期
陳俊憲	2017/12/4~迄今

(六)基金經理人兼管其他基金，所採取防止利益衝突之措施：

本基金經理人除管理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外，亦同時兼管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聯博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聯博債券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聯博貨幣市場基金。為防止利益衝突，經理人需遵守下列原則：

1. 為維持投資決策之獨立性及其業務之機密性，除應落實職能區隔機制之「中國牆」制度外，經理公司業已建立「中央集中下單制度」完善建構投資決策過程的監察及稽核體系，以防止利益衝突或不法情事；並基於內部控制制度之考量，應將投資決策及交易過程分別予以獨立。
2. 為避免基金經理人任意對同一支股票及具有股權性質之債券於不同基金間作買賣相反之投資決定，而影響基金受益人之權益，除有因特殊類型之基金性質或為符合法令、信託契約規定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或法令另有特別許可之情形外，應遵守不得對同一支股票及具有股權性質之債券，有同時或同一日作相反投資決定之原則。
3. 同一公司不同經理人不同帳戶對同一支股票及具有股權性質之債券不得有同時或同一日作相反投資決定。但因特殊類型之基金性質或為符合法令、信託契約或全權委託投資契約約定及公司內部作業規範且經權責主管事先核准者，不在此限。

三、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基金，將基金之管理業務複委任第三人處理者，應敘明複委任業務情形及受託管理機構對受託管理業務之專業能力：

(一)海外投資業務複委任情形：

1. 受託管理機構對受託管理業務之專業能力及其背景簡介：

國外受託管理機構聯博資產管理公司(AllianceBernstein L.P.)為全球知名資產管

理公司之一，旗下管理全球各地客戶資產達7,920億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營業據點遍佈超過20個國家與地區，其素質頂尖的基本面與計量研究團隊，擁有超過300位專業知識與經驗兼具的分析與投資人才。聯博投信運用集團投資研究資源，在台灣建立與國際接軌之投資平台。

聯博資產管理公司嫻熟於債券投資管理，並擁有規模數一數二之固定收益投資部門，於1971年成立第一檔債券基金，自此即秉持永續創新的精神，持續發展資產管理業務。1986年聯博資產管理公司領先業界，於當年6月推出全球固定收益策略服務；同年底再推出首檔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策略，迄今管理非投資等級債券投資組合已超過三十年，於該領域之投資管理與交易均獲業界肯定。時至今日，聯博資產管理公司已成為全球首屈一指的債券投資組合管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底，聯博資產管理公司固定收益資產管理規模超越2,840億美元，固定收益團隊共有超過100位分析師、投資組合經理人與交易員，遍佈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研究範圍超越15,000個固定收益證券發行人/機構。

(二)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複委任：

本基金擬將美元以外之外幣級別之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複委任予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簡稱“BBH”) 管理，雙方並另行簽訂「貨幣管理契約」約定雙方之權利義務關係。BBH 於1931年成立於美國。該公司業務範圍包括財務建議、財富管理、商業銀行，以及投資等；在商業銀行業務部分，該公司提供全球保管、外匯交易、企業購併、投資管理、證券經紀等服務。該公司於北美、歐洲、亞洲等地都設有分支機構。

該公司經營全球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有十年以上的經驗，提供多家公司、多檔基金及基金級別投資相關服務，截至2024年12月底止，其協助投資管理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的資產超過773億美元。該公司藉由其位於美、歐、亞洲各地的管理、交易與服務部門，提供客戶24小時的環球服務，並以全球統一化且精簡化的交易流程，因應各類型基金操作的效率與需求。

四、經理公司委託國外投資顧問公司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者，應敘明國外投資顧問公司提供基金顧問服務之專業能力：

本基金未委託國外投資顧問公司，故不適用。

五、基金運用之限制

(一)經理公司應依有關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運用本基金，除金管會另有規定外，應遵守下列規定：

1. 不得投資於股票、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及結構式利率商品；但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不在此限；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及交換公司債於條件成就致轉換、認購或交換為股票者，應於一年內調整至符合規定；
2. 不得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或未上櫃之次順位公司債及次順位金融債券；
3. 不得為放款或提供擔保，但符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條之一規定者，不在此限；
4. 不得從事證券信用交易；
5. 不得對經理公司自身經理之其他各基金、共同信託基金、全權委託帳戶或自有資金買賣有價證券帳戶間為證券或證券相關商品交易行為。但經由集中交易市

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委託買賣成交，且非故意發生相對交易之結果者，不在此限；

6. 不得投資於經理公司或與經理公司有利害關係之公司所發行之證券，但經理公司或與經理公司有利害關係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不在此限；
7. 除經受益人請求買回或因本基金全部或一部不再存續而收回受益憑證外，不得運用本基金之資產買入本基金之受益憑證；
8. 投資於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符合金融主管機關所定合格資本工具之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如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9. 投資於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投資於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前開債券應符合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
10. 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無擔保公司債(含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附認股權公司債)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所發行無擔保公司債總額之百分之十；
11. 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附認股權公司債)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次順位公司債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所發行次順位公司債總額之百分之十；
12. 投資於任一公司發行、保證或背書之短期票券及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但投資於基金受益憑證者，不在此限；
13. 投資於任一銀行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及該銀行所發行金融債券總額之百分之十；投資於任一銀行所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銀行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所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之百分之十；
14. 投資於任一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所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及不得超過該國際金融組織於我國境內所發行國際金融組織債券總金額之百分之十；
15.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總額之百分之十；亦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16. 投資於任一創始機構發行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及將金融資產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17. 經理公司與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之創始機構、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之

任一機構具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一項所稱利害關係公司之關係者，經理公司不得運用基金投資於該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18.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受託機構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總額之百分之十；
19.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20. 投資於任一委託人將不動產資產信託與受託機構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將金融資產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及其所發行之公司債、金融債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21. 投資於基金受益憑證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投資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之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22. 投資於任一基金之受益權單位總數，不得超過被投資基金已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之百分之十；所經理之全部基金投資於任一基金受益權單位總數，不得超過被投資基金已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23. 投資於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經理之基金時，不得收取經理費；
24. 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規定之債券得不受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一項第一款不得投資於私募之有價證券之限制，其投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25. 不得從事不當交易行為而影響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26. 經理公司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受託機構或委託人具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一項所稱利害關係公司之關係者，經理公司不得運用基金投資於該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
27. 不得將本基金持有之有價證券借予他人。但符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四條及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者，不在此限；
28. 不得為經金管會規定之其他禁止或限制事項。

(二)前項第5款所稱各基金、第22款所稱所經理之全部基金，包括經理公司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期貨信託基金。

(三)第(一)項第8款至第16款及第18款至第22款及第24款規定比例及金額之限制，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四)經理公司有無違反本條第(一)項各款禁止規定之行為，以行為當時之狀況為準；行為後因情事變更致有本條第(一)項禁止規定之情事者，不受該項限制。但經理公司為籌措現金需處分本基金資產時，應儘先處分該超出比例限制部分之證券。

六、基金參與股票發行公司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處理原則及方法：

不適用。(本基金為非投資等級債券型基金)

七、基金參與所持有基金之受益人會議行使表決權之處理原則及方法：

(一)投資國內子基金者

1.處理原則：

- (1)經理公司應依據子基金之信託契約或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行使表決權，並基於受益人之最大利益，支持子基金經理公司所提之議案。但子基金之經理公司所提之議案有損及受益人權益之虞者，得依經理公司董事會之決議辦理。
- (2)經理公司不得轉讓或出售子基金之受益人大會表決權。經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業務人員或其他受僱人員，亦不得轉讓或出售該表決權，收受金錢或其他利益。

2.作業方式：

- (1)經理公司收到子基金受益人會議開會通知書後，應經由內部會議之決議，並經相關主管核准後，指派適當人員出席參加並行使有關之表決權。
- (2)子基金受益人會議有關表決權之行使，經理公司應於會前研討，並作成書面決議，交由出席者依核准之內容行使表決權。
- (3)出席子基金受益人會議後，出席會議人員應填具書面之出席基金受益人會議報告書，載明開會及行使表決權之經過。
- (4)前述(2)、(3)有關表決權行使之研討決議、出席報告書之書面記錄，應依序建檔，並至少保存五年。

(二)投資境外子基金者

1.處理原則：

原則上本基金已將海外投資全部委託國外受託管理機構管理，有關所投資之國外子基金召開基金受益人會議，將由受託管理機構依該公司表決權行使辦法行使表決權。

(14) 作業方式：

受託管理機構對於已及時接獲適當資料之表決權事項，應妥善行使表決權。除經理公司另有指示外，受託管理機構應依該公司表決權行使辦法針對其為本基金持有之證券代理行使表決權。受託管理機構並應將行使表決權結果告知經理公司。

八、基金投資國外地區者，應刊印下列事項：

(一)主要投資地區（國）經濟環境、主要投資證券市場，簡要說明如下：

(請參閱【附錄一】之說明)。

(二)投資國外證券化商品或新興產業者，應敘明該投資標的或產業最近二年國外市場概況：

不動產抵押貸款(Mortgage-Backed Security, MBS) 為資產證券化商品之一，標的資產為抵押貸款。MBS可分為二大類，一是由機構發行，也就是所謂政府支持企業(GSE)，如Fannie Mac及Freddie Mac，透過國會特許方式以較低的資金成本融資來發行債券或MBS，扮演促進美國房市發展的角色為，保障人民居住權益。二是由私人金融機構發行的MBS。美國MBS市場發軔於1930年代經濟大恐慌後，主要是促進經濟大蕭條後的不動產市場與金融市場發展。美國也是全球最大MBS市場。根據美國證券產業與金融市場協會統計數據，2017年美國政府機構發行之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MBS)共約1.94兆美元，相較2016年減少約5.3%。

1.資產抵押證券(Asset-Backed Security, ABS) 與不動產抵押貸款(Mortgage-Back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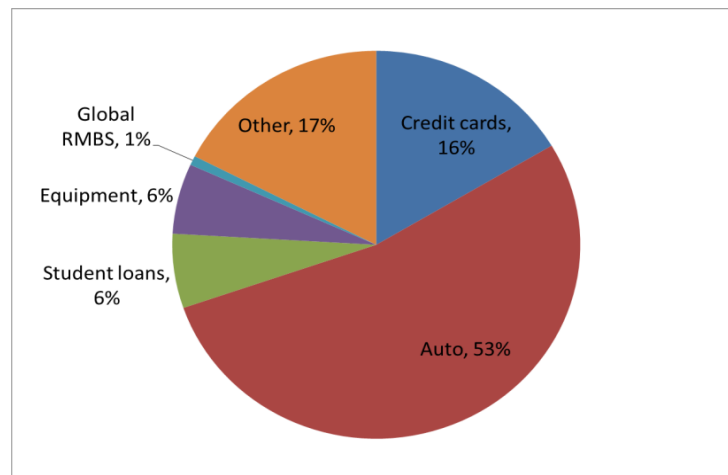
Security, MBS)之市場概況：

(1)資產抵押證券(Asset-Backed Security, ABS)

ABS 是金融機構將金融資產(如企業貸款債權、應收帳款等)予以群組化，經過資產分割隔離發行人破產風險後，發行證券售予投資人，債權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即作為對證券投資人付息還本之資金來源，稱之金融資產證券化，而該受益證券稱為資產抵押證券(ABS)。

受到美國次貸風暴及歐洲債務危機影響，自2008 年起至2012 年間，歐洲之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規模明顯下滑，依據JP Morgan統計資料，2012 年美國ABS 市場在汽車貸款、學生貸款及信用卡應付帳款項目明顯增長，反應美國消費金融市場伴隨全球景氣復甦呈現回溫的情形。2017年美國發行之資產擔保證券（ABS）共約5,590億美元，較2016年增加約7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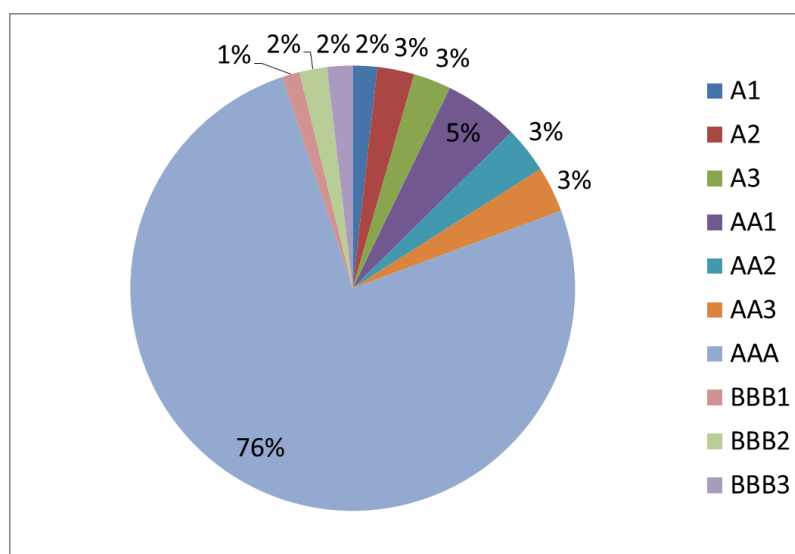
(圖一)：2016年ABS初級市場(Primary)發行情形-依資產種類區分。



(資料來源：J.P. Morgan，2016/6/24)

信評方面，美國ABS的信評狀況都相當高。以美銀美林美國ABS&CMBS指數(CABS)成份債券來看，4730檔成份債券全數都為投資等級，綜合評等達AAA，安全性高。

(圖二)：CABS指數信評分佈。



(資料來源：Bloomberg，2016/7/6)

(15) 不動產抵押貸款(Mortgage-Backed Security, MBS)

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Mortgage-Backed Security, MBS)為資產抵押證券(Asset-Backed Security, ABS)商品之一種，證券化標的資產為不動產抵押貸款。MBS 可分為二大類，一是由美國聯邦機構所發行，營運受美國證券規範，也獲得美國政府資金贊助的Ginnie Mae、Fannie Mac 及Freddie Mac。另一類則由私人金融機構發行的MBS。另外，依據不動產類型，亦可區分為商用不動產抵押證券(CMBS)與住宅用不動產抵押證券(RMBS)。

在美國次貸風暴之前，除了美國三大具官方色彩的機構所發行的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外，金融機構所發行的不動產證券化證券市場也相當活絡，但2008 年金融風暴後，市場投資人轉為投資具官方色彩的MBS，在加上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透過量化寬鬆操作回購上述機構證券，使得美國不動產證券商品再度恢復流動性，機構不動產證券貸款抵押證券也因而成為主要發行來源。

(16) 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之市場概況：

REATS是不動產所有權人(委託人)移轉其不動產或不動產相關權利予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或承銷商公開募集或向特定人私募資金，並交給這些投資人(受益人)受益證券，以表彰受益人對該不動產或不動產相關權利或其所生利益、孳息及其他收益的權利。承銷商向投資人所募集的錢，再轉交給不動產所有人。簡言之，就是「先有不動產，才有錢」。REATS的受益憑證，主要以債權的方式，由證券化的發行機構支付本金與利息，屬於固定收益的投資工具。在美國不動產證券化基金於1880年代就已發行，但在1993年因為美國退休金核准投資，大舉獲得一般投資人青睞。美國近期的房地產重要指標如營建許可、新成屋銷售以及房價指數，均呈現好轉趨勢，第三季各類不動產空屋率及租金收入也持續好轉，顯示低檔利率及政府政策作多有利美國房市持續復甦，從而挹注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的表現。

(三)經理公司對本基金因外匯收支所從事之避險交易，其避險方法如下：

經理公司得為避險目的，從事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易、新臺幣對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一籃子外幣間匯率避險等交易(Proxy hedge)(含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及匯率選擇權)或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本基金於從事本項所列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匯率避險交易之操作當時，其價值與期間，不得超過所有外國貨幣計價資產之價值與期間，並應符合中華民國中央銀行或金管會之相關規定，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改者，從其規定。

(四)基金投資國外地區者，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應說明配合本基金出席所投資外國股票（或基金）發行公司股東會（受益人會議）之處理原則及方法：詳前述七、(二)之說明。

伍、投資風險揭露

本基金係以分散投資標的之方式經營，在合理風險度下，投資於有價證券以謀取長期資本利得及投資收益。惟風險無法因分散投資而完全消除，經理公司除未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應負責任外，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收益率，亦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

本基金將投資的固定收益證券須承受發售此等證券的民營及公營機構的信用風險，且其市場價值將會受利率變動影響。由於本基金所投資的固定收益證券主要為非投資等級債券，故本基金所涉及的風險將高於純粹投資於投資等級或具同等特性之固定收益證券的基金。此類風險包括本息損失風險較大，其流動性普遍較差且價值波動較大。本基金不

能保證配息，且本基金並無特定到期日。

投資本基金須承受市場、利率、信用、貨幣波動及證券投資固有的其他風險。經理公司不能保證投資目標一定可以達成、投資本金將得以全數收回或投資本金得以增值。另每月、每季或每年的投資績效均可能出現重大變化。

茲將本基金之投資風險揭露如下：

一、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無。本基金為非投資等級債券型基金，故無產業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二、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

本基金可能投資由機構所發行之債券，這些機構所處的產業可能出現產業循環週期，該景氣循環之風險無法因分散投資而完全消除。

三、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標的可能欠缺市場流動性，無法於投資市場發生系統風險時，適時的買進或賣出進而導致實際交易價格可能與標的資產本身產生價差，使得影響本基金淨值或延緩買回價金之給付時間。

此外，本基金可在若干有限情況下進行期貨或選擇權之交易，而倘市場活動減少或價格達到每日波動幅度限制，該等金融工具亦可能承受欠缺流動性風險。大多數期貨交易所均對每日期貨合約價格的波動幅度作出限制。此類限制稱為「當日限價」。在單一交易日內，不得以超出當日限價的價格進行交易。一旦期貨合約價格上升或下跌至限價點，既不得買入亦不得平倉。期貨價格偶爾會連續數日達至當日限價，導致連續數日幾乎沒有交易。類似情況可能妨礙本基金及時對不利之持有部位進行平倉，從而導致基金出現虧損以及相關受益憑證的資產淨值下跌。店頭市場交易亦有可能產生流動性風險。

四、利率變動風險：

本基金所投資標的價值可能受到利率波動的影響，而利率可能會受到例如貨幣政策、折現率、通膨等因素或事件影響。本基金所投資標的若涉及固定收益證券時，該固定收益證券價格走勢與利率（殖利率）成反向關係，當市場利率上揚或與預期利率方向相反時，將使該基金資產產生虧損並間接影響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一般而言，利率變動對較長到期及存續期之固定收益證券的影響大於較短到期及存續期之固定收益證券。

五、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

- (一) 本基金係以新臺幣計價(基準貨幣)，必須每日以新臺幣計算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本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以不同於本基金基準貨幣的一種或多種貨幣計價，故相關投資的貨幣匯率變動可能嚴重影響本基金之資產淨值。準此，以某特定貨幣計價之投資標的須承受該貨幣相對於其他一種或多種貨幣的價值可能產生變化的風險。影響貨幣價值的因素包括貿易平衡狀況、短期利率水平、以不同貨幣計價的類似資產之間的相對價值差別、長期投資及資本增值機會及政治事件等等。本基金投資於以基準貨幣以外貨幣計價的資產比重上，並未受到限制。

經理公司將考慮相關風險，並可能就此以投資於一種或多種貨幣、多種貨幣期貨合約、多種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等方式（有時多種方法並用），進行避險交易以降低匯兌風險。經理公司並無責任進行該等貨幣避險交易，並可酌情決定是否進行該

等交易。經理公司並不擔保該等貨幣避險策略將會有效。此外，本基金得為增加投資效率目的，透過使用如貨幣遠期外匯合約等貨幣相關衍生性商品，建立貨幣多空部位(新臺幣除外)，惟須受相關投資目標和投資策略的某些限制。該等貨幣交易可能涉及重大風險，而貨幣交易市場則可能發生劇烈波動。

- (二) 本基金包含新臺幣、美元、人民幣、澳幣及南非幣計價類型，如投資人以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申購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此外，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人民幣目前無法自由兌換，且受到外匯管制及限制。另人民幣為管制性貨幣，其流動性有限，相關的換匯作業亦可能產生較高的結匯成本。

六、貨幣風險

(一) 貨幣風險 – 基準貨幣 (新臺幣)

本基金可投資於以本基金基準貨幣(即新臺幣)以外之貨幣計價之資產。基準貨幣與主要資產計價貨幣間之匯率變動，將導致以基準貨幣表現之資產價值產生上升或下跌的情形。經理公司可能選擇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這種匯率波動的影響。採用基準貨幣計價之受益憑證的避險策略，旨在試圖降低(但非完全消除)基準貨幣與資產計價之主要貨幣(即美元)(「主要貨幣」)間的貨幣風險。除非本基金的投資策略另有規定，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經理公司並非當然必需從事該貨幣避險交易，且得自行決定是否從事貨幣避險交易。

因上述避險活動所產生的費用與相關收益/損失原則上將由以基準貨幣(即新臺幣)計價的受益憑證承擔，並將反映於該受益憑證之資產淨值。

(二) 貨幣風險 – 受益憑證計價貨幣 [不包括以美元計價受益憑證]

本基金的特定受益憑證級別之計價貨幣(「銷售幣別」)可能不同於本基金基準貨幣或本基金的主要貨幣。因此，匯率的變化可能會影響投資本基金之價值。

本基金中一個或多個以銷售幣別發售之受益憑證級別將避險至該銷售幣別。該等受益憑證級別將構成「貨幣避險受益憑證級別」。

貨幣避險受益憑證級別(如澳幣避險/南非幣避險等)的目標，在於藉由降低本基金之主要貨幣與其它銷售幣別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實際操作之交易成本，而使提供投資者之回報，使其更密切相關於本基金之主要貨幣(即美元)的報酬率表現(並非相關於本基金基準貨幣(即新臺幣))。

因上述避險活動所產生的費用與相關收益/損失原則上將由涉及之貨幣避險受益憑證級別承擔，並且將反映於該貨幣避險受益憑證級別之資產淨值。

七、投資地區之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美國發行機構所發行的證券，所承受該國市場、政治及經濟風險，程度高於投資於多個國家或地區所承受的該國相應風險。投資多個國家發行人所發行的證券基金不必承受集中於某一個國家的風險，但將承受多個國家的風險。

本基金亦可投資不同國家及地區發行人所發行的有價證券。各國經濟在許多領域可能存在對本基金有利或不利的差別，包括國內生產總值或國民生產總額增長率、通貨膨脹率、資本再投資、資源自給及收支平衡。通常，發行人受到不同程度的監管，如內線交易規定、市場操縱限制、股東代理權之要求與及時資訊揭露。各國發行人的報告、會計及稽核標準在若干重要方面可能存在差別，且有時差別會很大。因此，有

價證券或其他資產投資者在若干國家能夠獲得的資料可能少於在其他國家所獲得者。國有化、徵用或沒收性質稅項、貨幣交易限制、政治變動、政府法規、政治或社會不穩定或外交事件均可能對一國的經濟或本基金在該國的投資產生不利影響。倘發生徵用、收歸國有或其他沒收行為，本基金可能失去在該國的全部投資。此外，若干國家管制企業組織、公司破產及無力償付的法律也許只能對證券持有人（如本基金）提供有限的保障。

本基金可能於多個市場與眾多不同經紀商及交易商買賣有價證券。經紀或交易商倘破產，有時可能導致本基金託存於此經紀或交易商的資產全部損失，視乎管制該等經紀或交易商的法規情況。此外，與其他國家相比，若干國家的經紀佣金可能較高，而若干國家的證券市場流動性、波動幅度較大、被政府監管範圍也較其他國家小。

許多國家的證券市場亦相對較小，市值及交易投資量大部分集中於代表少部分行業、且數量有限的公司中。普遍影響市場的不利事件及大型投資者大筆買賣證券，對該等小型市場造成的影響可能會比較大。在若干情況下，證券交割可能會受到延誤及相關管理的不明朗情況影響。

在若干國家外國人(含機構)需要經該國政府批准後才可投資，投資可能僅限於發行人已發行證券的特定比例或雖屬同一公司但其投資條款(包括價格)可能遜於本國人士可購買的特定類別證券。該等限制或控制可能會限制或妨礙外國人士於若干證券的投資，及可能提高其基金的成本及費用。此外，於若干國家獲得的投資收益、資本或出售證券所得款項匯回本國可能亦受監管規定控制，包括可能需要事前通知該國政府或獲其授權。倘一個國家的收支平衡狀況惡化，該國可能會對外匯施加暫時性質的限制。此外，匯款之核准可能會發生延遲或拒發，其他投資限制亦會對本基金造成不利影響。投資當地市場可能需要本基金採用特別程序，當中可能涉及額外成本。該等因素可能會影響基金於任何國家的投資的流動性。本基金將儘量分散投資風險，惟風險亦無法因此完全消除。

八、新興市場風險

本基金可能投資於新興市場發行人所發行之有價證券。因此，與只投資於已開發國家發行人發行的有價證券之基金相比，本基金的價格波動可能更劇烈，而流動性亦可能降低。除投資於較成熟市場的發行人發行的有價證券通常所承擔的風險外，投資於新興市場發行人所發行的有價證券需承擔其他重大風險，如(1)交易量低或沒有交易量，與較成熟資本市場相較，該類有價證券缺乏流動性且價格波動更大，(2) 國家政策的不確定性及社會、政治和經濟的不穩定，增加了資產被徵用、沒收性稅款、高通膨或不利外交發展的可能性，(3) 可能出現的匯率波動，法律制度不同及存在或可能實施外匯管制，託管限制或適用於該類投資的其他法律或限制，(4) 可能限制本基金投資機會的國家政策，例如限制投資於被視為對國家利益敏感的發行人或行業，及(5) 缺乏規管私人及外國投資和私有財產的法律架構或此等法律架構相對處於初期發展階段。

與投資於新興市場發行人有關的其他風險包括：有關證券發行人的公開資訊不足、與成熟市場不同並可能導致延遲，乃至不能完全防止基金免於資產損失；公司或行業可能國有化及徵收或沒收性稅款；以及被徵收外國稅項。投資於新興市場有價證券的成本亦較高，其原因包括：貨幣兌換成本、某些新興市場經紀佣金較高、外國保管機構存託保管證券的開支。

新興市場發行人所遵循有關會計、稽核及財務報告的標準和規定，可能與成熟市場的公司所遵循者有別。在若干新興市場國家，財務報告的標準有很大的差異。因此，

在成熟市場使用的傳統投資工具，如本益比在某些新興市場可能並不適用。

九、基金-週轉風險

本基金係主動管理型基金，在若干情況下，因應市況變動，本基金的週轉率可能超過100%。較高的基金週轉率會增加經紀佣金及其他費用，而該等費用須由本基金及其受益憑證持有人承擔。

此外，基金可能因投資人之行為而發生相對較高之週轉率。此情況可能會對該基金的績效及長期投資人的利益產生不利影響。過度頻繁之申購、買回或轉換本基金受益憑證所造成的波動，尤其涉及鉅額交易者，將妨礙本基金的有效管理。尤其當本基金無法預期應於資產中保留多少比率的現金以因應受益人之流動性需要時，本基金可能無法達成其長期之投資策略。同時，過度頻繁之申購、贖回或轉換基金受益憑證將迫使本基金維持一筆龐大的現金以因應短線交易活動。進一步而言，過度頻繁之申購、買回或轉換基金受益憑證亦將迫使本基金於不適當的時機出售本基金所投資之證券以籌足因應短線交易所需的現金。此外，倘一名或多名受益人過度頻繁之申購、買回或轉換基金受益憑證會增加費用支出。例如：本基金因短線交易而被迫處分投資時，可能會增加經紀費及稅務成本而又不能獲得任何投資利益。同樣地，短線交易操作模式所帶來的資產水平及投資之波動，亦可能增加本基金的行政成本。

十、管理風險

由於本基金係主動管理型的基金，因此可能承受管理風險。本基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部分已委託國外受託管理機構進行投資，國內有價證券則仍由經理公司自行操作。經理公司與國外受託管理機構將運用其投資技巧及風險分析為本基金作出投資決策，但不能保證其決策會產生預期結果。在某些情況下，經理公司或國外受託管理機構可能會無法利用或決定不使用一些衍生性商品及其他投資技術，即使市況有利於使用有關衍生性商品及其他投資技術。

十一、固定收益證券風險——一般

本基金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的資產淨值可能隨着或因應利率及匯率波動及發行人的信用品質的變動而改變。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固定收益證券，而其中某些固定收益證券需承受無法避免的貶值風險及資本虧損變現風險。此外，較低評級證券及相若的無評等證券可能較較高評等之固定收益證券承受更大的收益及市值波動風險。

十二、固定收益證券風險——利率

本基金的淨資產價值將隨著投資價值而波動。本基金投資固定收益證券的價值隨利率正常波動而變化。利率下跌期間固定收益證券的價值一般可能會上升，但如果利率下跌被視為經濟衰退的先兆，本基金所投資之證券的價值可能與利率一同下跌。反之，利率上升期間固定收益證券的價值一般可能下跌。利率變動對較長到期及存續期之固定收益證券的影響大於較短到期及存續期之固定收益證券。

十三、固定收益證券風險——提前償付

眾多固定收益證券，特別是以高利息發行的固定收益證券，多會載明發行人可提前還款。發行人通常在利息下降時行使該項權力。因此，持有允許提前還款證券時，或許不能像持有其他固定收益證券在利率下降時充分受益於證券升值。再者，在此情形下本基金可能會按目前收益率就提前償付款項再投資，而有關收益可能會低於已償付證券所支付的收益。提前償付可能會使本基金蒙受虧損，而按面值支付的非預期之提前償付款項將導致本基金遭受相等於任何未攤銷溢價的虧損。

十四、一般證券相關商品風險

本基金可投資於證券相關商品，證券相關商品是指價值取決於或源自基礎資產價值、參考利率或指數的金融合約。本基金有時會使用證券相關商品作為某項策略的一部分以降低其他風險。不過，本基金通常會使用證券相關商品作為直接投資，以取得收益、提高收益率及使基金投資組合更多元化。除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等其他風險外，證券相關商品涉及定價及估價困難風險，及證券相關商品價值的變動可能與基礎資產、利率及指數並不完全相關的風險。

雖然本基金善用證券相關商品可能提升管理效率，減輕某些風險，並在不直接購買相關資產的情況下增加某些市場的投資，惟與較傳統投資工具相比，證券相關商品涉及不同風險，有時這些風險可能會更大。投資者在投資本基金前，應了解使用證券相關商品所涉及的重要風險因素及事宜，以下乃就相關風險提出一般性說明：

- (一) 市場風險：此為所有投資均會涉及的一般風險，即某一特定投資的價值可能對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產生不利的影響。
- (二) 管理風險：證券相關商品係極度專業的投資工具，需要不同於股票及債券的投資技巧及風險分析。本基金的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是否成功，有賴於是否有能力正確預測價格走勢、利率或匯率趨勢。倘價格、利率、或匯率的變動超出預期，本基金可能不能達到預期交易利益或可能出現虧損，從而處於比並無運用該等策略前更差之狀況。由於不可能觀察證券相關商品在所有可能市況下的表現，使用證券相關商品不僅需要了解相關基礎工具，亦須了解證券相關商品本身。特別是由於證券相關商品的使用及其複雜性，本基金需要擁有用以監督所訂立的交易的控制措施、評估證券相關商品給本基金所帶來風險的能力、以及判斷價格、利率或匯率走勢的能力。
- (三) 信用風險：該風險係指證券相關商品的交易對手無法遵守證券相關商品合約條款而使本基金承受虧損的風險。由於結算所(即各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證券相關商品的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提供履約的保證，因此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證券相關商品的信用風險一般低於私人議定證券相關商品。結算所使用的每日付款系統為該保證提供保證(即保證金要求)，以降低整體信用風險。對於非集中交易市場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並無類似的結算機構保證。因此，於評估潛在信用風險時將考慮各個非集中交易市場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的交易對手的信用。
- (四) 流動性風險：當一個投資標的難於買賣時，即存在流動性風險。倘該一證券相關商品交易規模極大或倘相關市場缺乏流動性(即存在許多非集中交易市場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的情況下)，可能無法以有利價格進行交易或平倉。
- (五) 槓桿風險：由於選擇權及許多證券相關商品(視其利用的程度)均具有槓桿成分，相關資產、利率或指數的價值或評等的不利變動導致虧損會遠遠大於投資選擇權或證券相關商品本身的金額。倘進行交換交易，即使雙方未進行過任何首次投資，虧損風險通常與名目本金之金額相關。若干證券相關商品不論首次投資規模的大小都有可能造成無限虧損。
- (六) 其他風險：使用證券相關商品涉及的其他風險包括對證券相關商品錯誤定價或不適當評價及無法將衍生性商品與基礎資產、利率及指數適當地產生正相關。許多證券相關商品，尤其是非集中交易市場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均為複雜且經常被主觀地估價。不適當估價可導致支付予交易對手的現金要求增加或本基金的價值虧損。證券相關商品的價值並非總是與其標的資產價值、利率或指數完全或甚至大致上一致。因此，本基金使用證券相關商品不一定可有效達到投

資目標。

十五、店頭市場證券相關商品交易風險

除上述說明的證券相關商品之一般風險外，在店頭市場交易的證券相關商品可能涉及以下特殊風險：

- (一) 缺乏監管機制及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一般而言，政府對店頭市場交易（貨幣、遠期、現期和選擇權合約、信用違約交換和某些貨幣選擇權交易通常在此類市場交易）的監管程度不如對有組織的交易所交易。此外，店頭市場交易也缺乏某些有組織的交易所為投資人提供的許多保障，如交易所結算公司履約保障。因此，任何在店頭市場交易的基金都會有直接面對交易對手在交易中不履行義務的風險，使基金蒙受損失。本基金只會與其認為信用可靠的交易對手交易，並且可能從某些交易對手收取信用抵押品或信用狀，以減少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但是，無論本基金採取何種手段降低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仍無法保證交易對手不會違約，也不能保證本基金不會因此蒙受損失。
- (二) 流動性風險：本基金之交易對手可能隨時停止造市，或停止某些金融工具的報價。在這種情況下，本基金可能無法如願進行貨幣或信用違約交換等交易，或就未平倉部位進行避險交易，這些均可能對本基金績效有不利影響。此外，貨幣遠期、現期和期貨合約與交易所的金融工具不同，可能使本基金沒有機會透過相同但反向交易抵銷本基金的債務。因此，本基金訂立遠期、現期或期貨合約後，可能被要求、也必須有能力償還合約債務。
- (三) 其他風險：如前所述，參與店頭市場交易者通常只會與其認為信用足以信賴的交易對手交易，除非交易對手提供保證金、抵押、信用狀或其他信用工具。儘管本基金將建立多種交易對手業務關係，使本基金在店頭市場和其他交易對手市場交易（包括CDS/CDX和其他交換市場，視乎具體情況而定），但不能保證一定能夠達成。如果無法建立或維持這種關係，可能會增加本基金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進而限制本基金的操作。此外，本基金擬建立此類關係的交易對手可能不遵守義務，不繼續提供原來答應給予本基金的信用額度，而且這些交易對手可能單方面決定降低或終止此等信用額度。

十六、稅項風險

本基金可能須繳納稅項，例如源自若干本基金所持有證券的利息或實現資本利得的稅項。在某些情況下避免雙重課稅條約可能存在，其目的在於減少或改進該等稅項的影響，惟在某些情況下此等避免雙重課稅條約可能不存在。例如，美國債務人的某些債務的利息付款須繳納30%的美國預扣稅。一般而言，根據本基金所屬國（即中華民國）與收入來源國之間的所得稅條約，該等稅項不予退還或減免。經理公司不能保證適用稅務法律及有關詮釋未來不會發生不利影響本基金資產淨值的變動或修訂。

十七、商品交易對手及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

- (一) 商品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本基金於承作交易前會慎選交易對手，並以全球知名合法之金融機構為主要交易對象，所有交易流程亦將要求遵守該國政府法規規定，因此應可有效降低商品交易對手風險，唯不表示風險得以完全規避。另外，本基金可能於多個市場與眾多不同經紀商及交易商買賣證券。經紀或交易商倘破產，有時可能導致基金存放於此經紀或交易商的資產全部損失，此將視該等經紀或交易商的當地主管機關監管規則而定。此外，與其他國家相比，若

干國家的經紀佣金可能較高，而若干國家的證券市場流動性、波幅較大、被政府監管範圍也較其他國家小。

- (二) 保證機構之信用風險：本基金可能投資於附有保證機構擔保之有價證券，惟不排除保證機構可能因機構信用評等調降、倒閉或破產將可能無法全數償還投資之本金及收益之風險。

十八、投資結構式商品之風險：

無。本基金並無投資結構式商品，並無投資結構式商品之風險存在。

十九、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

- (一) 投資美國Rule 144A債券相關風險：Rule 144A 債券係指美國債券市場上，發行人發行不受美國證監會的註冊和資訊披露要求限制之債券，同時僅有合格機構投資者(Qualified Institutional Buyers, QIB)可以參與該市場，該類債券因屬私募性質，可能因發行人之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因價格不透明，且由於該等證券僅得轉讓予合格機構投資者，故此類債券易發生債券發行人違約之信用風險及流動性不足之風險。

- (二) 投資於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主要之風險說明如下：

- 1.信用風險：因其是以金融資產為擔保而發行的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容易因金融資產的逾放或呆帳比率過高時，發生信用風險。
- 2.價格風險：目前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主要交易市場規模仍小，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連帶容易造成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交易價格變動不穩定性情形發生。
- 3.提前還款風險：雖然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係由一組可預測的現金流量所組合而成的有價證券，但仍可能面臨該現金流量因債務人提前還款而使原預測的現金流量產生變化，投資人將因此面臨提前還款風險。

- (三) 投資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風險：

- 1.不動產資產信託(REIT)乃是不動產所有權人(委託人)移轉其不動產或不動產相關權利予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或承銷商公開募集或向特定人私募資金，並交給這些投資人(受益人)受益證券。承銷商向投資人所募集的錢，再轉交給不動產所有人。REIT的受益憑證，是將大樓切割成一張張「債券」，以債權的方式，由證券化的發行機構支付本金與利息給投資人，到期後把本金償還給投資人，是屬於長期固定收益的投資工具。

- 2.投資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主要風險如下：

- (1)流動性風險：由於不動產證券化商品在推出初期，台灣市場上流通商品不多，同時發行條件各有差異，買方接受程度較其他商品低，因此在發展初期流動性將較差。
- (2)價格風險：由於此商品所對應的資產是一般土地與建物，若土地與建物價格漲跌波動太大時，連帶也會影響不動產證券的商品的價格。
- (3)管理風險：不動產資產證券化商品管理公司的專業度，將影響其所選擇的不動產型態、標的物品質，可能對本基金投資標的造成影響。
- (4)信用風險：本基金所投資之不動產證券化商品雖具備一定的信用評等，但仍有發生信用風險的可能。

(5)利率變動風險：由於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乃依未償付本金與利息現值為市場評價基礎，因此利率變化亦將造成投資標的價格變動，故存在利率變動的風險。

(四)投資於較低評級及無評級固定收益證券之風險：

本基金資產主要投資於低評級類別（即低於投資等級）或無評級的非投資等級、高風險債務證券。評級低於投資等級的債務證券一般稱為「垃圾債券」或「非投資等級債券」，與較高評級證券相比，被視為須承受本金及利息損失之更大風險，且就發行人支付利息及償還本金的能力而言，其程度較高之投機性，其償付能力於經濟狀況持續惡化的期間或因利率持續上升的期間可能會降低。於經濟狀況轉差的期間，較低評級證券較高評級證券承受更大的市場風險。此外，較低評級證券可能較投資等級證券更易受實際或預計的不利經濟及競爭行業狀況所影響，但一般而言，較低評級證券的市值較高評級證券而言較不易受利率波動的影響。較低評級證券市場的交易投資可能較優質證券市場更為不頻繁，因此可能對該等證券的出售價格帶來不利影響。倘若若干較低評級證券並無可作買賣的常規市場，經理公司可能難以對相關證券及基金資產進行估價。此外，有關較低評級證券的不利傳聞及投資者對該等證券的了解（不論是否根據基本分析），均可能降低該等較低評級證券的市值及流動性。有關較低評級證券的交易費用可能高於投資等級證券，且在若干情況下可能無法獲取該證券之相關資料。

由於較低評級證券的違約風險較高，研究及信用分析對管理本基金就該等證券的投資而言是相應重要的。在考慮為本基金作出投資時，將試圖識別財務狀況是否足以應付日後的負債或已改善，或預期日後會改善的非投資等級證券。投資分析將集中於以利息或股息收益比率、資產覆蓋率、盈利前景及發行人的經驗及管理優勢等因素為基準，計算相對價值。

如相信未評級證券的發行人的財務狀況、或該證券本身條款所提供的保障，將本基金的風險限制在與符合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的評級證券所承受的相若風險，則基金將考慮投資於該等未評級證券。

在致力達到本基金的首要目標時，本基金所持有的證券會不可避免地在某段期間（如利息上升期間）出現價格降低及資本虧損實現。另外，在若干市況下，質素相若的較低評級證券及無評級證券的收益及市值的波動幅度會較高評級證券的波動幅度為大。當購入一證券後，該等波動不會影響自該證券收取的現金收入，但會於本基金的淨資產價值中反映。

(五)投資問題有價證券之風險

當某特定證券的發行人發生違約或高違約風險時，該特定有價證券可能成為問題有價證券時。該特定證券通常是CC或以下的信用評級。有價證券的發行人遇到違約風險之原因很多，其中包括疲弱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不佳、大量的資金需求、現金流或淨資產價值不佳、市場變化或競爭條件造成發行人業務的不利影響及其他因素。當該問題有價證券的市場價值低於其公允價值，本基金可能投資該問題有價證券。當風險較高時，問題有價證券一般對於提供較高回報有相應更大的潛力。由於法律和市場的不確定性，問題有價證券可能難以評估其價值，分析的複雜程度，包含財務和法律面向，對於能成功地投資於經歷顯著的業務和財務困境的公司是高度必要的。因此，不能保證在這些證券的投資將一定產生收益，而得以充分彌補股東對於風險之承擔且不經歷虧損。問題有價證券也可能受到關於發行人重組、破產、債權人和股東權利等法律的影響，而這些法律可能會在不同的

司法管轄區有很大的不同，導致了不確定性，如投資人和貸款機構之強制執行及投資回收期之延遲。

(六) 主權債務之信用風險

透過投資政府機構的債務，本基金直接或間接受到各國政治、社會及經濟變化的影響。特定國家的政治變革可能影響相關政府及時償付或履行償債責任的意願。有關國家的經濟狀況(主要由通貨膨脹率、外債水平及國內生產總值等指標反映)亦會影響該國政府的償付能力。

政府及時償還其債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發行人收支差額(包括出口表現及其獲取國際信用及投資的機會)的嚴重影響。倘個別國家收到以本基金主要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出口款項，則該國以本基金主要貨幣償還債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倘某個國家出現貿易赤字，該國則需依靠外國政府、超國家機構或私人商業銀行的持續貸款、外國政府的援助款項及外資流入。

本基金可能投資於政府機構及超國家機構的債務，而有關債務可能只有一個次級市場，甚至並無市場。次級市場流動性減低可能會對市場價格和本基金在需要滿足其流動性要求時或因應具體經濟事件(如發行人的信用下降)而出售特定投資標的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該等債務的次級市場流動性減低還可能使本基金更難為其基金進行評價而獲得準確的市場報價。眾多主權債務通常會有市場報價，但僅可從有限的交易商手中獲取，且不一定代表該等交易商的實際盤價或實際售價。

倘債務人拖欠本基金持有的若干主權債務，本基金可能會擁有有限的法律追索權。例如在某些情況下，就政府機構拖欠若干債務的行為尋求補償的訴訟，必須在違約方的法庭審理，這一點與私人債務有所不同。因此，法律追索權或遭嚴重削弱。破產、延期償還及其他適用於主權債務發行人的類似法律，可能與適用於私人債務發行人的法律存在重大差異。例如政治因素，即主權債務發行人履行債務條款的意願，對此亦具有重要影響。此外，倘出現違反商業銀行貸款協議的情況，不能保證商業銀行債務持有人不會爭奪給予外國政府所發行證券持有人的付款。

此外，本基金投資於超國家機構債務須承受額外風險，即一個或多個成員政府可能會無法向特定超國家機構按規定作出資本出資，致使該超國家機構可能無法對本基金履行其所承擔債務的責任。

(七) 公司債務信用風險

透過投資於公司及其他實體發行的債務，本基金將承受個別發行人不履行此等債務的付款或其他責任的風險。此外，發行人的財務狀況可能發生不利變化，從而導致國際認可之評級機構給予發行人及其債務的信用評級被調低，甚至被調低於投資等級之下。財務狀況轉壞或信用評級下降可能會導致發行人的債務價格波動加劇，並對其流動性造成負面影響，令此類債務更難以售出。

(八) 投資債務抵押債券的一般風險

本基金持有的任何債務抵押債券(Collateralized Debt Obligation, CDO)的價值波動通常取決於該債務抵押債券的相關資產組合(「債務抵押債券之抵押品」)之債務人或發行人的財務狀況、一般經濟狀況、部分金融市場情況、政治事件、任何特定行業的發展或趨勢以及現行利率的變動。因此，債務抵押債券持有人必須僅依賴於債務抵押債券之抵押品的分配或其所得款項，作為來自債務抵押債券之給付。債務抵押債券之抵押品可包括非投資等級債券、貸款、資產抵押債券(Asset-Backed Security, ABS)及通常低於投資級別評級(或等同信貸質素)的其他投資工

具。較低評級的非投資等級證券及低於投資級別的貸款反映出發行人財務狀況或一般經濟狀況或兩者均出現不利變動的可能性更大，進而損害相關發行人或債務人支付本金或利息的能力。此外，部分債務抵押債券缺乏成熟的流通性次級市場，則可能對該等債務抵押債券的市場價值產生不利影響，且多數情況下難以以市場價或接近市場價處置該等債務抵押債券。

評等機構：任何評等機構的日後行動可能會對債務抵押債券的市值或流動性產生不利影響，而評等機構可隨時且在不更改其公佈的評級標準或方法的情況下，降低或取消其對任何債務抵押債券所作出的任何評級。因任何不履行作為導致的任何有關評級變更或撤銷均可能對債務抵押債券的流動性及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有關債務抵押債券市場的法規之影響：美國聯邦政府或任何美國監管機構（或其他非美國機構或監管機構）為應對經濟狀況或其他目的所採取的立法或監管行為，可能會對債務抵押債券的流動性及價值有不利影響。

(九) 衍生自信用之證券相關商品的交易的風險：

1. 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指衍生自信用之證券相關商品契約當事人，因其交易對手違約時，所承受的損失。
2. 流動性風險：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無法將衍生自信用之證券相關商品平倉變現的風險。
3. 市場風險：指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或因信用標的或標的成分之信用違約事件所致之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導致可能發生虧損的風險。

(十) 無擔保債券及次順位債券之風險：

無擔保公司債雖有較高之利息，但仍可能面臨發行公司無法償付本息之信用風險。而次順位公司債及次順位金融債券因其債券收益率較一般金融債券收益率高，且在債信無慮下，可提升整體債券基金收益率。惟次順位金融債券之債權請求，必須在一般金融債券之債權人獲得清償後始得受償，相對保障較低。因此將以審慎態度評估發行銀行之債信，以大型行庫為優先考量，避免可能之風險。

(十一) 投資轉換公司債風險：

轉換公司債是一種同時兼具債券與股票性質的商品，亦即「具有轉換為股票權利之公司債」，因此投資轉換公司債除了投資該發行公司的公司債外，亦同時投資該發行公司的股票選擇權，故其所面臨之風險除了標的之市場價格波動所產生與轉換價格間折溢價之價格波動風險報酬外，亦需承當發行公司發生財務危機時，可能面臨本金及債息無法獲得償付的信用風險，以及市場成交量不足之流動性風險。此外，若轉換公司債是由信用評等較差的企業或機構所發行，亦即未達一定之信用評級或甚至於未經信評之轉換公司債，其風險等同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亦即違約風險較高，尤其在經濟景氣衰退期間，則此類轉換公司債券價格的波動可能較為劇烈。

(十二) 債券發行人違約之信用風險：

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券時，信用風險相對較高，可能因發行人實際與預期盈餘、管理階層變動、併購或因政治、經濟不穩定而增加其無法償付本金及利息的信用風險，致影響此類證券價格，尤以經濟景氣衰退期間，稍有不利消息，價格波動可能更為劇烈。

(十三) 從事反向型ETF之風險：

1. 流動性風險：正常狀況下，即使本基金面臨大量買回，反向型ETF有充分流動性來因應本基金受益人所需之買回價金需求，惟部分ETF之市場流動性較差，可能有不易或無法成交、停止交易或下市之狀況。
2. 價格風險：當其所追蹤之指數上漲時，反向型ETF價格將下跌，績效與其追蹤之指數完全相反，甚至槓桿放空之反向型指數基金績效將倍數相反於其所追蹤之指數。
3. 匯兌風險：以外幣計價之ETF，投資人需留意外幣之收益及本金換算為本國貨幣或其他貨幣時，可能產生匯兌損失。
4. 追蹤誤差風險：ETF採用被動式管理的觀念，投資目標為貼緊或追蹤標的指數變化，並不會針對市場變化做出主動式操作。由於ETF不可能完全複製或追蹤標的指數，基金淨值與對應股價指數走勢可能會有誤差。
5. 標的指數編製方式變動或計算準確性之風險：指數編製公司在任何時候可能變更標的指數的編製及計算方式。

(十四) 槓桿型ETF之風險：

槓桿型ETF採取不同的交易策略來達到財務槓桿倍數的效果。除了其連結指數的成分股票外，也投資其他的證券相關商品，來達到其財務槓桿的效果，例如：選擇權，期貨等，其如同使用期貨或信用交易一般，具有倍數放大報酬率的槓桿效果：獲利會放大，同樣地虧損也會放大，因此是一個相對風險較高的商品。另因槓桿型ETF亦具有追蹤誤差之風險，追蹤誤差(Tracking Error)是基金回報與指標回報差異之標準差，當基金表現與標竿指數表現不相符時產生，追蹤誤差對於基金的表現有負面影響，且與基金操作時槓桿程度成正比。

(十五) 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之風險

1. 金融領域集中度風險：主要發行者為各國金融機構或全球系統性重要銀行（Global Systemically Important Banks, G-SIBs）。這些全球金融機構可能受到市場事件的不利影響，並可能被迫進行組織重整、與其他金融機構合併及全部或部分國營化，並受到政府干預或破產或失去清償能力，造成支付投資人的款項遭阻或完全被取消、債務轉換及/或資本損失。
2. 資本結構倒置風險：CoCo Bond通常為次順位債券，在特定情況下，CoCo Bond 投資人可能比CoCo Bond發行公司股權投資人蒙受較多的資本損失。
3. 觸發事件轉換風險：一般可轉換債券由投資人自行決定是否轉換，但CoCo Bond轉換非由投資人決定，而是因發生觸發事件，例如：機制性法定資本比率觸發事件、由監管機構全權決定發行人已無經營能力的觸發事件，因此投資人除會因強制轉換而必須出售部分或全部CoCo Bond，以符合其投資策略。
4. 減記、息票取消風險：第一類資本(Additional Tier 1，下稱AT1)之CoCo Bond為發行人的一種永久性資本工具，在預先定義的水準下可贖回，惟須獲得發行人監管機構同意，因此，投資CoCo Bond本金之全部或部分可能會被減記，以做為吸收發行金融機構損失的措施。又AT1 CoCo Bond息票支付完全由發行人決定，故發行人將可能以任何理由例如為支付普通股或順位較高債務票息而取消或延期CoCo Bond息票支付，且延後時間無限制。取消支付款項不會構成違約事件且會被註銷，造成AT1 CoCo Bond評價不確定大幅增加，可能會有定價錯誤情事。
5. 流動性風險：CoCo Bond為近年金融機構創新發行的商品，參與次級市場買賣的投資人有限，可能會有無法以合理價格賣出風險。

6. 未知風險：CoCo Bond為金融危機後最新發展之合格資本工具，尚未歷經金融市場重大事件實證測試尚未歷經許多實證，因此未來可能會有其他的問題突發事件所面臨的未知風險。

(十六) 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之風險

TLAC 債券是為因應新的資本要求而產生的債券類別，其中值得注意的是，TLAC 債券所發行的層級並非只有次順位債券，甚至是主順位債券都有可能是TLAC債券；TLAC 聚焦在銀行進行清算時可能面臨全部或部份減記、或轉換成股權的債權，但銀行未面臨清算前其投資風險與一般債券無異，並非全新風險領域範疇，茲就TLAC債券投資風險說明如下：

1. 利率風險：利率與債券價格呈反向關係，當市場利率上升時，債券價格下跌，使債券持有者的資本遭受損失，越長期的債券，利率風險越高。
2. 金融領域集中度風險：因主要是由全球系統性重要性銀行發行，這些全球金融機構可能受到市場事件的不利影響，並可能被迫進行組織重整、與其他金融機構合併及全部或部分國營化，並受到政府干預或破產或失去清償能力，造成支付投資人的款項遭阻或完全被取消、債務轉換及/或資本損失。
3. 波動風險：若TLAC債券隸屬次順位債券，所面臨的價格波動風險較大。
4. 流動性風險：利率急劇變動而促使交易商加寬報價或是停止報價，造成損失。
5. 信用風險：由於各種原因，發行公司營運成績、財務狀況不佳導致信用評等被調降，有可能反應在債券的市場價格下跌。
6. 強制贖回風險：債券發行者有在到期日之前，依條件贖回債券。
7. 再投資風險：債券利息再投資，因市場利率走低，可能出現比債券收益率低的情況，越接近到期日，再投資風險越高。
8. 突發事件風險：TLAC債券為銀行擴充資本的工具，雖然並非為新的固定收益商品，而僅在現行的債券發行條件上加上「資本緩衝」條件，但由於為新的運作機制，尚未歷經金融市場重大事件實證測試，因此未來可能會有其他突發事件所面臨的未知風險。

二十、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

本基金得為避險操作或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從事衍生自債券、債券指數、利率之期貨、選擇權、利率交換及TBA (To Be Announced)等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為避險操作之目的，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貨幣之期貨或選擇權交易；另，亦得為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貨幣之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本基金從事衍生自利率、外匯之期貨、選擇權、利率交換交易及TBA(To Be Announced)交易等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以避險時，可能因承作利率交換交易後，因市場利率上升或是下跌，導致所承作的契約產生損益變化的價格風險。若該利率交換合約乃透過店頭市場執行，當交易對手對於現在或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履行交割義務，則產生信用風險。

此外，本基金可在若干有限情況下進行期貨或期貨選擇權之交易，而倘市場活動減少或價格達到每日波動幅度限制，該等金融工具亦可能承受欠缺流動性風險。大多數期貨交易所均對每日期貨合約價格的波動幅度作出限制。此類限制稱為「當日限價」。在單一交易日內，不得以超出當日限價的價格進行交易。一旦期貨合約價格上升或下跌至限價點，既不得買入亦不得平倉。期貨價格偶爾會連續數日達至當日限價，導致連續數日幾乎沒有交易。類似情況可能妨礙本基金及時對不利之持有部位進行平倉，從而導致基金出現虧損以及相關受益憑證的資產淨值下跌。店頭市場交易亦有可能產生流動性風險。

此外承作TBA交易可能面臨下列風險：

(17) 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波動所造成本公司資產價格變動的風險，且其主要風險來自於利率波動及信用貼水變動。

(二)交易對手風險

交易對手風險在於交易對手交割履約的違約風險。若交割方式透過清算機構款券交割，將避免交割所產生之風險。

(三)發行機構風險

TBA為Agency Pass Through MBS的交易方式之一，其所交易標的之擔保人/發行機構為吉利美(Ginnie Mae(GNMA))、房利美(Fannie Mae(FNMA))、房地美(Freddie Mac(FHLMC))，前述還本付息的擔保人或發行機構係由美國政府擁有或資助設立，且皆有美國政府明示或非明示之保證，故其發行機構風險相對較低。

(四)違約風險

TBA所交易標的因其還本付息係由美國政府擁有或資助設立之機構保證，且皆有美國政府明示或非明示之保證，故其違約風險相對較低。

廿一、出借所持有之有價證券或借入有價證券之相關風險

(一)出借所持有之有價證券之相關風險：本基金將藉由參與借券市場以提高基金收益，但有可能會面臨借券人無法如期還券造成基金損失之風險、或持股出借比率因基金買回而超過法令規定限制比例之風險。為有效控制此風險，經理公司特別訂定借券方法及上限，嚴格審核基金持股出借比率是否超過法令規定之限制比例，並嚴守借券管理規範與借券流程原則。此外，嚴格執行擔保品餘額控管，每日進行評價以確認借券擔保品是否足以即時反應市場風險，但無法排除仍可能產生此類風險。

(二)議借交易之違約風險：當借券人從事議借交易違約時，經理公司得處分借券人繳交之擔保品以回補本基金出借之有價證券。惟該有價證券流動性不足致無法適價適量回補有價證券，恐發生借券人繳交之擔保品不足給付之風險。

廿二、其他投資風險

(一)大量贖回之風險：本基金如遇眾多投資人同時大量贖回，致使基金於短時間內需支付的買回價金過鉅，或有延緩給付買回價金之可能。

(二)清算期間之風險：本基金因不可抗力之因素而發生清算事宜時，本基金資產將不得繼續從事有價證券的投資，因此於清算期間本基金無法從事收益報酬產生之交易，並可能錯失具有獲利的投資機會。此外，於清算期間若本基金所投資之有價證券組合價值因市場變動而減少，將造成本基金之淨值下跌。

(三)市場停止交易之風險：交易所或政府機關，當遇不可預知之情況，如地震、風災、雨災、火災或盤勢變化太大導致市場安全機制啟動等，所產生暫停或停止交易情形，可能影響交易人履約能力或買賣狀況的風險。

(四)投資集中風險：由於本基金可投資的發行人、行業或領域或國家數目有限，因此可能較投資於更多或更廣泛證券的基金承受更大波動。倘基金所投資的證券價格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集中可能會令有關投資者蒙受與一般市場變動並不

相稱的損失。基金所集中投資的發行人、行業或領域的市場或經濟因素可能會對本基金的投資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陸、收益分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廿五、分配收益之說明。

柒、申購受益憑證

一、申購程序、地點及截止時間

- (一)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銷售機構辦理申購手續，並繳付申購價金。
- (二)於親自申購受益權單位時，應填妥申購書及檢具國民身分證影本（如申購人為法人機構，應檢具法人資格證明文件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辦理申購手續，申購書備置於經理公司或其委任銷售機構之營業處所。
- (三)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於申購人交付申購申請書且完成申購價金之給付前，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及依申購人之要求，提供公開說明書，並於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及廣告內，標明已備有公開說明書與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可供索閱之處所或可供查閱之方式。
- (四)經理公司應依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特性，訂定其受理本基金申購申請之截止時間，除能證明申購人係於受理截止時間前提出申購申請者外，逾時申請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受理申購申請之截止時間，經理公司應確實嚴格執行，並應將該資訊載明於公開說明書、相關銷售文件或經理公司網站。
- (五)申購人向經理公司申購者，應於申購當日將基金申購書件併同申購價金交付經理公司或申購人將申購價金直接匯撥至基金帳戶。投資人透過特定金錢信託方式申購基金，應於申購當日將申請書件及申購價金交付銀行或證券商。除經理公司及經理公司所委任並以自己名義為投資人申購基金之基金銷售機構得收受申購價金外，其他基金銷售機構僅得收受申購書件，申購人應依該基金銷售機構之指示，將申購價金直接匯撥至基金保管機構設立之基金專戶或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另除第(六)項至第(八)項情形外，經理公司應以申購人申購價金進入基金帳戶或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當日淨值為計算標準，計算申購單位數。
- (六)申購本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投資人以特定金錢信託方式申購基金，或於申購當日透過金融機構帳戶扣繳申購款項時，金融機構如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前將申購價金匯撥至基金專戶或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者，或該等機構因依銀行法第47-3 條設立之金融資訊服務事業跨行網路系統之不可抗力情事致申購款項未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前匯撥至基金專戶或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者，亦以申購當日淨值計算申購單位數。
- (七)申購本基金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投資人以特定金錢信託方式申購基金，或於申購當日透過金融機構帳戶扣繳申購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款項時，金融機構如已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前將申購價金指示匯撥，且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經理公司確認申購款項已匯入基金專戶或取得該金融機構提供已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前指示匯撥之匯款證明文

件者，亦以申購當日淨值計算申購單位數。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金融機構如已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前依該事業指定之方式將申購價金指示匯撥至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且該事業確認金融機構已將申購款項匯入其指定之銀行帳戶或取得金融機構提供已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前指示匯撥之匯款證明文件者，亦以申購當日淨值計算申購單位數。

(八)基金銷售機構之款項收付作業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者，該事業如已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前將申購價金指示匯撥，且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經理公司確認申購款項已匯入基金專戶，或取得該事業提供已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前指示匯撥之匯款證明文件者，亦以申購當日淨值計算申購單位數。

(九)受益人申請於經理公司不同基金之轉申購，經理公司應以該買回價金實際轉入所申購基金專戶時當日之淨值為計價基準，計算所得申購之單位數。轉申購基金相關事宜悉依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及中央銀行規定辦理。

(十)申購時間：本基金申購收件時間為每一營業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前，經理公司指定之基金銷售機構亦應於上述規定截止時間內自行訂定其受理申購申請之截止時間。除能證明投資人係於截止時間前提出申購請求者，逾時申請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前述截止時間如遇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或重大事件導致無法正常營業，經理公司得依安全考量調整截止時間，惟截止時間前已完成之交易仍屬有效。

二、申購價金之計算及給付方式

(一)申購價金之計算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十四及十五之說明。

(二)申購價金給付方式

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價金，應於申購當日以匯款、轉帳、郵政劃撥或經理公司所在地票據交換所接受之台支支付，如票據未能兌現者，申購無效。申購人於付清申購價金後，無須再就其申購給付任何款項。

三、受益憑證之交付

(一)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均為記名式，本基金受益憑證全數以無實體發行，受益人不得申請領回實體受益憑證。

(二)本基金受益憑證發行日後，經理公司應於基金保管機構收足申購價金之日起，於七個營業日內由經理公司提供確認單或對帳單予受益人，並於七個營業日內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受益憑證予申購人。

四、經理公司不接受申購或基金不成立時之處理

(一)不接受申購之處理

經理公司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惟經理公司如不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人之現金或票據兌現後之三個營業日內，將申購價金無息退還申購人。

(二)本基金不成立時之處理

1. 本基金不成立時，經理公司應立即指示基金保管機構，於自本基金不成立日起十個營業日內，以申購人為受款人之記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票據或匯款方式，退還申購價金及加計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價金之日起至基金保管機構發還申購價金之前一日止，按基金保管機構活期存款利率計算之利息。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利息計至新臺幣「元」，不滿壹元者，四捨五入；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利息之計算方式及位數依基金保管機構各該外幣幣別外匯活期存款之利息計算方式辦理。
2. 本基金不成立時，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除不得請求報酬外，為本基金支付之一切費用應由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各自負擔，但退還申購價金及其利息之掛號郵費或匯費由經理公司負擔。

捌、買回受益憑證

一、買回程序、地點及截止時間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九十日後，受益人得以書面、電子資料或其他約定方式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提出買回之請求。受益人依基金信託契約申請向經理公司買回受益憑證時，應於每日下午五時前，將已填妥買回申請書送達經理公司，並攜帶已登記於經理公司之原留印鑑（如係登記簽名者，則需親自簽名）及所需之買回手續費。受益人得以掛號郵寄之方式向經理公司申請買回，或親赴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申請買回。其他由經理公司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之受理申請買回截止時間，依其自訂規定為準，惟不得逾每營業日下午五時。除能證明受益人係於受理截止時間前提出買回請求外，逾時提出買回申請者，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前述截止時間如遇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或重大事件導致無法正常營業，經理公司得依安全考量調整截止時間，惟截止時間前已完成之交易仍屬有效。受益人得請求買回受益憑證之全部或一部分，但買回後剩餘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500個單位者；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100個單位者；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500個單位者；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100個單位者；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500個單位者，除受益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者、或經經理公司同意者外，不得請求部分買回。

二、買回價金之計算

- (一) 除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買回價格以買回日該類型受益憑證每一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扣除買回費用計算之。
- (二) 本基金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者）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為避免受益人「短線交易」頻繁，稀釋基金之獲利，以致影響長期持有之受益人權益，從事短線交易者，須支付買回價金之百分之零點貳(0.2%)之作為買回費用。買回費用併入本基金資產。所謂「短線交易」是指受益人自申購日(含)起算第14個日曆日內申請買回者。非短線交易之買回費用現行為零。對於所有請求買回本基金之受益人，經理公司應公平對待之，不得對特定投資人提供特別優厚之買回條件。
- (三) 受益人向基金銷售機構申請辦理本基金受益憑證買回事務時，基金銷售機構得就每件買回申請酌收新臺幣伍拾元之買回收件手續費，用以支付處理買回事務之費用，買回收件手續費不併入本基金資產，該手續費未來可能因代理

機構成本增加而調整之。

三、買回價金給付之時間及方式

(一)除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經理公司應自受益人提出買回受益憑證之請求到達之次一營業日起八個營業日內，指示基金保管機構以受益人為受款人之記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票據或匯款方式給付買回價金，並得於給付買回價金中扣除買回費用、買回收件手續費、掛號郵費、匯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受益人之買回價金將依其申請買回之受益權單位計價幣別給付之。

(二)本基金為給付受益人買回價金或辦理有價證券交割，得由經理公司依金管會規定向金融機構辦理短期借款，並由基金保管機構以基金專戶名義與借款金融機構簽訂借款契約，且應遵守下列規定，如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1. 借款對象以依法得經營辦理放款業務之國內外金融機構為限，亦得包括本基金之基金保管機構。
2. 為給付買回價金之借款期限以三十個營業日為限；為辦理有價證券交割之借款期限以十四個營業日為限。
3. 借款產生之利息及相關費用由本基金資產負擔。
4. 借款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5. 基金借款對象為基金保管機構或與經理公司有利害關係者，其借款交易條件不得劣於其他金融機構。
6. 基金及基金保管機構之清償責任以基金資產為限，受益人應負擔責任以其投資於該基金受益憑證之金額為限。

四、受益憑證之換發

本基金發行無實體受益憑證，毋庸辦理受益憑證之換發。

五、買回價金遲延給付之情形

(一)鉅額受益憑證之買回

任一營業日之受益權單位買回價金總額扣除當日申購受益憑證發行價額之餘額，超過本基金流動資產總額及信託契約第十七條第四項第四款所定之借款比例時，經理公司得報經金管會核准後暫停計算買回價格，並延緩給付買回價金。

(二)經理公司因金管會之命令或有下列情事之一，並經金管會核准者，經理公司得暫停計算買回價格，並延緩給付買回價金：

1. 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交易市場或外匯市場非因例假日而停止交易；
2. 通常使用之通信中斷；
3. 因匯兌交易受限制；
4. 有無從收受買回請求或給付買回價金之其他特殊情事者。

(三)前項所定暫停計算本基金買回價格之情事消滅後之次一營業日，經理公司應即恢復計算本基金之買回價格，並依恢復計算日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計算之，並自該計算日起八個營業日內給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就恢復計算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買回價格，應向金管會報備之。

六、買回撤銷之情形

受益人申請買回有信託契約第十八條第一項及第十九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時，得於暫停計算買回價格公告日(含公告日)起，向原申請買回之機構或經理公司撤銷買回之申請，該撤銷買回之申請除因不可抗力情形外，應於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前(含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之營業時間內到達原申請買回機構或經理公司，其原買回之請求方失其效力，且不得對該撤銷買回之行為，再予撤銷。

玖、受益人之權利及費用負擔

一、受益人應有之權利內容

- (一)受益人得依信託契約之規定並按其所持有之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行使下列權利：
- 1.剩餘財產分派請求權。
 - 2.收益分配權(僅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得享有並行使本款收益分配權)；
 - 3.受益人會議表決權。
 - 4.有關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之其他權利。
- (二)受益人得於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之營業時間內，請求閱覽信託契約最新修訂本，並得索取下列資料：
- 1.信託契約之最新修訂本影本。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得收取工本費。
 - 2.本基金之最新公開說明書。
 - 3.經理公司及本基金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三)受益人得請求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履行其依信託契約規定應盡之義務。
- (四)除有關法令或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受益人不負其他義務或責任。

二、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給付方式

(一)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

項 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請參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基金簡介、廿三、經理費之說明
保管費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零點貳陸(0.26%)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申購手續費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均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3%)。但實際適用費率由經理公司或銷售機構依其銷售策略在該範圍內定之。
買回費用	除下列情形收取短線交易買回費用外，本基金買回費用目前為零。

短線交易 買回費用	受益人自申購日起持有受益憑證單位數不滿十四個日曆日(含)即申請買回者視為短線交易，經理公司得收取買回價金百分之零點貳(0.2%)之買回費用。買回費用併入基金資產。
買回收件 手續費	經理公司得委託基金銷售機構辦理本基金受益憑證買回事務，並得就每件買回申請酌收不超過新臺幣五十元之買回收件手續費，用以支付處理買回事務之費用。(買回收件手續費未來可能因基金銷售機構成本增加而調整之)。
召開受益人會議 費用	預估每次不超過新臺幣壹佰萬元(註一)。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註二)。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二：包括依信託契約規定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清算費用；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代為追償所需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詳見後述【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主要內容】捌、之說明)

(二)費用給付方式

1. 經理費及保管費，為每曆月給付乙次，於次曆月五個營業日內以新臺幣自本基金撥付之。
2. 其他費用於發生時由基金資產給付。

三、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繳納方式

有關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資產及其交易所產生之各項所得之賦稅事項均依財政部 81 年 4 月 23 日台財稅第 811663751 號函、91 年 11 月 27 日台財稅第 0910455815 號函、99 年 12 月 22 日台財稅字第 09900528810 號函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但有關法令修正者，應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以下各項係根據本基金公開說明書製作日當時仍有效之中華民國稅賦規定所作之概略說明，其僅屬一般性說明，未必涵蓋本基金所有類型投資者之稅務責任，亦不構成任何投資或稅務建議，且有關之內容及法令解釋方面均可能隨時有所修改，投資人不應完全依賴此等說明，而應依其所具備之國籍、居住地、住所地或公司成立地等因素影響，對於本基金之投資諮詢專業顧問。依財政部 10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10600686840 號令，本基金信託契約已有載明經理公司得代為處理本基金投資相關之稅務事宜，故得由經理公司向登記所在地之轄區國稅局申請核發載明「我國居住者之受益人持有受益權單位數占該基金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比例」之居住者證明，但有關法令修正者，應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以下資訊僅供參考，受益人應自行向其稅務或財務顧問諮詢相關細節。

(一)證券交易稅

1. 受益人轉讓受益憑證時，應由受讓人繳納證券交易稅。
2. 受益人申請買回，或於本基金清算時，非屬證券交易範圍，均無需繳納證券交易稅。

(二)印花稅

受益憑證之申購、買回及轉讓等有關單據，均免納印花稅。

(三)證券交易所得稅

- 1.本基金清算時，分配予受益人之剩餘財產，非屬證券交易所得稅之課徵範圍，免納所得稅。
- 2.受益人申請買回或轉讓受益憑證，非屬證券交易所得稅之課徵範圍，免納所得稅。
- 3.本基金於證券交易所得稅停徵期間所生之證券交易所得，在其延後分配年度仍得免納所得稅。

(四)所得稅

基金受益人自本基金所獲配屬於中華民國境外之收益，基金受益人如為國內自然人，應「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納入最低稅負之稅基，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受益人如為中華民國境內之營利事業，應併入其營利事業所得額申報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五)投資於各投資所在國之資產及其交易產生之各項所得，均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有關法令規定繳納稅款。

四、受益人會議

(一)召集事由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召開本基金受益人會議，但信託契約另有訂定並經金管會核准者，不在此限：

- 1.修正信託契約者，但信託契約另有訂定或經理公司認為修正事項對受益人之權益無重大影響，並經金管會核准者，不在此限。
- 2.更換經理公司者。
- 3.更換基金保管機構者。
- 4.終止信託契約者。
- 5.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報酬之調增。
- 6.重大變更本基金投資有價證券或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基本方針及範圍。
- 7.其他法令、信託契約規定或經金管會指示事項者。

(二)召集程序

- 1.依法律、命令或信託契約規定，應由受益人會議決議之事項發生時，由經理公司召開受益人會議。經理公司不能或不為召開時，由基金保管機構召開之。基金保管機構不能或不為召開時，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或由受益人自行召開；均不能或不為召開時，由金管會指定之人召開之。受益人亦得以書面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逕向金管會申請核准後，自行召開受益人會議。
- 2.受益人自行召開受益人會議，係指繼續持有受益憑證一年以上，且其所表彰受益權單位數占提出當時本基金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受益人。但如決議事項係專屬於特定類型受益權單位之事項者，前述之受益人，係指繼續持有該類型受益憑證一年以上，且其所表彰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數占提出當時本基金已發行在外該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受益人。

(三)決議方式

- 1.受益人會議得以書面或親自出席方式召開。受益人會議以書面方式召開者，受益人之出席及決議，應由受益人於受益人會議召開者印發之書面文件（含表決票）為表示，並依原留存簽名式或印鑑，簽名或蓋章後，以郵寄或親自送達方式送至指定處所。
- 2.受益人會議之決議，應經持有受益權單位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受益人出席，並經出席受益人之表決權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行之。但如決議事項係專屬於特定類型受益權單位者，則受益人會議應僅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有權出席並行使表決權，且受益人會議之決議，應經持有代表已發行該類型受益憑證受益權單位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受益人出席，並經出席受益人之表決權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行之。下列事項不得於受益人會議以臨時動議方式提出：
 - (1)更換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
 - (2)終止信託契約。
 - (3)變更本基金種類。

(四)受益人會議應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人會議準則」之規定辦理。

拾、基金之資訊揭露

一、依法令及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內容

(一)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通知受益人之事項如下：

- 1.信託契約修正之事項。但修正事項對受益人之權益無重大影響者，得不通知受益人，而以公告代之。
- 2.本基金收益分配之事項。(僅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
-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之更換。
- 4.信託契約之終止及終止後之處理事項。
- 5.清算本基金剩餘財產分配及清算處理結果之事項。
- 6.召開受益人會議之有關事項及決議內容。
- 7.其他依有關法令、金管會之指示、信託契約規定或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認為應通知受益人之事項。

(二)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應公告之事項如下：

- 1.前項規定之事項。
- 2.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3.每週公布基金投資組合、從事債券附條件交易之前五名往來交易商交易情形。
- 4.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一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 5.本基金暫停及恢復計算買回價格事項。

- 6.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主營業所所在地變更者。
- 7.本基金之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8.其他依有關法令、金管會之指示、信託契約規定或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認為應公告之事項。
- 9.其他重大應公告事項(如基金所持有之有價證券或證券相關商品，長期發生無法交割、移轉、平倉或取回保證金情事)。

二、資訊揭露之方式、公告及取得方法

(一)對受益人之通知或公告，應依下列方式為之：

1.通知：依受益人名簿記載之通訊地址郵寄之；其指定有代表人者通知代表人，但經受益人同意者，得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或其他電子傳輸方式為之。受益人地址變更時，受益人應即向經理公司或事務代理機構辦理變更登記，否則經理公司或清算人依信託契約為送達時，以送達至受益人名簿所載之地址視為已依法送達。

2.公告：所有事項均得以刊登於中華民國任一主要新聞報紙、傳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會網站，或其他依金管會所指定之方式公告。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所選定之公告方式如下：

●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者(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

- (1)本基金之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2)本基金之公開說明書。
- (3)經理公司之年度財務報告書。

●公告於「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者(網址為<https://www.sitca.org.tw/>)：

- (1)信託契約修正之事項。
- (2)本基金收益分配之事項。(僅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
- (3)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之更換。
- (4)信託契約之終止及終止後之處理事項。
- (5)清算本基金剩餘財產分配及清算處理結果之事項。
- (6)召開受益人會議之有關事項及決議內容。
- (7)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8)每週公布基金投資組合、從事債券附條件交易之前五名往來交易商交易情形。
- (9)每月公布基金持有前十大標的之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每季公布基金持有單一標的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達百分之十之標的種類、名稱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等。
- (10)本基金暫停及恢復計算買回價格事項。
- (11)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主營業所所在地變更者。
- (12)其他依有關法令、金管會之指示、信託契約規定或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認為應通知受益人之事項。

- 刊登於中華民國任一主要新聞報紙：由經理公司視其需要性，決定是否刊登於報紙。

(二)通知及公告之送達日，依下列規定：

- 1.依前述(一)所列1.之方式通知者，除郵寄方式以發信日之次日為送達日，應以傳送日為送達日。
- 2.依前述(一)所列2.之方式公告者，以首次刊登日或資料傳輸日為送達日。
- 3.同時以前述(一)所列1.、2.所示之方式送達者，以最後發生者為送達日。

(三)受益人通知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或事務代理機構時，應以書面、掛號郵寄方式為之。

(四)前述(一)之2.所列(8)、(9)規定應公布之內容及比例，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三、計算基金資產價值之基金後台帳務處理作業委託專業機構辦理

(一)委外業務情形(包括基金淨值計算及基金會計等)

經理公司自民國 101 年 6 月 8 日起陸續委託專業機構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全權委託投資帳戶與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值計算與基金會計帳務事宜。

(二)受託機構名稱及背景資料

1. 受託機構名稱：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受託機構背景資料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獨立專業機構，於 101 年 4 月 30 日獲准辦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全權委託投資帳務淨值計算及會計代理等業務；另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香港商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於 99 年 3 月 22 日經核准讓與在台分行部分營業、資產及負債予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於 97 年 5 月 4 日獲准辦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值計算及會計等代理業務。

四、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令下之美國稅預扣及申報暨投資人申購本基金之限制

(一)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FATCA)：

美國1986年國內稅收法第1471至1474節規定所立之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下稱「FATCA」)，針對不遵循FATCA之外國金融機構取得之美國來源所得徵收30%之扣繳稅(下稱FATCA扣繳)，本基金屬於外國金融機構並適用FATCA。

自2014年7月1日起，FATCA扣繳適用於給付予本基金之美國來源利息、股息、及其他收益(例如美國企業支付之股利)，且自2017年1月1日起，此扣繳稅延伸適用於因銷售或處分產生美國來源股息或利息之資產所取得之收益。FATCA扣繳適用於給付予本基金之收益，除非(1)本基金完全遵守FATCA及所發佈之相關法規、通知及公告(2)本基金依跨政府協議提升對國際稅務遵循並落實FATCA規定。本基金計畫及時參與FATCA，以確保本基金之投資收益免受FATCA扣繳。

為履行FATCA 義務，本基金將被要求取得受益人之部份資訊，以確認受益人之美國課稅地位。若受益人為特定之美國人、美國人擁有之非美國組織、非參與FATCA 之外國金融機構（下稱「非參與外國金融機構」）或無法提供必要證明文件，於合法範圍內，本基金可能須向有關之稅務當局申報受益人資訊。

若本基金之受益人或銷售機構未對本基金、其代理人或經授權之代表依FATCA 要求提供正確、完整、精確的資訊，使本基金充份遵循FATCA，或其為非參與外國金融機構，受益人之可分配收益金額可能受FATCA 扣繳，於法令允許之範圍內，受益人可能被限制不得對基金進行任何額外投資，或可能須贖回其基金投資。本基金可在未取得受益人之同意下，由本基金決定為配合遵循FATCA 之所需修改公開說明書。對其他準備採納稅務資訊揭露法規的國家，即使目前相關法令規定尚未明確，本基金亦計畫遵循類似之稅務規定，因此，本基金可能需要蒐集受益人於其他國家法律的課稅地位及各受益人資訊，以向相關政府機關揭露。

受益人應就其自身狀況向其稅務顧問尋求有關FATCA 規範之建議，特別是透過銷售機構或其他中間人持有基金的受益人更應確認該銷售機構或中間人遵循FATCA 的狀況，以確保自身的投資收益不會受到上述FATCA 扣繳的影響。

- (二)對美國人士募集及銷售之限制：本基金原則上限制或拒絕任何「美國人士」持有受益憑證，除於特殊情況下經經理公司酌情許可外，基金銷售機構不得募集或銷售基金受益憑證予任何美國人士，「美國人士」係指 (i) 證券法 S 規則所界定之美國人(含自然人及實體)；(ii) 美國所得稅法（最新增修條文）所界定之美國公民或「外籍居民」；或 (iii) 符合下列條件之非自然人：(A) 於美國境內或依美國聯邦或州法組設之法人或合夥事業；(B) 符合下列條件之信託：(I) 美國法院得針對信託管理行使主要監督權；且 (II) 美國人有權控制信託之重大決策者；或(C) 其全球來源所得均應於美國納稅之財產。而有關「美國」係指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土、屬地、管轄地，包括波多黎各自治邦。

(三)其他

1. 若本章節內容與其他受益人與經理公司往來之服務、產品、業務關係、帳戶或合約之條款有任何歧異或不一致時，本章節內容於法令許可範圍內優先適用。
2. 本章節內容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依任何管轄法律規定而變成違法、無效或無法執行者，該違法、無效或無法執行將不影響或減損該條文在任何其他管轄區域或在原管轄區域內之其他條款之適法性、有效性或可執行性。

- (四) 受益人帳戶或服務終止後本章節內容之存續：當受益人死亡、破產、或無行為能力，或受益人帳戶關閉，或經理公司終止提供客戶服務，或受益人贖回於本基金之投資後，本章節內容仍繼續適用。

(五)投資人申購本基金之限制

本基金並未且亦不會依美國 1933 年證券法暨其後續增修條文辦理登記，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境內或對美國人士發行、銷售、轉讓或提供。本基金未依美國 1940 年投資公司法暨其後續增修條文辦理登記。投資人將依銷售機構、經銷商、交易商或經理公司之要求提供適當保證，以確認潛在申購者並非美國人士。此等資訊若有任何變更，本基金持有人將立即通知經理公司、銷售機構、經銷商或交易商。本基金持有人應負責確認及證明其並非美國人士，因美國人士將被限制或拒絕持有本基金。

若經理公司發現本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所有權歸屬於美國人士（無論為單獨或與他人共同持有），經理公司得代表本基金，按買回價格強制買回該等受益權單位。當提出強制買回通知起算屆滿十日後，該等受益權單位將被買回，受益權單位持有人將喪失其所有權。有關美國人士之範圍詳前述第 2 點之說明

拾壹、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投資情形

淨資產總額之組成項目、金額及比率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總額明細表

民國一百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項目	國家/證券市場名稱	金額(新台幣佰萬元)	佔淨資產百分比
債券	AUSTRALIA	2.52	0.82
	CANADA	24.18	7.88
	LIBERIA	0.15	0.05
	FRANCE	4.87	1.59
	ISRAEL	1.33	0.43
	SWITZERLAND	0.70	0.23
	UNITED KINGDOM	2.12	0.69
	UNITED STATES	252.89	82.28
	小計	288.76	93.97
股票		0.06	0.02
上市受益憑證		-	-

合計		288.82	93.99
銀行存款(含活存、支存、定存)		15.23	4.96
其他資產(扣除負債後)		3.22	1.05
淨資產總額		307.27	100.00

投資單一股票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一以上者，列示該股票之名稱、股數、每股市價、投資金額及投資比例：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上市受益憑證明細表
民國一百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證券名稱	證券市場名稱	股數(仟股)	每股市價(新台幣元)	投資金額(新台幣佰萬元)	投資比例(%)
無					

註：以上所列為投資金額佔基金淨資產 1%以上者

投資單一債券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一以上者，列示該債券之名稱、投資金額及投資比率：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百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債券名稱	投資金額(新台幣佰萬元)	投資比例(%)
SHIFT4 PAYMENTS LL 5.500000 % 15MAY2033	3.63	1.18
SNF GROUP SACA 4.500000 % 15MAR2032	3.61	1.18
CARNIVAL CORP 4% 01AUG2028	3.34	1.09
ALBERTSONS COS/SAFEWAY 3.5% 15MAR2029	3.09	1.01

註：以上所列為投資金額佔基金淨資產 1.0%以上者

(一) 投資單一子基金金額占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一以上者，應列示該子基金名稱、經理公司、基金經理人、經理費費率、保管費費率、受益權單位數、每單位淨值、投資受益權單位數、投資比率及給付買回價金之期限：無。

(二) 投資標的信評比重：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6%
ETF	0.02%
AAA	0.00%
AA+	0.00%
AA	0.00%
AA-	0.00%
A+	0.00%
A	0.17%
A-	0.23%
BBB+	0.86%
BBB	3.29%
BBB-	7.61%
BB+	19.11%
BB	14.64%
BB-	13.11%
B+	11.36%
B	10.71%
B-	6.53%
CCC+	5.86%
CCC 以下及未被評價	2.64%

(資料日期：截至 114/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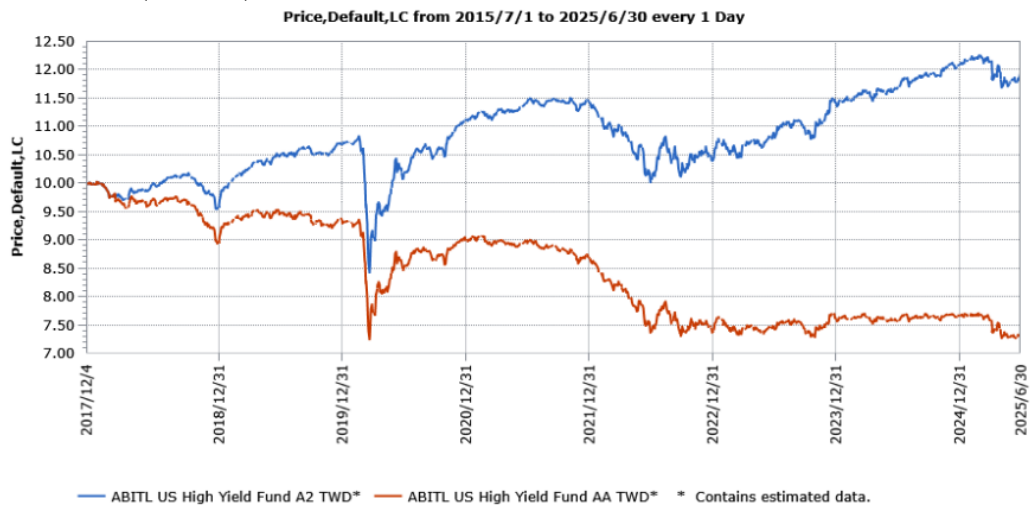
二、投資績效：

(如特定類型受益權單位成立未滿六個月或尚未成立，則暫不揭露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投資績效，包括淨值走勢圖及基金累計報酬率；成立未滿一年度者，則暫不揭露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一) 最近十年度每單位淨值走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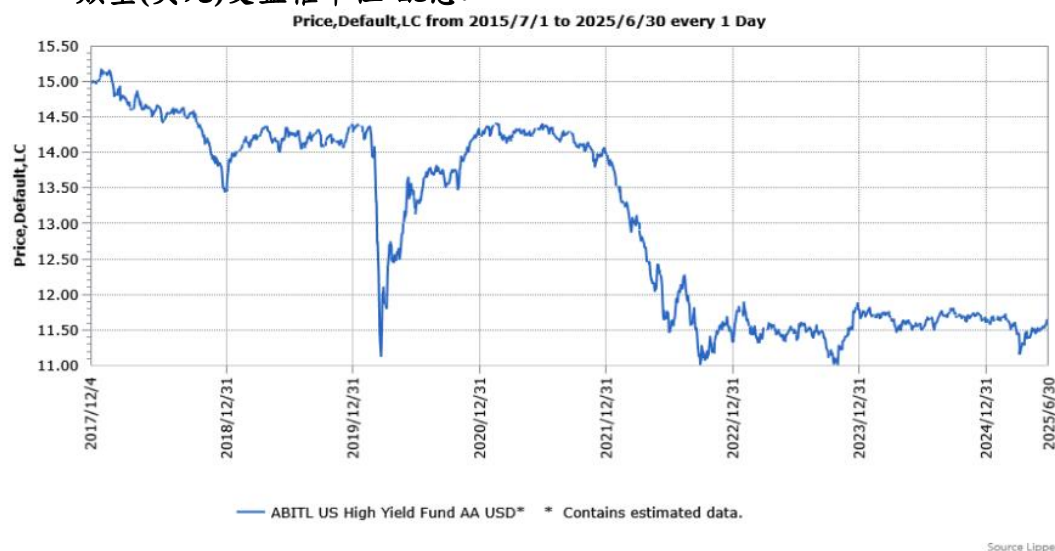
--A2 類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不配息

--AA 類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配息



(資料來源：Lipper; 截至 2025/6/30; 新臺幣計價)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配息:



(資料來源：Lipper; 截至 2025/6/30; 美元計價)

--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配息:



(資料來源：Lipper; 截至 2025/6/30; 人民幣計價)

(二)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分配收益之金額：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AA 類型(新台幣元)	0.4009	0.4620	0.5232	0.5335	0.6180	0.6693	0.6520
AA 類型(美金元)	0.8400	0.8400	0.8400	0.8338	0.9472	1.0065	0.9775
AA 類型(人民幣元)	0.5388	0.6435	0.7044	1.0849	1.0453	1.1091	1.1806

(三)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年度報酬率：

A2類型(新臺幣)

年度	A2 類型(新臺幣)	AA 類型(新臺幣)

	年度報酬率(%)	年度報酬率(%)
113 年度	5.60	5.67
112 年度	10.12	9.98
111 年度	-9.34	-9.28
110 年度	3.06	3.04
109 年度	4.12	4.16
108 年度	11.61	11.60
107 年度	-4.21	-4.20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2025/6/30；新臺幣計價)

AA類型(美元)

年度	年度報酬率(%)
113 年度	5.65
112 年度	12.04
111 年度	-13.17
110 年度	4.63
109 年度	6.99
108 年度	14.05
107 年度	-4.23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2025/6/30；美元計價)

AA類型(人民幣)

年度	年度報酬率(%)
113 年度	2.71
112 年度	8.83
111 年度	-13.11
110 年度	6.95
109 年度	8.06
108 年度	14.04
107 年度	-3.09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2025/6/30；人民幣計價)

(四)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一季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之累計報酬率：

類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2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A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
期間	累計報酬率(%)	累計報酬率(%)
三個月	-1.57	-1.59
六個月	-1.08	-1.22
一年	2.58	2.46
三年	19.16	19.03
五年	18.45	18.27
十年	--	--
自成立以來	19.40	19.28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 2025/6/30；新臺幣計價)

類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
期間	累計報酬率(%)
三個月	3.18
六個月	3.61
一年	8.24
三年	25.76
五年	24.87
十年	--
自成立以來	30.45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 2025/6/30；美元計價)

類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
期間	累計報酬率(%)
三個月	2.24
六個月	2.18
一年	5.05
三年	16.17
五年	20.10
十年	--
自成立以來	27.26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 2025/6/30；人民幣計價)

三、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費用率	1.77%	1.73%	1.74%	1.73%	1.73%

四、最近年度及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一季止，基金委託證券商買賣有價證券總金額前五名之證券商名稱、支付該證券商手續費之金額：無

五、最近二年度本基金之會計師查核報告、淨資產價值報告書、投資明細表、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及附註：詳見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五】。

六、基金接受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信用評等機構對基金之評等報告：無。

七、其他應揭露事項：無。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主要內容】

壹、基金名稱、基金經理公司名稱、基金保管機構名稱及基金存續期間

一、基金名稱：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二、本基金經理公司為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基金基金保管機構：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信託契約終止時，本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

貳、基金發行總面額及受益權單位總數(信託契約第三條第一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一及二之說明。

參、受益憑證之發行及簽證(信託契約第四條及第六條)

一、受益憑證之發行

(一)本基金受益憑證分下列各類型發行，分為 A2 類型(新臺幣)受益憑證、AA 類型(新臺幣)受益憑證、A2 類型(美元)受益憑證、AA 類型(美元)受益憑證、A2 類型(人民幣)受益憑證、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憑證、AA 類型(澳幣)受益憑證及 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憑證。

(二)經理公司發行受益憑證，應經金管會之事先核准後，於開始募集前於日報或依金管會所指定之方式辦理公告。本基金成立前，不得發行受益憑證，本基金受益憑證發行日至遲不得超過自本基金成立日起算三十日。

(三)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分別表彰各類型受益權，各類型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以四捨五入之方式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

(四)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均為記名式，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

(五)除因繼承而為共有外，每一受益憑證之受益人以一人為限。

(六)因繼承而共有受益權時，應推派一人代表行使受益權。

(七)政府或法人為受益人時，應指定自然人一人代表行使受益權。

(八)本基金受益憑證發行日後，經理公司應於基金保管機構收足申購價金之日起，於七個營業日內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受益憑證予申購人。

(九)本基金受益憑證以無實體發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1.經理公司發行受益憑證不印製實體證券，而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時，應依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作業辦法及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相關規定辦理。

2.本基金不印製表彰受益權之實體證券，免辦理簽證。

3.本基金受益憑證全數以無實體發行，受益人不得申請領回實體受益憑證。

4.經理公司與證券集中保管事業間之權利義務關係，依雙方簽訂之開戶契約書及開放式受益憑證款項收付契約書之規定。

5.經理公司應將受益人資料送交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登錄。

6.受益人向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所為之申購，其受益憑證係登載於經理公司開設於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保管劃撥帳戶下之登錄專戶，或經經理公司同意後，得指定其本人開設於經理公司或證券商之保管劃撥帳戶。登載於登錄

專戶下者，其後請求買回，僅得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為之。

7. 受益人向往來證券商所為之申購或買回，悉依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所訂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

(十) 其他受益憑證事務之處理，依「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規定辦理。

二、受益憑證之簽證

本基金不印製表彰受益權之實體證券，免辦理簽證。

肆、受益憑證之申購(信託契約第五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柒之說明。

伍、基金之成立與不成立(信託契約第七條)

一、本基金之成立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五之說明。

二、本基金不成立時，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柒、四之說明。

陸、受益憑證之上市及終止上市

無(本基金為開放式基金)。

柒、基金之資產(信託契約第九條)

一、本基金全部資產應獨立於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自有資產之外，並由基金保管機構本於信託關係，依經理公司之運用指示從事保管、處分、收付本基金之資產。本基金資產應以「玉山銀行受託保管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名義，經金管會核准後登記之，並得簡稱為「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專戶」。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並應於外匯指定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專戶。但本基金於中華民國境外之資產，得依資產所在國或地區法令或基金保管機構與國外受託保管機構間契約之約定辦理。

二、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就其自有財產所負債務，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二十一條規定，其債權人不得對於本基金資產為任何請求或行使其他權利。

三、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應為本基金製作獨立之簿冊文件，以與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自有財產互相獨立。

四、下列財產為本基金資產：

(一) 申購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額。

(二) 發行價額所生之孳息。

(三) 以本基金購入之各項資產。

(四) 每次收益分配總金額獨立列帳後給付前所生之利息。(僅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

(五) 以本基金購入之資產之孳息及資本利得。

(六) 因受益人或其他第三人對本基金請求權罹於消滅時效，本基金所得之利益。

(七) 買回費用(不含委任銷售機構收取之買回收件手續費)。

(八) 其他依法令或信託契約規定之本基金資產。

五、因運用本基金所生之外匯兌換損益，由本基金承擔。

六、本基金資產非依信託契約規定或其他中華民國法令規定，不得處分。

捌、基金應負擔之費用（信託契約第十條）

一、下列支出及費用由本基金負擔，並由經理公司指示基金保管機構支付之：

- (一)依信託契約規定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包括但不限於為完成基金投資標的之交易或交割費用、由股務代理機構、證券交易所或政府等其他機構或第三人所收取之費用及基金保管機構得為履行信託契約之義務，透過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中央登錄公債、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證券交易所、結算機構、銀行間匯款及結算系統、一般通訊系統等機構或系統處理或保管基金相關事務所生之費用；
- (二)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
- (三)依信託契約第十六條規定應給付經理公司與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
- (四)本基金為給付受益人買回價金或辦理有價證券交割，由經理公司依相關法令及信託契約之規定向金融機構辦理短期借款之利息、設定費、手續費與基金保管機構為辦理本基金短期借款事務之處理費用或其他相關費用；
- (五)除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有故意或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外，任何就本基金或信託契約對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所為訴訟上或非訴訟上之請求及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因此所發生之費用，未由第三人負擔者；
- (六)除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有故意或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外，經理公司為經理本基金或基金保管機構為保管、處分、辦理本基金短期借款及收付本基金資產，對任何人為訴訟上或非訴訟上之請求所發生之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未由第三人負擔者，或經理公司依信託契約第十二條第十二項規定，或基金保管機構依信託契約第十三條第六項、第十二項及第十三項規定代為追償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未由被追償人負擔者；
- (七)召開受益人會議所生之費用，但依法令或金管會指示經理公司負擔者，不在此限；
- (八)本基金清算時所生之一切費用；但因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五)款之事由終止契約時之清算費用，由經理公司負擔。

二、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任一曆日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肆億元時，除前項第(一)款至第(四)款所列支出及費用仍由本基金負擔外，其它支出及費用均由經理公司負擔。於計算前述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金額時，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部分，應依信託契約第二十條第四項規定換算為新臺幣後，與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合併計算。

三、除本條第一、二項所列支出及費用應由本基金負擔外，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就本基金事項所發生之其他一切支出及費用，均由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自行負擔。

四、本基金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於計算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收益分配（僅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或其它必要情形時，應分別計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

玖、受益人之權利、義務與責任（信託契約第十一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玖之說明。

拾、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權利、義務與責任（信託契約第十二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參、一之說明。

拾壹、基金保管機構之權利、義務與責任（信託契約第十三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參、二之說明。

拾貳、運用基金投資證券之基本方針及範圍（信託契約第十四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九之說明。

拾參、收益分配（信託契約第十五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陸之說明。

拾肆、受益憑證之買回（信託契約第十七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捌之說明。

拾伍、基金淨資產價值及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計算（信託契約第二十條及第二十一條）

一、經理公司應每營業日以基準貨幣依下列方式計算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因時差問題，故每營業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於次一營業日(計算日)完成。

- (一)以基準貨幣計算基金資產總額，減除適用所有類型並且費率相同之相關費用後，得出以基準貨幣呈現之初步資產價值。
- (二)依各類別受益權單位之資產佔總基金資產之比例，計算以基準貨幣呈現之各類別初步資產價值。
- (三)加減專屬各類別之損益後，得出以基準貨幣呈現之各類別資產淨值。
- (四)前款各類別資產淨值加總即為本基金以基準貨幣呈現之淨資產價值。
- (五)第(三)款各類別資產淨值按本條第四項之匯率換算即得出以報價幣別呈現之各類別淨資產價值。

二、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應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之。

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依下列規定計算之：

(一)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資產：應依同業公會所擬定，金管會核定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標準」辦理之，該計算標準並應於公開說明書揭露。

(二)投資於外國之資產：

1. 債券：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以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其他獨立專業機構、交易對手、債券承銷商所提供並依序可取得之最近收盤價格、成交價格、買價或中價，加計至計算日前一營業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無法由前開資訊取得時，債券價格則依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依公平評價程序（包括使用獨立專業機構之服務）計算之價格為準。持有之債券暫停交易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或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2. 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由經理公司於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 所取得前一營業日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如前述有價證券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之收盤價格時，則以前述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非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由經理公司於計算日台北

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由各基金管理機構、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 所取得之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為準。如前述有價證券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時，則以基金管理機構所提供之最近公告價格為準。

3. 證券相關商品：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 所取得集中交易市場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非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自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其他獨立專業機構、交易對手提供之價格為準；如無法由前開資訊取得時，該價格則依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依公平評價程序（包括使用獨立專業機構之服務）計算之價格為準。期貨：依期貨契約所定之標的種類所屬之期貨交易市場於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 所取得之最近結算價格為準，以計算契約利得或損失。遠期外匯合約：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所取得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當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之。

(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錯誤之處理方式，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之可容忍偏差率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辦理之，該作業辦法並應於公開說明書揭露。

四、本基金國外資產淨值之匯率兌換，應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 所提供之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各該外幣對美元之匯率計算，再按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所示美元對新臺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如換算當日無法取得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 所提供之外匯匯率時，則以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 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匯率為準。

五、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應按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分別計算及公告。經理公司應於每一計算日分別按屬於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資產價值，扣除其負債及應負擔之費用，計算出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除以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各該計價幣別「元」以下小數第二位。

六、經理公司應於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拾陸、經理公司之更換（信託契約第二十二條）

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金管會核准後，更換經理公司：

- (一)受益人會議決議更換經理公司者；
- (二)金管會基於公益或受益人之權益，以命令更換者；
- (三)經理公司經理本基金顯然不善，經金管會命令其將本基金移轉於經金管會指定之其他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經理者；
- (四)經理公司有解散、停業、歇業、撤銷或廢止許可等事由，不能繼續擔任本基金經理公司之職務者。

二、經理公司之職務應自交接完成日起，由金管會核准承受之其他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或由金管會命令移轉之其他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承受之，經理公司之職務自交接完成日起解除，經理公司依信託契約所負之責任自交接完成日起屆滿兩年之日自動解除，但應由經理公司負責之事由在上述兩年期限內已發現並通知經理公司或已

請求或已起訴者，不在此限。

三、更換後之新經理公司，即為信託契約當事人，信託契約經理公司之權利及義務由新經理公司概括承受及負擔。

四、經理公司之更換，應由承受之經理公司公告之。

拾柒、基金保管機構之更換（信託契約第二十三條）

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金管會核准後，更換基金保管機構：

(一)受益人會議決議更換基金保管機構；

(二)基金保管機構辭卸保管職務經經理公司同意者；

(三)基金保管機構辭卸保管職務，經與經理公司協議逾六十日仍不成立者，基金保管機構得專案報請金管會核准；

(四)基金保管機構保管本基金顯然不善，經金管會命令其將本基金移轉於經金管會指定之其他基金保管機構保管者；

(五)基金保管機構有解散、停業、歇業、撤銷或廢止許可等事由，不能繼續擔任本基金基金保管機構職務者；

(六)基金保管機構被調降信用評等等級至不符合金管會規定等級之情事者。

二、基金保管機構之職務自交接完成日起，由金管會核准承受之其他基金保管機構或由金管會命令移轉之其他基金保管機構承受之，基金保管機構之職務自交接完成日起解除。基金保管機構依信託契約所負之責任自交接完成日起屆滿兩年之日自動解除，但應由基金保管機構負責之事由在上述兩年期限內已發現並通知基金保管機構或已請求或已起訴者，不在此限。

三、更換後之新基金保管機構，即為信託契約當事人，信託契約基金保管機構之權利及義務由新基金保管機構概括承受及負擔。

四、基金保管機構之更換，應由經理公司公告之。

拾捌、信託契約之終止（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

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金管會核准後，信託契約終止：

(一)金管會基於保護公益或受益人權益，認以終止信託契約為宜，以命令終止信託契約者；

(二)經理公司因解散、停業、歇業、撤銷或廢止許可等事由，或因經理本基金顯然不善，依金管會之命令更換，不能繼續擔任本基金經理公司職務，而無其他適當之經理公司承受其原有權利及義務者；

(三)基金保管機構因解散、停業、歇業、撤銷或廢止許可等事由，或因保管本基金顯然不善，依金管會之命令更換，不能繼續擔任本基金基金保管機構職務，而無其他適當之基金保管機構承受其原有權利及義務者；

(四)受益人會議決議更換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而無其他適當之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承受原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之權利及義務者；

(五)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十個營業日平均值低於新臺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即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信託契約者；於計算前述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金額時，外幣計價受益權單

位部分，應依信託契約第二十條第四項規定換算為新臺幣後，與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合併計算；

(六)經理公司認為因市場狀況、本基金特性、規模或其他法律上或事實上原因致本基金無法繼續經營，以終止信託契約為宜，而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信託契約者；

(七)受益人會議決議終止信託契約者；

(八)受益人會議之決議，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無法接受，且無其他適當之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承受其原有權利及義務者。

二、信託契約之終止，經理公司應於核准之日起二日內公告之。

三、信託契約終止時，除在清算必要範圍內，信託契約繼續有效外，信託契約自終止之日起失效。

四、本基金清算完畢後不再存續。

拾玖、基金之清算（信託契約第二十五條）

一、信託契約終止後，清算人應向金管會申請清算。在清算本基金之必要範圍內，信託契約於終止後視為有效。

二、本基金之清算人由經理公司擔任之，經理公司有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二)款或第(四)款之情事時，應由基金保管機構擔任。基金保管機構亦有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三)款或第(四)款之情事時，由受益人會議決議另行選任符合金管會規定之其他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或基金保管機構為清算人。

三、基金保管機構因信託契約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三)款或第(四)款之事由終止信託契約者，得由清算人選任其他適當之基金保管機構報經金管會核准後，擔任清算時期原基金保管機構之職務。

四、除法律或信託契約另有規定外，清算人及基金保管機構之權利義務在信託契約存續範圍內與原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同。

五、清算人之職務如下：

(一)了結現務。

(二)處分資產。

(三)收取債權、清償債務。

(四)分派剩餘財產。

(五)其他清算事項。

六、清算人應於金管會核准清算後，三個月內完成本基金之清算。但有正當理由無法於三個月內完成清算者，於期限屆滿前，得向金管會申請展延一次，並以三個月為限。

七、清算人應儘速以適當價格處分本基金資產，清償本基金之債務，並將清算後之餘額，指示基金保管機構依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之比例分派予各受益人。清算餘額分配前，清算人應將前項清算及分配之方式向金管會申報及公告，並通知受益人，其內容包括清算餘額總金額、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可受分配之比例、清算餘額之給付方式及預定分配日期。清算程序終結後二個月內，清算人應將處理結果向金管會報備並通知受益人。

八、本基金清算及分派剩餘財產之通知，應依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分別通知受益人。

九、前項之通知，應送達至受益人名簿所載之地址。

十、清算人應自清算終結申報金管會之日起，將各項簿冊及文件保存至少十年。

貳拾、受益人名簿（信託契約第二十七條）

一、經理公司及經理公司指定之事務代理機構應依「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備置最新受益人名簿壹份。

二、前項受益人名簿，受益人得檢具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指定範圍，隨時請求查閱或抄錄。

貳拾壹、受益人會議（信託契約第二十八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玖、四之說明。

貳拾貳、通知及公告（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拾、一及二之說明。

貳拾參、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修正（信託契約第三十四條）

信託契約之修正應經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同意，受益人會議為同意之決議，並經金管會之核准。但修正事項對受益人之權益無重大影響者，得不經受益人會議決議，但仍應經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同意，並經金管會之核准。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二十條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應於其營業處所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或以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其他方式備置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供投資人查閱；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應依投資人之請求，提供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副本，並得收取工本費新臺幣壹佰元。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概況】

壹、事業簡介

一、設立日期：

- 1.八十五年五月三日取得經濟部公司執照。
- 2.八十五年五月十一日取得台北市政府營利事業登記證。
- 3.八十五年五月二十日取得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營業特許證。
【(85)台財政(四)第31296號】
- 4.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取得金管會審查核准全權委託投資業務。【(90)台財政(四)第118783號】
- 5.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取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更名核准函，更名為「匯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金管證投字第0990052095號】
- 6.九十九年十月十四日取得台北市政府核准換發設立變更登記表。【府產業商字第09988759900號】
- 7.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取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換發營業執照。【金管證投字第0990064841號】
- 8.一〇一年三月十五日取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更名核准函，更名為「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金管證投字第1010009334號】
- 9.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取得台北市政府核准換發設立變更登記表。【府產業商字第10181849310號】
- 10.一〇一年四月六日取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換發營業執照。【金管證投字第1010014508號】
- 11.一〇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取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換發營業執照。【金管證投字第1010022807號】
- 12.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換發營業執照。【金管證投字第1010029733號】
- 13.一〇一年十月五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換發營業執照。【金管證投字第1010044853號】。
- 14.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換發營業執照。【金管證投字第1020009055號】。
- 15.一〇二年十月七日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換發營業執照。【金管證投字第1020041253號】。

二、最近三年股本形成經過

114年6月30日

年月	每股面額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97	10	57,500,000	575,000,000	44,550,000	445,500,000	原始發行及盈餘轉增資
98	10	57,500,000	575,000,000	10,000	100,000	減資
99/8	10	57,500,000	575,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增資
101/6	10	57,500,000	575,000,000	30,060,000	300,600,000	增資

101/12	10	57,500,000	575,000,000	41,680,000	416,800,000	合併發行新股
註：101/12以降無變動。						

三、營業項目：

- 1.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 2.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 3.證券投資顧問業務(H304011)。
- 4.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有關業務。

四、沿革：

(一)最近五年度募集之基金

114年6月30日

基金名稱	成立日	淨資產金額 (新台幣元)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 淨資產價值 (各類型計價幣)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 - A2 類型(TWD)	103. 03. 19	64,136,377,963	121,825,980.63	16.36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 - AD 類型(TWD)	103. 03. 19		167,778,613.96	9.13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2 類型(CNH)	104. 01. 07		2,800,171.58	26.9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CNH)	104. 01. 12		17,300,109.89	13.8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USD)	104. 01. 13		3,007,928.68	14.2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2 類型(USD)	104. 01. 14		441,627.16	25.35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AUD)	104. 01. 14		1,197,606.91	13.37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ZAR)	104. 01. 26		3,884,863.61	14.7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TWD)	107. 01. 16		2,740,244,493.74	6.0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USD)	107. 01. 16		93,631,017.84	9.1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CNH)	107. 01. 16		30,489,804.18	8.7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AUD)	107. 03. 29		1,850,860.74	8.84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ZAR)	108. 07. 17		4,928,369.68	10.34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TWD)	109. 05. 13		722,072,589.17	8.7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USD)	109. 05. 13		12,261,434.00	12.95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CNH)	109. 12. 23		36,355,903.50	10.79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AUD)	109. 12. 23		3,175,139.59	10.59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ZAR)	110. 02. 09		12,175,932.91	10.62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2 類型(TWD)	104. 04. 02	52,297,501,729	170,904,520.77	11.49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TWD)	104. 04. 02		2,626,258,743.57	4.80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2 類型(USD)	114. 04. 29		23,840.67	15.44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USD)	104. 04. 02		12,834,428.67	7.82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CNH)	104. 04. 02		184,560,244.52	7.61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AUD)	104. 04. 02		1,534,256.00	7.19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ZAR)	104. 04. 02		21, 207, 553. 76	8. 23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JPY)	113. 11. 18		566, 328. 40	977. 31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2 類型(CNH)	106. 03. 10		2, 225, 820. 76	18. 37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TWD)	109. 05. 13		1, 720, 697, 413. 77	8. 10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USD)	109. 05. 13		20, 970, 695. 60	12. 22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CNH)	109. 12. 23		45, 044, 616. 55	10. 33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AUD)	109. 12. 23		1, 621, 607. 00	10. 45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ZAR)	110. 03. 16		14, 791, 281. 50	10. 65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T 類型(TWD)	109. 05. 13		3, 670, 760. 58	9. 28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T 類型(USD)	109. 05. 13		72, 024. 03	13. 99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T 類型(CNH)	109. 05. 13		1, 453, 113. 29	13. 57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I 類型(USD)	109. 06. 30		79, 480. 99	19. 33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I 類型(TWD)	110. 01. 05		332, 939, 720. 95	11. 19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2 類型(TWD)	110. 01. 26	22, 208, 213, 880	72, 836, 505. 17	11. 77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D 類型(TWD)	110. 01. 26		34, 581, 533. 49	9. 81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I 類型(TWD)	110. 01. 26		308, 943, 491. 55	8. 04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N 類型(TWD)	110. 01. 26		943, 913, 636. 51	8. 04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2 類型(USD)	110. 01. 26		721, 759. 11	18. 59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D 類型(USD)	110. 01. 26		992, 603. 08	14. 92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I 類型(USD)	110. 01. 26		10, 057, 012. 49	12. 20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N 類型(USD)	110. 01. 26		16, 012, 390. 59	12. 20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I 類型(CNH)	110. 01. 26		12, 076, 812. 11	11. 71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2 類型(TWD)	110. 01. 26	22, 879, 271, 244	102, 945, 194. 37	16. 19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I 類型(TWD)	110. 01. 26		764, 588, 110. 61	10. 99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2 類型(USD)	110. 01. 26		655, 822. 30	23. 06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I 類型(USD)	110. 01. 26		8, 791, 230. 86	15. 61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I 類型(CNH)	110. 01. 26		11, 989, 784. 73	14. 90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N 類型(TWD)	110. 05. 07		491, 613, 951. 85	10. 54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N 類型(USD)	110. 05. 07		5, 286, 622. 86	14. 72
聯博四年到期全球美元債券基金-A2 類型(美元)	112. 01. 30	2, 609, 896, 549	930, 471. 26	17. 00
聯博四年到期全球美元債券基金-AQ 類型(美元)	112. 01. 30		4, 670, 979. 43	15. 30

(二)分公司及子公司之設立：

本公司已於民國87年9月分別於台中市及高雄市設立分公司，以服務中南部投資人。台中分公司原設立於台中市西區公益路132號7樓，業於民國105年5月16日以金管證投字第1050018969號函核准遷址設立於台中市西屯區府會園道179號3樓；高雄分公司原設立於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128號7樓之一，業於民國107年06月12日以金

管證投字第1070322014號函核准遷址設立於高雄市新興區民權一路251號27樓，復於民國110年12月17日以金管證投字第1100377557號函核准遷址設立於高雄市新興區民權一路 251 號 20 樓。

(三)最近五年度董事、監察人或主要股東移轉股權或更換經營權之情事：無

(四)經營權之改變及其他重要事項：

1.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9 月 29 日金管證投字第 0990052095 號函核准變更本公司名稱為「匯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 民國 100 年 11 月 30 日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受讓本公司股份共計 29,994,500 股，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約為 99.98%。
3. 民國 100 年 12 月 19 日經本公司 100 年第四次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五席、監察人一席，分別由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指派之法人代表人當選。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5 日獲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09334 號函核准更名為「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博投信」)，並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經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14508 號函核准換發營業執照。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6 日獲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14111 號函核准經營權全委託投資業務，並經民國 101 年 5 月 28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22807 號函核准換發營業執照。
6.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 日完成增資。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三億六拾萬元，實收股份總數為 30,060,000。
7.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 日與「聯博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發行新股完成合併，實收股份總數為 41,680,000。
8. 本公司股東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7 日受讓另一股東香港商聯博香港有限公司股份，共計 1,250,000 股，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約為 75.114%。

(五)其他重要紀事：無。

貳、事業組織

一、股權分散情形

(一)股東結構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結構

114 年 6 月 30 日

結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1	2	0	3
持有股數	2,500	41,677,500	0	41,680,000
持股比例	0.01%	99.994%	0%	100.00%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5%以上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率)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東名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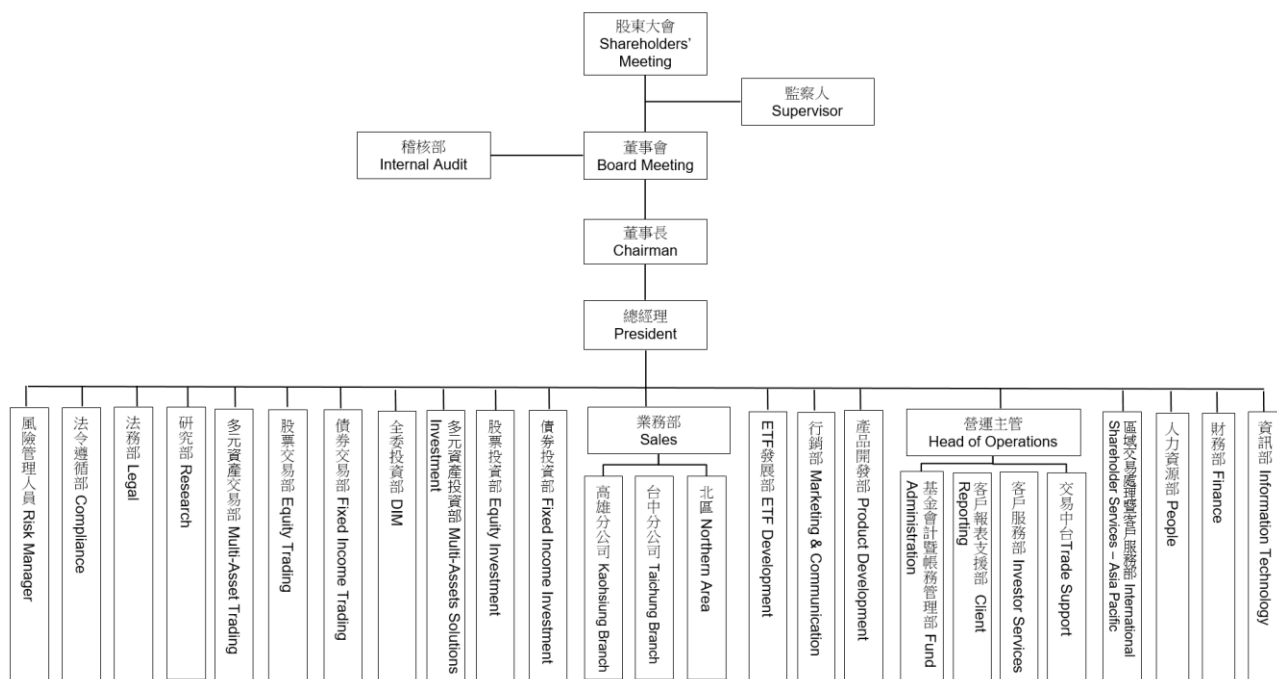
114 年 6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	31,307,500	75.114%
香港商 ALLIANCEBERNSTEIN Hong Kong Limited	10,370,000	24.880%

二、組織系統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114 年 6 月 30 日)



三、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及員工人數：

截至 114 年 06 月 30 日止，本經理公司員工總人數為 126 人。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債券投資部 股票投資部 多元資產投資部 研究部 債券交易部 股票交易部 多元資產交易部 交易中台	一. 國內外總體經濟分析、單一國家或債券發行機構概況分析、產業景氣概況分析。 二. 信用評等狀況追蹤研究。 三. 基金投資與管理。 四. 投資標的及投資組合之風險控管。 五. 執行基金投資之指示，下單給交易對手。 六. 核對成交回報資料，並編制基金進出統計表。 七. 定期對所進出之交易對手針對其信用狀況、人員接單能力與效率及交易保密與市場訊息提供之提供做評鑑。
全委投資部	一. 全權委託客戶委託投資帳戶之投資與管理。 二.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四大流程及法規規定相關報告之撰寫。 三. 全權委託契約內容相關工作之執行。
行銷部	一. 基金商品籌劃與發行募集。 二. 文宣品製作及行銷支援。
業務部	一. 負責相關業務之開發及拓展、和基金推廣及教育訓練。 二. 與通路及相關客戶之關係維繫並進行客戶之開發。
產品開發部	一. 境內投資產品之研究、開發，以及境外投資產品之分析與引進。 二. 產品市場動態分析與產品線管理。
ETF 發展部	負責轄下 ETF 業務之開發與拓展、市場投資人教育及推廣活動、與市場流動性維持有關等業務
基金會計暨帳務管理部	一. 基金及全權委託之會計制度之研擬與執行。 二. 檢核基金及全權委託帳戶淨值與公告事宜。 三. 基金及全權委託帳戶各項帳務報告之編制。 四. 聯繫基金及全權委託相關帳戶的保管機構，以完成各項交易指示並確保雙方定期進行回報。 五. 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申報基金及全權委託帳戶之各項應申報與公告資料。 六. 基金收益分配作業。 七. 提供基金半年報及年度報告書。
客戶服務部	一. 基金銷售、贖回等作業。 二. 基金受益憑證事務處理。 三. 客戶服務。 四. 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相關事務執行。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客戶報表支援部	一. 定期提供全權委託帳戶之客製化報表需求與數據運算結果。 二. 提供全權委託帳戶之客戶應主管機關要求之資料整合。 三. 協助公司其他部門整合資訊，以滿足客戶需求。 四. 定期評估客戶需求，保持服務的相關性與價值。
人力資源部	負責人事管理、人力規劃、員工福利與教育訓練。
財務部	一. 各項單據及傳票之審核。 二. 每月月結之帳務處理。 三. 編製公司/集團要求之財務報表及每月之差異性分析。 四.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之申報事宜。 五. 所得稅/營業稅及扣繳申報事宜。 六. 薪資作業處理。 七. 每季之資金調度處理。 八. 監督及控管帳務外包予會計師事務所之作業品質及流程 九. 其他財務會計相關業務。
法務部	一. 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 二. 契約審閱/法律諮詢。 三. 主管機關各項申報作業。 四. 公司營業執照申請/變更申報相關事宜。
稽 核	一. 協助管理階層健全公司體制。 二. 查核相關作業流程是否適法。
法令遵循部	一. 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 二. 建立清楚適當之法令傳達及追蹤機制，確認各項作業及內部規章及內控制度均配合相關法規適時更新，確保營運符合法令規範。 三. 法令遵循之宣導與教育訓練。 四. 督導各單位落實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相關作業。 五. 綜理盡職治理及責任投資相關事務。
區域交易處理暨客戶服務部	一. 境外基金投資人之需求及回覆。 二. 新設帳戶之處理及建立。 三. 境外基金交易之處理。 四. 境外基金投資人驗證需求。 五. 境外基金帳戶資料之統計及變更。
資訊部	一. 公司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維護及管理。 二. 系統供應商之聯絡及管理。 三. 軟硬體相關採購、維護及管理。 四. 資訊應用系統推廣及相關教育訓練。
風險管理人員	一. 風險架構及政策之建立、管理及執行 二. 定期對基金投資組合進行風險評估; 協助建立投資和流動性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風險分析方法、工具 三.對新產品、業務進行風險分析提出建議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單位主管之姓名、就任日期、持有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股份數額及比例、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單位主管資料

114 年 6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		主 要 (學) 經 歷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總經理	吳中嵐	113.09.18	0	0	國立臺灣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聯博投信法務部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聯博投顧副總經理及法律顧問
全委投資部 協理	陳怡君	107.04.02	0	0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所 聯博投信全委投資部 協理/投資經理人 聯博投信多元資產投資部 經理 摩根大通證券證券交割部 經理
債券投資部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陳俊憲	111.09.30	0	0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經理人 聯博新興亞洲收益基金經理人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經理人 聯博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聯 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經理人 德銀遠東投信(原遠東大聯投信)副總 經理/基金經理人 景順投信(原中信投信)資深分析師/基 金經理人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股票投資部 副總經理	徐正達	111.09.30	0	0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經理人 聯博亞太多重資產基金經理人 聯博中國 A 股基金經理人 安本標準投信(原惠理康和投信)基金 經理人 柏瑞投信(原友邦投信)基金經理人 安聯投信基金經理人 英國艾塞克斯大學會計與金融碩士
多元資產投資部 副總經理	黃靜怡	111.09.30	0	0	聯博投信多元資產投資部副總/基金 經理 瑞銀投信投資部副總裁/基金經理 野村投信海外投資部基金經理 台証證券海外股票研究分析部經理 英國帝國理工學院管理碩士
業務部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李麗卿	113.08.01	0	0	卓克索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聯博投信業務部執行副總經理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本公司 股份		主 要 (學) 經 歷
			股數	持股 比率 (%)	
台中分公司 經理人	王秀蘭	103.4.1	0	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碩士 施羅德投信通路業務協理 荷蘭銀行台中分行貴賓理財中心經理 匯豐銀行台中分行投資事業部資深襄理 花旗銀行高雄分行貴賓理財中心理財顧問
高雄分公司 經理人	董明凱	106.3.6	0	0	聖路易大學財務碩士 聯博投顧高雄分公司經理人 富達證券高雄分公司經理人
行銷部 執行副總經理	龔俊誠	106.08.30	0	0	University of Sydney, 碩士畢 聯博投信行銷部執行副總經理 施羅德投信行銷部資深副總裁 富達證券產品暨行銷部資深協理 凱基投信行銷企劃部經理 保德信投信行銷部經理
產品開發部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顏心怡	102.3.18	0	0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經濟學碩士 聯博投顧業務行銷部執行副總經理 新光金控/投資人關係專案經理 新光保險/資產和負債管理專案經理 荷蘭銀行投資顧問經理
法令遵循部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王東平	101.12.19	0	0	美國康乃狄克大學 MBA 聯博投顧法令遵循部副總經理 德銀遠東投信法規遵循部副總經理 滙豐中華投信管理部經理
法務部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吳中嵐	101.12.01	0	0	國立臺灣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聯博投顧副總經理及法律顧問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柯清耀	112.3.10	0	0	美國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管理碩士 聯博投信稽核室副總經理 聯博投信稽核室協理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財務部 副總經理	楊適華	101.12.19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聯博投顧財務會計部協理 荷銀投信財務部副理
營運主管	張鳳珊	113.09.01	0	0	Executive Master of Science in Finance , The City University , New York 聯博投信基金會計暨帳務管理部副總經理 聯博投信基金會計暨帳務管理部協理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本公司 股份		主 要 (學) 經 歷
			股數	持股 比率 (%)	
基金會計暨帳務管理 部 副總經理	賴家慧	114.06.01	0	0	景文科技大學理財與稅務規劃系 聯博投信基金會計暨帳務管理部協理 聯博投信基金會計暨帳務管理部經理
交易中台 副總經理	陳佳枚	111.09.30	0	0	聯博投信交易部副總經理 德盛安聯投信交割部主管 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in Finance
債券交易部 協理	黃碧卿	111.09.30	0	0	聯博投信交易員 德銀遠東投信交易員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股票交易部 副總經理	李意萍	111.09.30	0	0	聯博投信交易員 匯達投信交易員 國立屏東大學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多元資產交易部 副總經理	賴怡婷	111.12.23	0	0	聯博投信交易員 瑞銀亞太區(香港)交易部副總監 瑞銀證券(上海)交易員 里昂證券交易員 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客戶服務部 副總經理	吳昭榮	104.09.01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瀚亞投信基金股務部協理
客戶報表支援部 副總經理	黃慧娟	113.09.01	0	0	政治大學銀行系 捷鵬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中信投信營運服務部主管 聯博投信客戶服務部協理 台新投信法令遵循暨風險管理室協理

註：以上人員均未在其他公司兼任職務

五、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選任日期、任期、選任時及現在持有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股份數額及比例、主要經（學）歷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4年6月30日

職 稱 姓 名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現在） 持有本公司股份		主 要 經 歷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翁振國	112.12.20	三年	31,307,500 股	75.114%	聯博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董事長 及董事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代表人
董 事 Ajai Mohan Kaul（高 愛捷）	112.12.19	三年	31,307,500 股	75.114%	聯博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董事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代表人
董 事 王東平	112.12.19	三年	31,307,500 股	75.114%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法令遵循 部副總經理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代表人
董事 吳中嵐	112.12.19	三年	31,307,500 股	75.114%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資深執行 副總經理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代表人
董事 顏心怡	113.9.2	三年	31,307,500 股	75.114%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董事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代表人
董事 陳志軒 （Chi Hin Edmond Chan）	112.12.19	三年	31,307,500 股	75.114%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董事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代表人
監察人 Eileen Shou Chun Koo	112.12.19	三年	10,370,000 股股	24.880%	聯博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監察人	香港商 ALLIANCEBERNSTEIN Hong Kong Limited代表 人

參、利害關係公司揭露

利害關係公司揭露：列示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 1 個月月底與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有下列情事之公司：

一、與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具有公司法第六章之一所定關係者

持有他公司表決權或資本額 50% 以上	直接間接控制他公司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執行業務股東或董事有半數以上相同者	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額半數以上為相同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額 1/3 以上
無	無	無	無	無

二、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董事、監察人或綜合持股達 5% 以上之股東

經理公司之董事	經理公司之監察人	除董事、監察人外，綜合持股達 5% 以上之股東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	香港商 ALLIANCEBERNSTEIN Hong Kong Limited	無

三、前述人員或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經理人與該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有已發行股份 10% 以上股東為同 1 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人名單

114 年 06 月 30 日

利害關係之公司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 (NYSE Listed Company)	本公司董事及綜合持股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香港商聯博香港有限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監察人及綜合持股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
聯博(澳洲)有限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Australia Limited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 CEO
聯博(澳洲)投資管理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 CEO
聯博(韓國)有限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Asset Management (Korea) Ltd.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聯博(日本)有限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Japan Ltd.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聯博(新加坡)有限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Singapore) Ltd.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聯博(盧森堡)有限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
聯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Fund Management Co., Ltd.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相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暨經理人配偶為該公司董事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理人配偶為該公司投資經理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理人配偶為該公司經理人
頂響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配偶為該公司董事
佳寶威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理人配偶為該公司董事長並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十以上股份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理人配偶為該公司經理人
霧裡看花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理人配偶為該公司董事並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十以上股份
台北富邦銀行	本公司經理人配偶為該公司經理人

肆、營運情形

一、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經理其他基金之名稱、成立日、受益權單位數、淨資產金額及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114年6月30日

基金名稱	成立日	淨資產金額 (新台幣元)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 淨資產價值 (各類型計價幣)
聯博大利基金(TWD)	86.01.08	829,569,003	9,884,497.20	83.93
聯博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 A2 類型(TWD)	102.05.16	448,143,693	4,609,261.21	11.1120
聯博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 AA 類型(TWD)	102.05.16		58,852,960.73	5.1275
聯博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 AA 類型(USD)	104.04.10		304,453.84	10.4528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 - A2 類型(TWD)	103.03.19	1,531,747,023	102,897,269.76	10.73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 - AA 類型(TWD)	103.03.19		61,181,627.86	5.32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AA 類型(CNH)	104.01.09		1,425,173.87	9.10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AA 類型(USD)	104.01.12		102,687.59	9.36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A2 類型(CNH)	104.01.23		150,196.00	19.76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AA 類型(AUD)	104.03.10		21,855.23	9.05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AA 類型(ZAR)	104.03.11		68,948.26	10.03
聯博債券收益組合基金-A2 類型(USD)	105.01.29		2,437.70	19.10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 - A2 類型(TWD)	103.03.19	64,136,377,963	121,825,980.63	16.36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 - AD 類型(TWD)	103.03.19		167,778,613.96	9.13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2 類型(CNH)	104.01.07		2,800,171.58	26.9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CNH)	104.01.12		17,300,109.89	13.8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USD)	104.01.13		3,007,928.68	14.2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2 類型(USD)	104.01.14		441,627.16	25.35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AUD)	104.01.14		1,197,606.91	13.37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D 類型(ZAR)	104.01.26		3,884,863.61	14.7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TWD)	107.01.16		2,740,244,493.74	6.08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USD)	107.01.16		93,631,017.84	9.1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CNH)	107.01.16		30,489,804.18	8.7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AUD)	107.03.29		1,850,860.74	8.84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AI 類型(ZAR)	108.07.17		4,928,369.68	10.34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TWD)	109.05.13		722,072,589.17	8.72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USD)	109.05.13		12,261,434.00	12.95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CNH)	109.12.23		36,355,903.50	10.79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AUD)	109.12.23		3,175,139.59	10.59
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基金-N 類型(ZAR)	110.02.09		12,175,932.91	10.62
聯博亞太多重資產基金-A2 類型(TWD)	103.11.27	1,232,613,041	73,906,660.40	14.89
聯博亞太多重資產基金-AD 類型(TWD)	103.11.27		7,332,878.17	8.94
聯博亞太多重資產基金-A2 類型(USD)	107.10.01		100,269.80	22.32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2 類型(TWD)	103.11.27	1,570,728,547	72,325,108.45	13.95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D 類型(TWD)	103.11.27		6,896,516.61	8.19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D 類型(USD)	104.07.24		832,717.41	13.13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D 類型(CNH)	104.07.27		651,125.59	12.56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2 類型(EUR)	107.10.01		186,964.08	17.37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I 類型(TWD)	107.11.06		2,114,785.13	7.48
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I 類型(USD)	107.11.06		41,906.67	11.93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2 類型(TWD)	104.04.02	52,297,501,729	170,904,520.77	11.49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TWD)	104.04.02		2,626,258,743.57	4.80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2 類型(USD)	114.04.29		23,840.67	15.44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USD)	104. 04. 02		12, 834, 428. 67	7. 82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CNH)	104. 04. 02		184, 560, 244. 52	7. 61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AUD)	104. 04. 02		1, 534, 256. 00	7. 19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ZAR)	104. 04. 02		21, 207, 553. 76	8. 23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A 類型(JPY)	113. 11. 18		566, 328. 40	977. 31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2 類型(CNH)	106. 03. 10		2, 225, 820. 76	18. 37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TWD)	109. 05. 13		1, 720, 697, 413. 77	8. 10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USD)	109. 05. 13		20, 970, 695. 60	12. 22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CNH)	109. 12. 23		45, 044, 616. 55	10. 33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AUD)	109. 12. 23		1, 621, 607. 00	10. 45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N 類型(ZAR)	110. 03. 16		14, 791, 281. 50	10. 65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T 類型(TWD)	109. 05. 13		3, 670, 760. 58	9. 28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T 類型(USD)	109. 05. 13		72, 024. 03	13. 99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T 類型(CNH)	109. 05. 13		1, 453, 113. 29	13. 57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I 類型(USD)	109. 06. 30		79, 480. 99	19. 33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I 類型(TWD)	110. 01. 05		332, 939, 720. 95	11. 19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2 類型(TWD)	106. 12. 04	307, 271, 531	2, 205, 316. 72	11. 94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A 類型(TWD)	106. 12. 04		17, 327, 805. 75	7. 35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A 類型(USD)	106. 12. 04		230, 644. 49	11. 59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A 類型(CNH)	106. 12. 04		1, 588, 126. 70	11. 10
聯博中國 A 股基金 - A2 類型(TWD)	107. 10. 11	611, 346, 324	15, 239, 812. 93	13. 12
聯博中國 A 股基金 - A2 類型(USD)	107. 10. 11		442, 234. 07	20. 47
聯博中國 A 股基金 - A2 類型(CNH)	107. 10. 11		1, 592, 012. 16	21. 18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2 類型(TWD)	110. 01. 26	22, 208, 213, 880	72, 836, 505. 17	11. 77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D 類型(TWD)	110. 01. 26		34, 581, 533. 49	9. 81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I 類型(TWD)	110. 01. 26		308, 943, 491. 55	8. 04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N 類型(TWD)	110. 01. 26		943, 913, 636. 51	8. 04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2 類型(USD)	110. 01. 26		721, 759. 11	18. 59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D 類型(USD)	110. 01. 26		992, 603. 08	14. 92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I 類型(USD)	110. 01. 26		10, 057, 012. 49	12. 20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N 類型(USD)	110. 01. 26		16, 012, 390. 59	12. 20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I 類型(CNH)	110. 01. 26		12, 076, 812. 11	11. 71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2 類型(TWD)	110. 01. 26	22, 879, 271, 244	102, 945, 194. 37	16. 19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I 類型(TWD)	110. 01. 26		764, 588, 110. 61	10. 99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2 類型(USD)	110. 01. 26		655, 822. 30	23. 06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I 類型(USD)	110. 01. 26		8, 791, 230. 86	15. 61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I 類型(CNH)	110. 01. 26		11, 989, 784. 73	14. 90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N 類型(TWD)	110. 05. 07		491, 613, 951. 85	10. 54
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N 類型(USD)	110. 05. 07		5, 286, 622. 86	14. 72
聯博四年到期全球美元債券基金-A2 類型(美元)	112. 01. 30	2, 609, 896, 549	930, 471. 26	17. 00
聯博四年到期全球美元債券基金-AQ 類型(美元)	112. 01. 30		4, 670, 979. 43	15. 30

二、最近二年度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請詳閱【附錄五】)

伍、受處罰之情形：無。

陸、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基金銷售及買回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銷售機構

銷售機構名稱	地址	電話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81 樓及 81 樓之 1	(02)8758-3888

特定金錢信託機構

特定金錢信託機構	地址	電話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15 號及 117 號	(02)2175-1313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30 號 17 樓	(02)2348-111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二段 16 號 2 樓	(02)2356-811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02)3327-1688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3 樓	(02)2173-6699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70 號 7 樓	(02)8712-1212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民權路 87 號	(04)2223-602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38 號 4 樓	(02)2718-688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2 樓	(02)2326-8899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36 號	(02)2506-333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11 樓	(02)2563-315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長安東路 2 段 225 號 10 樓	(02)2311-8001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68 號 24 樓	(02)2962-9170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 27 號 3 樓	(07)238-518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7 號 18 樓	(02)8722-6666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3 樓	(02)2181-888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遼寧街 179 號 18 樓	(02)4058-0088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23 號 15 樓	(02)2371-3111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敬業四路 33 號	(02)2752-5252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99 號 13 樓	(02)6612-9372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33 號 13 樓	(02)6633-5858
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64 號	(02)7729-3900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4 樓之 3	(02)8789-8888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24 號 8 樓	(02)2751-6001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12 樓	(02)2536-2951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懷寧街 53 號 4 樓	(02)2348-3456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 49 號	(02)2361-803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6 號 4 樓	(02)8780-8667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襄陽路 1 號 5 樓	(02)2312-3636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37 號 3 樓	(02)2507-4066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12 樓	(02)2325-581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塔城街 30 號	(02)2550-9946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41 樓	(02)8101-2277
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71 樓	(02)8758-310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18 樓	(02)2312-3866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5 號 6 樓	(02)2326-9888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5 號 13、14 樓	(02)2718-1234
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89 號 18 樓 B 室	(02)2720-8126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69 號 4 樓	(02)8771-6888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33 號 3 樓	(02)6615-6899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 8 號 1 樓、3 樓	(02)2747-8266
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6 樓	(02)8979-7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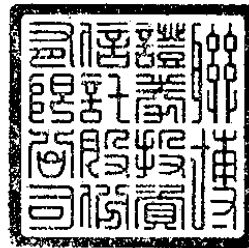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壹、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遵守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公約之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願遵守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公約。

立聲明書人：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董 事 長 翁振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貳、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募集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說明書(私募基金、全權委託投資)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詐欺及足致他人誤信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八條、第十五條、第一百零五條及第一百零六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振國 簽章

總經理：吳中盛 簽章

稽核主管：柯清耀 簽章

資訊安全長：辛怡謙 簽章

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載明之事項

一、 公司治理架構及規則：

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之架構及規則係根據法令、本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 股東結構及股東權益

- 1.股東結構：詳見本公開說明書【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概況】公司組織之股權分散情形。
- 2.股東權益：
 - (1)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2) 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一人時，依公司法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

三、 董事會結構及其獨立性董事會之結構及獨立性

- 1.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
- 2.本公司董事六人，監察人一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一人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由法人股東指派而不須經選任。
- 3.董事會由專責單位負責辦理公司法規所指定之事項。

四、 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職責

- 1.依公司法設立董事會。
- 2.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職責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

五、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1.依公司法設置監察人。
- 2.監察人之職責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

六、 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設置投資管理委員會或投資管理團隊，並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股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股票及興櫃股票建立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並明定篩選標準，以作為基金經理人投資管理與選股操作之依據。
- 2.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或風險管理單位，並建立風險管理機制，且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訂定風險衡量標準等，內容至少包含檢視前款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之部位風險及相關投資標的適當性之評估項目，風險管理委員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風險管理政策應提報董事會核可後執行。
- 3.設置產品委員會，定期隔月及視需要不定期召開，以討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成立、境外基金之引進註冊、境內基金之信託契約相關修正等；並已制定相關組織規章。
- 4.設置台灣 ESG（氣候變化/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已完成制定台灣 ESG（氣候變化/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規程，將 ESG 及氣候變化相關架構及理念落實於公司治理、投資流程、風險管理和資訊揭露等具體實踐，台灣 ESG（氣候變化/永續發展）委員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

七、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結構及政策，以及其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並不因擔任該等職位而有額外之報酬。經理人、基金經理人及業務人員酬金核定原則如下：

1. 本公司擬定原則，俾能充分考量投資人利益與風險調整後報酬而計算業務人員（以下簡稱「員工」）應得的酬金，進而確保本公司得以長期永續營運，並為股東及投資人創造價值。
2. 相關原則涵蓋的酬金包括薪資、退休權利、辭職補償與各種獎金。
3. 績效評估與酬賞方式的制定，將以下列原則作為根據：
 - (1) 應依據證券市場展望、公司整體績效與累計盈餘、未來營運前景、預期風險以及員工全年績效適時調整酬金。
 - (2) 酬金不應誘使員工從事有違投資人利益的投資或交易。本公司將定期檢討酬金政策，確保其內容符合風險胃納。
4. 績效管理流程與酬金架構：
 - (1) 績效管理流程：持續提供績效方面的意見與輔導，是員工締造佳績且不斷進步的關鍵。主管必須經常提供非正式的意見，員工則應定期徵求意見。
績效管理流程的各個部分亦呼應每項行為：目標設立、年中審核與年終評估。
 - (2) 酬金：
薪資：本公司薪資制度的設計，除了能在外界市場保有競爭力，亦可在內部維持公平性。此一論功行賞的薪資制度，將依據員工的貢獻、成就與整體工作表現提供報償。員工的個人薪資不會超出該職務的薪資範圍。
獎金：決定獎金金額時應考量公司的財務狀況與其他因素，例如部門及員工對公司的貢獻與全年績效。

八、董事、監察人之進修情形

114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共完成 72 小時進修課程。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主辦訓練機構
董事	王東平	Virtu TCA Training	2025/3/17	0.5	Virtu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HSBC Asian Outlook 2025	2025/1/15	1.0	HSBC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AFSFMA Annual Conference 2025	2025/2/17	2.0	ASIFMA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ASIFMA-CMTC Presentation (In-Person + Virtual) on India Budget 2025 and Introduction of New Indian Income-tax Bill	2025/2/26	2.0	ASIFMA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PwC 2025/26 Hong Kong Budget forum and drinks	2025/2/27	2.5	PwC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AAMG Tax Group meeting	2025/3/5	1	ASIFMA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HSBC Global Investment Summit	2025/3/25-27	22	HSBC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Hong Kong tax update seminar and cocktail	2025/3/31	3	PwC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HKIFA 18th Annual Conference	2025/6/23	5.5	HKIFA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HKU MBA: Sharing Session Featuring Dr. Allan Zeman	2025/6/25	2.0	HKU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Financial Reporting Webinar Series: From Interim Reporting to Future Compliance	2025/6/26	1	KPMG
監察人	Eileen Koo	Boost Productivity & Retention in 2025 - Insights from Vanessa Bennett	2025/4/1	2	external
監察人	Eileen Koo	Mandatory Compliance Refresher Training	2025/5/19	1	AB
監察人	Eileen Koo	Refresher training - Trade Life Cycle	2025/5/20	1	AB
監察人	Eileen Koo	LGBT + Intersectional Allyship Session	2025/6/10	1	AB
監察人	Eileen Koo	Annual compliance training	2025/2/18	1	AB
監察人	Eileen Koo	ESG Compliance training APAC	2025/3/19	1	AB
監察人	Eileen Koo	AI Solutions for Climate Change - Columbia Curriculum module IV APAC	2025/3/26	1.5	AB
監察人	Eileen Koo	K&L Gates 2025 Global ETF Think Tank	2025/3/27	4.5	external
監察人	Eileen Koo	Columbia business school, The Art of Thinking bigger	2025/3/28	1	external
董事	高愛捷 (Ajai Mohan Kaul)	Global Equity Market Update - Where is US Equity Market Exceptionalism After Deepseek and Tariffs?	2025/2/3	0.5	AB
董事	高愛捷 (Ajai Mohan Kaul)	Bi-weekly Global Equity Market Update - Make American Great Again.....by Tariff?...or Something Else?	2025/4/28	0.5	AB
董事	高愛捷 (Ajai Mohan Kaul)	2025 Asia Investment Forum	2025/06/11-13	5	AB
董事	高愛捷 (Ajai Mohan Kaul)	2025 Asia Investment Forum	2025/06/11-13	3.5	AB
董事	王東平	2025 年國際資產管理論壇	2025/6/4	3	SITCA
董事	翁振國	2025 年國際資產管理論壇	2025/6/4	3	SITCA
董事	王東平	Virtu TCA Training	2025/3/17	0.5	Virtu

董事	陳志軒 (Edmond Chan)	HSBC Asian Outlook 2025	2025/1/15	1.0	HSBC

九、風險管理資訊

風險管理委員會與風險管理人員

本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人員，並建立風險管理機制，且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內容至少包含檢視前款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之部位風險及相關投資標的適當性之評估項目，並至少每季執行一次並將會議紀錄提報董事會。風險管理政策應提報董事會核可後執行。

十、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關係

- 1.與利害關係人間有業務往來者，均遵守公平合理之原則，依法令及公司規定辦理。
- 2.公司與利害關係人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完全獨立；經理人之兼任情形已出具無利益衝突說明書、並已經董事會充分評估討論後同意。

十一、對於法令規範資訊公開事項之詳細情形

詳見本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基金資訊揭露之內容。

- 1.有關公司年報、公開說明書及產品相關公告等訊息公告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 2.每季更新各基金公開說明書並於每季結束之次月底前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 3.本公司及各基金相關資訊皆揭露於本公司網站，網站設有專人負責維護並即時更新最新相關訊息。

十二、公司治理之運作情形和公司本身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中華民國投信投顧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距與原因：

1. 本公司設置有董事 6 人與監察人 1 人，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專業知識與資格；且因非屬公開發行公司，目前並無設置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
2. 本公司辦理公司治理事項隨時注意國內與國際公司治理制度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所建置之公司治理制度，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十三、關係人交易相關資訊。

詳見本公司最新財務報表之附註所述之關係人交易資料。

十四、其他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隨時注意公司治理制度與相關法令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之相關制度，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肆、本次發行之基金信託契約與契約範本條文對照表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與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本條文對照表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本		說明
條項	條文	條項	條文	
前言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經理公司)，為在中華民國境內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與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基金保管機構)，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其他中華民國有關法令之規定，本於信託關係以經理公司為委託人、基金保管機構為受託人訂立本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以規範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及本基金受益憑證持有人(以下簡稱受益人)間之權利義務。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自本契約簽訂並生效之日起為本契約當事人。除經理公司拒絕申購人之申購外，申購人自申購並繳足全部價金之日起，成為本契約當事人	前言	____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經理公司)，為在中華民國境內發行受益憑證，募集____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與____(以下簡稱基金保管機構)，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其他中華民國有關法令之規定，本於信託關係以經理公司為委託人、基金保管機構為受託人訂立本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以規範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及本基金受益憑證持有人(以下簡稱受益人)間之權利義務。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自本契約簽訂並生效之日起為本契約當事人。除經理公司拒絕申購人之申購外，申購人自申購並繳足全部價金之日起，成為本契約當事人。	明定經理公司名稱、本基金名稱及基金保管機構名稱。
第一條	定義	第一條	定義	
第二款	本基金：指為本基金受益人之權益，依本契約所設立之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第二款	本基金：指為本基金受益人之權益，依本契約所設立之____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明定本基金名稱。
第三款	經理公司：指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即依本契約及中華民國有關法令規定經理本基金之公司。	第三款	經理公司：指____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即依本契約及中華民國有關法令規定經理本基金之公司。	明定經理公司名稱。
第四款	基金保管機構：指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於信託關係，擔任本契約受託人，依經理公司之運用指示從事保管、處分、收付本基金，並	第四款	基金保管機構：指____，本於信託關係，擔任本契約受託人，依經理公司之運用指示從事保管、處分、收付本基金，並依證券投	明定基金保管機構名稱，並酌修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本契約辦理相關基金保管業務之信託公司或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		資信託及顧問法及本契約辦理相關基金保管業務之信託公司或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	
第五款	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指依其與基金保管機構間委託保管契約暨本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受基金保管機構複委託，保管本基金存放於國外資產之金融機構。		(新增)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爰新增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定義，以下款次依序後移。
第六款	受託管理機構：指依其與經理公司間複委任契約暨本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受經理公司複委任，管理本基金之公司。經理公司得將本基金國外投資業務複委任聯博資產管理(AllianceBernstein L.P.)，另將本基金指定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複委任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新增)	為配合本基金擬將海外投資業務及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業務複委任第三人，爰增訂受託管理機構之定義，以下款次依序調整。
第十四款	營業日：指經理公司總公司營業所在縣市之銀行營業日，但本基金投資比重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因例假日停止交易時、本基金受託管理機構所在地國之證券交易市場、或美元外匯交易市場因例假日停止交易時，不在此限。前述所稱「一定比例」應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第十二款	營業日：指經理公司總公司營業所在縣市之銀行營業日。	本基金投資範圍包含國內外且將海外投資業務及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業務複委任第三人，配合基金操作實務增訂相關文字。
第十六款	計算日：指經理公司依本契約規定，計算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營業日。本基金每營業日之淨資產價值於所有投資所在國及地區交易完成後計算之。	第十四款	計算日：指經理公司依本契約規定，計算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營業日。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就外國之有價證券部分，明訂其計算日。
	(刪除)	第十五款	收益平準金：指自本基金成立日起，計算日之每受益權	本基金收益分配來源不包括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單位淨資產價值中，相當於 原受益人可分配之收益金 額。	收益平準金爰 刪除本款，其 後款次依序調 整。
第十七款	買回日：指受益憑證買回申 請書及其相關文件之書面或 電子資料到達經理公司或公 開說明書所載基金銷售機構 之營業日。	第十六款	買回日：指受益憑證買回申 請書及其相關文件之書面或 電子資料到達經理公司或公 開說明書所載基金銷售機構 之 <u>次一</u> 營業日。	依證券投資信 託基金管理辦 法第70條第2 項規定，以基 金買回當日之 淨資產價值計 算買回價格， 爰酌修文字。
第二十款	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指依本 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法令 規定得辦理有價證券集中保 管業務之機構或類似業務之 機構。	第十九款	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指依法 令規定得辦理有價證券集中 保管業務之機構。	本基金投資國 外，配合各投 資所在國家或 地區規定修訂 部分文字。
第二十一 款	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依本基 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法令規 定得辦理票券集中保管業務 之機構或類似業務之機構。	第二十款	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依法令 規定得辦理票券集中保管業 務之機構。	本基金投資國 外，配合各投 資所在國家或 地區規定修訂 部分文字。
第二十二 款	證券交易市場：指由本基金 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交易 所、店頭市場或得辦理類似 業務之公司或機構提供交易 場所，供證券商買賣或交易 有價證券之市場。		(新增)	配合本基金投 資國外，故增 訂證券交易市 場定義，其後 款次依序調 整。
第二十三 款	證券交易所：指台灣證券交 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本 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 券交易所。	第二十一 款	證券交易所：指台灣證券交 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本基金投 資外國有價證 券，爰增訂相 關文字。
第二十四 款	店頭市場：指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金 管會所核准投資之外國店頭 市場。	第二十二 款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財團 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	本基金投資外 國有價證券， 爰酌作文字修 正。
第二十九 款	收益分配基準日：指經理公 司為分配收益計算 <u>AA 類型</u> <u>各計價類別每一</u> 受益權單位 可分配收益之金額，而訂定 之計算標準日。	第二十七 款	收益分配基準日：指經理公 司為分配收益計算每受益權 單位可分配收益之金額，而 訂定之計算標準日。	配合本基金分 為各類型受益 權單位且僅 AA 類型各計 價類別受益權 單位可分配收 益，爰修訂文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字。
第三十一款	問題發行公司：指本基金持有之公司債發行公司具有「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所定事由者。	第二十九款	問題發行公司：指本基金持有之公司債發行公司具有 <u>附件一</u> 「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所定事由者。	現行法令已有「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爰不再另行增訂附件。
第三十二款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指本基金所發行之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分為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2 類型(新臺幣))及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新臺幣))、累積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A2 類型(美元))及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美元))、累積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2 類型(人民幣))及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人民幣))、月配息型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澳幣))、月配息型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南非幣))。累積型受益權單位(含新臺幣計價、美元計價及人民幣計價三類別)均不分配收益，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含新臺幣計價、美元計價、人民幣計價、澳幣計價及南非幣計價五類別)均分配收益。		(新增)	明訂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定義，以下款次調整。
第三十三款	A2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係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2 類型(新臺幣))、累積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A2 類型(美元))及累積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2 類型(人民幣))之總稱。		(新增)	明訂本基金A2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定義。
第三十四款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係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新臺幣))、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美元))、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		(新增)	明訂本基金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定義。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位(AA 類型(人民幣))、月配 息型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 (AA 類型(澳幣))及月配息型 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南非幣))之總稱。			
第三十五 款	外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係 指累積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 位(A2 類型(美元))及月配息 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美元))、累積型人民幣 計價受益權單位(A2 類型(人 民幣))及月配息型人民幣計 價受益權單位(AA 類型(人民 幣))、月配息型澳幣計價受益 權單位(AA 類型(澳幣))及月 配息型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 位(AA 類型(南非幣))。		(新增)	明訂本基金外 幣計價之受益 權單位之定 義。
第三十六 款	基準貨幣：指用以計算本基 金淨資產價值之貨幣單位， 本基金基準貨幣為新臺幣。		(新增)	明訂本基金基 準貨幣之定 義。
第三十七 款	基準受益權單位：指用以換 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計算 本基金總受益權單位數之依 據，本基金基準受益權單位 為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		(新增)	明訂本基金基 準受益權單位 之定義。
第三十九 款	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經理公 司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 法、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 投資顧問事業經營全權委託 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及其他中 華民國有關法令之規定，對 其提供全權委託投資業務服 務者。		(新增)	依金管會 104 年 3 月 9 日金管 證投字第 1040002962 號 函，經理公司 擬將所收取之 經理費退還予 全權委託投資 客戶，爰明訂 全權委託投資 客戶之定義。
第二條	本基金名稱及存續期間	第二條	本基金名稱及存續期間	
第一項	本基金為債券型並分別以新 臺幣計價、美元計價、人民 幣計價、澳幣計價及南非幣 計價之開放式基金，定名為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 券投資信託基金。	第一項	本基金為債券型之開放式基 金，定名為(經理公司簡稱) (基金名稱)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	明定本基金計 價幣別及名 稱。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第二項	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本契約終止時，本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	第二項	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本契約終止時，本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 <u>或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_____；本基金存續期間屆滿或有本契約應終止情事時，本契約即為終止。</u>	本基金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爰刪除信託契約範本部分文字。
第三條	本基金總面額	第三條	本基金總面額	
第一項	本基金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 <u>貳佰億元</u> ，最低為新臺幣 <u>參億元</u> 。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 <u>肆拾億個基準受益權單位</u> 。其中： <u>(一) 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壹佰億元，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壹拾億個基準受益權單位；</u> <u>(二) 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壹拾億個基準受益權單位；</u> <u>(三)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面額如下：</u> <u>1.每一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元；</u> <u>2.每一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美金壹拾伍元；</u> <u>3.每一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人民幣壹拾伍元；</u> <u>4.每一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澳幣壹拾伍元；</u> <u>5.每一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南非幣壹拾伍元。</u>	第一項	本基金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_____元，最低為新臺幣_____元（不得低於新臺幣 <u>參億元</u> ）。每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新臺幣 <u>壹拾元</u> 。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_____單位。 <u>經理公司募集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後，符合下列條件者，得辦理追加募集：</u> <u>(一) 自開放買回之日起至申報送件日屆滿一個月。</u> <u>(二) 申報日前五個營業日平均已發行單位數占原申請核准發行單位數之比率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u>	明訂本基金最低淨發行總面額及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最高淨發行總面額及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另明訂各計價幣別受益權單位之面額，並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 有關追加募集之條件移列至本條第三項。
第二項	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為1:1；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以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按本基金募集開始日前一營業日依台北外匯經紀股		(新增)	明訂有關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例及明訂首次淨發行總數詳公開說明書，以下項次依序調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份有限公司所取得新臺幣與美元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後，除以基準受益權單位面額得出，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美元以外之其他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以該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按本基金募集開始日前一營業日依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該幣別與美元之收盤匯率換算為美元，再依美元對新臺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後，除以基準受益權單位面額得出，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有關各類型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數詳公開說明書。有關各類型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數詳公開說明書。			整。
第三項	<u>經理公司募集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後，於符合法令所規定之條件時，得辦理追加募集。</u>		(新增)	原第三條第一項後段文字移列，並明訂於符合法令所規定之條件時，得辦理追加募集。
第四項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募集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於申請核准通知函送達日起六個月內開始募集，自開始募集日起三十日內應募足 <u>第一項</u> 規定之最低淨發行總面額。在上開期間內募集之受益憑證淨發行總面額已達最低淨發行總面額而未達 <u>第一項</u> 最高淨發行總面額部分，於上開期間屆滿後，仍得繼續發行受益憑證銷售之。募足首次最低淨發行總面額、 <u>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最高淨發行總面額或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最高淨發行總面額</u> 後，經理公司應檢具清冊	第二項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募集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於 <u>申請核准</u> 通知函送達日起六個月內開始募集，自開始募集日起三十日內應募足 <u>前項</u> 規定之最低淨發行總面額。在上開期間內募集之受益憑證淨發行總面額已達最低淨發行總面額而未達 <u>前項</u> 最高淨發行總面額部分，於上開期間屆滿後，仍得繼續發行受益憑證銷售之。募足首次最低淨發行總面額及 <u>最高淨發行總面額</u> 後，經理公司應檢具清冊（包括受益憑證申購人姓名、受益權單位數及金額）及相關書件向金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計價幣別及配合項次調整，爰修訂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包括受益憑證申購人姓名、受益權單位數及金額)及相關書件向金管會申報，追加發行時亦同。		管會申報，追加發行時亦同。	
第五項	<u>受益權：</u> (一)本基金之<u>各類型</u>受益權，按各類型已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割。 (二)同類型每一受益權單位有同等之權利，即本金受償權、收益之分配權（限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受益人會議之表決權及其他依本契約或法令規定之權利。 (三)召開全體受益人會議或跨類型受益人會議時，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有一表決權，進行出席數及投票數之計算。	第三項	本基金之受益權，按已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割；每一受益權單位有同等之權利，即本金受償權、收益之分配權、受益人會議之表決權及其他依本契約或法令規定之權利。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修訂部分文字，另明訂僅限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收益之分配權，並增列召開全體或跨類型受益人會議時，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有一表決權之規定。
第四條	受益憑證之發行	第四條	受益憑證之發行	
第一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分下列各類型發行，分為A2類型(新臺幣)受益憑證、AA類型(新臺幣)受益憑證、A2類型(美元)受益憑證、AA類型(美元)受益憑證、A2類型(人民幣)受益憑證、AA類型(人民幣)受益憑證、AA類型(澳幣)受益憑證及AA類型(南非幣)受益憑證。		(新增)	明定本基金受益憑證分各類型發行，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三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分別表彰各類型受益權，各類型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以四捨五入之方式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u>二</u>位。	第二項	受益憑證表彰受益權，每一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以四捨五入之方式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u> </u>位。受益人得請求分割受益憑證，但分割後換發之每一受益憑證，其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得低於<u> </u>單位	明定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之計算方式。另，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爰刪除有關受益憑證換發之規定。
第四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均為記名式，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	第三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為記名式。	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爰修訂本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刪除)	第七項	本基金除採無實體發行者，應依第十項規定辦理外，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成立日起三十日內依金管會規定格式及應記載事項，製作實體受益憑證，並經基金保管機構簽署後發行。	項文字。 配合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爰刪除本項條文，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刪除)	第八項	受益憑證應編號，並應記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應記載之事項。	配合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爰刪除本項，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八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發行日後，經理公司應於基金保管機構收足申購價金之日起，於七個營業日內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受益憑證予申購人。	第九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發行日後，經理公司應於基金保管機構收足申購價金之日起，於七個營業日內依規定製作並交付受益憑證予申購人。	配合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爰修正部分文字。
第九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以無實體發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第十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以無實體發行時，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酌修文字。
第九項第六款	受益人向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所為之申購，其受益憑證係登載於經理公司開設於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保管劃撥帳戶下之登錄專戶，或經經理公司同意後，得指定其本人開設於經理公司或證券商之保管劃撥帳戶。登載於登錄專戶下者，其後請求買回，僅得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為之。	第十項第六款	受益人向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所為之申購，其受益憑證係登載於經理公司開設於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保管劃撥帳戶下之登錄專戶，或得指定其本人開設於經理公司或證券商之保管劃撥帳戶。登載於登錄專戶下者，其後請求買回，僅得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為之。	依實務作業修訂文字。
第五條	受益權單位之申購	第五條	受益權單位之申購	
第一項	本基金受益權單位，分別以新臺幣、美元、人民幣、澳幣及南非幣為計價貨幣；申購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者，申購價金應以新臺幣支付；申購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者，申購價金應以受益權單位計價之貨幣支付，並應依	第一項	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價金包括發行價格及申購手續費，申購手續費由經理公司訂定。	配合本基金係以新臺幣及外幣計價，爰依金管會 101 年 10 月 11 日證期（投）字第 1010047366 號函，增訂前段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外匯收支或交易申報辦法」之規定辦理結匯事宜，或亦得以其本人外匯存款戶轉帳支付申購價金。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價金，無論其類型，均包括發行價格及申購手續費，申購手續費由經理公司訂定。			規定。另因本基金包含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以茲明確。
第二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如下： (一) 本基金成立日前(不含當日)，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依其面額。 (二) 本基金成立日起，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申購日當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 (三) 本基金成立後，部分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為零者，該類型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經理公司於經理公司網站揭露之銷售價格。前述銷售價格係依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最近一次公告之發行價格計算。	第二項	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如下： (一) 本基金成立日前(不含當日)，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新臺幣壹拾元。 (二) 本基金成立日起，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申購日當日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另明訂本基金成立後，部分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為零時發行價格之計算方式。
第三項	本基金各類型每一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乘以申購單位數所得之金額為發行價額，發行價額歸本基金資產。	第三項	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乘以申購單位數所得之金額為發行價額，發行價額歸本基金資產。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
第四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均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	第四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本基金申購手續費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並明訂申購手續費上限。
第六項	經理公司應依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特性，訂定其	第六項	經理公司應依本基金之特性，訂定其受理本基金申購申	本基金受益憑證為多幣別發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受理本基金申購申請之截止時間，除能證明申購人係於受理截止時間前提出申購申請者外，逾時申請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受理申購申請之截止時間，經理公司應確實嚴格執行，並應將該資訊載明於公開說明書、相關銷售文件或經理公司網站。 。		請之截止時間，除能證明 <u>投資人係於受理截止時間前提出申購申請者外，逾時申請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受理申購申請之截止時間，經理公司應確實嚴格執行，並應將該資訊載明於公開說明書、相關銷售文件或經理公司網站。申購人應於申購當日將基金申購書件併同申購價金交付經理公司或申購人將申購價金直接匯撥至基金帳戶或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投資人透過特定金錢信託方式申購基金，應於申購當日將申請書件及申購價金交付銀行或證券商。經理公司應以申購人申購價金進入基金帳戶或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當日淨值為計算標準，計算申購單位數。但投資人以特定金錢信託方式申購基金，或於申購當日透過金融機構帳戶扣繳申購款項時，金融機構如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前將申購價金匯撥基金專戶或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該事業指定之銀行帳戶者，亦以申購當日淨值計算申購單位數。受益人申請於經理公司不同基金之轉申購，經理公司應以該買回價款實際轉入所申購基金專戶時當日之淨值為計價基準，計算所得申購之單位數。</u>	行，爰參酌「海外股票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本(僅適用於含新臺幣多幣別基金)」契約範本第 5 條第 6 項至第 10 項修訂本項，將原條文依內容分段移置第 6 項至第 11 項，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七項	申購人向經理公司申購者，應於申購當日將基金申購書件併同申購價金交付經理公		(新增)	本基金受益憑證為多幣別發行，爰參酌「海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外股票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本(僅適用於含新臺幣多幣別基金)」契約範本第 5 條第 6 項至第 10 項修訂本項，將原條文依內容分段移置第 6 項至第 11 項，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八項	(新增)	同上。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行帳戶者，亦以申購當日淨 值計算申購單位數。			
第九項	<u>申購本基金外幣計價受益權 單位，投資人以特定金錢信 託方式申購基金，或於申購 當日透過金融機構帳戶扣繳 申購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 申購款項時，金融機構如已 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 業日上午十時前將申購價金 指示匯撥，且於受理申購或 扣款之次一營業日經理公司 確認申購款項已匯入基金專 戶或取得該金融機構提供已 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 業日上午十時前指示匯撥之 匯款證明文件者，亦以申購 當日淨值計算申購單位數。</u> <u>經理公司委由證券集中保管 事業辦理基金款項收付時， 金融機構如已於受理申購或 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時 前依該事業指定之方式將申 購價金指示匯撥至該事業指 定之銀行帳戶，且該事業確 認金融機構已將申購款項匯 入其指定之銀行帳戶或取得 金融機構提供已於受理申購 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上午十 時前指示匯撥之匯款證明文 件者，亦以申購當日淨值計 算申購單位數。</u>		(新增)	同上。
第十項	<u>基金銷售機構之款項收付作 業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 理者，該事業如已於受理申 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前將 申購價金指示匯撥，且於受 理申購或扣款之次一營業日 經理公司確認申購款項已匯 入基金專戶，或取得該事業 提供已於受理申購或扣款之 次一營業日前指示匯撥之匯 款證明文件者，亦以申購當 日淨值計算申購單位數。</u>		(新增)	依中華民國證 券投資信託暨 顧問商業同業 公會證券投資 信託基金募集 發行銷售及其 申購或買回作 業程序第18條 第5項規定增 訂本項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第十一項	受益人申請於經理公司不同基金之轉申購，經理公司應以該買回價金實際轉入所申購基金專戶時當日之淨值為計價基準，計算所得申購之單位數。轉申購基金相關事宜悉依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及中央銀行規定辦理。		(新增)	信託契約範本第 6 項條文內容部分列至本項，其後項次依序調整。另明訂轉申購基金相關事宜悉依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及中央銀行規定辦理。
第十二項	受益人不得申請於經理公司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間之轉換。		(新增)	明訂受益人不得申請於經理公司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間之轉換。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十三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為之。申購之程序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 <u>申購人完成申購後不得撤回其申購</u> ，經理公司並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惟經理公司如不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人之現金或票據兌現後之三個營業日內，將申購價金無息退還申購人。	第七項	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為之。申購之程序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經理公司並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惟經理公司如不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人之現金或票據兌現後之三個營業日內，將申購價金無息退還申購人。	配合本基金包含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及實務作業爰酌修文字。
第十四項	自募集日起至成立日前（含當日）止，申購人每次申購之最低發行價額如下，但申購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	第八項	自募集日起_____日內，申購人每次申購之最低發行價額為新臺幣_____元整，前開期間之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明訂申購人每次單筆及定期定額申購各類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式申購者，或證券經紀商以基金款項收付專戶為投資人申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指定之銀行專戶辦理款項收付者，或經經理公司同意者，得不受最低申購價額之限制；前開期間之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 (一) <u>A2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為新臺幣壹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新臺幣參仟元整（超過者，以新臺幣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u>；<u>AA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新臺幣參仟元整（超過者，以新臺幣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u>； (二) <u>A2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為美元壹仟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美元壹佰元整（超過者，以美元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u>；<u>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為美元參仟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美元壹佰元整（超過者，以美元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u>； (三) <u>A2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為人民幣陸仟</u>		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之最低發行價額及其適用期間，並配合實務作業增訂但書規定。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人民幣陸佰元整（超過者，以人民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為人民幣貳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人民幣陸佰元整（超過者，以人民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四) 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為澳幣參仟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澳幣壹佰元整（超過者，以澳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五) 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為南非幣參萬元整，如採定期定額扣款方式申購者，每次扣款之最低發行價額為南非幣壹仟元整（超過者，以南非幣壹佰元或其整倍數之金額為限）。			
第十五項	經理公司對於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單位數之銷售應予適當控管，遇有申購金額超過最高得發行總面額時，經理公司及各基金銷售機構應依申購人申購時間之順序公正處理之。		(新增)	配合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第十三條之規定增訂本項。
第六條	本基金受益憑證之簽證	第六條	本基金受益憑證之簽證	
	本基金不印製表彰受益權之實體證券，免辦理簽證。	第一項	發行實體受益憑證，應經簽證。	配合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無須辦理簽證，爰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修正條文內容。
	(刪除)	第二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之簽證事項，準用「 <u>公開發行公司發行股票及公司債券簽證規則</u> 」規定。	配合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無須辦理簽證，爰刪除本項文字。
第七條	本基金之成立與不成立	第七條	本基金之成立與不成立	
第一項	本基金之成立條件，為依本契約第三條第四項之規定，於開始募集日起三十天內募足最低淨發行總面額新臺幣 <u>參億</u> 元整。	第一項	本基金之成立條件，為依本契約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於開始募集日起三十天內募足最低淨發行總面額新臺幣 <u> </u> 元整。	明定本基金成立之最低淨發行總面額。另配合引用項次調整爰修訂文字。
第三項	本基金不成立時，經理公司應立即指示基金保管機構，於自本基金不成立日起十個營業日內，以申購人為受款人之記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票據或匯款方式，退還申購價金及加計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價金之日起至基金保管機構發還申購價金之前一日止，按基金保管機構活期存款利率計算之利息。 <u>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利息計至新臺幣「元」，不滿壹元者，四捨五入；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利息之計算方式及位數依基金保管機構各該外幣幣別外匯活期存款之利息計算方式辦理。</u>	第三項	本基金不成立時，經理公司應立即指示基金保管機構，於自本基金不成立日起十個營業日內，以申購人為受款人之記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票據或匯款方式，退還申購價金及加計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價金之日起至基金保管機構發還申購價金之前一日止，按基金保管機構活期存款利率計算之利息。利息計至新臺幣「元」，不滿壹元者，四捨五入。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另明訂外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之利息計算方式。
第八條	受益憑證之轉讓	第八條	受益憑證之轉讓	
第二項	受益憑證之轉讓，非經經理公司或其指定之事務代理機構將受讓人姓名或名稱、住所或居所記載於受益人名簿，不得對抗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	第二項	受益憑證之轉讓，非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記載於受益憑證，並將受讓人姓名或名稱、住所或居所記載於受益人名簿，不得對抗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	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爰刪除受益憑證記載之規定。
	(刪除)	第三項	受益憑證為有價證券，得由受益人背書交付自由轉讓。 <u>受益憑證得分割轉讓，但分</u>	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爰刪除本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割轉讓後換發之每一受益憑證，其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得低於_____單位。	項。其後項次調整。
第九條	本基金之資產	第九條	本基金之資產	
第一項	本基金全部資產應獨立於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自有資產之外，並由基金保管機構本於信託關係，依經理公司之運用指示從事保管、處分、收付本基金之資產。本基金資產應以「 <u>玉山銀行</u> 受託保管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名義，經金管會核准後登記之，並得簡稱為「 <u>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專戶</u> 」。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並應於外匯指定銀行開立外匯存款專戶。但本基金於中華民國境外之資產，得依資產所在國或地區法令或基金保管機構與國外受託保管機構間契約之約定辦理。	第一項	本基金全部資產應獨立於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自有資產之外，並由基金保管機構本於信託關係，依經理公司之運用指示從事保管、處分、收付本基金之資產。本基金資產應以「_____受託保管_____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名義，經金管會核准後登記之，並得簡稱為「_____基金專戶」。	1. 明定本基金專戶名稱及簡稱，並配合本基金為多幣別計價基金，明定應開立獨立之外匯存款專戶。 2.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增訂國外資產之保管方式。
第四項 第四款	每次收益分配總金額獨立列帳後給付前所生之利息(僅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	第四項 第四款	每次收益分配總金額獨立列帳後給付前所生之利息。	明訂每次收益分配總金額獨立列帳後給付前所生之利息，為僅限於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
第五項	因運用本基金所生之外匯兌換損益，由本基金承擔。		(新增)	本基金之投資標的包含外國有價證券，故增加匯率損益承擔之規定，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十條	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第十條	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第一項 第一款	依本契約規定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	第一項 第一款	依本契約規定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	配合基金投資國外，爰酌修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包括但不限於為完成基金投資標的之交易或交割費用、由股務代理機構、證券交易所或政府等其他機構或第三人所收取之費用及基金保管機構得為履行本契約之義務，透過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中央登錄公債、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證券交易所、結算機構、銀行間匯款及結算系統、一般通訊系統等機構或系統處理或保管基金相關事務所生之費用；		包括但不限於為完成基金投資標的之交易或交割費用、由股務代理機構、證券交易所或政府等其他機構或第三人所收取之費用及基金保管機構得為履行本契約之義務，透過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中央登錄公債、投資所在國相關證券交易所、結算機構、銀行間匯款及結算系統、一般通訊系統等機構或系統處理或保管基金相關事務所生之費用；	
第一項 第四款	本基金為給付受益人買回價金或辦理有價證券交割，由經理公司依相關法令及本契約之規定向金融機構辦理短期借款之利息、設定費、手續費與基金保管機構為辦理本基金短期借款事務之處理費用或其他相關費用；	第一項 第四款	本基金為給付受益人買回價金或辦理有價證券交割，由經理公司依相關法令及本契約之規定向金融機構辦理短期借款之利息、設定費、手續費與保管機構為辦理本基金短期借款事務之處理費用或其他相關費用；	酌修文字。
第一項 第六款	除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有故意或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外，經理公司為經理本基金或基金保管機構為保管、處分、辦理本基金短期借款及收付本基金資產，對任何人為訴訟上或非訴訟上之請求所發生之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未由第三人負擔者，或經理公司依本契約第十二條第十二項規定，或基金保管機構依本契約第十三條第六項、第十二項及第十三項規定代為追償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未由被追償人負擔者；	第一項 第六款	除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有故意或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外，經理公司為經理本基金或基金保管機構為保管、處分、辦理本基金短期借款及收付本基金資產，對任何人為訴訟上或非訴訟上之請求所發生之一切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未由第三人負擔者，或經理公司依本契約第十二條第十二項規定，或基金保管機構依本契約第十三條第四項、第十項及第十一項規定代為追償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未由被追償人負擔者	配合項次調整 修訂文字。
第二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任一曆日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肆億元時，除前項第(一)款至第(四)款所列支出及費用仍由本基金負擔外，其它支出及費用均由經理公司負擔。於計算前述各類型受	第二項	本基金任一曆日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參億元時，除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列支出及費用仍由本基金負擔外，其它支出及費用均由經理公司負擔。	配合引用款次 調整，爰修訂 文字另配合本 基金分為各類 型受益權單 位，爰修訂本 項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u>益權單位合計金額時，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部分，應依第二十條第四項規定換算為新臺幣後，與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合併計算。</u>			另修訂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肆億元時除所列支出及費用仍由本基金負擔外，其它支出及費用均由經理公司負擔。另明訂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於計算合計金額時均以新臺幣作為基準貨幣。
第四項	<u>本基金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於計算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收益分配(僅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或其它必要情形時，應分別計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u>		(新增)	明訂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應分別計算。
第十一條	受益人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十一條	受益人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一項 第二款	<u>收益分配權(僅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得享有並行使本款收益分配權)。</u>	第一項 第二款	收益分配權。	明訂僅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得享有並行使收益分配權。
第十二條	經理公司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十二條	經理公司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三項	經理公司對於本基金資產之取得及處分有決定權，並應親自為之，除金管會另有規定外，不得複委任第三人處理。但經理公司行使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必要時得要求 <u>受託管理機構、基金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其代理人</u> 出具委託書或提供協助。經理公司就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得委任或複委任 <u>受託管理機</u>	第三項	經理公司對於本基金資產之取得及處分有決定權，並應親自為之，除金管會另有規定外，不得複委任第三人處理。但經理公司行使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必要時得要求基金保管機構出具委託書或提供協助。經理公司就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得委任或複委任基金保管機構或律師或會計師行之；委任或複委任律師或	配合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增列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其代理人提供協助及得受經理公司之委託，行使其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為配合本基金擬將外匯兌換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構、基金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律師或會計師行使之；委任或複委任律師或會計師行使權利時，應通知基金保管機構。		會計師行使權利時，應通知基金保管機構。	交易及匯率避險業務複委任第三人，爰增列經理公司就其他本基金資產有關之權利，必要時得委任受託管理機構行使之規定。
第四項	經理公司在法令許可範圍內，就本基金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權，並得不定期盤點檢查本基金資產。經理公司並應依其判斷、金管會之指示或受益人之請求，在法令許可範圍內，採取必要行動，以促使基金保管機構依本契約規定履行義務。	第四項	經理公司在法令許可範圍內，就本基金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之權，並得不定期盤點檢查本基金資產。經理公司並應依其判斷、金管會之指示或受益人之請求，在法令許可範圍內，採取必要行動，以促使基金保管機構依本契約規定履行義務。	配合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增列「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規定。
第六項	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開始募集三日前，或追加募集生效函送達之日起三日內，及公開說明書更新或修正後三日內，將公開說明書電子檔案向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進行傳輸。	第六項	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開始募集三日前，或追加募集核准函送達之日起三日內，及公開說明書更新或修正後三日內，將公開說明書電子檔案向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進行傳輸。	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基金處理準則」第12條第1項業已開放基金追加募集案件改採申報生效制爰修訂文字。
第七項	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於申購人交付申購申請書且完成申購價金之給付前，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及依申購人之要求，提供公開說明書，並於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及廣告內，標明已備有公開說明書與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可供索閱之處所或可供查閱之方式。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情事者，應由經理公司及其負責人與其他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第七項	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於申購人交付申購申請書且完成申購價金之給付前，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並於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及廣告內，標明已備有公開說明書與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可供索閱之處所。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情事者，應由經理公司及其負責人與其他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第16條第1項之規定修訂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第八項	經理公司必要時得修正公開說明書，並公告之， <u>除下列第二款至第四款向同業公會申報外，其餘款項應向金管會報備：</u>	第八項	經理公司必要時得修正公開說明書，並公告之， <u>下列第二款至第四款向同業公會申報外，其餘款項應向金管會報備：</u>	酌修文字。
第九項	經理公司就證券之買賣交割或其他投資之行為，應符合 <u>中華民國及本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市場之相關法令</u> ，經理公司並應指示其所委任之證券商，就為本基金所為之證券投資，應以符合 <u>中華民國及本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市場買賣交割實務之方式為之。</u>	第九項	經理公司就證券之買賣交割或其他投資之行為，應符合 <u>中華民國證券市場之相關法令</u> ，經理公司並應指示其所委任之證券商，就為本基金所為之證券投資，應以符合 <u>中華民國證券市場買賣交割實務之方式為之。</u>	本基金投資範圍及於海外，故增列交割及投資行為應符合投資標的所在國或地區之相關法令。
第十二項	經理公司得依本契約第十六條規定請求本基金給付報酬，並依有關法令及本契約規定行使權利及負擔義務。經理公司對於因可歸責於基金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或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之事由致本基金及(或)受益人所受之損害不負責任，但經理公司應代為追償。	第十二項	經理公司得依本契約第十六條規定請求本基金給付報酬，並依有關法令及本契約規定行使權利及負擔義務。經理公司對於因可歸責於基金保管機構之事由致本基金及(或)受益人所受之損害不負責任，但經理公司應代為追償。	本基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故增訂因可歸責於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或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之事由致本基金及(或)受益人所受之損害，經理公司應代為追償之規定。
第十六項	本基金之資料訊息，除依法或依金管會指示或本契約另有訂定外，在公開前，經理公司或其受僱人應予保密，不得揭露於他人。 <u>惟於經理公司委託受託管理機構辦理本基金國外投資業務或本基金指定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管理業務之業務範圍內，本基金之資料訊息(不包含任何個人資料)得揭露予受託管理機構，且受託管理機構就本基金之資料訊息亦需保密，不得再揭露予他人。</u>	第十六項	本基金之資料訊息，除依法或依金管會指示或本契約另有訂定外，在公開前，經理公司或其受僱人應予保密，不得揭露於他人。	明訂經理公司得將本基金資料訊息(不包含任何個人資料)揭露予受託管理機構之規定，並明訂相關限制。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第十九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肆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於計算前述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金額時，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部分，應依第二十條第四項規定換算為新臺幣後，與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合併計算。	第十九項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	修訂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肆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並明訂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於計算合計金額時均以新臺幣作為基準貨幣。
第二十一項	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中揭露： (一)「本基金受益權單位分別以新臺幣、美元、人民幣、澳幣及南非幣作為計價貨幣。」等內容。 (二)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面額及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受益權單位之換算比率。		(新增)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明訂本基金計價幣別、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與基準單位換算比率等資訊需於公開說明書揭露。
第二十二項	經理公司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選任受託管理機構。經理公司對受託管理機構之選任或指示，因故意或過失而導致基金發生損害者，應負賠償責任；經理公司依本契約規定應履行之責任及義務，如委由受託管理機構處理者，就受託管理機構之故意或過失，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如因而致損害本基金之資產時，應負賠償責任。受託管理機構之報酬應由經理公司負擔。		(新增)	因本基金擬將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業務複委任第三人，爰明訂委任受託管理機構之相關責任及義務。
第二十三項	本基金得為受益人之權益由經理公司代為處理本基金投資所得相關稅務事宜。		(新增)	配合財政部107年3月6日台財際字第10600686840號令增訂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得為受益人之權益由經理公司代為處理本基金投資所得相關稅務事宜。
第十三條	基金保管機構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十三條	基金保管機構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二項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相關法令或本基金在國外資產所在國或地區有關法令、本契約之規定暨金管會之指示，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辦理本基金之開戶、保管、處分及收付本基金之資產及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專戶之款項，除本契約另有規定外，不得為自己、其代理人、代表人、受僱人或任何第三人謀取利益。其代理人、代表人或受僱人履行本契約規定之義務，有故意或過失時，基金保管機構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基金保管機構因故意或過失違反法令或本契約約定，致生損害於本基金之資產者，基金保管機構應對本基金負損害賠償責任。	第二項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相關法令、本契約之規定暨金管會之指示，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辦理本基金之開戶、保管、處分及收付本基金之資產及本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款項，除本契約另有規定外，不得為自己、其代理人、代表人、受僱人或任何第三人謀取利益。其代理人、代表人或受僱人履行本契約規定之義務，有故意或過失時，基金保管機構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基金保管機構因故意或過失違反法令或本契約約定，致生損害於本基金之資產者，基金保管機構應對本基金負損害賠償責任。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增訂基金保管機構應遵守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之規定。另配合本基金區分為不同類型受益權單位，爰修正部分文字。
第四項	基金保管機構得委託國外金融機構為本基金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與經理公司指定之國外證券經紀商進行國外證券買賣交割手續，並保管本基金存放於國外之資產及行使與該資產有關之權利。基金保管機構對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選任、監督及指示，依下列規定為之： (一)基金保管機構對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選任，應經經理公司同意。		(新增)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增訂基金保管機構與國外受託保管機構間之基本權利義務。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二)基金保管機構對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選任或指示，因故意或過失而致本基金生損害者，應負賠償責任。 (三)國外受託保管機構如因解散、破產或其他事由而不能繼續保管本基金國外資產者，基金保管機構應即另覓適格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更換，應經經理公司同意。			
第五項	基金保管機構依本契約規定應履行之責任與義務，如委由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處理者，基金保管機構就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故意或過失，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如因而致損害本基金之資產時，基金保管機構應負賠償責任。		(新增)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明定基金保管機構對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故意或過失應負之責任。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六項	基金保管機構得為履行本契約之義務，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中央登錄公債、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證券交易所、結算機構、銀行間匯款及結算系統、一般通訊系統等機構或系統處理或保管基金相關事務。但如有可歸責前述機構或系統之事由致本基金受損害，除基金保管機構有故意或過失者，基金保管機構不負賠償責任，但基金保管機構應代為追償。	第四項	基金保管機構得為履行本契約之義務，透過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中央登錄公債、投資所在國相關證券交易所、結算機構、銀行間匯款及結算系統、一般通訊系統等機構或系統處理或保管基金相關事務。但如有可歸責前述機構或系統之事由致本基金受損害，除基金保管機構有故意或過失者，基金保管機構不負賠償責任，但基金保管機構應代為追償。	酌修文字。
第七項	基金保管機構得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其他中華民國或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之規定，複委任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票券集中保管事業代為保管本基金購入之有價證券或證券相關商品並	第五項	基金保管機構得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複委任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代為保管本基金購入之有價證券或證券相關商品並履行本契約之義務，有關費用由基金保管機構負擔。	本基金投資海外有價證券，爰酌修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履行本契約之義務，有關費用由基金保管機構負擔。			
第八項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經理公司提供之收益分配數據，擔任本基金 <u>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u> 收益分配之給付人，執行收益分配之事務。	第六項	基金保管機構應依經理公司提供之收益分配數據，擔任本基金收益分配之給付人與 <u>扣繳義務人</u> ，執行收益分配之事務。	基金保管機構僅擔任 <u>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u> 收益分配之給付人，並非扣繳義務人，爰修訂文字。
第九項第一款第四目	給付依本契約應分配予 <u>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u> 受益人之可分配收益。	第七項第一款第四目	給付依本契約應分配予受益人之可分配收益。	明訂應分配予受益人之可分配收益僅限 <u>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u> 之受益人。
第九項第二款	於本契約終止，清算本基金時，依 <u>各類型</u> 受益權比例分派予受益人其所應得之資產。	第七項第二款	於本契約終止，清算本基金時，依受益權比例分派予受益人其所應得之資產。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
第十一項	基金保管機構應將其所知經理公司違反本契約或有關法令之事項，或有違反之虞時，通知經理公司應依本契約或有關法令履行其義務，其有損害受益人權益之虞時，應即向金管會申報，並抄送同業公會。 <u>國外受託保管機構如有違反國外受託保管契約之約定時，基金保管機構應即通知經理公司並為必要之處置。</u> 但非因基金保管機構之故意或過失而不知者，不在此限。	第九項	基金保管機構應將其所知經理公司違反本契約或有關法令之事項，或有違反之虞時，通知經理公司應依本契約或有關法令履行其義務，其有損害受益人權益之虞時，應即向金管會申報，並抄送同業公會。但非因基金保管機構之故意或過失而不知者，不在此限。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增訂國外受託保管機構如有違反國外受託保管契約之約定時，基金保管機構應即通知經理公司並為必要之處置。
第十五項	基金保管機構及 <u>國外受託保管機構</u> 除依法令規定、金管會指示或本契約另有訂定外，不得將本基金之資料訊息及其他保管事務有關之內容提供予他人。 <u>惟經理公司於相關法令許可範圍內，得指示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提供或接收交易</u>	第十三項	基金保管機構除依法令規定、金管會指示或本契約另有訂定外，不得將本基金之資料訊息及其他保管事務有關之內容提供予他人。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業務人員及其他受僱人員，亦不得以職務上所知悉之消息從事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增列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亦負有保密義務。明訂經理公司於相關法令許可範圍內，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紀錄、基金資產部位、資產配置、與基金受益憑證作業、或與基金帳務作業相關等資訊予經理公司所委任之專業機構，包括基金受益憑證事務代理機構、基金帳務作業處理代理機構、受託管理機構及該其所委任之交易事務處理代理機構。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業務人員及其他受僱人員，亦不得以職務上所知悉之消息從事有價證券買賣之交易活動或洩露予他人。		有價證券買賣之交易活動或洩露予他人。	指示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提供或接收交易紀錄、基金資產部位、資產配置、與基金受益憑證作業、或與基金帳務作業相關等資訊予經理公司所委任之專業機構。
第十八項	基金保管機構依法令及本契約應負之監督責任不因經理公司將基金資產之管理複委任受託管理機構處理而受影響，基金保管機構於知悉受託管理機構之行為致使經理公司違反本契約或相關法令，應即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二十三條規定辦理。但非因基金保管機構之故意或過失而不知者，不在此限。		(新增)	為配合本基金擬將外匯兌換交易及匯率避險業務複委任第三人，爰明訂基金保管機構之相關責任及義務。
第十四條	運用本基金投資證券及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基本方針及範圍	第十四條	運用本基金投資證券及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基本方針及範圍	
第一項	經理公司應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為原則，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 <u>中華民國及外國之有價證券</u> 。並依下列規範進行投資： (一)本基金投資於 <u>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u> 為 <u>中華民國之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承銷中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u>	第一項	經理公司應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 <u>並積極追求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定為目標</u> 。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_____。	明定本基金之基本方針及範圍。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u>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以及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u> <u>(二)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為：</u> <u>1.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u> <u>2.於外國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ETF(Exchange Traded</u>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Fund)。 3. <u>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u> 4. <u>本基金可投資之國家及地區詳如公開說明書。</u> (三)原則上，<u>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三個月後，整體債券投資組合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在一年以上。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u> 1. <u>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u> 2. <u>投資於美國之有價證券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前述「美國之有價證券」包括：</u> (1) <u>於美國發行或交易之債券，或由美國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或</u> (2) <u>依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該債券所承擔的國家風險(country of risk)為美國者；或</u> (3) <u>依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之主要投資國家(FUND GEO FOC US) 為美國者。</u>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3. 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本基金原持有之債券，日後若因信用評等調升，致使該債券不符合本項第(四)款「非投資等級債券」定義時，則該債券不得計入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百分之六十(60%)之範圍，且經理公司應於三個月內採取適當處置，以符合前述投資比例限制；

4. 投資所在國家或地區之國家主權評等未達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者，投資該國或地區之政府債券及其他債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5. 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係指下列債券；惟債券發生信用評等不一致者，若任一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為投資等級債券者，該債券即為投資等級債券。但如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之規定時，從其規定：

(1) 政府公債：發行國家主權評等未達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

(2) 第 1 目以外之債券：該債券之債務發行評等未達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u>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但轉換公司債、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之債券，其債券保證人之長期債務信用評等符合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或其屬具優先受償順位債券且債券發行人之長期債務信用評等符合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者，不在此限。</u> <u>(3)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該受益證券或基礎證券之債務發行評等未達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u> <u>(四)本基金所投資之債券，不包括以國內有價證券、本國上市、上櫃公司於海外發行之有價證券、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於海外發行之基金受益憑證、未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為連結標的之連動型或結構型債券。</u> <u>(五)但依經理公司之專業判斷，在特殊情形下，為分散風險、確保基金安全之目的，得不受前述投資比例之限制。所謂特殊情形，係指：</u> <u>1.本基金信託契約終止前一個月；</u> <u>2.任一或合計投資達本</u>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十(含)以上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發生政治、經濟或社會情勢之重大變動、法令政策變更或有不可抗力情事，致有影響該國或區域經濟發展及金融市場安定之虞等情形； 3.任一或合計投資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十(含)以上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或中華民國因實施外匯管制導致無法匯出者； 4.任一或合計投資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十(含)以上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發生該國貨幣單日兌美元匯率跌幅達百分之五者； (六)俟前款第2、3、4目特殊情形結束後三十個營業日內，經理公司應立即調整，以符合第(三)款所訂投資比例限制。	第三項 經理公司運用本基金為上市或上櫃有價證券投資，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委託證券經紀商，在投資所在國或地區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現款現貨交易，並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辦理交割。	第三項 經理公司運用本基金為上市或上櫃有價證券投資，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委託證券經紀商，在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現款現貨交易，並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辦理交割。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酌修部分文字。
第四項 經理公司依前項規定委託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經紀商交易時，得委託與經理公司、受託管理機構、基金保管機構或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有利害關係並具有證券經紀商資格者、受託管理機構、基金保管機構或國外受託保管機構之經紀部門為之，但支付	第四項 經理公司依前項規定委託證券經紀商交易時，得委託與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有利害關係並具有證券經紀商資格者或基金保管機構之經紀部門為之，但支付該證券經紀商之佣金不得高於一般證券經紀商。	第四項 經理公司依前項規定委託證券經紀商交易時，得委託與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有利害關係並具有證券經紀商資格者或基金保管機構之經紀部門為之，但支付該證券經紀商之佣金不得高於一般證券經紀商。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酌修部分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該證券經紀商之佣金不得高於 <u>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一般證券經紀商</u> 。			
第五項	經理公司運用本基金為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或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投資，應以現款現貨交易為之，並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辦理交割。	第五項	經理公司運用本基金為公債、公司債或金融債券投資，應以現款現貨交易為之，並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辦理交割。	明訂公司債及金融債券範圍。
	(刪除)	第六項	經理公司為避險需要或增加投資效率，得運用本基金從事 <u>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u> 。	本項規定移列至本條第 10 項。
第六項第一款	不得投資於股票、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及結構式利率商品；但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不在此限；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及交換公司債於條件成就致轉換、認購或交換為股票者，應於一年內調整至符合規定；	第七項第一款	不得投資於股票、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及結構式利率商品；但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及交換公司債不在此限，且投資總金額不得超過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1.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以下稱基金管理辦法)第 27 條第 2 項及第 3 項規定，明訂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為可投資標的，爰增訂後段規定。 2. 另將投資比例限制規定移至本條項第 8 款。
第六項第二款	不得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或未上櫃之次順位公司債及次順位金融債券；	第七項第二款	不得投資於未上市或未上櫃之次順位公司債及次順位金融債券；	明訂本基金僅不得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或未上櫃之次順位公司債及次順位金融債券，而投資國外債券則悉依金管會 106 年 5 月 17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60015898 號令辦理。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第六項 第六款	不得投資於經理公司或與經理公司有利害關係之公司所發行之證券，但經理公司或與經理公司有利害關係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不在此限；	第七項 第六款	不得投資於經理公司或與經理公司有利害關係之公司所發行之證券；	依 94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四字第 0930158658 號函規定，爰酌修文字。
	(刪除)	第七項 第八款	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無擔保公司債，該債券應取具等級以上之信用評等；	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非投資等級債券之債信評等已載明於本條第 1 項，爰刪除本款。其後款次依序調整。
第六項 第八款	投資於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符合金融主管機關所定合格資本工具之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如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新增)	將原第 1 款投資比例限制規定移列，並依基金管理辦法第 27 條第 1 項明訂投資符合金融主管機關所定合格資本工具之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之投資比例限制。
第六項 第九款	投資於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投資於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前開債券應符合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		(新增)	依據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56489 號函，明訂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之投資上限及應符合信評規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定。
第六項 第十款	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無擔保公司債(含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附認股權公司債)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所發行無擔保公司債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項 第九款	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無擔保公司債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所發行無擔保公司債總額之百分之十；	配合本基金投資標的，爰增訂文字。
第六項 第十一款	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及附認股權公司債)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次順位公司債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所發行次順位公司債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項 第十款	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投資於任一公司所發行次順位公司債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所發行次順位公司債總額之百分之十。 <u>上開次順位公司債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u>	明訂公司債之範圍。另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非投資等級債券之債信評等已載明於本條第1項，爰刪除後段有關信用評等之規定。
第六項 第十二款	投資於任一公司發行、保證或背書之短期票券及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但投資於基金受益憑證者，不在此限；	第七項 第十一款	投資於任一公司發行、保證或背書之短期票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u>並不得超過新臺幣五億元；</u>	參酌基金管理辦法第10條第1項第17款文字修訂。
第六項 第十三款	投資於任一銀行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及該銀行所發行金融債券總額之百分之十；投資於任一銀行所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銀行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所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項 第十二款	投資於任一銀行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及該銀行所發行金融債券總額之百分之十；投資於任一銀行所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銀行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所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之百分之十。 <u>上開次順位金融債券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u>	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非投資等級債券之債信評等已載明於本條第1項，爰刪除後段有關信用評等之規定。
第六項 第十五款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發行之受益證券或	第七項 第十四款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發行之受益證券或	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資產基礎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總額之百分之十；亦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資產基礎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受託機構或特殊目的公司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總額之百分之十； <u>上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u>	債券，非投資等級債券之債信評等已載明於本條第1項，爰刪除後段有關信用評等之規定。
第六項 第十六款	投資於任一創始機構發行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及將金融資產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第七項 第十五款	投資於任一創始機構發行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及將金融資產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u>上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u>	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非投資等級債券之債信評等已載明於本條第1項，爰刪除後段有關信用評等之規定。
第六項 第十八款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受託機構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項 第十七款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受託機構該次（如有分券指分券後）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總額之百分之十； <u>上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u>	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非投資等級債券之債信評等已載明於本條第1項，爰刪除後段有關信用評等之規定。
第六項 第十九款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發行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第六項 第十八款	投資於任一受託機構發行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及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本基金未投資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爰予刪除。
	(刪除)	第七項 第二十款	<u>所投資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u>	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非投資等級債券之債信評等已載明於本條第1項，爰刪除本款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規定。
第六項 第二十一 款	投資於基金受益憑證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十；投資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之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 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新增)	配合本基金投資標的包括基金受益憑證，爰參照基金管理辦法第第 10 條第 1 項第 11 款及 106 年 5 月 17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600158982 號令增訂相關投資限制。
第六項 第二十二 款	投資於任一基金之受益權單位總數，不得超過被投資基金已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之百分之十；所經理之全部基金投資於任一基金受益權單位總數，不得超過被投資基金已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新增)	配合本基金投資標的包括基金受益憑證，爰參照基金管理辦法第第 10 條第 1 項第 12 款增訂相關投資限制。
第六項 第二十三 款	投資於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經理之基金時，不得收取經理費；		(新增)	配合本基金投資標的包括基金受益憑證，爰參照基金管理辦法第第 22 條增訂相關投資限制。
第六項 第二十四 款	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得不得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一項第一款不得投資於私募之有價證券之限制，其投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新增)	參照 106 年 5 月 17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600158981 號令增訂相關投資限制。
第六項 第二十五 款	不得從事不當交易行為而影響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新增)	參照基金管理辦法第第 10 條第 1 項第 19 款增訂相關投資限制。
第六項 第二十六 款	經理公司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受託機構或委託人具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一項所稱	第六項 第二十一 款	經理公司與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之受託機構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受託機構或委託人具有證券	本基金未投資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爰予刪除。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利害關係公司之關係者，經理公司不得運用基金投資於該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		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一項所稱利害關係公司之關係者，經理公司不得運用基金投資於該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	
第七項	前項第(五)款所稱各基金、第(二十二)款所稱所經理之全部基金，包括經理公司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期貨信託基金。	第八項	前項第(五)款所稱各基金，包括經理公司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期貨信託基金。	參照基金管理辦法第10條第2項之規定明訂條文所稱所經理之全部基金之範圍。
第八項	第六項第(八)款至第(十六)款及第(十八)款至第(二十二)款及第(二十四)款規定比例及金額之限制，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第九項	第七項第(九)款至第(十五)款及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規定比例之限制及該項所述之信用評等，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配合前述引用條款次及內容調整，酌修文字。
第九項	經理公司有無違反本條第六項各款禁止規定之行為，以行為當時之狀況為準；行為後因情事變更致有本條第六項禁止規定之情事者，不受該項限制。但經理公司為籌措現金需處分本基金資產時，應儘先處分該超出比例限制部分之證券。	第十項	經理公司有無違反本條第七項各款禁止規定之行為，以行為當時之狀況為準；行為後因情事變更致有本條第七項禁止規定之情事者，不受該項限制。但經理公司為籌措現金需處分本基金資產時，應儘先處分該超出比例限制部分之證券。	配合前述引用項次調整，酌修文字。
第十項	經理公司得為避險目的，從事 <u>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易、新臺幣對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一籃子外幣間匯率避險等交易(Proxy hedge)</u> (含換匯、遠期外匯、換匯換利及匯率選擇權)或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交易之證券相關商品。本基金於從事本項所列外幣間匯率選擇權及匯率避險交易之操作當時，其價值與期間，不得超過所有外國貨幣計價資產之價值與期間，並應符合中華民國中央銀行或金管會之相關規定，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改者，從其規定。		(新增)	明訂匯率避險方式。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第十一項 <u>經理公司得為避險操作或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運用本基金從事衍生自債券、債券指數、利率之期貨、選擇權、利率交換及 TBA (To Be Announced)等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另經理公司亦得為避險操作之目的，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貨幣之期貨或選擇權交易，或為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貨幣之匯率遠期交易（含無本金遠期交易）或匯率交換交易，但從事前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均須符合金管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及其他金管會所訂之相關規定。</u>	(新增)	明訂本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範圍及應遵守之規範。
第十二項 <u>經理公司從事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應遵守下列規定，惟如有關法令另有規定或修正者，從其規定：</u> <u>(一)本基金承作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即信用違約交換(CDS)及信用違約交換指數(CDS Index，如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交易），得為避險之目的作為信用保護的買方。</u> <u>(二)本基金得為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承作信用違約交換指數(CDS Index，如 CDX 系列指數與 Itraxx 系列指數等)交易。</u> <u>(三)與經理公司從事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之交易對手，除不得為經理公司之利害關係人外，如該交易係於店頭市場且未經第三方結算機構方式為之者，並應符合下列任一信用評等機構評定之長期發行人信用評等</u>	(新增)	明訂本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範圍及應遵守之規範。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等級： 1. 經 Standard & Poor's Corporation 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BB-級(含)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A-3 級(含)以上者；或 2. 經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aa3 級(含)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P-3 級(含)以上者；或 3. 經 Fitch Ratings Ltd. 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BB-級(含)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F3 級(含)以上者；或 4. 經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twBBB-級(含)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twA-3 級(含)以上者；或 5. 經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評定，長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BBB- (tw) 級(含)以上，短期債務信用評等達 F3 (tw) 級(含)以上者。 (四) 有關本基金承作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交易之控管措施及投資釋例詳公開說明書。			
第十五條	收益分配	第十五條	收益分配	
第一項	本基金 A2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新增)	明訂本基金 A2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不分配收益，爰增列本項文字，其後項次依序調整。
第二項	本基金 AA 類型(新臺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所得之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經分別判斷後，如	第一項	本基金投資所得之利息收入、收益平準金、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及 本基金應負擔之各項成本費	明訂本基金 AA 類型(新臺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用後，為可分配收益。	收益相關規定。
第三項	(新增)	明訂本基金 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及 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相關規定。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但不包含第三款之損益)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三)本項所述之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從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為正數時，亦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刪除)	第二項 基金收益分配以當年度之實際可分配收益餘額為正數方得分配。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低於會計年度結束日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百分之____，經理公司不予分配，如每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超過會計年度結束日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百分之____時，其超過部分併入以後年度之可分配收益。如投資收益之實現與取得有年度之間隔，或已實現而取得有困難之收益，於取得時分配之。	配合經理公司基金收益分配之計算方式，爰刪除之，以下項次依序調整。
第四項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是否超出上述之可分配收益，故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配	(新增)	明訂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且配息可能涉及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息可能涉及本金。如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每月收益分配金額。			本金。
第五項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之分配，由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出具收益分配覆核報告後，即得進行分配，惟如可分配收益來源包括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時，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始得分配。收益分配應於每月結束後之第二十個營業日(含)前分配之。有關前述收益分配之分配基準日及發放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依本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之方式公告之。	第三項	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之分配，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翌年 月第 個營業日分配之，停止變更受益人名簿記載期間及分配基準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公告。	1. 明訂原則上收益分配僅需簽證會計師出具收益分配覆核報告後分配，惟如可分配收益來源涉及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時應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始得分配。另明訂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時點。 2. 依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第 22 條已刪除收益分配基準日前五日停止辦理轉讓登記之規定，爰配合修正。
	(刪除)	第四項	可分配收益，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始得分配。(倘可分配收益未涉及資本利得，得以簽證會計師出具核閱報告後進行分配。)	本項文字併入本條第三項。
第六項	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次分配之總金額，應由基金保管機構以「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名	第五項	每次分配之總金額，應由基金保管機構以「_____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名義存入獨立帳戶，不再視為本基金資產之一部分，但其所生	明訂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之存放方式及孳息應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義按 AA 類型各計價幣別開立獨立帳戶分別存入，不再視為本基金資產之一部分，但其所生之孳息應併入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資產。		之孳息應併入 <u>本基金</u> 。	併入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
第七項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分別依收益分配基準日發行在外之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配，收益分配之給付應以匯款方式為之，經理公司並應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地點、時間及給付方式。 <u>但 AA 類型(新臺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新臺幣伍佰元(含)、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美元壹佰元(含)、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人民幣陸佰元(含)、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澳幣壹佰元(含)、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南非幣壹仟元(含)時，受益人同意授權經理公司以該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受益權單位，該等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之申購手續費為零。</u>	第六項	可分配收益依收益分配基準日發行在外之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配，收益分配之給付應以 <u>受益人為受款人之記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票據或匯款方式為之</u> ，經理公司並應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地點、時間及給付方式。	配合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分配，酌修文字，並明訂本基金收益分配分別未達新臺幣伍佰元(含)、美金壹佰元(含)、人民幣陸佰元(含)、澳幣壹佰元(含)及南非幣壹仟元(含)時，將以收益再申購方式為之。
第八項	受益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或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本基金者，不適用前項但書之規定。		(新增)	明訂受益人銀行特定金錢信託及投資型保單方式申購本基金者，不適用第六項但書授權經理公司再申購之規定。
第十六條	經理公司與基金保管機構之	第十六條	經理公司與基金保管機構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報酬		報酬	
第一項	經理公司之報酬，依下列方式計算並支付之： (一)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 <u>壹點肆伍(1.45%)</u> 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二)經理公司將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本基金時，依前開比率計算所收取之經理費，得分別全部或部分返還至各該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專戶。	第一項	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____(<u> </u> %)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明定經理公司之報酬。依金管會 104 年 3 月 9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2962 號函，經理公司擬將所收取之經理費退還予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爰增訂相關規定。
第二項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 <u>零點貳陸(0.26%)</u> 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第二項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____(<u> </u> %)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明定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
第五項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包括應支付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其代理人、受託人之費用及報酬。		(新增)	本基金投資海外，爰明訂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包括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其代理人、受託人之費用及報酬。
第十七條	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十七條	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一項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 <u>九十</u> 日後，受益人得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以書面、電子資料或其他約定方式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提出買回之請求。經理公司與基金銷售機構所簽訂之銷售契約，應載明每營業日受理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及對逾時申請之認定及其處理方式，以及雙方之義務、責任及權責歸屬。受益人得請求買回受益憑證之全部或一部，	第一項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____日後，受益人得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以書面、電子資料或其他約定方式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提出買回之請求。經理公司與基金銷售機構所簽訂之銷售契約，應載明每營業日受理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及對逾時申請之認定及其處理方式，以及雙方之義務、責任及權責歸屬。受益人得請求買回受益憑證之全部或一部，	明訂買回開始日及各類型受益憑證部份買回受益權單位數之限制，酌修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但買回後剩餘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 500 個單位者；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 100 個單位者；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 500 個單位者；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 100 個單位者；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 500 個單位者，除受益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者、或經經理公司同意者外，不得請求部分買回。經理公司應訂定其受理受益憑證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除能證明投資人係於截止時間前提出買回請求者，逾時申請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受理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經理公司應確實嚴格執行，並應將該資訊載明於公開說明書、相關銷售文件或經理公司網站。	
第二項	第二項 除本契約另有規定外，各類型受益憑證每一受益權單位之買回價格以買回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每一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扣除買回費用計算之。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
第三項	第三項 本基金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本基金買回費用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明訂本基金最高買回費用比例。
第四項	第四項 本基金為給付受益人買回價金或辦理有價證券交割，得	酌修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由經理公司依金管會規定向金融機構辦理短期借款，並由基金保管機構以基金專戶名義與借款金融機構簽訂借款契約，且應遵守下列規定，如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一) 借款對象以依法得經營辦理放款業務之國內外金融機構為限，亦得包括本基金之<u>基金保管機構</u>。 (二) 為給付買回價金之借款期限以三十個營業日為限；為辦理有價證券交割之借款期限以十四個營業日為限。 (三) 借款產生之利息及相關費用由<u>本</u>基金資產負擔。 (四) 借款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 (五) 基金借款對象為基金保管機構或與<u>經理公司</u>有利害關係者，其借款交易條件不得劣於其他金融機構。 (六) 基金及基金保管機構之清償責任以基金資產為限，受益人應負擔責任以其投資於該基金受益憑證之金額為限。	
第六項	第六項 除本契約另有規定外，經理公司應自受益人提出買回受益憑證之請求到達之次一營業日起 <u>八</u> 個營業日內，指示基金保管機構以受益人為受款人之記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票據或匯款方式給付買回價金，並得於給付買回價金	依據經理公司實務作業修正買回價金給付時間。 明定受益人之買回價金應依該受益權單位計價幣別給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中扣除買回費用、買回收件手續費、掛號郵費、匯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u>受益人之買回價金將依其申請買回之受益權單位計價幣別給付之。</u>		中扣除買回費用、買回收件手續費、掛號郵費、匯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付。
第七項	受益人請求買回一部受益憑證者，經理公司應依前項規定之期限指示基金保管機構給付買回價金。	第七項	受益人請求買回一部受益憑證者，經理公司除應依前項規定之期限指示基金保管機構給付買回價金外，並應於 <u>受益人提出買回受益憑證之請求到達之次一營業日起七個營業日內，辦理受益憑證之換發。</u>	配合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爰刪除受益憑證換發之規定。
第十項	經理公司給付受益人買回價金時，對於從事基金短線交易之受益人，應扣除該筆交易核算之買回價金一定比例之買回費用，該買回費用應歸入基金資產。前述基金短線交易之認定標準及買回費用收取之最高比例規定，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		(新增)	配合「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第29條增訂本項規定。
第十八條	鉅額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十八條	鉅額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二項	前項情形，經理公司應以合理方式儘速處分本基金資產，以籌措足夠流動資產以支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有足夠流動資產支付全部買回價金之次一計算日，依該計算日之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恢復計算買回價格，並自該計算日起 <u>八</u> 個營業日內，給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就恢復計算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買回價格，應向金管會報備之。停止計算買回價格期間申請買回者，以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之價格為其買回之價格。	第二項	前項情形，經理公司應以合理方式儘速處分本基金資產，以籌措足夠流動資產以支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有足夠流動資產支付全部買回價金之次一計算日，依該計算日之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恢復計算買回價格，並自該計算日起 <u>五</u> 個營業日內，給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就恢復計算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買回價格，應向金管會報備之。停止計算買回價格期間申請買回者，以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之價格為其買回之價格。	依據實務情況修正買回價金給付時間。
第三項	受益人申請買回有本條第一項及第十九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時，得於暫停計算買回價格公告日(含公告日)起，向原申請買回之機構或經理公	第三項	受益人申請買回有本條第一項及第十九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時，得於暫停計算買回價格公告日(含公告日)起，向原申請買回之機構或經理公	配合本基金受益憑證採無實體發行，不辦理受益憑證之換發，爰刪除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司撤銷買回之申請，該撤銷買回之申請除因不可抗力情形外，應於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前(含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之營業時間內到達原申請買回機構或經理公司，其原買回之請求方失其效力，且不得對該撤銷買回之行為，再予撤銷。		司撤銷買回之申請，該撤銷買回之申請除因不可抗力情形外，應於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前(含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之營業時間內到達原申請買回機構或經理公司，其原買回之請求方失其效力，且不得對該撤銷買回之行為，再予撤銷。 <u>經理公司應於撤銷買回申請文件到達之次一營業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交付因撤銷買回而換發之受益憑證。</u>	後段文字。
第十九條	買回價格之暫停計算及買回價金之延緩給付	第十九條	買回價格之暫停計算及買回價金之延緩給付	
第一項第一款	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交易所或外匯市場非因例假日而停止交易；	第一項第一款	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外匯市場非因例假日而停止交易；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故酌修部分文字。
第二項	前項所定暫停計算本基金買回價格之情事消滅後之次一營業日，經理公司應即恢復計算本基金之買回價格，並依恢復計算日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計算之，並自該計算日起 <u>八</u> 個營業日內給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就恢復計算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買回價格，應向金管會報備之。	第二項	前項所定暫停計算本基金買回價格之情事消滅後之次一營業日，經理公司應即恢復計算本基金之買回價格，並依恢復計算日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計算之，並自該計算日起 <u>五</u> 個營業日內給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就恢復計算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買回價格，應向金管會報備之。	依據經理公司實務作業修正恢復計算買回價格後給付買回價金之期間。
第二十條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	第二十條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	
第一項	經理公司應每營業日以 <u>基準貨幣</u> 依下列方式計算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u>因時差問題，故每營業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於次一營業日(計算日)完成。</u> <u>(一)以基準貨幣計算基金資產總額，減除適用所有類型並且費率相同之相關費用後，得出以基準貨幣呈現之初步資產價值。</u> <u>(二)依各類別受益權單位之資產佔總基金資產之比</u>	第一項	經理公司應每營業日計算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明訂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時間。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第三項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依下列規定計算之： (一)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資產：應依同業公會所擬定，金管會核定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標準」辦理之，該計算標準並應於公開說明書揭露。 (二)投資於外國之資產： 1.債券：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以<u>彭博資訊系統 (Bloomberg)</u>、其他獨立專業機構、交易對手、債券承銷商所提供並依序可取得之最近收盤價格、成交價格、買價或中價，加計至計算日前一營業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無法由前開資訊取得時，債券價格則依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依公平評價程序（包括使用獨立專業機構之服務）計算之價格為準。持有之債券暫停交易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或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第三項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及計算錯誤之處理方式，應依同業公會所擬定，金管會核定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標準」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之可容忍偏差率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辦理之，但本基金持有問題公司債時，關於問題公司債之資產計算，依附件「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辦理之。該計算標準及作業辦法並應於公開說明書揭露。	明訂本基金淨資產計算方式。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2. <u>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由經理公司於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所取得前一營業日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如前述有價證券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之收盤價格時，則以前述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非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由經理公司於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由各基金管理機構、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所取得之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為準。如前述有價證券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時，則以基金管理機構所提供之最近公告價格為準。</u> 3. <u>證券相關商品：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所取得集中交易市場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非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自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其他獨立專業機構、交易對手提供之價格為準；如無法由前開資訊取得時，該價格則依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依公平評價程序（包</u>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括使用獨立專業機構之服務) 計算之價格為準。期貨：依期貨契約所定之標的種類所屬之期貨交易市場於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 所取得之最近結算價格為準，以計算契約利得或損失。遠期外匯合約：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所取得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當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之。 (三)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錯誤之處理方式，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之可容忍偏差率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辦理之，該作業辦法並應於公開說明書揭露。			
第四項	本基金國外資產淨值之匯率兌換，應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 所提供之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各該外幣對美元之匯率計算，再按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所示美元對新臺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如換算當日無法取得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 所提供之外匯匯率時，則以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 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匯率為準。		(新增)	本基金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故明訂匯率計算方式。
第二十一條	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計算及公告	第二十一條	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計算及公告	
第一項	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應按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分	第一項	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以計算日之本基金淨資產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別計算及公告。經理公司應於每一計算日分別按屬於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資產價值，扣除其負債及應負擔之費用，計算出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除以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各該計價幣別「元」以下小數第二位。		價值，除以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新臺幣元以下小數第四位。	權單位，爰修訂淨資產價值之計算方式。另因本基金以新臺幣及外幣計價，爰酌修文字。
第二項	經理公司應於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第二項	經理公司應於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
第二十四條	本契約之終止及本基金之不再存續	第二十四條	本契約之終止及本基金之不再存續	
第一項第五款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十個營業日平均值低於新臺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即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本契約者；於計算前述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金額時，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部分，應依第二十條第四項規定換算為新臺幣後，與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合併計算；	第一項第五款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十個營業日平均值低於新臺幣貳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即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本契約者	修訂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淨資產價值低於新臺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即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本契約者。明訂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於計算合計金額時均以新臺幣作為基準貨幣。
第二項	本契約之終止，經理公司應於核准之日起二日內公告之。	第二項	本契約之終止，經理公司應於申報備查或核准之日起二日內公告之。	本契約之終止，應經主管機關核准，爰修訂部分文字。
第二十五條	本基金之清算	第二十五條	本基金之清算	
第七項	清算人應儘速以適當價格處分本基金資產，清償本基金之債務，並將清算後之餘額，指示基金保管機構依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之比例分派	第七項	清算人應儘速以適當價格處分本基金資產，清償本基金之債務，並將清算後之餘額，指示基金保管機構依受益權單位數之比例分派予各受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酌修文字。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予各受益人。清算餘額分配前，清算人應將前項清算及分配之方式向金管會申報及公告，並通知受益人，其內容包括清算餘額總金額、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可受分配之比例、清算餘額之給付方式及預定分配日期。清算程序終結後二個月內，清算人應將處理結果向金管會報備並通知受益人。		益人。清算餘額分配前，清算人應將前項清算及分配之方式向金管會申報及公告，並通知受益人，其內容包括清算餘額總金額、本基金受益權單位總數、每受益權單位可受分配之比例、清算餘額之給付方式及預定分配日期。清算程序終結後二個月內，清算人應將處理結果向金管會報備並通知受益人。	
第二十六條	時效	第二十六條	時效	
第一項	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受益人之收益分配請求權自發放日起，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該時效消滅之收益併入A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	第一項	受益人之收益分配請求權自發放日起，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該時效消滅之收益併入本基金。	明訂關於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收益分配請求權自發放日起，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第二十八條	受益人會議	第二十八條	受益人會議	
第二項	受益人自行召開受益人會議，係指繼續持有受益憑證一年以上，且其所表彰受益權單位數占提出當時本基金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受益人。但如決議事項係專屬於特定類型受益權單位之事項者，前述之受益人，係指繼續持有該類型受益憑證一年以上，且其所表彰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數占提出當時本基金已發行在外該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受益人。	第二項	受益人自行召開受益人會議，係指繼續持有受益憑證一年以上，且其所表彰受益權單位數占提出當時本基金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受益人。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修訂關於受益人會議之規定。
第五項	受益人會議之決議，應經持有受益權單位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受益人出席，並經出席受益人之表決權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行之。但如決議事項係專屬於特定類型受益	第五項	受益人會議之決議，應經持有代表已發行受益憑證受益權單位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受益人出席，並經出席受益人之表決權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行之。下列事項不得於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修訂出席並行使表決權之規定。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權單位者，則受益人會議應僅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有權出席並行使表決權，且受益人會議之決議，應經持有代表已發行該類型受益憑證受益權單位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受益人出席，並經出席受益人之表決權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行之。下列事項不得於受益人會議以臨時動議方式提出： (一)更換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 (二)終止本契約。 (三)變更本基金種類。		受益人會議以臨時動議方式提出： (一)更換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 (二)終止本契約。 (三)變更本基金種類。	
第二十九條	會計	第二十九條	會計	
第一項	本基金以 <u>基準貨幣</u> （即新臺幣）為記帳單位。		（新增）	明訂本基金基準貨幣為新臺幣，以下項次依序挪移。
第三十條	幣制	第三十條	幣制	
	本基金之一切簿冊文件、收入、支出、基金資產總值之計算及本基金財務報表之編列，均應以 <u>基準貨幣</u> （即新臺幣元）為單位，不滿一元者四捨五入，但本契約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 <u>各類型</u> 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不在此限。		本基金之一切簿冊文件、收入、支出、基金資產總值之計算及本基金財務報表之編列，均應以新臺幣元為單位，不滿一元者四捨五入。但本契約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 <u>每</u> 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不在此限。	配合本基金基準貨幣為新臺幣及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發行，爰酌修文字。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一項第二款	本基金收益分配之事項（僅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可享有之收益分配）。	第一項第二款	本基金收益分配之事項。	明訂本基金收益分配之事項僅須通知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
第三項第一款	通知：依受益人名簿記載之通訊地址郵寄之；其指定有代表人者通知代表人，但經受益人同意者，得以傳真或	第三項第一款	通知：依受益人名簿記載之通訊地址郵寄之；其指定有代表人者通知代表人，但經受益人同意者，得以傳真或	配合經理公司實務作業程序修訂通知方式。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電子郵件或其他電子傳輸方式為之。 <u>受益人地址變更時，受益人應即向經理公司或事務代理機構辦理變更登記，否則經理公司或清算人依信託契約為送達時，以送達至受益人名簿所載之地址視為已依法送達。</u>		電子方式為之。	
第三項第二款	公告：所有事項均得以刊登於中華民國任一主要新聞報紙、傳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會網站，或依金管會所指定之方式公告。 <u>前述所稱之公告方式，係指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受理投信會員公司公告境內基金相關資訊作業辦法」規定傳輸於同業公會網站，或依金管會規定傳輸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刊登於中華民國任一主要新聞報紙。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所選定的公告方式並應於公開說明書中以顯著方式揭露，其公告方式有變更時，亦應修正公開說明書。</u>	第三項第二款	公告：所有事項均得以刊登於中華民國任一主要新聞報紙， <u>或傳輸於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業公會網站，或其他依金管會所指定之方式公告。經理公司或基金保管機構所選定的公告方式並應於公開說明書中以顯著方式揭露。</u>	配合經理公司實務作業程序修訂公告之方式，並酌修文字。
第六項	本條第二項第三款或第四款規定應公布之內容及比例， <u>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u>		(新增)	明訂公布之內容及比例，依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後之規定。
第三十二條	準據法	第三十二條	準據法	
第四項	<u>關於本基金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交易程序及國外資產之保管、登記相關事宜，應依投資所在國或地區法令之規定。</u>		(新增)	本基金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爰增訂準據法之規定。
第三十四條	本契約之修正	第三十四條	本契約之修正	
	本契約之修正應經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同意，受益人會議為同意之決議，並		本契約及其附件之修正應經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同意，受益人會議為同意之	現行法令已有「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爰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範 本		說明
	經金管會之核准。但修正事項對受益人之利益無重大影響者，得不經受益人會議決議，但仍應經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同意，並經金管會之核准。		決議，並經金管會之核准。但修正事項對受益人之利益無重大影響者，得不經受益人會議決議，但仍應經經理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同意，並經金管會之核准。	不再另行增訂附件，故酌修文字。
		第三十五條	附件	
	(刪除)		本契約之附件一「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為本契約之一部分，與本契約之規定有同一之效力。	現行法令已有「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本契約爰不再另行增訂附件，故刪除本條，其後條次前移。
第三十五條	生效日	第三十六條	生效日	
第一項	本契約自金管會核准之日起生效。	第一項	本契約自金管會核准或生效之日起生效。	本契約自金管會核准之日起生效，爰修訂文字。

伍、其它應特別記載之事項

- 一、主要投資地區（國）經濟環境、主要投資證券市場【附錄一】。
- 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標準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二】。
- 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之可容忍偏差率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附錄三】。
- 四、世界銀行提供之國家與地區【附錄四】。
- 五、最近二年度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附錄五】。

【附錄一】主要投資地區（國）經濟環境、主要投資證券市場

本基金預計投資國外地區(國)佔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達 10%以上者且合計達 50%以上者為美國，其主要投資地區（國）經濟環境、主要投資證券市場揭露如下：

● 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市場簡要說明：

正如市場預期，美國聯準會維持基準利率不變，利率達4.25%到4.50%的目標區間，並示警經濟風險攀升。聯準會主席Jerome Powell在記者會中表示，聯準會已排除為降低關稅衝擊而提前降息的可能性，並指出，目前要判斷未來利率決議應側重就業還是通膨，「仍言之過早」。日本央行大幅下修今年會計年度經濟成長率預測後，將基準利率維持在0.50%。英國央行以三派意見分歧的投票結果，決議將主要利率調降25個基本點至4.25%。澳洲央行將現金利率下修25個基本點至3.85%，紐西蘭央行亦調降相同幅度，官方現金利率來到3.50%。

全球貿易態勢能見度依舊不佳，導致許多投資人與企業維持觀望態度。愈來愈多企業舉行電話法說會時，選擇不提供未來展望。企業與消費者信心均顯著下滑，亦可能拖累未來經濟成長表現。聯博認為，隨著美國後續達成貿易協議，全球經濟成長力道將較原先預期疲弱。觀察歷史趨勢可知，貿易戰並無贏家。

受到進口激增與貿易赤字創新高的影響，美國第一季經濟成長經修正後為萎縮0.2%。但隨著美國進口已出現明顯下滑，第二季經濟可望回升。聯博預計關稅與整體不確定性將拖累經濟成長步調，且隨著關稅成本逐漸反映於經濟，美國經濟預計加速趨緩。在今年經濟成長可能放慢的背景下，加上關稅推升通膨，美國可能形成停滯性通膨，導致聯準會陷入兩難，難以兼顧穩定物價與就業的雙重目標。市場目前預期聯準會今年降息兩次。美國財政政策風險攀升，主因目前正在參議院審議的稅改法案可能導致赤字擴大，並堆高整體美國國債規模。美國公債與美元的避險資產角色形成隱憂，再加上美國與盟友的貿易政策帶來潛在衝擊，可能導致外國資金流入量減少，進而推升美國長天期公債殖利率，美元亦進一步承壓。

【美國】

一、主要投資地區(國)經濟環境簡要說明

1. 經濟發展介紹及各主要產業概況

※經濟發展介紹

經濟成長率	2.00% (3/31/2025)
主要進口產品	小客車及其他載客之車輛、醫藥製劑、石油和天然氣、電腦設備、汽車配件等
主要進口區域	墨西哥、中國大陸、加拿大、德國、日本、越南、南韓、臺灣、愛爾蘭、印度、義大利、英國、瑞士、泰國、法國
主要出口產品	石油和天然氣、航空器和太空船及其零件、石油及煤炭產品、醫藥製劑、特殊分類規定產品等
主要出口區域	加拿大、墨西哥、中國大陸、荷蘭、英國、日本、德國、南韓、巴西、新加坡、法

	國、臺灣、印度、澳洲、比利時
根據美國商務部經濟分析局(Bureau of Economic Analysis，簡稱 BEA)2025 年 2 月 27 日發布統計數據及相關報導，美國 2024 年全年「國內生產毛額」(Gross Domestic Product，簡稱 GDP)成長 2.8%，低於2023 年全年之成長率(2.9%)，反映美國經濟在高利率、高通膨及俄烏戰爭等多重因素影響下，仍具成長動能。 美國 2024 年第 1 季至第 4 季 GDP 均呈正成長。整體而言，美 2024 年全年 GDP 成長主要反映消費者支出、投資、政府支出和出口的成長及進口量增加。 物價及利率：2024 年 12 月美國消費者物價指數(Consumer Price Index，簡稱 CPI)較上年同期上升2.9%，低於 2023 年的 3.4%，顯示通貨膨脹壓力漸緩。美國聯準會(Fed)調整利率政策，自 2024 年 9 月至 12 月降息 3 次，累計降息 4 碼，2024 年利率從 5.25~5.5%降至 4.25~4.5%區間。 依據美商務部 2025 年 2 月 5 日發布統計數據，2024 年美國全年貨品貿易累計總額為 5 兆 3,794.07億美元，與前年相比增加 4.38%；出口額為 2 兆 838.31 億美元、進口額為 3 兆 2,955.76 億美元，與前年相比，分別增加 1.89%及 6.02%。貨品貿易逆差為 1 兆 2,117.4 億美元，與前年相比增加 13.96%。 在貨品及服務貿易方面，2024 年全年累計總額為 7 兆 3,016.05 億美元，與前年相比增加 5.38%；出口額為 3 兆 1,915.95 億美元、進口額為 4 兆 1,100.1 億美元，與前年相比，分別增加 3.9%及 6.57%。貨品及服務貿易逆差為 9,184.1 億美元，與前年相比增加 17.01%。	

※主要產業概況

(1) 消費電子

2022 年，消費電子市場經歷了小幅萎縮，主要原因是智慧手機市場飽和以及計算裝置需求的反彈。然而，隨著全球經濟的逐步復甦和新技术的推動，2023 年消費電子市場開始回暖。根據 Statista 的最新資料，2023 年全球消費電子市場總收入達到 1.02 萬億美元，同比增長 3.5%。這一增長主要得益於 5G 網路的普及、智慧家居裝置的快速滲透以及增強現實(AR)和虛擬現實(VR)技術的進步。儘管如此，通貨膨脹、供應鏈問題以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仍然對市場造成了一定壓力。

消費電子市場由蘋果、三星、華為和索尼等老牌企業主導，這些企業在智慧手機、電視、家用電器和遊戲機等領域占據重要地位。與此同時，新興企業如小米和 OPPO 在智慧手機和智慧家居領域取得了顯著進展。此外，科技巨頭如谷歌和 Meta 在虛擬現實和增強現實領域的投入也在不斷增加，進一步加劇了市場競爭。展望未來，消費電子市場的競爭將更加激烈，老牌企業和新興企業將在技術創新和市場份額上展開激烈爭奪。

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多種趨勢將推動消費電子市場的進一步增長，包括 5G 網路的出現、智慧家居的激增以及增強和虛擬現實技術的進步。這些趨勢將改變一個日益數字化和互聯的世界，為消費電子市場的擴張創造大量機會。因此，我們預計該市場將在未來幾年從這些發展中受益匪淺。

根據 Gartner 的預測，到 2025 年，全球消費電子市場收入將達到 1.15 萬億美元，2023 年至 2025 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CAGR)為 3.8%。推動市場增長的主要因素包括 5G 網路的普及、智慧家居的快速發展以及 AR/VR 技術的進步。特別是蘋果 Vision Pro 等混合現實(MR)裝置的推出，標誌著消費電子進入空間計算時代。此外，智慧家居裝置的快速普及也將成為市場增長的重要驅動力。預計到 2025 年，全球智慧家居裝置出貨量將達到 12 億臺，同比增長 12%。

(2) 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產業是美國經濟的基石，產業性質複雜且規模龐大，然而依靠大量資本投資、創新能力和強大的國際合作夥伴關係，持續蓬勃發展。創建半導體業務是一項艱巨的任務，啟動成本高也需要有最先進的設備和高技能工程師。儘管基於戰略政策、財政激勵措施、密集的技术中心和較低的勞動力成本等因素，晶片製造中心被吸引到東亞，但是由於人工智慧 AI 晶片的發展潛力，和對外包這一未來關鍵驅動力的恐懼推動下，國內生產正在復甦。美國施行《晶片與科學法案》(CHIPS)法案等舉措，為半導體業成長提供財政激勵，並對半導體技術施加出口限制，來促進國內產業復興。展望未來，隨著投資的增加帶來更大的產量，美國的製造能力將上升，半導體產業也將積極開啟一個由人工智慧(AI)和先進量子運算(Quantum Computing)主導的時代。依據市研機構 IBISWorld 報告，半導體產業收入在 2024年達到 676 億美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1%；預估到 2029 年，將以 1.9%的複合年均成長率穩定增加到744 億美元。由於資訊自動化已不可缺，半導體和電路製造業一直是美國廣泛的出口產業，也是美國最有價值的產業之一。半導體技術的創新改變數位經濟，但是半導體業的極端啟動障礙和持續高成本，帶來極高風險。半導體製造商生產一系列產品，從中央處理器(CPU)到單一電子元件，每個較高層級的電子晶片都受益於較低層級的組件，從而推動整個產品堆疊相對均勻的收入。雖然在全球領先的半導體製造商共同努力生產後，晶片短缺的情況緩解，但晶片需求較缺乏彈性，預料仍將影響整體產業走勢。

依據 IBISWorld 統計報告，2024 年美國半導體製造產業營收主要組成，以半導體產品和零組件(含 microprocessors)達 351 億美元(市場占有率 51.9%)為最高，其次為積體電路(Integrated Circuits)的170 億美元(25.2%)、記憶體(Memory)的 80 億美元(11.8%)、電晶體(Transistors)32 億美元(4.8%)，以及二極體(Diodes)和整流器(rectifier)14 億美元(2.1%)，其他產品合計 28 億美元(占 4.2%)。許多美國公司依賴從臺灣、韓國和中國大陸等國家進口，歸因於這些國家擁有成熟的半導體製造業，其勞動力和生產成本較低，因此半導體元件的價格低於美國國內的價格。臺灣製造商台積電(TSMC)，是尖端半導體技術領導者，提供美國尚未生產的先進半導體選擇。然而對進口的依賴，可能使美國公司面臨全球供應鏈中

斷、政治緊張局勢和貿易政策波動的風險。

依據 IBISWorld報告，2024 年美國半導體產業市場以三星(Samsung)的 176.8 億美元銷售額，市場占有率達 26.2%位居榜首，美光科技(Micron Technology)營收 122.3 億美元(市占率 18.1%)居第二，其他依次為英特爾(Intel,市占率

13.6%)、德州儀器(Texas Instruments, 市占率 7.7%)。美國近期面臨晶片短缺問題，凸顯需要加強微電子供應鏈生態系統和提高國內生產能力。2024 年，英特爾根據《晶片與科學法案》獲得高達 30 億美元資金，以支援美國半導體供應鏈，投資資金支援其 RAMP-C 和 SHIP 等項目；美光也獲得 61 億美元的資金，支援其在紐約和愛達荷州的半導體工廠專案。

(3) 航太及國防產業

在新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之後，全球航空運輸激增，對客機的需求重新增加，也刺激相關飛機零組件銷售量和出口量，加上下一代飛機和燃油效率創新機種的新合同，進一步推升民用和國防市場的需求。與此同時，由於全球日益緊張的衝突局勢，刺激了美國、北約和主要非北約盟國(MNNA)的軍事支出預算，為國防承包商提供收入支撐外，新的合同也持續推動美國國防產業成長。總體而言，2024年美國飛機、發動機和零件製造業收入攀升至 2,270 億美元，成長率達到 5.1%(利潤達到 7.7%)；在穩定的政府支出和改善的消費者信心支援下，市研機構 IBISWorld 預計截至 2029 年，收入將以 2.3%的預期複合年均成長率增加至 2,538 億美元。

依據 IBISWorld 報告，美國是全球最大的飛機製造國，其中商用飛機約占產業收入63.2%，國防和軍用占 29.2%，引擎零件和維修占 7.6%。美國航太工業協會(Aerospace Industry Association, AIA)報告指出，美國航太和國防產業就業人員以商業航太部門占 57%為最大，國防和國安占

43%。美國主要的國防承包商皆受益於地緣政治衝突，特別是隨著美國和歐洲軍事開支的增加。展望未來，全球和國內對商用飛機的需求預料會持續擴大，此外隨著 F-35 戰鬥機和關鍵行業平臺產量回升，也將持續帶動國防市場回暖。

(4) 生技製藥產業

依據 IBIS 市調公司的資料顯示，2024 年美國生技業的市場規模可達 2,266 億美元，預估 2015 年至2030 年，美國生技業的市場規模平均增長 2.6%。截至 2024 年，美國有 2,533 家生物技術企業，加利福尼亞州科技溫床吸引著生技公司有 1,018 家企業，是美國生物技術企業數量最多的州，依序為馬塞諸塞州有 268 家企業和馬里蘭州有 145 家企業。從業人員有 32 萬 9,000 人，平均企業擁有 130 名員工，生物技術行業每位員工的平均收入為 68 萬 8,000 美元。從業務內容區分，最主要的產品為人類醫療科技產品占比 61.8%，依序為農業和水產科技產品占12.0%，工業技術產品占 11.3%，動物健康、海洋及微生物產品占 7.5%，環境修復及自然保護產品占 7.4%。

美國製藥業的市場規模為 3,029 億美元，企業數 1,997 家，從業人口 26 萬人。2020 年至 2025 年，製藥業營收年平均複合增長率為 5.8%，達到 3,029 億美元，預計 2025 年增長率為 3.7%。許多重要藥物的關鍵專利將在未來五年內到期美國的品牌製藥商是世界上最賺錢的製藥商之一，而美國消費者使用處方藥的數量和支出比其他國家都高，因此製造商對於滿足此需求和支持公共衛生非常重要。

雖然品牌製藥商將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前行，但該行業的表現仍將保持強勁，正在進行的研發投資將產生新的創新療法來滿足尚未滿足的需求，從而增強產品線。同時，慢性病盛行率的上升以及 65歲以上老人數量的增加也將帶來處方

藥需求的大幅成長。隨著專利懸崖和監管環境的壓力不斷加大，現有企業正在尋求多樣化管道、獲取新技術或進入新市場的方法，因此近年來出現的併購活動將仍會持續進行。

(5) 化學工業

近年來，美國化學工業經歷了許多不確定性和挑戰，從 COVID-19 大流行帶來的全球供應鏈中斷到原料成本的劇烈波動，這些因素不斷考驗著企業的運營韌性。2024 年，儘管面對持續的經濟不穩定性，化學工業已逐步適應這些變化，並加速推動數位化、創新以及業務重組，以應對市場的需求變動和企業經營成本的上升。美國化學工業對經濟的重要性無可忽視，其影響範圍涵蓋了能源、製造、農業、醫療保健、電子、食品、交通和建築等多個領域。

根據美國化學理事會(American Chemistry Council，簡稱 ACC)於 2024 年發布的最新數據，美國化學工業在全球市場中的地位依然強勢，保持著全球第二大化學品生產國的位置，僅次於中國大陸。報告指出，2024 年美國化學工業的總產值預計將達到 6,500 億美元，這意味著該行業已經逐步從疫情初期的低迷中恢復過來，儘管仍面臨一些外部風險和不確定性。該行業的市場占有率約為全球化學工業總值的 12%，並且對美國國內生產毛額(Gross Domestic Product，簡稱 GDP)的貢獻穩定在 1.1%左右。這一數字反映出化學工業依然是美國經濟的重要支柱，同時為國內提供了超過 50 萬個直接和間接的就業機會，這些工作遍布全國，從製造業到技術開發，無不依賴化學工業的產品和技術支持。

隨著全球經濟逐步回升，預計到 2025 年，美國化學工業的成長勢頭將持續，並且越來越多的企業將會聚焦於符合可持續發展的技術創新，促進更多的綠色化學品的開發與應用。越來越多的企業投入於環保技術和產品創新，幫助解決全球性挑戰，如能源消耗減少、廢物處理和水資源管理等。這些變革不僅使化學工業更具市場競爭力，也強化了它在全球經濟中的關鍵角色。

展望 2025 年，ACC 預測美國化學品產量將達到 1.9%的成長幅度，這主要得益於國內外終端市場需求的逐步回暖。在 ACC 追蹤的 20 個關鍵行業中，預計有 16 個將出現成長，比 2024 年和 2023 年的情況有所改善。特別是與電子產品相關的終端市場，如半導體、計算機和電氣設備，表現將較為強勁；而與住房和建築相關的市場則可能繼續面臨挑戰。值得注意的是，儘管整體呈現復甦態勢，但行業內部仍存在結構性挑戰。例如，特種化學品領域的需求仍然疲軟，特別是在建築塗料和汽車相關化學品方面。因此，企業需要關注市場變化，調整策略，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

(6) 汽車產業

美國汽車產業在 2025~2026 年仍是國內經濟的重要支柱，不論是直接或藉由其供應鏈相關產業，將持續提供強勁的就業市場機會，並推動相關供應鏈產業發展。根據 TrendForce 的數據顯示，汽車與其零配件產業仍占全美零售市場的 20%以上，顯示其在經濟驅動力上的核心地位。

評估汽車銷售市場時，通常著重於以下三個指標：(1) 庫存水準(inventory level)、(2) 平均交易金額(average transaction price)與(3) 市場偏好(market preference)。隨著供應鏈逐步穩定，整體市場已進入調整期。車輛庫存水準已較

前幾年回升，但部分零件(如半導體)仍存在供應不均的情況，影響特定車款的生產與交付速度。此外，高通膨與利率環境對消費者購車決策產生重大影響，導致整體汽車銷售成長趨緩，若美國聯準會(Federal Reserve Economic Data, FRED)開始降息，可能刺激消費者購車意願，進一步推動市場需求。根據市場數據，2024 年新車平均交易金額維持高檔，但較 2023 年略微下降，顯示市場價格逐漸回穩。

此外，政府持續推動電動車與可持續發展政策，影響汽車製造商的生產策略與市場布局。電動車(EV)的滲透率持續上升，然而由於充電基礎設施發展仍有待提升，加上部分消費者對 EV 續航與價格的考量，使得混合動力車(HEV)成為市場新寵。2024 年間隨著政府對新能源車的補貼與法規推動，EV 市場持續成長，但消費者仍更傾向於選擇價格相對合理的混合動力車款。輕型卡車(light truck)與 SUV 仍舊是市場主力，而智能駕駛技術(如 ADAS、高級駕駛輔助系統)的發展，也將成為未來購車決策的關鍵

因素。

預計 2024 至 2025 年美國汽車產業將持續成長。電動車和油電混和車將持續提升其市場價值，並可期待更高的消費者需求；而軟體定義車輛(Software-Defined Vehicle，簡稱 SDV)則將可能成為下一個趨勢。同時，美國汽車產業依舊面臨與可負擔性、通貨膨脹及潛在關稅等相關挑戰。此外，川普政府上任後施行的各項新政策預計對市產產生的重大影響，包括貿易政策、環保法規與補助政策等，都將成為影響汽車產業的重要關鍵因素。

2.外匯管理及資金匯出之規定：無外匯管制

3.最近三年當地幣值對美元匯率之最高、最低數額及變動情形：無

二、最近二年發行及交易市場概況：

1.發行市場：

證券市場	股票發行情形				債券發行情形			
	上市公司家數		股票總市值 (十億美元)		種類		市值 (十億美元)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紐約證交所	2,272	2,132	25,565	31,576	26,366	N/A	10,760	N/A

2.交易市場：

證券市場	股價指數		證券類別成交金額(十億美元)			
			股票		債券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紐約證交所	37,689.54	42,544.22	26,360	30,447	4,305	N/A

3.最近二年市場之週轉率、本益比：

證券市場	週轉率(%)	本益比(倍)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紐約證交所	106.78	106.54	24.06	27.76

以上資料來源：The World Federation of Exchanges、Bloomberg、台灣證券交易所

4.證券上市公司資訊揭露之規定：

充分公開是美國證券發行制度與法律之基礎。公開發行公司必須註冊，且公開募集發行新股要向證券管理委員會提出註冊申報書。公司於註冊發行後，以及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必須製作各種定期報告及臨時報告書，繼續公開規定之資訊。公開募集發行公司徵求出席股東會之委託書亦必須對股東發出報告書。公司內部關係人，應申報其持有股數，以後持有股數變動時亦同。至於公開標購以取得公司控制權亦必須公開相關的資訊。由於必須公告的資訊較多，近年來美國證券管理委員會已統合各項必須公告的項目，建立了相關的申報書，以使申報的格式及處理標準一致，以方便投資人閱讀，並增加公開資料之效用

5.證券交易制度：

(1)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NYSE）和納斯達克（NASDAQ）是主要的交易所。美國證券交易所（AMEX）已被紐約證券交易所集團收購，並整合為 NYSE MKT。。

(2)交易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9:30~16:00。

(3)證券交易種類：紐約證券交易所及美國證券交易所（股票、公債、公司債、認購權證、共同基金）店頭市場（債券）

(4)交易作業：紐約證交所使用指定做市商（DMM）系統；店頭市場採用電腦系統化撮合。

(5)撮合原則：

A.最高價買進申報與最低價賣出申報在任何情況下皆最為優先。

B.最早以某一特定價格清楚提出申報者，不論其申報數量多寡，應以該價格在其申報數量範圍內，於下次交易時優先撮合。

(6)買賣單位：股票無統一面額。

(7)委託方式：

A.以委託執行的價格來區分：市價委託與限價委託二種。

B.以委託存在的時效來區分：有當日有效委託與不限期委託。

C.附加其他特別執行條件的委託：停止委託、停止限價委託、開盤委託、不可分割委託與填滿或取消委託等。

(8)交割制度：原則上在交易後1個營業日辦理交割。

(9)交易成本：手續費由證券商與顧客商議。

(10)外國人買賣證券之限制及租稅負擔：

A.買賣之限制：雖然對交通、運輸、廣播業、銀行及公用事業等外資持股比率不得超過20%，但沒有統計單位負責監管投資比率。

B.租稅負擔：股息及利息就源扣繳30%，但外資可申請免稅；外資可申請免除證

所稅。

【附錄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標準

88 年 10 月 18 日證期會（八八）台財證（四）第 77699 號函准予備查
90 年 9 月 7 日證期會（九〇）台財證（四）字第 149102 號函核准修正第一項第三款
91 年 6 月 6 日證期會台財證四字第 09100125590 號函核准修正第二條第一項第六款、第七款與第三項至第五項及第三條
91 年 12 月 13 日證期會台財證四字第 0910155660 號函核准修正第二條第二項
92 年 4 月 2 日證期會台財證四字第 092016036 號函核准修正第二條第五項
92 年 10 月 23 日證期會台財證四字第 0920130411 號函核准修正第二條第八項
92 年 11 月 17 日證期會台財證四字第 0920124414 號函核准修正第二條至第五條
92 年 12 月 2 日證期會台財證四字第 0920156605 號函核准修正第四條第五項
94 年 8 月 9 日金管會金管證四字第 0940115044 號函核准修正第一條、第三條、第四條及增第五條
94 年 12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四字第 0940155295 號函核准修正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
97 年 5 月 27 日金管會金管證四字第 0970014808 號函核准修正第二條及第三條
98 年 9 月 11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0980037240 號核准修正第三條及第四條
99 年 8 月 1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0990036646 號核准增訂第三條
99 年 12 月 15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0990060890 號核准修訂第四條第二、五、六、及十一項
100 年 8 月 17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0036722 號核准修訂第四條第一項及第六條
101 年 12 月 22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52520 號核准增訂第四條第一項第八款及修正第四條第九、十項
102 年 1 月 4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56151 號核准增訂第四條第十六項
104 年 1 月 26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30052102 號函核准修正第四條第九、十項
[104 年 4 月 29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9708 號函核准修正第五條
107 年 11 月 23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70340060 號核准增訂第四條
110 年 9 月 1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3392 號函辦理
112 年 7 月 10 日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 1120382949 號函辦理

一、本計算標準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二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訂定。

二、貨幣市場基金及類貨幣市場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方式：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之應計利息及折溢價攤銷為準；有 call 權及 put 權之債券，以該債券之到期日（Maturity）作為折溢價之攤銷年期。

類貨幣市場基金於轉型基準日以前所購入之資產，則以轉型基準日之帳列金額為買進成本。另，類貨幣市場基金購入債券所支付之交割款項中，賣方依其持有債券期間按票面金額及利率計算之應計利息扣繳稅款，按該債券剩餘到期日（Maturity）攤銷之。

三、指數型基金及指數股票型基金之基金資產價值計算，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辦理。

四、ETF 連結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方式：所單一連結之 ETF 主基金，以計算日該 ETF 主基金單位淨資產價值為準。

五、其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之價值，依下列規定計算之：

（一）股票：

1. 上市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上櫃者，以計算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等價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為準；

經金管會核准上市、上櫃契約之興櫃股票，以計算日櫃買中心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之加權平均成交價為準；未上市、未上櫃之股票（含未經金管會核准上市、上櫃契約之興櫃股票）及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之私募股票，以買進成本為準，經金管會核准上市、上櫃契約之興櫃股票，如後撤銷上市、上櫃契約者，則以核准撤銷當日之加權平均成交價計算之，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但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另有約定時，從其約定。認購已上市、上櫃及經金管會核准上市、上櫃契約之興櫃之同種類增資或承銷股票，準用上開規定；認購初次上市、上櫃（含不須登錄興櫃之公營事業）之股票，於該股票掛牌交易前，以買進成本為準。

2. 持有因財務困難而暫停交易股票者，自該股票暫停交易日起，以該股票暫停交易前一營業日之集中交易市場或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與該股票暫停交易前之最近期依法令公告之財務報告所列示之每股淨值比較，如低於每股淨值時，則以該收盤價為計算標準；如高於每股淨值時，則以每一營業日按當時法令規定之最高跌幅計算之該股票價格至淨值為準。上揭計算之價格於該股票發行公司於暫停交易開始日後依法令公告最新之財務報告所列示之每股淨值時，一次調整至最新之財務報告所列示之每股淨值，惟以暫停交易前一營業日收盤價為上限。惟最新財務報告經會計師出具為非標準式核閱報告時，則採最新二期依法令公告財務報告所分別列示之每股淨值之較低者為準。
3. 暫停交易股票於恢復交易首日之成交量超過該股票暫停交易前一曆月之每一營業日平均成交量，且該首日之收盤價已高於當時法令規定之最高跌幅價格者，則自該日起恢復按上市、上櫃股票之計算標準計算之。
4. 如該股票恢復交易首日之成交量未達前款標準，或其收盤價仍達最高跌幅者，則俟自該股票之成交量達前款標準且收盤價已高於當時法令規定之最高跌幅價格之日起，始恢復按上市、上櫃股票之計算標準計算之。在成交量、收盤價未達前款標準前，則自該股票恢復交易前一營業日之計算價格按每一營業日最高漲幅或最高跌幅逐日計算其價格至趨近計算日之收盤價為止。
5. 因財務困難而暫停交易股票若暫停交易期滿而終止交易，則以零價值為計算標準，俟出售該股票時再以售價計算之。
6. 持有因公司合併而終止上市（櫃）之股票，屬吸收合併者，自消滅公司股票停止買賣之日起，持有之消滅公司股數應依換股比例換算為存續公司股數，於合併基準日（不含）前八個營業日之停止買賣期間依存續公司集中交易市場收盤價格或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計算之；並於合併基準日起按本項 1 之規定處理。
7. 持有因公司合併而終止上市（櫃）之股票，屬新設合併者，持有之消滅公司股票於合併基準日（不含）前八個營業日之停止買賣期間，依消滅公司最後交易日集中交易市場收盤價格或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計算之；新設公司股票上市日，持有之消滅公司股數應依換股比例換算為新設公司股數，於計算日以新設公司集中交易市場收盤價格或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計算之。
8. 持有因公司分割減資而終止上市（櫃）之股票，持有之減資原股票於減資新股票開始上市（櫃）買賣日前之停止買賣期間，依減資原股票最後交易日集中交易市場收盤價格或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計算之；減資原股票之帳列金額，按減資比例或相對公平價值分拆列入減資新股票之帳列成本。減資新股票於上市（櫃）開始買賣日起按本項 1 之規定處理。
9. 融資買入股票及融券賣出股票：上市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上櫃者，以計算日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為準。

10. 以上所稱「財務困難」係指股票發行公司發生下列情事：

- (1) 公司未依法令期限辦理財務報告或財務預測之公告申報者。
- (2) 公司因重整經法院裁定其股票禁止轉讓者。
- (3) 公司未依一般公認會計編製報表或會計師之意見為無法表示意見或否定意見者。
- (4) 公司違反上市(櫃)重大訊息章則規定且情節重大，有停止買賣股票之必要者。
- (5) 公司之興建工程有重大延誤或有重大違反特許合約者。
- (6) 公司發生存款不足退票情事且未於規定期限完成補正者。
- (7) 公司無法償還到期債務且未於規定期限與債權人達成協議者。
- (8) 發生其他財務困難情事而被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櫃買中心停止買賣股票者。

(二) 受益憑證：上市(櫃)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或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為準；未上市(櫃)者，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公告網站之單位淨資產價值為準。

(三) 台灣存託憑證：上市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上櫃者，以計算日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為準。

(四) 轉換公司債：

1. 上市(櫃)者，以計算日之收盤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轉換公司債提出申請轉換後，應即改以股票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評價，其評價方式準用第一(一)款規定。
2. 持有暫停交易或上市(櫃)轉下市(櫃)者，以該債券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為準，依相關規定按該債券剩餘存續期間攤銷折溢價，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惟如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暫停交易轉換公司債於恢復日起按本款 1 之規定處理。
3. 暫停交易轉換公司債若為「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所稱之問題公司債，則依「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辦理。

(五) 公債：上市者，以計算日之收盤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上櫃者，優先以計算日櫃買中心等殖成交系統之成交價加權平均殖利率換算之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當日等殖成交系統未有交易者，則以證券商營業處所議價之成交價加權平均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以上二者均無成交紀錄且該債券之到期日在一年(含)以上者，則以該公債前一日帳列殖利率與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債指數殖利率作比較，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台灣公債指數成份所揭露之債券殖利率上下 10 bps (含) 區間內，則以前一日帳列殖利率換算之價格，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台灣公債指數成份所揭露之債券殖利率上下 10 bps 區間外，則以櫃買中心台灣公債指數成份所揭露之債券殖利率換算之價格，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以上二者均無成交紀錄且該債券之到期日在一年(不含)以下者，則以櫃買中心公佈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

(六) 金融債券、普通公司債、其他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

1.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含)購買且未於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含)出售部分持券者，依下列規定計算之：
 - (1) 上市者，以計算日之收盤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

- (2)上櫃且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者，以計算日證券商營業處所議價之成交價加權平均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
- (3)上櫃且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者，以計算日證券商營業處所議價之成交價加權平均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但計算日證券商營業處所未有成交價加權平均值者，則採前一日帳列金額，另按時攤銷帳列金額與面額之差額，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
- (4)未上市、上櫃者，以其面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並依相關規定按時攤銷折溢價。
- (5)持有暫停交易或上市（櫃）轉下市（櫃）者，以該債券於集中交易市場上市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上櫃最後交易日之成交價加權平均值為成本，依相關規定按該債券剩餘存續期間攤銷折溢價，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暫停交易債券於恢復日起按本款 1 之規定處理。
- 2.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含）購買且於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含）出售部分後之持券，及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含）購買者：
- (1)上市及上櫃且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者，以計算日之收盤殖利率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議價之加權平均成交殖利率與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作比較，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上下 20 bps（含）區間內，則以收盤殖利率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議價之加權平均成交殖利率，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上下 20 bps 區間外，則以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加減 20 bps，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未上市、上櫃者，以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上揭與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作比較時，應遵守下列原則：
- A.債券年期（Maturity）與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所載年期不同時，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但當債券為分次還本債券時，則以加權平均到期年限計算該債券之剩餘到期年期；債券到期年限未滿 1 個月時，以 1 個月為之；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之法定到期日與預定到期日不同時，以預定到期日為準；有 call 權及 put 權之債券，其到期年限以該債券之到期日為準。
- B.債券信用評等與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所載信用評等之對應原則如下：
- (A)債券信用評等若有 + 或 -，一律刪除（例如：「A-」或「A+」一律視為 A）。
- (B)有單一保證銀行之債券，以保證銀行之信用評等為準；有聯合保證銀行之債券，以主辦銀行之信用評等為準；以資產擔保債券者，視同無擔保，無擔保債券以發行公司主體之信用評等為準；次順位債券，以該債券本身的信用評等為準，惟當該次順位債券本身無信用評等，則以發行公司主體之信用評等再降二級為準；發行公司主體有不同信用評等公司之信用評等時，以最低之信用評等為準。
- (C)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之信評等級以受益證券本身信評等級為準。
- (2)上櫃且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者，按本條第（十五）項 2 之規定處理。
- 3.債券若為「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所稱之問題公司債，則依「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辦理。

（七）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含發行期限在一年以內之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以買

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八) 認購(售)權證：上市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上櫃者，以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為準。

(九) 國外上市／上櫃股票：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營業時間內可收到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持有暫停交易、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市場價格無法反映公平價格者，以基金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或經理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基金經理公司應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載明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之適用時機（如：一個月、二個月等）及重新評價之合理周期（如：一周、一個月等）。

(十) 國外債券：以計算日自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約定之價格資訊提供機構所取得之最近價格、成交價、買價或中價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持有暫停交易、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或市場價格無法反映公平價格者，以基金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或經理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基金經理公司應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載明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之適用時機（如：一個月、二個月等）及重新評價之合理周期（如：一周、一個月等）。

(十一) 國外共同基金：

1. 上市(櫃)者，以計算日自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資訊公司取得各集中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持有暫停交易者，以基金經理公司洽商國外次保管銀行、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或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2. 未上市(櫃)者，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營業時間內，取得國外共同基金公司最近之淨值為準。持有暫停交易者，如暫停期間仍能取得通知或公告淨值，以通知或公告之淨值計算；如暫停期間無通知或公告淨值者，則以暫停交易前一營業日淨值計算。

(十二) 其他國外投資標的：上市者，依計算日之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未上市者，依規範各該國外投資標的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投資說明書、公開說明書或其他類似性質文件之規定計算其價格。

(十三) 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上市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上櫃者，以計算日櫃買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為準；未上市、上櫃者，以計算日受託機構最新公告之淨值為準，但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十四) 結構式債券：

1.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含)購買且未於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含)出售部分持券者：依本條(六)1 及 3 之規定處理。
2.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含)購買且於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含)出售部分後之持券，及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含)購買者：至少每星期應重新計算一次，計算方式以 3 家證券商(含交易對手)提供之公平價格之平均值或獨立評價機構提供之價格為準。

(十五) 結構式定期存款：

1.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 (含) 購買者：以存款金額加計至計算日止之應收利息為準。
2.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 (含) 購買者：由交易對手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十六) 參與憑證：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營業時間內可收到參與憑證所連結單一股票於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持有之參與憑證所連結單一股票有暫停交易者，以基金經理公司洽商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經理公司評價委員會或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六、國內、外證券相關商品：

1. 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非集中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自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約定之價格資訊提供機構所取得之價格或交易對手所提供之價格為準。
2. 期貨：依期貨契約所定之標的種類所屬之期貨交易市場於計算日之結算價格為準，以計算契約利得或損失。

運用投資於國內之基金從事經金管會核准臺灣期貨交易所授權歐洲期貨交易所上市臺股期貨及臺指選擇權之一天期期貨契約時，以計算日之結算價格為準，於次一營業日計算基金資產價值。

遠期外匯合約：各類型基金以計算日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當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之。

- 七、第五條除暫停交易股票及持有因公司合併而終止上市 (櫃) 之股票於股份轉換停止買賣期間外，規定之計算日無收盤價格、加權平均成交價、成交價加權平均殖利率換算之價格、平均價格、結算價格、最近價格、成交價、買價、中價、參考利率、公平價格、公平價格之平均值、結算匯率者，以最近之收盤價格、加權平均成交價、成交價加權平均殖利率換算之價格、平均價格、結算價格、最近價格、成交價、買價、中價、參考利率、公平價格、公平價格之平均值、結算匯率代之。
- 八、國外淨資產價值之計算，有關外幣兌換新臺幣之匯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約定時點之價格為準。
- 九、第五條第 (九) 至 (十六) 項之資產因受金融制裁 (如包括加拿大、法國、德國、義大利、日本、英國和美國以及歐盟在內的七國集團 (G7) 國家的金融制裁制度) 而缺乏流動性、難以出售或估價等問題，經理公司得依基金之最佳利益決定是否沿用「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第四條至第十二條規定。

【附錄三】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之可容忍偏差率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14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管證投字第 1060002879 號函准予核定

一、法源依據及目的

本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七十二條規定訂定之。

基金淨值是要表達最接近基金真正的市場價格，惟淨值的準確性會受到來自不同交易制度、時差、匯率、稅務等因素而受到影響，導致需調整淨值，在保障投資人權益之前題下，減少業者過度繁複且不具經濟價值之作業程序，爰訂定本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

二、適用情形

投信事業於基金淨值偏差達第三條所定可容忍偏差率標準時，應依本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以保護投資人。至於未達第三條所定可容忍偏差率標準時，除投信事業有故意或重大過失者應賠償投資人外，因影響不大而屬可容忍範圍，得比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估計變動處理，以減少冗長及高費用的公告作業流程，但應將基金帳務調整之紀錄留存備查。

三、各類型基金適用之可容忍偏差率標準如下：

- (一) 貨幣市場型基金：淨值偏差發生日淨值之 0.125%（含）；
- (二) 債券型基金：淨值偏差發生日淨值之 0.25%（含）；
- (三) 股票型：淨值偏差發生日淨值之 0.5%（含）；
- (四) 平衡型及多重資產型基金：淨值偏差發生日淨值之 0.25%（含）；
- (五) 保本型、指數型、指數股票型、組合及其他類型基金：依其類別分別適用上述類別比率。

四、若基金淨值調整之比率達前條可容忍偏差率標準時，投信事業除依第六條之控管程序辦理外，應儘速計算差異金額並調整基金淨資產價值。除遇有特殊狀況外，投信事業應自發現偏差之日起 7 個營業日內公告，並自公告日起 20 個營業日內完成差額補足事宜。

五、若基金淨值調整之比率達第三條可容忍偏差率標準時，投信事業於辦理差額補足作業之處理原則如下：

(一) 淨值低估時

- 1. 申購者：投信事業應進行帳務調整，但不影響受益人之總申購價金。
- 2. 贖回者：投信事業須就短付之贖回款差額，自基金專戶撥付予受益人。
- 3. 舉例如下表：

淨值 低估	偏差時	調整後	說明
申購者	申購金額 800 NAV:\$8 購得 100 單位	申購金額 800 NAV:\$10 以 80 單位計	進行帳務調整，但不影響受益人之總申購價金 \$800。
贖回者	贖回 100 單位 NAV:\$8 贖回金額 \$ 800	贖回 100 單位 NAV:\$10 贖回金額 \$ 1000	贖回金額應為 \$1000，故由基金資產補足受益人所遭

淨值 低估	偏差時	調整後	說明
			受之損失\$200，以維持正確的基金資產價值。

(二) 淨值高估時

1. 申購者：投信事業須就短付之單位數差額，補發予受益人並調整基金發行在外單位數。
2. 贖回者：投信事業須就已支付之溢付贖回款差額，對基金資產進行補足。
3. 原則上，投信事業必須去補足由於某些受益人受惠而產生的損失給基金，且只要當淨值重新計算並求出投信事業應補償基金的金額，投信事業應對基金資產進行補足，舉例如下表：

淨值 高估	偏差時	調整後	說明
申購者	申購金額\$800 NAV:\$10 購得 80 單位	申購金額\$800 NAV:\$8 購得 100 單位	進行帳務調整，但不影響受益人之總申購價金\$800。
贖回者	贖回 100 單位 NAV:\$10 贖回金額 \$ 1000	贖回 100 單位 NAV:\$8 贖回金額 \$ 800	贖回金額應為\$800，投信事業須就已支付之贖回款而使基金受有損失部分，對基金資產進行補足。

六、當調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達到前揭可容忍偏差率標準時，投信事業應執行之相關控管程序如下：

- (一) 知會金管會、同業公會、基金保管機構及基金之簽證會計師。
- (二) 計算偏差的財務影響及補足受益人的金額。
- (三) 基金簽證會計師對投信事業淨值偏差之處理出具報告，內容應包含對基金淨值計算偏差的更正分錄出示意見、基金淨值已重新計算及基金/投資人遭受的損失金額等。
- (四) 檢具會計師報告，將補足金額或帳務調整內容陳報金管會備查。
- (五) 公告並通知受影響之銷售機構及受益人，淨值偏差之金額及補足損失的方式，並為妥善處理。
- (六) 除遇有特殊狀況外，投信事業應自發現偏差之日起 7 個營業日內公告，並自公告日起 20 個營業日內完成差額補足事宜。
- (七) 投信事業事後應檢討更正之行動方案、處理步驟、內部控制因應方式及後續處理過程是否合理。
- (八) 於基金年度財務報告中揭露會計師對基金淨值偏差更正流程之合理性，及陳述偏差的淨值已重新計算、基金/投資人遭受的損失金額及支付的補足金額。

本標準及處理作業辦法經本公會理事會通過並報請金管會備查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四】世界銀行提供之國家與地區

資料日期: 2025年6月

	英文國名	中文國名
1	Afghanistan	阿富汗
2	Albania	阿爾巴尼亞
3	Algeria	阿爾及利亞
4	American Samoa	美屬薩摩亞
5	Andorra	安道爾
6	Angola	安哥拉
7	Antigua and Barbuda	安地卡及巴布達
8	Argentina	阿根廷
9	Armenia	亞美尼亞
10	Aruba	阿魯巴
11	Australia	澳大利亞
12	Austria	奧地利
13	Azerbaijan	亞塞拜然
14	Bahamas	巴哈馬
15	Bahrain	巴林
16	Bangladesh	孟加拉
17	Barbados	巴貝多
18	Belarus	白俄羅斯
19	Belgium	比利時
20	Belize	貝里斯
21	Benin	貝寧
22	Bermuda	百慕達
23	Bhutan	不丹
24	Bolivia	玻利維亞
25	Bosnia and Herzegovina	波斯尼亞和黑賽哥維那
26	Botswana	波次維那
27	Brazil	巴西
28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英屬維爾京群島
29	Brunei Darussalam	汶萊
30	Bulgaria	保加利亞
31	Burkina Faso	布吉納法索
32	Burundi	布隆迪
33	Cabo Verde	維德角島
34	Cambodia	柬埔寨
35	Cameroon	喀麥隆
36	Canada	加拿大
37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
38	Central African Republic	中非共和國
39	Chad	查德
40	Channel Islands	海峽群島

	英文國名	中文國名
41	Chile	智利
42	China	中國
43	Colombia	哥倫比亞
44	Comoros	科摩羅
45	Congo, Dem. Rep.	剛果民主共和國
46	Congo, Rep.	剛果
47	Costa Rica	哥斯大黎加
48	Côte d'Ivoire	象牙海岸
49	Croatia	克羅埃西亞
50	Cuba	古巴
51	Curaçao	古拉索
52	Cyprus	賽普勒斯
53	Czech Republic	捷克共和國
54	Denmark	丹麥
55	Djibouti	吉布提
56	Dominica	多米尼克
57	Dominican Republic	多明尼加
58	Ecuador	厄瓜多爾
59	Egypt	埃及
60	El Salvador	薩爾瓦多
61	Equatorial Guinea	赤道幾內亞
62	Eritrea	厄立特里亞
63	Estonia	愛沙尼亞
64	Eswatini	史瓦帝尼
65	Ethiopia	衣索比亞
66	Faroe Islands	法羅群島
67	Fiji	斐濟
68	Finland	芬蘭
69	France	法國
70	French Polynesia	法屬玻里尼西亞
71	Gabon	加彭
72	Gambia	甘比亞
73	Georgia	喬治亞
74	Germany	德國
75	Ghana	迦納
76	Gibraltar	直布羅陀
77	Greece	希臘
78	Greenland	格陵蘭
79	Grenada	格瑞納達
80	Guam	關島

	英文國名	中文國名

	英文國名	中文國名

81	Guatemala	瓜地馬拉
82	Guinea	幾內亞
83	Guinea-Bissau	幾內亞比索
84	Guyana	蓋亞那
85	Haiti	海地
86	Honduras	洪都拉斯
87	Hong Kong	香港
88	Hungary	匈牙利
89	Iceland	冰島
90	India	印度
91	Indonesia	印尼
92	Iran, Islamic Rep.	伊朗
93	Iraq	伊拉克
94	Ireland	愛爾蘭
95	Isle of Man	曼島
96	Israel	以色列
97	Italy	義大利
98	Jamaica	牙買加
99	Japan	日本
100	Jordan	約旦
101	Kazakhstan	哈薩克
102	Kenya	肯亞
103	Kiribati	吉里巴斯共和國
104	Korea, Dem. People's Rep.	北韓
105	Korea	韓國
106	Kosovo	科索沃
107	Kuwait	科威特
108	Kyrgyz Republic	吉爾吉斯共和國
109	Lao PDR	寮國
110	Latvia	拉脫維亞
111	Lebanon	黎巴嫩
112	Lesotho	賴索托
113	Liberia	賴比瑞亞
114	Libya	利比亞
115	Liechtenstein	列支敦斯堡
116	Lithuania	立陶宛
117	Luxembourg	盧森堡
118	Macao	澳門
119	Madagascar	馬達加斯加
120	Malawi	馬拉威

121	Malaysia	馬來西亞
122	Maldives	馬爾地夫
123	Mali	馬里
124	Malta	馬爾他
125	Marshall Islands	馬紹爾群島
126	Mauritania	毛里塔尼亞
127	Mauritius	模里西斯
128	Mexico	墨西哥
129	Micronesia	密克羅西尼亞
130	Moldova	摩爾達維亞
131	Monaco	摩納哥
132	Mongolia	蒙古
133	Montenegro	芒特尼格羅共和國
134	Morocco	摩洛哥
135	Mozambique	莫桑比克
136	Myanmar	緬甸
137	Namibia	納米比亞
138	Nauru	諾魯
139	Nepal	尼泊爾
140	Netherlands	荷蘭
141	New Caledonia	新喀里多尼亞
142	New Zealand	紐西蘭
143	Nicaragua	尼加拉瓜
144	Niger	尼日
145	Nigeria	奈及利亞
146	North Macedonia	北馬其頓
147	Northern Mariana Islands	北馬里亞納群島
148	Norway	挪威
149	Oman	阿曼
150	Pakistan	巴基斯坦
151	Palau	帛琉
152	Panama	巴拿馬
153	Papua New Guinea	巴布亞新幾內亞
154	Paraguay	巴拉圭
155	Peru	秘魯
156	Philippines	菲律賓
157	Poland	波蘭
158	Portugal	葡萄牙
159	Puerto Rico	波多黎各
160	Qatar	卡達

	英文國名	中文國名
161	Romania	羅馬尼亞
162	Russian Federation	俄羅斯聯邦

	英文國名	中文國名
201	Turkmenistan	土庫曼
202	Turks and Caicos Islands	土克斯及開科斯群島

163	Rwanda	盧安達
164	Samoa	薩摩亞
165	San Marino	聖馬利諾
166	Sao Tome and Principe	聖多美普林西比
167	Saudi Arabia	沙烏地阿拉伯
168	Senegal	塞內加爾
169	Serbia	塞爾維亞
170	Seychelles	塞席爾
171	Sierra Leone	獅子山
172	Singapore	新加坡
173	Sint Maarten (Dutch part)	聖馬丁(荷屬)
174	Slovak Republic	斯洛伐克
175	Slovenia	斯洛凡尼亞
176	Solomon Islands	所羅門群島
177	Somalia	索馬利亞
178	South Africa	南非
179	South Sudan	南蘇丹
180	Spain	西班牙
181	Sri Lanka	斯里蘭卡
182	St. Kitts and Nevis	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
183	St. Lucia	聖露西亞
184	St. Martin (French part)	聖馬丁(法屬)
185	St. Vincent and the Grenadines	聖文森暨格瑞納汀
186	Sudan	蘇丹
187	Suriname	蘇利南
188	Sweden	瑞典
189	Switzerland	瑞士
190	Syrian Arab Republic	敘利亞
191	Taiwan	臺灣
192	Tajikistan	塔吉克斯坦
193	Tanzania	坦尚尼亞
194	Thailand	泰國
195	Timor-Leste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196	Togo	多哥
197	Tonga	東加
198	Trinidad and Tobago	千里達和托巴哥
199	Tunisia	突尼西亞
200	Turkey	土耳其

203	Tuvalu	圖瓦魯
204	Uganda	烏干達
205	Ukraine	烏克蘭
206	United Arab Emirates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207	United Kingdom	英國
208	United States	美國
209	Uruguay	烏拉圭
210	Uzbekistan	烏茲別克斯坦
211	Vanuatu	萬那杜
212	Venezuela	委內瑞拉
213	Vietnam	越南
214	Virgin Islands (U.S.)	美屬維爾京群島
215	West Bank and Gaza	巴勒斯坦
216	Yemen, Rep.	葉門
217	Zambia	尚比亞
218	Zimbabwe	辛巴威

【附錄五】最近二年度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基金之年度財務報告

[FY2024 公司財報]

MOPS link:

https://doc.twse.com.tw/server-java/t57sb01?step=1&colorchg=1&co_id=A00018&year=113&seamon=&mtype=A&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7 號 81 樓及 81
樓之 1

電 話：(02)8758-3888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 6
四、	資產負債表	7
五、	綜合損益表	8
六、	權益變動表	9
七、	現金流量表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34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 ~ 26
	(七) 關係人交易	26 ~ 28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二) 其他	28 ~ 31
	(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31 ~ 34
九、	重要查核說明	35 ~ 36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5036 號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查核意見**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及金管證投字第 1010053706 號令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服務費收入及經理費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服務費收入及經理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服務費收入及經理費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及金額，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三)。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服務費收入主係代理母公司境外基金之募集及銷售所收取之費用，經理費收入為操作及管理所募集之境內基金所收取之費用，由於服務費收入及經理費收入總額佔營業收入 94%，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服務費收入及經理費收入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服務費收入及經理費收入認列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
2. 發函詢證服務費收入入帳之正確性；
3. 取得經理基金之淨值報告並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之經理費費率抽樣重新計算經理費收入以確認其正確性。

其他事項-重要查核說明

依金管證投字第 1130385003 號令規定額外查核說明事項請詳重要查核說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及金管證投字第 1010053706 號令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王 星 欣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2 4 日

資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07,633,308 47	\$ 1,033,632,182 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七(二)	1,953,643 -	1,678,928 -
應收帳款		18,751,401 1	11,772,573 -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七(二)	888,047,812 38	867,904,284 39
其他應收款		946,872 -	717,172 -
預付款項		3,222,800 -	2,146,508 -
流動資產合計		2,020,555,836 86	1,917,851,647 85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6,502,363 1	12,396,360 1
不動產及設備	六(三)	51,816,088 2	8,778,27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八)	7,480,890 -	3,560,664 -
存出保證金		12,233,272 1	12,233,272 -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六(七)	31,578,369 1	20,191,993 1
營業保證金	六(五)	80,000,000 3	80,000,000 4
使用權資產	六(四)	136,758,242 6	177,283,561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12,491,707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6,369,224 14	326,935,827 15
資產總計		\$ 2,356,925,060 100	\$ 2,244,787,47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8,045,630 -	\$ 15,535,157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216,123 -	461,057 -
其他應付款	六(六)	418,435,318 18	362,883,115 16
本期所得稅負債		45,225,361 2	50,607,516 2
租賃負債-流動		37,302,349 1	36,315,837 2
流動負債合計		509,224,781 21	465,802,682 2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5,221,545 5	145,020,218 6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八)	6,315,674 -	4,038,399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1,537,219 5	149,058,617 6
負債總計		620,762,000 26	614,861,299 27
權益			
股本	六(九)	416,800,000 18	416,800,000 19
資本公積	六(十)	149,865,441 6	149,865,441 7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一)	273,924,710 12	244,740,131 11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一)	3,851,586 -	3,851,586 -
未分配盈餘	六(十一)	891,721,323 38	814,669,017 36
權益總計		1,736,163,060 74	1,629,926,175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56,925,060 100	\$ 2,244,787,474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二)	\$	3,134,061,278	100	\$	2,607,874,191	100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四)及七(二)	(	2,699,868,502)	(86)	(	2,219,532,687)	(85)
營業淨利			434,192,776	14		388,341,504	15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3,585,450	-	(	15,745,573)	(1)
稅前淨利			437,778,226	14		372,595,931	14
所得稅費用	六(八)	(	77,778,223)	(2)	(	86,570,213)	(3)
本期淨利		\$	360,000,003	12	\$	286,025,718	1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七)	\$	11,122,612	-	\$	7,275,086	-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八)	(	2,224,522)	-	(	1,455,017)	-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稅後淨額)		\$	8,898,090	-	\$	5,820,06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8,898,093	12	\$	291,845,787	1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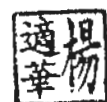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6,800,000	\$	149,865,441	\$	214,715,753	\$	3,851,586	\$	552,847,608	\$ 1,338,080,388
112 年度淨利	-		-		-				286,025,718		286,025,718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820,069		5,820,0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91,845,787		291,845,78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024,378				(30,024,378)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6,800,000	\$	149,865,441	\$	244,740,131	\$	3,851,586	\$	814,669,017	\$ 1,629,926,175
民國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6,800,000	\$	149,865,441	\$	244,740,131	\$	3,851,586	\$	814,669,017	\$ 1,629,926,175
113 年度淨利	-		-		-				360,000,003		360,000,00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898,090		8,898,0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68,898,093		368,898,09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184,579				(29,184,579)		-
現金股利	-		-		-				(262,661,208)	(262,661,208)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6,800,000	\$	149,865,441	\$	273,924,710	\$	3,851,586	\$	891,721,323	\$ 1,736,163,06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本期稅前淨利	\$ 437,778,226	\$ 372,595,9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4,865,613)	(2,248,322)
股利收入	(650,891)	(945,049)
折舊費用	57,222,650	43,735,592
利息費用	8,831,350	10,868,6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益	(4,168,106)	8,028,0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12,612)	(45,049)
應收帳款	(6,978,828)	(7,681,1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143,528)	(58,600,878)
預付款項	(1,076,292)	(1,323,024)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263,764)	(405,4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2,491,7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7,489,527)	5,693,268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4,934)	152,002
其他應付款	55,552,203	76,515,2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3,290,334	433,848,060
收取之利息	4,635,913	1,531,150
收取之股利	650,891	945,049
支付之利息	(8,831,350)	(10,868,668)
支付之所得稅	(87,027,851)	(50,064,5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2,717,937	375,391,071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45,569,650)	(8,475,687)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976,2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569,650)	(12,451,92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485,953)	(37,075,443)
發放現金股利	(262,661,20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3,147,161)	(37,075,4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4,001,126	325,863,7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3,632,182	707,768,4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07,633,308	\$ 1,033,632,18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 85 年 3 月 21 日獲准籌設，同年 5 月 3 日取得公司執照，並於 5 月 20 日取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營業特許證並開始主要營業活動。本公司原名為匯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更名為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證券投資信託業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業務。
- (二)本公司主要股東自民國 100 年 9 月 6 日與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 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已獲得主管機關同意，並於同年 11 月 30 日，完成轉移 99.98167% 股權予美商 AllianceBernstein L.P.，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美商 Equitable Holdings, Inc.。
-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5 日決議與聯博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博投顧」)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2 月 1 日，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聯博投顧為消滅公司。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業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10049919 號令核准此合併案。本公司訂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 日與聯博投顧進行合併。本公司並概括承受聯博投顧所有資產負債及一切權利義務，並承受聯博投顧所經營在中華民國境內代理及銷售境外基金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整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與金管證投字第 1010053706 號令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四)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新臺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本公司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包含活期存款及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 應收款項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惟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入帳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營業保證金，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 不動產及設備

1.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通訊設備	3~5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其他設備	5 年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六）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所屬集團建立員工獎酬計畫(Incentive Compensation Award Program)，對於符合條件之員工給予收取持股單位之資格。Incentive Compensation Award Program 係為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七）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收入與費用係採權責發生制原則予以認列。主要內容可分為：

1. 經理費收入：係本公司操作管理基金收取之費用，於基金淨值中逐日扣除並認列收入。
2. 服務費收入：服務費收入於勞務提供之會計期間認列。
3. 顧問費收入：顧問費收入係經營外國有價證券投資顧問業務之收入。
4. 營業費用：係本公司從事營業所需投入之費用，主要區分為通路服務費、銷售費用、員工福利費用、折舊費用及其他營業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本公司並無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不確定性之情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活期及支票存款	\$ 355,672,058	\$ 563,632,182
定期存款	751,961,250	470,000,000
合計	<u>\$ 1,107,633,308</u>	<u>\$ 1,033,632,182</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319,914	\$ 2,107,302
評價調整	(366,271)	(428,374)
小計	<u>1,953,643</u>	<u>1,678,928</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8,588,910	\$ 8,588,910
評價調整	<u>7,913,453</u>	<u>3,807,450</u>
小計	<u>16,502,363</u>	<u>12,396,360</u>
合計	<u>\$ 18,456,006</u>	<u>\$ 14,075,288</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4,106,003	(\$ 8,101,897)
受益憑證	<u>62,103</u>	<u>73,885</u>
合計	<u>\$ 4,168,106</u>	<u>(\$ 8,028,012)</u>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不動產及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13年1月1日					
成本	\$ 18,450,877	\$ 19,996,584	\$ 8,766,217	\$ 9,466,545	\$ 56,680,223
累計折舊	(11,415,333)	(18,560,205)	(8,766,217)	(9,160,198)	(47,901,953)
	<u>\$ 7,035,544</u>	<u>\$ 1,436,379</u>	<u>\$ -</u>	<u>\$ 306,347</u>	<u>\$ 8,778,270</u>
113年					
1月1日	\$ 7,035,544	\$ 1,436,379	\$ -	\$ 306,347	\$ 8,778,270
增添	12,492,872	18,169,208	25,682,857	1,716,420	58,061,357
處分-成本	(431,217)	-	-	(426,402)	(857,619)
處分-累計折舊	431,217	-	-	426,402	857,619
折舊費用	(5,971,043)	(3,568,318)	(5,043,411)	(440,767)	(15,023,539)
12月31日	<u>\$ 13,557,373</u>	<u>\$ 16,037,269</u>	<u>\$ 20,639,446</u>	<u>\$ 1,582,000</u>	<u>\$ 51,816,088</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30,512,532	\$ 38,165,792	\$ 34,449,074	\$ 10,756,563	\$ 113,883,961
累計折舊	(16,955,159)	(22,128,523)	(13,809,628)	(9,174,563)	(62,067,873)
	<u>\$ 13,557,373</u>	<u>\$ 16,037,269</u>	<u>\$ 20,639,446</u>	<u>\$ 1,582,000</u>	<u>\$ 51,816,088</u>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17,632,945	\$ 54,647,467	\$ 59,875,201	\$ 10,295,338	\$ 142,450,951
累計折舊	(17,051,728)	(53,968,817)	(59,875,201)	(9,583,414)	(140,479,160)
	<u>\$ 581,217</u>	<u>\$ 678,650</u>	<u>\$ -</u>	<u>\$ 711,924</u>	<u>\$ 1,971,791</u>
112年					
1月1日	\$ 581,217	\$ 678,650	\$ -	\$ 711,924	\$ 1,971,791
增添	7,205,885	1,269,802	-	-	8,475,687
處分-成本	(6,387,953)	(35,920,685)	(51,108,984)	(828,793)	(94,246,415)
處分-累計折舊	6,387,953	35,920,685	51,108,984	828,793	94,246,415
折舊費用	(751,558)	(512,073)	-	(405,577)	(1,669,208)
12月31日	<u>\$ 7,035,544</u>	<u>\$ 1,436,379</u>	<u>\$ -</u>	<u>\$ 306,347</u>	<u>\$ 8,778,270</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18,450,877	\$ 19,996,584	\$ 8,766,217	\$ 9,466,545	\$ 56,680,223
累計折舊	(11,415,333)	(18,560,205)	(8,766,217)	(9,160,198)	(47,901,953)
	<u>\$ 7,035,544</u>	<u>\$ 1,436,379</u>	<u>\$ -</u>	<u>\$ 306,347</u>	<u>\$ 8,778,270</u>

(四)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135,823,227	\$ 176,269,972
辦公設備	935,015	1,013,589
	<u>\$ 136,758,242</u>	<u>\$ 177,283,561</u>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41,796,810	\$ 41,737,464
辦公設備	402,301	328,920
	<u>\$ 42,199,111</u>	<u>\$ 42,066,384</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673,792 及 \$5,496,24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831,350	\$ 10,868,66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52,000	300,300

5.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9,569,303 及 \$48,244,411。

6.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合約，其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低價值資產租賃	\$ 252,000	\$ 252,0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低價值資產租賃	294,000	546,000

(五)營業保證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全權委託業務	\$ 50,000,000	\$ 50,000,000
境外基金總代理	30,000,000	30,000,000
	<u>\$ 80,000,000</u>	<u>\$ 80,000,000</u>

營業保證金係為辦理全權委託投資及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分別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及「境外基金管理辦法」，提存於金融機構之一年內到期定期存款。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提存營業保證金之定期存款年利率為 0.20%及 0.18%。

(六)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6,215,523	\$ 29,320,993
應付勞務費	4,913,246	4,345,525
應付廣告費	7,359,591	4,793,674
應付營業稅	19,886,073	16,425,015
應付通路服務費及銷售費用	305,623,959	261,929,345
其 他	44,436,926	46,068,563
	<u>\$ 418,435,318</u>	<u>\$ 362,883,115</u>

(七) 退 休 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之 2% 提撥勞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39,009)	(\$ 10,815,9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117,378	31,007,951
淨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u>\$ 31,578,369</u>	<u>\$ 20,191,993</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3年			
1月1日餘額	(\$ 10,815,958)	\$ 31,007,951	\$ 20,191,993
利息(費用)收入	(140,597)	404,361	263,764
	(10,956,555)	31,412,312	20,455,75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705,066	2,705,06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88,607	-	88,607
經驗調整	8,328,939	-	8,328,939
	<u>8,417,546</u>	<u>2,705,066</u>	<u>11,122,612</u>
12月31日餘額	<u>(\$ 2,539,009)</u>	<u>\$ 34,117,378</u>	<u>\$ 31,578,36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2年			
1月1日餘額	(\$ 17,798,503)	\$ 30,309,921	\$ 12,511,418
利息(費用)收入	(302,551)	520,371	217,820
	(18,101,054)	30,830,292	12,729,2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0,010)	(10,010)	(10,01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74,097)	- (474,097)	(474,097)
經驗調整	7,759,193	-	7,759,193
	7,285,096	(10,010)	7,275,086
提撥退休金	-	187,669	187,669
12月31日餘額	(\$ 10,815,958)	\$ 31,007,951	\$ 20,191,993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6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4.00%	4.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 113 年及 112 年度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減少)/增加	(\$ 139,664)	\$ 149,793	\$ 145,548	(\$ 137,233)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減少)/增加	(\$ 588,754)	\$ 629,219	\$ 609,537	(\$ 576,81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6)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7)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46 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848,454 及 \$10,683,325。

(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1,759,103	\$ 72,282,9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51,32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13,407)	-
當期所得稅總額	81,645,696	82,834,2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867,473)	3,735,951
遞延所得稅總額	(3,867,473)	3,735,951
所得稅費用	\$ 77,778,223	\$ 86,570,213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224,522	\$ 1,455,01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7,555,645	\$ 74,519,186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項目及免課稅之所得	(838,447)	1,499,7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551,3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8,825,5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13,407)	-
所得稅費用	\$ 77,778,223	\$ 86,570,213

3.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780,082	(\$ 54,959)	\$ -	\$ 725,123
股份基礎給付	2,780,582	3,975,185	-	6,755,767
合計	<u>\$ 3,560,664</u>	<u>\$3,920,226</u>	<u>\$ -</u>	<u>\$ 7,480,8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4,038,399)	(\$ 52,753)	(\$2,224,522)	(\$ 6,315,674)
合計	<u>(\$ 4,038,399)</u>	<u>(\$ 52,753)</u>	<u>(\$2,224,522)</u>	<u>(\$ 6,315,674)</u>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782,562	(\$ 2,480)	\$ -	\$ 780,082
股份基礎給付	6,432,955	(3,652,373)	-	2,780,582
合計	<u>\$ 7,215,517</u>	<u>(\$3,654,853)</u>	<u>\$ -</u>	<u>\$ 3,560,66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502,284)	(\$ 81,098)	(\$1,455,017)	(\$ 4,038,399)
合計	<u>(\$ 2,502,284)</u>	<u>(\$ 81,098)</u>	<u>(\$1,455,017)</u>	<u>(\$ 4,038,399)</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九) 股本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575,000,000，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7,500,000 股，實收資本額皆為 \$416,800,000。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一)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於彌補已往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本公司擬就盈餘之餘額分派予股東，應經由股東會決議之。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盈餘分配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0,024,378。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盈餘分配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9,184,579 及發放現金股利 \$262,661,208。
 4.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3 年盈餘分配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6,889,809 及發放現金股利 \$332,008,284。
 5. 有關員工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參與由中間母公司－AllianceBernstein L.P. 制定之股份基礎給付計劃為 Incentive Compensation Award Program(以下簡稱 ICAP): 由本公司所屬集團提供予本公司員工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主係將參與該計畫員工之年度績效報酬轉換為股份基礎給付，其既得期間通常為 3-4 年。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 ICAP 員工獎酬費用分別為 \$43,789,146 及 \$41,264,430。

(十三)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服務費收入	\$ 340,911,878	\$ 424,209,448
顧問費收入	48,291,602	48,374,307
經理費收入	2,589,779,933	2,077,961,306
手續費收入	155,077,865	57,329,130
	<u>\$ 3,134,061,278</u>	<u>\$ 2,607,874,191</u>

1. 本公司之服務費收入係代理境外基金之募集及銷售向母公司所收取之費用。
2. 本公司之經理費收入係操作及管理所募集之境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全權委託基金並依各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之費率逐日計算所收取之費用。

(十四) 營業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10,824,605	\$ 590,361,239
勞健保費用	24,360,524	23,813,813
退休金費用	10,584,690	10,465,5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	5,875,311	5,295,068
通路服務費	1,014,147,576	775,022,624
銷售費用	523,499,922	359,368,782
廣告費	64,170,834	65,028,095
稅捐	71,065,087	59,599,806
折舊費用	57,222,650	43,735,592
租金費用	252,000	300,300
其他	317,865,303	286,541,863
	<u>\$ 2,699,868,502</u>	<u>\$ 2,219,532,687</u>

註：其他員工福利費用包含團險及其他職工福利等支出。

1.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18 人及 115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獲利至少 0.1% 為員工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狀況，以 0.1% 估列。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38,216 及 \$372,969，帳列薪資費用科目。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與當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與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Equitable Holdings, Inc.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L.P.	本公司之母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之股東
AllianceBernstein Investor Services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聯博系列基金	本公司經理之基金
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646,650,983	\$ 679,857,105
本公司經理之基金	237,192,530	184,153,321
其他關係人	4,204,299	3,893,858
	<u>\$ 888,047,812</u>	<u>\$ 867,904,284</u>

上述應收帳款包含應收服務費收入及應收經理費收入等。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經理之基金	\$ 2,319,914	\$ 2,107,302
評價調整	(366,271)	(428,374)
合計	<u>\$ 1,953,643</u>	<u>\$ 1,678,928</u>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216,123</u>	<u>\$ 461,057</u>

4. 營業收入

(1)服務費收入及顧問費收入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母公司	\$ 372,367,458	\$ 456,988,297
其他關係人	16,836,022	15,595,458
	<u>\$ 389,203,480</u>	<u>\$ 472,583,755</u>

(2)經理費收入及手續費收入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本公司經理之基金		
－經理費收入	\$ 2,589,779,933	\$ 2,077,961,306
－手續費收入	20,288	21,937
	<u>\$ 2,589,800,221</u>	<u>\$ 2,077,983,243</u>

5. 營業費用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母公司		
－系統服務費	\$ 48,757,903	\$ 48,792,500
－企業服務費	54,397,751	49,151,450
	<u>\$ 103,155,654</u>	<u>\$ 97,943,95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8,423,211	\$ 73,894,842
股份基礎給付	30,222,867	27,499,864
	<u>\$ 108,646,078</u>	<u>\$ 101,394,706</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主要為達到營運計畫所需資本及擁有足夠資本可以承擔各種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資本需求，並確保符合法令規範及維持公司繼續經營。董事會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高決策機構，本公司定期監控資本之適足性。

(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係以成本衡量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

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

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到期日甚近或其未來收付金額與其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2) 存出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故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營業保證金係以定期存款提存，因期間皆為一年以內，故資產負債表日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1,953,643	\$ -	\$ -	\$ 1,953,643
權益證券	-	-	16,502,363	16,502,363
	<u>\$ 1,953,643</u>	<u>\$ -</u>	<u>\$ 16,502,363</u>	<u>\$ 18,456,006</u>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1,678,928	\$ -	\$ -	\$ 1,678,928
權益證券	-	-	12,396,360	12,396,360
	<u>\$ 1,678,928</u>	<u>\$ -</u>	<u>\$ 12,396,360</u>	<u>\$ 14,075,288</u>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持有之開放型基金投資係採用市場報價之淨值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12,396,360	\$	20,498,257
認列於損益之評價利益(損失)	4,106,003	(	8,101,897)
12月31日	<u>\$ 16,502,363</u>	<u>\$</u>	<u>12,396,360</u>

6.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未上市上櫃公司股票評價流程係委由外部評價師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由公開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未上市櫃股票	\$16,502,363	市場法	市價對稅後淨利比乘數	10.04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減	10%	流通性折價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未上市櫃股票	\$12,396,360	市場法	市價對稅後淨利比乘數	8.69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減	10%	流通性折價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變動增加或減少 10%，則對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度	
		認列於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 1,650,236	(\$ 1,650,236)
		112年度	
		認列於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 1,239,636	(\$ 1,239,636)

十三、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為整合本公司風險管理業務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機制，本公司各單位均建置內部控制制度及其相關之管理控制制度，就其核決、執行程序及相關控制表單訂立書面化制度，以確保達成營運之效果，並監控本公司運作流程、風險狀況及監督法令之遵循，以作為公司風險控制執行之依據。

本公司發行之各基金已依據各基金之風險管理辦法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控管作業，並以系統執行風險控制。本公司亦根據各基金屬性載明應控制之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等)，並定期考量標的價格及其流動性、風險部位、信用狀況等因素，藉由資訊系統控管投資部位，以管理相關風險並定期進行交易對手評估作業。

(一)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本公司所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2. 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本公司為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本公司訂有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有效管理市場風險並確保市場風險控制在本公司可承受範圍。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為國內開放型基金及未上市櫃股票。市場利率及股價變動將使金融資產之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投資，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本公司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國內開放型基金及未上市櫃股票受市場利率及股價變動將使金融資產之價值波動，若該等金融資產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本期損益增加或減少分別為\$1,845,601 及\$1,407,529。

3. 利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持有之固定利率相關商品為做為營業保證金之定期存款；浮動利率相關商品為活期存款，因其利率波動幅度較小，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4. 匯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持有重大之外幣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5,866,714.69	32.7845	\$ 192,337,308

匯率風險係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外匯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指貨幣型金融資產或負債在其他條件不變下對稅前損益之影響。變數之間存在的相關性會影響市場風險的最終金額，惟為證明各變數的影響情形，故本公司假設各變數係獨立。若市場匯率美元兌新台幣上升 10%，對民國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19,233,731。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故無顯著之風險匯率。

(二)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2.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3. 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及衡量

預期信用損失原則為評估減損基礎，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包括前瞻性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是否已信用減損，區分為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低（Stage 1）、信用風險顯著增加（Stage 2）和信用減損（Stage 3）三階段，分別以按 12 個月（Stage 1）及存續期間（Stage 2 及 Stage 3）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項目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定義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低。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已產生信用減損。
預期信用損失之認列	以按 12 個月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以存續期間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以存續期間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在依據 IFRS 9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公司採用的關鍵判斷及假設如下：

(1)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A. 當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或未逾期超過 30 天惟違反合約規定者。

B. 保證金類型非屬特殊合約原因及已到期未歸還超過 30 天者。

(2)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A. 當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財務報導日本金或利息延滯或應收而未收逾期天數超過 90 天以上者。

B. 保證金類型為已到期未歸還超過 90 天者。

(3)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以過去歷史損失經驗為基礎並檢視過去與現時經濟環境與未來整體環境是否有重大變化，適當調整未來之損失率標準，若當年度發生重大違約事項，則提前將當年度已發生之損失率納入計算未來損失率標準。

(三)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來源與定義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3.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負債除租賃負債外，於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主要位於 3 個月內。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資訊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3,969,321	\$ 45,116,55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11,857,419</u>	<u>158,227,475</u>
	<u>\$ 155,826,740</u>	<u>\$ 203,344,032</u>

(以下空白)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重 要 查 核 說 明

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實施之說明及評估

本會計師辦理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查核規劃階段及查核期間經依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就該公司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作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此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公司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經營之發展及變革，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檢查及評估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之缺失而另行提出改進之處。

二、重要資產盤點觀察前之規劃、觀察程序及結果

本會計師就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營業保證金及有價證券已向相關金融機構發函詢證以取代實地盤點，經核對與帳面金額相符。另，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並無定期存單。

三、各項資產與負債之函證情形

項 目	函證比率	回函相符或 調節相符比率		其他查核說明	結 論
		函證比率	調節相符比率		
銀行存款	100%	100%		-	滿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00%	100%		-	滿意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	100%		-	滿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00%	100%		-	滿意
營業保證金	100%	100%		-	滿意

四、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情形

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並未發現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有將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之情形。

五、重大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113年度	112年度	變動 比率(%)	說明
營業利益比率	13.85%	14.89%	-6.98%	註

註：營業利益比率前後期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以上無須分析其變動原因。

六、其他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一)其他資產：

前後期變動達 5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壹千萬元以上者：

	113年度	112年度	變動 比率(%)	說明
其他資產：				
其他非流動 資產	\$ -	\$ 12,491,707	-100%	主係辦公室裝修款完工之轉入不動產及設備。

(二)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前後期變動達 5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壹千萬元以上者：

	113年度	112年度	變動 比率(%)	說明
營業外收益 及費損	\$ 3,585,450	(\$ 15,745,573)	122.77%	主係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轉為利益所致。

七、金管會前一年度通知財務報表應調整改進事項之辦理情形

無。

八、勞動局等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72 條第 1 項所為之勞工檢查，就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之說明

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6530

號

會員姓名： 王昱欣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96977203

會員書字號： 北市會證字第 46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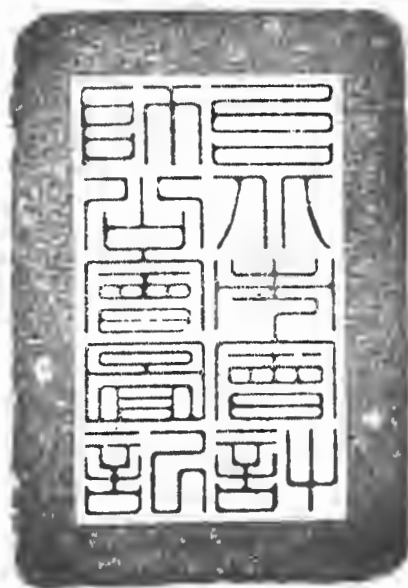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王昱欣	存會印鑑 (一)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02 月 05 日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81樓及81樓之1

電話：(02)8758-3888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淨資產，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賢儀

陳賢儀



會計師

林維琪

林維琪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39230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060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1 月 2 2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本帳戶及每單位平均淨資產以各類型計價幣別表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註)	金 額	%(註)
資 產				
債券—按市價計值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成本分別為\$288,574,617及 \$678,120,648)(附註九及十)	\$ 306,348,350	91.91	\$ 675,824,157	94.23
銀行存款(附註六及十)	36,121,003	10.84	34,610,978	4.83
應收利息(附註十)	5,648,554	1.69	12,022,710	1.68
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附註九及十)	1,916,305	0.57	851,895	0.12
應收即期外匯款(附註十)	756,332	0.23	808,401	0.11
遠期外匯重評價資產(附註九)	25,511	0.01	8,492,217	1.18
資產合計	350,816,055	105.25	732,610,358	102.15
負 債				
應付買入證券款(附註十)	(12,023,151)	(3.61)	-	-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附註十)	(1,140,907)	(0.34)	(9,199,419)	(1.28)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及八)	(425,253)	(0.13)	(826,679)	(0.12)
應付保管費(附註八)	(76,250)	(0.02)	(148,230)	(0.02)
應付即期外匯款(附註十)	(758,621)	(0.23)	(809,854)	(0.11)
應付收益分配(附註十及十二)	(1,482,383)	(0.44)	(2,481,509)	(0.35)
遠期外匯重評價負債(附註九)	(1,483,293)	(0.44)	(1,810,709)	(0.25)
其他應付款	(130,919)	(0.04)	(130,257)	(0.02)
負債合計	(17,520,777)	(5.25)	(15,406,657)	(2.15)
淨 資 產	\$ 333,295,278	100.00	\$ 717,203,701	100.00
資本帳戶				
A2類型(累積型)-新台幣	TWD 25,733,304		TWD 234,218,665	
AA類型(月配息型)-新台幣	TWD 125,388,392		TWD 96,370,167	
AA類型(月配息型)-人民幣	CNY 17,968,099.34		CNY 32,393,545.81	
AA類型(月配息型)-美元	USD 3,108,621.27		USD 8,030,216.46	
發行人外受權益單位				
A2類型(累積型)-新台幣	2,131,236.60		20,493,887.41	
AA類型(月配息型)-新台幣	16,421,152.43		12,642,737.60	
AA類型(月配息型)-人民幣	1,614,799.91		2,849,342.98	
AA類型(月配息型)-美元	267,987.10		680,520.09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A2類型(累積型)-新台幣	TWD 12.07		TWD 11.43	
AA類型(月配息型)-新台幣	TWD 7.64		TWD 7.62	
AA類型(月配息型)-人民幣	CNY 11.13		CNY 11.37	
AA類型(月配息型)-美元	USD 11.60		USD 11.80	

註：金額佔淨資產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債券						
普通公司債						
法國						
ALTICE FRANCE S.A 8% 15MAY2027	\$ 926,672	\$ 1,968,015	0.01	0.01	0.28	0.27
ALTICE FINANCING SA SER REGS (REG S) 5% 15JAN2028	-	5,607,868	-	0.02	-	0.78
ALTICE FRANCE SA SER REGS (REG S) 3.375% 15JAN2028	-	3,896,786	-	0.01	-	0.54
BANIJAY ENTERTAINMENT SER REGs (REG) (REG S) 7% 01MAY2029	-	3,596,001	-	0.02	-	0.50
CALDERYS FINANCING LLC SER REGS (REG S) 11.25% 01JUN2028	-	2,450,520	-	0.01	-	0.34
小計	926,672	17,519,190			0.28	2.43
英國						
BAT CAPITAL CORP (REG) 7.75% 19OCT2032	595,221	555,262	-	-	0.18	0.08
GLOBAL AUTO HO/AAG FH UK SER REGS (REG S) 8.375% 15JAN2029	699,009	-	-	-	0.21	-
GLOBAL AUTO HO/AAG FH UK SER REGS (REG S) 8.75% 15JAN2032	675,512	-	-	-	0.20	-
BAT CAPITAL CORP 6% 20FEB2034	471,861	-	-	-	0.14	-
JAGUAR LAND ROVER AUTOMO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JAN2028	-	6,046,072	-	0.04	-	0.84
C&W SR FINANCING DESIGNA SER REGS (REG) (REG S) 6.875% 15SEP2027	-	5,761,678	-	0.02	-	0.80
VMED 02 UK FINAN SER REGS (REG) (REG S) 4.75% 15JUL2031	-	5,500,229	-	0.01	-	0.77
SUMMER BC HOLDCO B SARL SER REGS (REG S) 5.75% 31OCT2026	-	3,264,947	-	0.01	-	0.46
BAT INTL FINANCE PLC 4.448% 16MAR2028	-	1,363,287	-	-	-	0.19
BAT CAPITAL CORP (REG) 6.421% 02AUG2033	-	805,453	-	-	-	0.11
小計	2,441,603	23,296,928			0.73	3.25
愛爾蘭						
CASTLELAKE AVIATION FIN SER REGS (REG) (REG S) 5% 15APR2027	659,196	1,819,055	-	0.02	0.20	0.25
ARDAGH PKG FIN/HLDGS USA SER REGS (REG) (REG S) 5.25% 30APR2025	-	5,986,645	-	0.04	-	0.83
ARD FINANCE SA SER REGS (REG) (REGS) 5% 30/06/2027	-	3,829,555	-	0.03	-	0.53
小計	659,196	11,635,255			0.20	1.61
美國						
CARNIVAL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 01AUG2028	3,549,358	3,269,309	-	-	1.05	0.46
ALBERTSONS COS/SAFEWAY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MAR2029	3,258,893	5,083,338	0.01	0.02	0.98	0.71
TRANSDIGM INC SER W1 (REG) 4.625% 15JAN2029	3,072,127	4,789,296	0.01	0.01	0.92	0.67
WYNN LAS VEGAS LLC/CORP SER 144A (REG) 5.25% 15MAY2027	2,595,252	4,000,035	0.01	0.01	0.78	0.56
ECO MATERIAL TECH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875% 31JAN2027	2,436,759	3,788,765	0.01	0.02	0.73	0.53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REGS (REG) (REG S) 4.75% 15FEB2031	2,219,092	3,516,434	0.01	0.01	0.67	0.49
DIRECTV HOLDINGS/FING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AUG2027	2,204,425	3,321,179	-	0.01	0.66	0.46
MARRIOTT OWNERSHIP RESOR SER 144A (REG) 4.5% 15JUN2029	2,144,270	81,611	0.01	-	0.64	0.01
IRON MOUNTAIN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5% 15FEB2031	2,071,070	3,220,450	0.01	0.01	0.62	0.45
AMERICAN AIRLINES/AADVAN SER REGS (REG) (REG S) 5.5% 20APR2026	2,029,009	3,152,778	-	-	0.61	0.44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REGS (REG S) 3.625% 15FEB2032	\$ 1,966,274	\$ 3,081,747	-	0.01	0.59	0.43
MILEAGE PLUS HLDIN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5% 20JUN2027	1,958,742	4,662,746	-	0.01	0.59	0.65
MAV ACQUISITION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AUG2028	1,951,685	1,809,441	0.01	0.01	0.59	0.25
PILGRIMS PRIDE CORP 3.5% 01MAR2032	1,867,429	1,720,024	0.01	0.01	0.56	0.24
BAUSCH HEALTH CO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FEB2029	1,833,969	1,217,277	0.01	0.01	0.55	0.17
MADISON IAQ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30JUN2029	1,827,692	2,665,517	0.01	0.01	0.55	0.37
SONIC AUTOMOTIVE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5NOV2029	1,818,025	1,681,165	0.01	0.01	0.55	0.23
UNIVISION COMMUNICATIONS SER REGS (REG) (REG S) 7.375% 30JUN2030	1,791,142	1,753,316	0.01	0.01	0.54	0.24
HYUNDAI CAPITAL AMERICA SER 144A 6.1% 21SEP2028	1,788,143	1,693,356	0.01	0.01	0.54	0.24
FORD MOTOR COMPANY (REG) 3.25% 12FEB2032	1,774,298	1,407,421	-	-	0.53	0.20
ARMOR HOLD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8.5% 15NOV2029	1,759,294	2,464,977	0.02	0.03	0.53	0.34
DAVITA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01JUN2030	1,749,661	2,588,955	-	-	0.52	0.36
HARLEY-DAVIDSON FINL SER SER 144A 6.5% 10MAR2028	1,745,108	3,354,081	0.01	0.02	0.52	0.47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REG S) 5.5% 01APR2028	1,726,677	2,672,032	-	0.01	0.52	0.37
LSB INDUSTRIES SER 144A 6.25% 15OCT2028	1,712,182	2,633,461	0.01	0.02	0.51	0.37
HESS MIDSTREAM OPERATION SER 144A (REG) 4.25% 15FEB2030	1,696,633	1,367,243	0.01	0.01	0.51	0.19
MPH ACQUISITION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5.5% 01SEP2028	1,687,097	2,766,514	0.01	0.01	0.51	0.39
TENNECO INC SER REGS (REG S) 8% 17NOV2028	1,590,533	2,262,825	-	-	0.48	0.32
NISSAN MOTOR ACCEPTANCE SER 144A (REG) 2.75% 09MAR2028	1,581,041	2,849,649	0.01	0.02	0.47	0.40
GLOBAL PART/GLP FINANCE (REG) 6.875% 15JAN2029	1,531,462	2,299,407	0.01	0.02	0.46	0.32
WR GRACE HOLDING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625% 15AUG2029	1,510,815	3,806,369	-	0.01	0.45	0.53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01APR2029	1,489,140	2,253,530	-	-	0.45	0.31
ELANCO ANIMAL HEALTH INC (REG) 5.65% 28AUG2028	1,468,204	2,361,803	0.01	0.01	0.44	0.33
POST HOLDINGS INC SER 144A (REG) 4.5% 15SEP2031	1,442,221	1,356,630	-	-	0.43	0.19
LIFEPOINT HEALTH INC SER 144A (REG) 5.375% 15JAN2029	1,439,368	1,890,174	0.01	0.02	0.43	0.26
PRIME SECSRV BRW/FINANC SER 144A (REG) 6.25% 15JAN2028	1,402,783	1,312,610	-	-	0.42	0.18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144A (REG) 3.875% 01APR2029	1,397,968	1,279,783	-	-	0.42	0.18
ARETEC ESCROW ISSUER 2 SER REGS (REG) (REG S) 10% 15AUG2030	1,396,731	1,276,836	0.01	0.01	0.42	0.18
TRINITY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7.75% 15JUL2028	1,395,390	1,316,130	0.01	0.01	0.42	0.18
WYNDHAM DESTINATIONS INC SER 144A (REG) 4.625% 01MAR2030	1,370,995	1,238,782	0.01	0.01	0.41	0.17
ALLIED UNIVERSAL HOLDCO SER 144A (REG) 9.75% 15JUL2027	1,353,911	1,235,885	-	-	0.41	0.17
AG ISSUER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MAR2028	1,333,949	2,081,541	0.01	0.01	0.40	0.29
L BRANDS INC (REG) 6.75% 01JUL2036	1,333,370	2,080,729	0.01	0.01	0.40	0.29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SUNOCO LP/FINANCE CORP (REG) 4.5% 15MAY2029	\$ 1,326,669	\$ 1,062,039	0.01	-	0.40	0.15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REGS (REG S) 6% 15JAN2029	1,322,805	1,246,126	0.01	0.01	0.40	0.17
HERTZ CORP/THE SER REGS (REG) (REG S) 5% 01DEC2029	1,320,751	2,424,914	0.01	0.01	0.40	0.34
ADVISOR GROUP HOLDINGS I SER 144A (REG) 10.75% 01AUG2027	1,288,421	1,190,925	0.01	0.01	0.39	0.17
NUSTAR LOGISTICS LP (REG) 6% 01JUN2026	1,280,467	1,473,119	0.01	0.01	0.38	0.21
CVR PARTNERS/CVR NITRO SER 144A (REG) 6.125% 15JUN2028	1,272,874	1,166,407	0.01	0.01	0.38	0.16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REGS (REG S) 9.75% 15MAR2029	1,269,841	701,331	-	-	0.38	0.10
TRANSDIGM INC SER WI (REG) 4.875% 01MAY2029	1,268,187	1,961,385	0.01	0.01	0.38	0.27
DISH DBS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DEC2028	1,234,581	1,845,450	-	-	0.37	0.26
GARDEN SPINCO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8.625% 20JUL2030	1,232,205	1,156,466	0.01	0.01	0.37	0.16
TRIUMPH GROUP INC SER REGS (REG S) 9% 15MAR2028	1,231,125	2,387,042	-	0.01	0.37	0.33
TRANSDIGM INC SER REGS (REG S) 6.75% 15AUG2028	1,225,584	1,957,342	-	-	0.37	0.27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144A (REG) 5% 31JUL2027	1,223,825	89,832	-	-	0.37	0.01
TITAN INTERNATIONAL INC SER WI (REG) 7% 30APR2028	1,222,655	1,942,870	0.01	0.02	0.37	0.27
SEAWORLD PARKS & ENTERTA SER REGS (REG) (REG S) 5.25% 15AUG2029	1,220,397	1,879,978	0.01	0.01	0.37	0.26
MINERVA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S) 6.5% 15FEB2030	1,216,507	1,815,157	-	-	0.36	0.25
WESTERN DIGITAL CORP (REG) 4.75% 15FEB2026	1,202,574	1,055,639	-	-	0.36	0.15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8.125% 01JUN2028	1,194,352	1,801,766	-	-	0.36	0.25
WYNDHAM DESTINATION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625% 31JUL2026	1,190,578	1,122,245	0.01	0.01	0.36	0.16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REG S) 5.5% 31AUG2026	1,179,838	1,098,986	-	-	0.35	0.15
FIRSTCASH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625% 01JAN2030	1,170,405	1,089,553	0.01	0.01	0.35	0.15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144A 5% 01AUG2027	1,148,126	1,073,595	-	-	0.34	0.15
WYNDHAM WORLDWIDE CORP (REG) 4.5% 01APR2027	1,115,496	1,042,810	0.01	0.01	0.32	0.15
SPIRIT LOYALTY KY LTD/IP SER REGs (REG S) 8% 20SEP2025	1,105,663	959,992	0.01	0.01	0.33	0.13
TENET HEALTHCARE CORP 4.375% 15JAN2030	1,096,505	1,027,909	-	-	0.33	0.14
CITGO PETROLEUM CORP SER REGS (REG S) 8.375% 15JAN2029	1,081,270	1,013,556	-	-	0.32	0.14
NAVIENT CORP SER MTN (REG) 5.625% 01AUG2033	1,079,246	964,008	0.01	0.01	0.32	0.13
PM GENERAL PURCHASER LLC SER REGS (REG) (REG S) 9.5% 01OCT2028	1,076,392	1,034,370	0.01	0.01	0.32	0.14
CEDAR FAIR LP / CANADA'S WONDERLAND CO / MAGNUM MANAGEMENT CORP / MILLENNIUM OP SER WI (REG) 5.25% 15JUL2029	1,071,801	987,414	0.01	0.01	0.32	0.14
TAYLOR MORRISON COMM SER 144A (REG) 5.125% 01AUG2030	1,035,626	59,657	0.01	-	0.31	0.01
ALTRIA GROUP INC 6.875% 01NOV2033	1,031,466	982,897	0.01	0.01	0.31	0.14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144A 5% 01JUN2029	1,019,089	937,073	-	-	0.31	0.13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9.5% 01FEB2029	\$ 1,014,777	\$ 910,955	-	-	0.30	0.13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9.875% 01FEB2032	1,009,290	896,745	-	-	0.30	0.12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S) 8.625% 01NOV2030	996,533	948,684	-	-	0.30	0.13
WR GRACE HOLDING LLC SER 144a (REG) 4.875% 15JUN2027	985,800	1,512,037	-	0.01	0.30	0.21
CITGO PETROLEUM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375% 15JUN2026	985,283	920,459	-	-	0.30	0.13
PRIME SECSRV BRW/FINANC SER 144A (REG) 5.75% 15APR2026	984,017	927,458	-	-	0.29	0.13
PRIME SECSRV BRW/FINA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JAN2028	978,686	1,831,549	-	-	0.29	0.26
PRIMO WATER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30APR2029	977,926	1,534,295	-	0.01	0.29	0.21
ENLINK MIDSTREAM PARTNER (REG) 5.45% 01JUN2047	974,753	1,791,773	0.01	0.01	0.29	0.25
DAVITA INC SER 144A (REG) 3.75% 15FEB2031	965,200	1,415,476	-	-	0.29	0.20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144A (REG) 5.875% 15FEB2027	948,667	1,460,592	-	-	0.27	0.20
SUNOCO LP/FINANCE CORP SER 144A 7% 15SEP2028	939,275	1,492,424	0.01	0.01	0.28	0.21
ELEMENT SOLUTIONS INC SER REGS (REG S) 3.875% 01SEP2028	934,832	1,419,181	-	0.01	0.28	0.20
LCM INVESTMENTS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8.25% 01AUG2031	918,126	450,850	-	-	0.28	0.06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REGS (REG S) 6.95% 15OCT2033	917,781	1,713,508	-	0.01	0.28	0.24
PM GENERAL PURCHASER LLC SER 144A (REG) 9.5% 01OCT2028	913,303	1,473,194	-	0.01	0.27	0.21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REG S) 5.375% 15JUL2027	912,891	849,463	-	-	0.27	0.12
ACRISURE LLC / FIN INC SER REGS (REG S) 6% 01AUG2029	912,700	812,355	0.01	0.01	0.27	0.11
ENERSYS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15DEC2027	909,425	856,014	0.01	0.01	0.27	0.12
CHARLES RIVER LABORATORI SER REGS (REG S) 3.75% 15MAR2029	902,314	851,258	0.01	0.01	0.27	0.12
VOC ESCROW LTD SER 144A (REG) 5% 15FEB2028	895,221	2,509,815	-	0.01	0.27	0.35
BALL CORP 3.125% 15SEP2031	891,236	1,436,168	-	0.01	0.27	0.20
UNIVISION COMMUNICATIONS SER AUG (REG) 7.375% 30JUN2030	879,859	1,414,957	0.01	0.01	0.26	0.20
CHARLES RIVER LABORATORI SER REGS (REG S) 4% 15MAR2031	876,823	838,064	0.01	0.01	0.26	0.12
L BRANDS INC (REG) 6.875% 01NOV2035	873,860	810,322	-	-	0.26	0.11
LSB INDUSTRIES SER REGS (REG S) 6.25% 15OCT2028	856,091	790,038	-	-	0.26	0.11
PERFORMANCE FOOD GROUP I SER 144A 4.25% 01AUG2029	853,116	1,326,804	-	-	0.26	0.18
EMBECTA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 15FEB2030	845,070	2,144,224	0.01	0.02	0.25	0.30
MPH ACQUISITION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5.75% 01NOV2028	835,186	1,650,377	-	0.01	0.25	0.23
PILGRIM'S PRIDE CORP 6.875% 15MAY2034	804,322	1,494,594	-	0.01	0.24	0.21
HERTZ CORP/THE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01DEC2026	801,188	1,371,116	0.01	0.01	0.24	0.19
GGAM FINANCE LTD SER REGS (REG S) 8% 15JUN2028	792,048	1,216,402	-	0.01	0.24	0.17
GENERAL MOTORS FINL CO (REG) 2.7% 10JUN2031	750,633	1,264,058	-	-	0.22	0.18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AHEAD DB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S) 6.625% 01MAY2028	\$ 739,666	\$ 623,310	0.01	0.01	0.22	0.09
BUCKEYE PARTNERS LP (REG) 5.85% 15NOV2043	735,672	649,053	0.01	0.01	0.22	0.09
ALLY FINANCIAL INC (REG) 8% 01NOV2031	726,044	673,733	-	-	0.22	0.09
CNG HOLDINGS INC SER 144A (REG) 14.5% 30JUN2026	711,296	643,051	0.01	0.01	0.21	0.09
PERFORMANCE FOOD GROUP I SER REGS (REG S) 4.25% 01AUG2029	700,774	649,287	-	-	0.21	0.09
PMHC II INC SER REGS (REG) (REG S) 9% 15FEB2030	696,310	2,208,127	-	0.01	0.21	0.31
CAPITAL ONE FINANCIAL CO SER . (REG) VAR 30OCT2031	687,787	1,285,402	-	-	0.21	0.18
SEALED AIR CORP SER 144A (REG) 6.875% 15JUL2033	683,918	1,472,862	-	0.01	0.20	0.21
CLEAR CHANNEL WORLDWIDE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15AUG2027	664,090	1,497,427	-	-	0.20	0.21
SONIC AUTOMOTIVE INC SER 144A (REG) 4.875% 15NOV2031	647,268	603,073	-	-	0.19	0.08
VIKING OCEAN CRUISES SHI SER REGS (REG) (REG S) 5.625% 15FEB2029	645,781	599,836	0.01	0.01	0.19	0.08
ARETEC ESCROW ISSUER 2 SER 144A (REG) 10% 15AUG2030	644,645	589,309	-	-	0.19	0.08
CINEMARK USA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25% 15JUL2028	639,431	932,125	-	-	0.19	0.13
NORTONLIFELOCK INC SER REGS (REG S) 6.75% 30SEP2027	631,955	1,001,733	-	-	0.19	0.14
ITT HOLDINGS LLC SER 144A 6.5% 01AUG2029	630,324	571,624	-	-	0.19	0.08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S) 8.375% 01JUL2028	613,402	932,865	-	-	0.18	0.13
ADVANTAGE SALES & MARKET SER REGS (REG) (REG S) 6.5% 15NOV2028	591,023	1,389,294	-	0.01	0.18	0.19
COINBASE GLOBAL INC SER 144A (REG) 3.375% 01OCT2028	590,154	513,948	-	-	0.18	0.07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S) 8.75% 01JUL2031	581,329	915,764	-	-	0.17	0.13
SINCLAIR TELEVISION GROU SER 144A (REG) 5.5% 01MAR2030	575,888	1,312,952	0.01	0.01	0.17	0.18
NABORS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7.375% 15MAY2027	557,210	513,182	-	-	0.17	0.07
HOWARD MIDSTREAM ENERGY SER 144A 8.875% 15JUL2028	551,434	64,857	-	-	0.16	0.01
GGAM FINANCE LTD SER REGS (REG S) 7.75% 15MAY2026	532,063	783,569	-	0.01	0.16	0.11
ELEMENT SOLUTIONS INC SER 144A 3.875% 01SEP2028	529,738	482,521	-	-	0.16	0.07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REGS (REG S) 4.875% 01JUL2031	529,214	489,367	-	-	0.16	0.07
CITGO PETROLEUM CORP 7% 15JUN2025	525,329	491,117	-	-	0.16	0.07
COMSTOCK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JAN2030	521,206	455,423	-	-	0.16	0.06
FRONTIER COMMUNICATIONS SER REGS (REG S) 8.75% 15MAY2030	520,012	791,411	-	-	0.16	0.11
UNITED AIRLINES INC SER 144a 4.375% 15APR2026	515,996	60,014	-	-	0.14	0.01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REGS (REG) (REG S) 5% 15FEB2032	510,672	476,707	-	-	0.15	0.07
NUSTAR LOGISTICS LP 6.375% 01OCT2030	493,478	616,540	-	-	0.15	0.09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REGS) 5.875% 15MAR2026	491,520	451,074	-	-	0.15	0.06
CARVANA CO SER 144A (REG) 5.5% 15APR2027	490,840	347,092	-	0.05	0.15	0.05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5NOV2029	\$ 489,590	\$ 456,585	-	-	0.15	0.06
ANTERO MIDSTREAM PART/FI SER 144A (REG) 5.75% 01MAR2027	489,411	61,120	-	-	0.15	0.01
KONTOOR BRANDS INC SER REGS (REG S) 4.125% 15NOV2029	484,125	447,103	-	-	0.14	0.06
SHEA HOMES LP/FNDG CP SER REGS (REG S) 4.75% 01APR2029	462,976	427,067	0.01	0.01	0.14	0.06
FORTREA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S) 7.5% 01JUL2030	459,913	793,628	-	-	0.14	0.11
NRG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S) 7% 15MAR2033	459,086	422,909	-	-	0.14	0.06
WHITE CAP BUYER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875% 15OCT2028	454,591	418,112	-	-	0.14	0.06
GENERAL MOTORS FINL CO 2.35% 08JAN2031	440,125	406,974	-	-	0.13	0.06
CITGO PETROLEUM CORP 7% 15JUN2025	426,830	399,033	-	-	0.13	0.06
BCPE ULYSSES INTERMEDIAT SER 144A (REG) 7.75% 01/04/2027	421,579	375,504	-	-	0.13	0.05
GPC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125% 15AUG2028	420,583	361,953	-	-	0.13	0.05
AHEAD DB HOLDINGS LLC SER 144A 6.625% 01MAY2028	418,072	352,306	-	-	0.12	0.05
TRANSOCEAN AQUILA LTD 8% 30SEP2028	396,188	722,533	-	0.01	0.12	0.10
TRITON WATER HOLDINGS IN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APR2029	390,749	324,174	-	-	0.12	0.05
SUMMIT MATERIALS LLC/FIN SER REGS (REG S) 7.25% 15JAN2031	382,882	356,832	-	-	0.10	0.05
SLM CORP 3.125% 02NOV2026	375,665	345,834	-	-	0.11	0.05
ENLINK MIDSTREAM PARTNER (REG) 5.6% 01APR2044	361,695	325,752	-	-	0.11	0.05
CONTINENTAL RESOURCES SER 144A 5.75% 15JAN2031	357,173	336,625	-	-	0.11	0.05
WARNERMEDIA HOLDINGS INC SER WI (REG) 4.279% 15MAR2032	346,828	731,373	-	-	0.10	0.10
CONTINENTAL RESOURCES (REG) 4.9% 01JUN2044	345,686	323,950	-	-	0.10	0.05
HOWARD MIDSTREAM ENERGY SER REGS (REG S) 8.875% 15JUL2028	344,646	616,141	-	-	0.10	0.09
GENERAL MOTORS FINL CO 6.4% 09JAN2033	340,030	1,572,028	-	-	0.10	0.22
CONTINENTAL RESOURCES SER 144A 2.875% 01APR2032	323,220	299,956	-	-	0.10	0.04
SHEA HOMES LP/FNDG CP (REG) 4.75% 15FEB2028	313,227	292,049	-	-	0.09	0.04
LAMB WESTON HLD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31JAN2032	296,849	702,073	-	-	0.09	0.10
MGM RESORTS INTL (REG) 5.5% 15APR2027	293,294	1,220,900	-	0.01	0.09	0.17
CHARLES RIVER LABORATORI SER 144A 4% 15MAR2031	292,274	279,355	-	-	0.09	0.04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REGS (REG S) 5% 01JUN2029	277,933	255,565	-	-	0.08	0.04
NISSAN MOTOR ACC CO SER 144A 1.85% 16SEP2026	277,271	248,979	-	-	0.08	0.03
GRAPHIC PACKAGING INTERN SER 144A (REG) 3.5% 15MAR2028	276,092	258,706	-	-	0.08	0.04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WI (REG) 4.875% 15JAN2030	252,298	238,530	-	-	0.08	0.03
NEWELL RUBBERMAID INC 6% 01APR2046	250,653	585,397	-	-	0.07	0.08
GRAY ESCROW II INC SER REGS (REG S) 5.375% 15NOV2031	245,441	1,067,582	-	-	0.07	0.15
GENERAL MOTORS FINL CO (REG) 3.6% 21JUN2030	240,549	223,709	-	-	0.07	0.03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144A (REG) 5.375% 01MAY2025	\$ 229,500	\$ 214,778	-	-	0.07	0.03
CVR PARTNERS/CVR NITROGE SER REGS (REG) (REG S) 6.125% 15JUN2028	222,753	204,121	-	-	0.07	0.03
EQM MIDSTREAM PARTNERS L SER 144A (REG) 4.5% 15JAN2029	219,179	203,933	-	-	0.07	0.03
GROUP 1 AUTOMOTIVE INC SER 144A 4% 15AUG2028	214,956	199,871	-	-	0.06	0.03
GGAM FINANCE LTD SER DEC (REG) (REG S) 8% 15FEB2027	202,449	189,329	-	-	0.06	0.03
NEWELL BRANDS INC 6.375% 15SEP2027	198,774	184,138	-	-	0.06	0.03
NEWELL BRANDS INC (REG) 4.2% 01APR2026	196,887	393,850	-	-	0.06	0.05
SPIRIT LOYALTY KY LTD/IP SER REGS (REG) (REG S) 8% 20SEP2025	191,083	165,685	-	-	0.06	0.02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FEB2029	187,802	179,288	-	-	0.06	0.02
FOUNDATION BUILDING M SER REGS (REG) (REG S) 6% 01MAR2029	173,105	167,062	-	-	0.05	0.02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144A 6.875% 01APR2028	167,482	133,310	-	-	0.05	0.02
AVIATION CAPITAL GROUP SER 144A (REG) 4.875% 01OCT2025	163,786	150,796	-	-	0.05	0.02
IRON MOUNTAIN INC SER 144A (REG) 4.875% 15SEP2027	159,932	149,991	-	-	0.05	0.02
ABC SUPPLY CO INC SER 144A (REG) 4% 15JAN2028	157,106	145,953	-	-	0.05	0.02
TALLGRASS NRG PRNTR/FIN SER 144A 6% 01SEP2031	154,855	142,699	-	-	0.05	0.02
ROLLER BEARING CO OF AME SER 144A (REG) 4.375% 15OCT2029	153,020	143,202	-	-	0.05	0.02
SUNOCO LP/FINANCE CORP (REG) 4.5% 30APR2030	152,103	85,484	-	-	0.05	0.01
DAVITA INC SER 144A (REG) 4.625% 01JUN2030	150,833	80,905	-	-	0.04	0.01
MODIVCARE ESCROW ISSUER SER REGS (REG) (REG S) 5% 01OCT2029	135,849	176,226	-	-	0.04	0.02
CNX RESOURCES CORP SER 144A 7.375% 15JAN2031	134,712	124,508	-	-	0.04	0.02
ANTERO MIDSTREAM PART/FI SER 144A (REG) 5.75% 15JAN2028	130,166	121,782	-	-	0.04	0.02
MACY'S RETAIL HLDGS LLC SER 144A 5.875% 01APR2029	128,159	266,638	-	-	0.04	0.04
TRANSOCEAN INC 8.75% 15FEB2030	115,264	122,464	-	-	0.03	0.02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144A (REG) 4.75% 01FEB2032	115,107	108,530	-	-	0.03	0.02
AG TTMT ESCROW ISSUER SER 144A (REG) 8.625% 30SEP2027	102,029	97,169	-	-	0.03	0.01
NUSTAR LOGISTICS LP (REG) 5.625% 28APR2027	97,910	91,968	-	-	0.03	0.01
AG ISSUER LLC SER 144A (REG) 6.25% 01MAR2028	97,606	91,833	-	-	0.03	0.01
GRIFFON CORPORATION SER WI (REG) 5.75% 01MAR2028	96,641	90,793	-	-	0.03	0.01
NRG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5.25% 15JUN2029	95,643	89,639	-	-	0.03	0.01
IRON MOUNTAIN INC SER 144A (REG) 5.25% 15JUL2030	93,973	87,784	-	-	0.03	0.01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144A (REG) 5.75% 01FEB2029	93,901	89,644	-	-	0.03	0.01
LCM INVESTMENTS HOLDINGS SER 144A (REG) 4.875% 01MAY2029	91,965	86,004	-	-	0.03	0.01
EMBECTA CORP SER 144A (REG) 5% 15FEB2030	90,543	78,447	-	-	0.03	0.01



聯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投資型）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9	\$ 90,487	\$ 83,300	-	-	0.03	0.01
US FOODS INC SER 144A 6.875% 15SEP2028	67,159	63,470	-	-	0.02	0.01
NABORS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9.125% 31JAN2030	66,712	62,119	-	-	0.02	0.01
TAYLOR MORRISON COMM SER 144A (REG) 5.875% 15JUN2027	65,862	62,037	-	-	0.02	0.01
NABORS INDUSTRIES INC SER 144A 7.375% 15MAY2027	65,554	60,374	-	-	0.02	0.01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144A (REG) 7% 15JAN2026	65,511	580,698	-	-	0.02	0.08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REGS (REG) (REG S) 7% 15JAN2026	65,511	611,261	-	-	0.02	0.09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144A (REG) 5.625% 15FEB2027	65,410	60,872	-	-	0.02	0.01
TAYLOR MORRISON COMM SER 144A (REG) 5.75% 15JAN2028	65,162	62,080	-	-	0.02	0.01
ACRISURE LLC / FIN INC SER 144A (REG) 4.25% 15FEB2029	61,724	56,117	-	-	0.02	0.01
URBAN ONE INC SER REGS (REG S) 7.375% 01FEB2028	61,317	1,045,752	-	0.01	0.02	0.15
HERTZ CORP/THE SER 144A 4.625% 01DEC2026	55,254	55,964	-	-	0.02	0.01
PANTHER ESCROW ISSUER SER REGS (REG S) 7.125% 01JUN2031	2,021,049	-	-	-	0.61	-
NRG ENERGY INC SER 144A 5.75% 15JUL2029	1,963,020	-	0.01	-	0.59	-
CROWN AMER/CAP CORP VI (REG) 4.75% 01FEB2026	1,818,081	-	0.01	-	0.55	-
CHURCHILL DOWNS INC SER 144A (REG) 4.75% 15JAN2028	1,803,846	-	0.01	-	0.54	-
CLEAN HARBORS INC SER 144A (REG) 4.875% 15JUL2027	1,767,021	-	0.01	-	0.53	-
HANESBRANDS INC SER 144A 4.875% 15MAY2026	1,647,174	-	0.01	-	0.49	-
TENET HEALTHCARE CORP (REG) 4.625% 15JUN2028	1,634,358	-	0.01	-	0.49	-
BAUSCH HEALTH COS INC SER 144A 4.875% 01JUN2028	1,368,380	-	-	-	0.41	-
SEAGATE HDD CAYMAN 8.5% 15JUL2031	1,333,570	-	0.01	-	0.40	-
ENOVA INTERNATIONAL INC SER 144A 9.125000 % 01AUG2029	1,295,753	-	0.01	-	0.39	-
HOLOGIC INC SER 144A (REG) 3.25% 15FEB2029	1,278,289	-	-	-	0.38	-
BUILDERS FIRSTSOURCE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01MAR2034	1,263,252	-	-	-	0.38	-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REGS (REG S) 7.25% 15FEB2035	1,173,132	-	-	-	0.35	-
NFE FINANCING LLC SER DEC (REG) (REG S) 12% 15NOV2029	1,172,212	-	-	-	0.35	-
AECOM SER WI (REG) 5.125% 15MAR2027	1,138,027	-	-	-	0.34	-
WESCO DISTRIBUTION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15MAR2029	1,129,349	-	-	-	0.34	-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144A 6.25% 15JAN2030	1,094,439	-	-	-	0.33	-
ALLY FINANCIAL INC (REG) VAR 03JAN2030	1,054,707	-	-	-	0.32	-
CVS HEALTH CORP (REG) VAR 10MAR2055	1,053,598	-	-	-	0.32	-
BLOCK INC SER REGS (REG S) 6.5% 15MAY2032	1,027,524	-	-	-	0.31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CARVANA CO 13% 01JUN2030	\$ 1,021,900	\$ -	-	-	0.31	-
BUCKEYE PARTNERS LP SER 144A 6.875% 01JUL2029	995,390	-	0.01	-	0.30	-
ECHOSTAR CORP SER . (REG) 10.75% 30NOV2029	987,947	-	-	-	0.30	-
DISH DBS CORP SER 144A (REG) 5.75% 01DEC2028	953,995	-	-	-	0.29	-
AMC NETWORKS INC SER REGS (REG S) 10.25% 15JAN2029	942,226	-	-	-	0.28	-
HUB INTERNATIONAL LTD SER REGS (REG S) 7.375% 31JAN2032	932,660	-	-	-	0.28	-
PARAMOUNT GLOBAL (REG) VAR 30MAR2062	919,536	-	-	-	0.28	-
ACRISURE LLC / FIN INC SER REGS (REG S) 8.25% 01FEB2029	915,256	-	-	-	0.27	-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144A 9.875% 01FEB2032	901,152	-	-	-	0.27	-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144A 8.125% 15FEB2029	864,413	-	-	-	0.26	-
STAPLES INC SER 144A (REG) 12.75% 15JAN2030	857,930	-	-	-	0.26	-
LEVEL 3 FINANCING INC SER 144A (REG) 10.75% 15DEC2030	856,449	-	-	-	0.26	-
NORTONLIFELOCK INC SER 144A 6.75% 30SEP2027	831,520	-	-	-	0.25	-
SERVICE PROPERTIES TRUST 8.375% 15JUN2029	826,534	-	-	-	0.25	-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REGS (REG S) 8.375% 15FEB2032	826,289	-	-	-	0.25	-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144A 6% 15APR2030	803,653	-	0.01	-	0.24	-
GRAY ESCROW INC SER 144A (REG) 7% 15MAY2027	794,874	-	-	-	0.24	-
CAPITAL ONE FINANCIAL CO VAR 26JUL2030	756,832	-	-	-	0.23	-
SURGERY CENTER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7.25% 15APR2032	736,453	-	-	-	0.22	-
LEVEL 3 FINANCING INC SER 144A (REG) 11% 15NOV2029	736,403	-	-	-	0.22	-
HIGHTOWER HOLDING LLC SER REGS (REG S) 9.125% 31JAN2030	725,947	-	0.01	-	0.22	-
NEWMARK GROUP INC SER WI (REG) 7.5% 12JAN2029	721,096	-	-	-	0.22	-
BOEING CO 3.25% 01FEB2028	710,094	-	-	-	0.21	-
NFE FINANCING LLC SER REGS (REG S) 12% 15NOV2029	695,168	-	-	-	0.21	-
STANDARD INDUSTR INC/NJ 6.5% 15AUG2032	690,734	-	-	-	0.21	-
STAPLES INC SER REGS (REG S) 10.75% 01SEP2029	678,178	-	-	-	0.20	-
GRAPHIC PACKAGING INTERN SER REGS (REG S) 6.375% 15JUL2032	658,280	-	-	-	0.20	-
ROCKET SOFTWARE INC SER REGS (REG S) 9% 28NOV2028	645,129	-	-	-	0.19	-
VIACOMCBS INC (REG) 4.2% 19MAY2032	636,413	-	-	-	0.19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ESAB CORP SER REGS (REG S) 6.25% 15APR2029	\$ 631,353	\$ -	-	-	0.19	-
CNX RESOURCES CORP SER REGS (REG S) 7.25% 01MAR2032	601,437	-	-	-	0.18	-
VIACOMCBS INC 6.875% 30APR2036	600,060	-	-	-	0.18	-
FOCUS FINANCIAL PARTNERS SER REGS (REG S) 6.75% 15SEP2031	587,258	-	-	-	0.18	-
FORTRESS INTERMEDIATE SER REGS (REG) (REG S) 7.5% 01JUN2031	568,754	-	-	-	0.17	-
JETBLUE AIRWAYS/LOYALTY SER REGS (REG S) 9.875% 20SEP2031	558,287	-	-	-	0.17	-
VIACOMCBS INC (REG) 4.95% 15JAN2031	552,126	-	-	-	0.17	-
LIGHTNING POWER LLC SER REGS (REG S) 7.25% 15AUG2032	540,505	-	-	-	0.16	-
MURPHY OIL CORP (REG) 6% 01OCT2032	535,898	-	-	-	0.16	-
CALPINE CORP SER 144A (REG) 4.5% 15FEB2028	534,909	-	-	-	0.16	-
ENDO FINANCE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8.5% 15APR2031	521,061	-	-	-	0.16	-
VFH PARENT / VALOR CO SER REGS (REG S) 7.5% 15JUN2031	505,825	-	-	-	0.15	-
STANDARD INDUSTRIES INC SER 144A (REG) 4.75% 15JAN2028	503,917	-	-	-	0.15	-
EQM MIDSTREAM PARTNERS L SER 144A 7.5% 01JUN2027	501,882	-	-	-	0.15	-
CNX RESOURCES CORP SER 144A 7.25% 01MAR2032	501,198	-	-	-	0.15	-
PAPA JOHN'S INTERNATIONAL SER 144A (REG) 3.875% 15SEP2029	499,961	-	-	-	0.15	-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144A 8.375% 15FEB2032	495,773	-	-	-	0.15	-
FRONTIER COMMUNICATIONS SER 144A 6.75% 01MAY2029	494,423	-	-	-	0.15	-
ATHENE GLOBAL FUNDING SER 144A 5.526% 11JUL2031	493,160	-	-	-	0.15	-
HESS MIDSTREAM PARTNERS SER 144A (REG) 5.625% 15FEB2026	491,049	-	-	-	0.15	-
ENERGY TRANSFER LP (REG) 5.6% 01SEP2034	490,031	-	-	-	0.15	-
TRITON WATER HOLDINGS IN SER 144A (REG) 6.25% 01APR2029	488,436	-	-	-	0.15	-
PERMIAN RESOURC OPTG LLC SER REGS (REG S) 6.25% 01FEB2033	485,842	-	-	-	0.15	-
HERC HOLDINGS INC SER 144A (REG) 5.5% 15JUL2027	485,719	-	-	-	0.15	-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144A (REG) 3.625% 15FEB2032	484,444	-	-	-	0.14	-
CVS HEALTH CORP (REG) 5.7% 01JUN2034	483,716	-	-	-	0.14	-
STANDARD INDUSTRIES INC SER 144A 5% 15FEB2027	481,607	-	-	-	0.14	-
IRON MOUNTAIN INC SER 144A (REG) 5.25% 15MAR2028	481,556	-	-	-	0.14	-
PG&E CORP (REG) 5% 01JUL2028	480,649	-	-	-	0.14	-
ARAMARK SERVICES INC SER 144A (REG) 5% 01FEB2028	478,566	-	-	-	0.14	-
SILGAN HOLDINGS INC (REG) 4.125% 01FEB2028	469,965	-	-	-	0.14	-
TEREX CORP SER 144A (REG) 5% 15MAY2029	468,603	-	-	-	0.14	-
TALOS PRODUCTION INC SER REGS (REG S) 9.375% 01FEB2031	468,449	-	-	-	0.14	-
PACIFIC GAS & ELECTRIC 5.55% 15MAY2029	466,758	-	-	-	0.14	-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REGS (REG S) 8.125% 15FEB2029	465,453	-	-	-	0.14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MIWD HLD CO II/MIWD FIN SER 144A 5.5% 01FEB2030	\$ 465,382	\$ -	-	-	0.14	-
SYNCHRONY FINANCIAL VAR 02AUG2030	463,445	-	-	-	0.14	-
PARAMOUNT GLOBAL (REG) 7.875% 30JUL2030	461,852	-	-	-	0.14	-
AMWINS GROUP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15FEB2029	461,486	-	-	-	0.14	-
AMERICAN AXLE & MFG INC 6.875% 01JUL2028	455,735	-	-	-	0.14	-
RAVEN ACQUISITION HOLDIN SER REGS (REG) 6.875000 % 15NOV2031	455,100	-	-	-	0.14	-
CD&R SMOKEY / RADIO SYS SER REGS (REG S) 9.5% 15OCT2029	452,579	-	-	-	0.14	-
THOR INDUSTRIES SER 144A (REG) 4% 15OCT2029	445,887	-	-	-	0.13	-
GENERAL MOTORS FINL CO (REG) 6.1% 07JAN2034	433,054	-	-	-	0.13	-
ONEOK INC 5.700000 % 01NOV2054	432,511	-	-	-	0.13	-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144A (REG) 4.125% 01JUL2030	429,556	-	-	-	0.13	-
RESIDEO FUNDING INC SER REGS (REG S) 6.5% 15JUL2032	426,881	-	-	-	0.13	-
VF CORP (REG) 2.95% 23APR2030	421,467	-	-	-	0.13	-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144A 5.700000 % 30DEC2034	421,395	-	-	-	0.13	-
DIRECTV FINANCING LLC SER REGS (REG S) 8.875% 01FEB2030	419,506	-	-	-	0.13	-
MOSS CREEK RESOURCES HLD SER REGS (REG S) 8.25% 01SEP2031	418,050	-	-	-	0.13	-
MATADOR RESOURCES CO SER REGS (REG S) 6.25% 15APR2033	414,734	-	-	-	0.12	-
TALOS PRODUCTION INC SER REGS (REG S) 9% 01FEB2029	403,540	-	-	-	0.12	-
SOTERA HEALTH HLDGS LLC SER REGS (REG S) 7.375% 01JUN2031	398,641	-	-	-	0.12	-
HASBRO INC 6.05% 14MAY2034	395,237	-	-	-	0.12	-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temp (REG) (REG S) 9.75% 15MAR2029	388,007	-	-	-	0.12	-
JETBLUE AIRWAYS/LOYALTY 9.875% 20SEP2031	383,822	-	-	-	0.11	-
BRAND INDUSTRIAL SERVICE SER 144A 10.375% 01AUG2030	367,975	-	-	-	0.11	-
MASTERBRAND INC SER 144A 7% 15JUL2032	363,554	-	-	-	0.11	-
TEREX CORP SER REGS 6.250000 % 15OCT2032	354,199	-	-	-	0.11	-
ATHENE GLOBAL FUNDING SER 144A (REG) 1.985% 19AUG2028	351,491	-	-	-	0.11	-
CAMELOT RETURN MERGER SU SER 144A (REG) 8.75% 01AUG2028	346,254	-	-	-	0.10	-
WINDSTREAM ESCROW LLC SER REGS (REG S) 8.25% 01OCT2031	338,751	-	-	-	0.10	-
HOWARD MIDSTREAM ENERGY SER REGS (REG S) 7.375% 15JUL2032	333,480	-	-	-	0.10	-
LGI HOMES INC SER REGS 7.000000 % 15NOV2032	324,989	-	-	-	0.10	-
CRESCENT ENERGY FINANCE SER REGS (REG S) 7.375% 15JAN2033	319,641	-	-	-	0.10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CHARTER COMM OPT LLC/CAP (REG) 2.25% 15JAN2029	\$ 318,135	\$ -	-	-	0.10	-
CBS CORP (REG) 5.5% 15/05/2033	308,348	-	-	-	0.09	-
HUDSON AUTOMOTIVE GROUP SER REGS (REG S) 8% 15MAY2032	306,527	-	-	-	0.09	-
GOAT HOLDCO LLC 6.75 % 01FEB2032	292,396	-	-	-	0.09	-
WHITE CAP BUYER LLC SER 144A (REG) 6.875% 15OCT2028	292,237	-	-	-	0.09	-
MASTERBRAND INC SER REGS (REG S) 7% 15JUL2032	264,403	-	-	-	0.08	-
ELLUCIAN HOLDINGS INC SER REGS 6.500000 % 01DEC2029	263,426	-	-	-	0.08	-
ALPHA GENERATION LLC SER REGS (REG S) 6.75% 15OCT2032	259,500	-	-	-	0.08	-
VELOCITY VEHICLE GROUP SER REGS (REG S) 8% 01JUN2029	238,819	-	-	-	0.07	-
REGAL REXNORD CORP SER WI (REG) 6.3% 15FEB2030	236,185	-	-	-	0.07	-
DIEBOLD NIXDORF INC SER REGS 7.750000 % 31MAR2030	235,715	-	-	-	0.07	-
DCLI BIDCO LLC SER REGS 7.750000 % 15NOV2029	234,731	-	-	-	0.07	-
ARCOSA INC SER REGS (REG S) 6.875% 15AUG2032	233,331	-	-	-	0.07	-
AMENTUM ESCROW CORP SER REGS (REG S) 7.25% 01AUG2032	231,570	-	-	-	0.07	-
OCCIDENTAL PETROLEUM COR 5.2% 01AUG2029	227,909	-	-	-	0.07	-
OCCIDENTAL PETROLEUM COR 5.375% 01JAN2032	224,992	-	-	-	0.07	-
POST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S) 6.25% 15OCT2034	224,349	-	-	-	0.07	-
BOEING CO 3.625% 01FEB2031	208,424	-	-	-	0.06	-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 SER REGS 8.625000 % 01OCT2027	204,423	-	-	-	0.06	-
SUMMIT MIDSTREAM HOLDING SER REGS (REG S) 8.625% 31OCT2029	204,026	-	-	-	0.06	-
GATES CORPORATION SER REGS (REG S) 6.875% 01JUL2029	200,346	-	-	-	0.06	-
ATHENE GLOBAL FUNDING SER 144A (REG) 2.55% 19NOV2030	197,131	-	-	-	0.06	-
NRG ENERGY INC SER REGS 6.250000 % 01NOV2034	193,165	-	-	-	0.06	-
AS MILEAGE PLAN IP LTD SER REGS 5.308000 % 20OCT2031	192,146	-	-	-	0.06	-
US FOODS INC SER REGS 5.750000 % 15APR2033	191,380	-	-	-	0.06	-
NRG ENERGY INC SER REGS 6.000000 % 01FEB2033	191,173	-	-	-	0.06	-
BOEING CO/THE SER WI (REG) 6.298% 01MAY2029	170,013	-	-	-	0.05	-
NEWELL BRANDS INC 6.625% 15MAY2032	165,273	-	-	-	0.05	-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144A 5.875% 01APR2029	163,686	-	-	-	0.05	-
RAVEN ACQUISITION HOLDIN SER 144A 6.875000 % 15NOV2031	162,536	-	-	-	0.05	-
CBS CORP (REG) 4.2% 01JUN2029	154,735	-	-	-	0.05	-
ATHENE GLOBAL FUNDING SER 144A (REG) 2.717% 07JAN2029	148,738	-	-	-	0.03	-
TRIUMPH GROUP INC SER 144A 9% 15MAR2028	136,792	-	-	-	0.04	-
SUNOCO LP SER REGS (REG S) 7.25% 01MAY2032	135,527	-	-	-	0.04	-
WINDSTREAM ESCROW LLC SER 144A 8.250000 % 01OCT2031	135,500	-	-	-	0.04	-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估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估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SOTERA HEALTH HLDGS LLC SER 144A 7.375% 01JUN2031	\$ 132,880	\$ -	-	-	0.04	-
GROUP 1 AUTOMOTIVE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15JAN2030	131,804	-	-	-	0.04	-
CVS HEALTH CORP (REG) VAR 10DEC2054	128,744	-	-	-	0.04	-
AS MILEAGE PLAN LP LTD SER REGS 5.021000 % 20OCT2029	127,943	-	-	-	0.04	-
AVIS BUDGET CAR/FINANCE SER 144A 5.375% 01MAR2029	122,899	-	-	-	0.04	-
REGAL REXNORD CORP (REG) 6.05% 15APR2028	100,129	-	-	-	0.03	-
BUCKEYE PARTNERS LP SER REGS (REG S) 6.875% 01JUL2029	99,539	-	-	-	0.03	-
NEWELL BRANDS INC 6.375% 15MAY2030	98,752	-	-	-	0.03	-
AVIS BUDGET CAR/FINANCE SER 144A 8.25% 15JAN2030	67,679	-	-	-	0.02	-
SUNOCO LP SER REGS (REG S) 7% 01MAY2029	67,315	-	-	-	0.02	-
STANDARD INDUSTR INC/NJ SER 144A 6.5% 15AUG2032	65,784	-	-	-	0.02	-
BOEING CO 5.15% 01MAY2030	64,735	-	-	-	0.02	-
US ACUTE CARE SOLUTIONS SER 144A 9.75% 15MAY2029	33,431	-	-	-	-	-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MAY (REG) (REG S) 4.5% 01JUN2033	-	11,439,741	-	0.06	-	1.60
FORD MOTOR CREDIT CO LLC (REG) 4.95% 28MAY2027	-	6,695,647	-	0.01	-	0.93
OLYMPUS WTR US HLDG CORP SER REGS (REG S) 9.75% 15NOV2028	-	6,561,203	-	0.01	-	0.91
CSC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S) 11.25% 15MAY2028	-	6,464,387	-	0.02	-	0.90
SCIL IV LLC / SCIL USA H SER 144a (REG) 5.375% 01NOV2026	-	5,903,543	-	0.03	-	0.82
RESORTS WORLD/RWLV CAP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6APR2029	-	5,378,198	-	0.02	-	0.75
ORGANON FINANCE 1 LLC SER 144A (REG) 5.125% 30APR2031	-	5,252,326	-	0.01	-	0.73
ALLIED UNIVERSAL SER REGS (REG) (REG S) 6.625% 15JUL2026	-	5,119,596	-	0.01	-	0.71
MDC HOLDINGS INC (REG) 6% 15JAN2043	-	3,791,219	-	0.03	-	0.53
CARNIVAL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MAR2027	-	3,691,166	-	-	-	0.51
NMG HLDGO/NEIMAN MARCUS SER REGS (REG S) 7.125% 01APR2026	-	3,666,684	-	0.01	-	0.51
AMC NETWORKS INC 4.25% 15FEB2029	-	3,614,158	-	0.02	-	0.50
DISH DBS CORP SER W1 (REG) 5.875% 15NOV2024	-	3,452,095	-	0.01	-	0.48
AMERICAN AIRLINES/AADVAN SER REGS (REG S) 5.75% 20APR2029	-	3,451,934	-	-	-	0.48
ZIPRECRUITER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 15JAN2030	-	3,241,281	-	0.02	-	0.45
HUB INTERNATIONAL LTD SER REGS (REG S) 7.25% 15JUN2030	-	3,182,579	-	-	-	0.44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5SEP2025	-	3,176,316	-	0.01	-	0.44
VERSCEND ESCROW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9.75% 15AUG2026	-	3,159,301	-	0.01	-	0.44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01SEP2031	-	3,126,276	-	0.01	-	0.44
ITT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S) 6.5% 01AUG2029	-	3,048,662	-	0.01	-	0.43
BOXER PARENT 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125% 02OCT2025	-	2,874,927	-	0.02	-	0.40
STAPLE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5% 15APR2026	-	2,843,483	-	-	-	0.40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估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OLIN CORP (REG) 5.625% 01AUG2029	\$ -	\$ 2,793,535	-	0.01	- 0.39
APX GROUP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75% 15JUL2029	-	2,792,290	-	0.01	- 0.39
AVIS BUDGET CAR/FINANCE SER REGS (REG S) 5.375% 01MAR2029	-	2,734,565	-	0.02	- 0.38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25% 15JAN2034	-	2,727,313	-	0.01	- 0.38
MAGIC MERGER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25% 01MAY2028	-	2,724,167	-	0.01	- 0.38
DISH DBS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25% 01DEC2026	-	2,697,014	-	-	- 0.38
VERITAS US INC/BERMUDA L SER REGS (REG S) 7.5% 01SEP2025	-	2,534,215	-	0.01	- 0.35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REGS (REG) (REG S) 5.25% 01OCT2029	-	2,473,194	-	-	- 0.34
PDC ENERGY INC (REG) 5.75% 15MAY2026	-	2,272,902	-	0.01	- 0.32
NAVIENT CORP (REG) 5.5% 15MAR2029	-	2,214,879	-	0.01	- 0.31
US ACUTE CARE SOLUTIONS SER REGS (REG) (REG S) 6.375% 01MAR2026	-	2,109,746	-	0.01	- 0.29
VAIL RESORT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MAY2025	-	2,099,303	-	0.01	- 0.29
ARAMARK SERVICE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 01FEB2028	-	2,086,076	-	0.01	- 0.29
CROWN AMERICAS LLC (REG) 5.25% 01APR2030	-	2,058,440	-	0.01	- 0.29
NEPTUNE BIDCO US INC SER REGS (REG S) 9.29% 15APR2029	-	2,045,808	-	-	- 0.29
HARSCO CORP SER 144A 5.75% 31JUL2027	-	2,041,766	-	0.01	- 0.28
ENCINO ACQUISITION PARTNERS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8.5% 01MAY2028	-	1,975,530	-	0.01	- 0.28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REGS (REG S) 6.375% 01SEP2029	-	1,973,575	-	-	- 0.28
OCCIDENTAL PETROLEUM CORP REG 6.2% 15MAR2040	-	1,966,145	-	0.01	- 0.27
PRUDENTIAL FINANCIAL INC (REG) VAR 15MAR2044	-	1,961,986	-	0.01	- 0.27
HAWAIIAN BRAND INTELLECT SER 144A (REG) 5.75% 20JAN2026	-	1,960,301	-	0.01	- 0.27
ENOVA INTERNATIONAL INC SER REGS (REG) (REG S) 8.5% 15SEP2025	-	1,949,240	-	0.02	- 0.27
TENET HEALTHCARE CORP (REG) 6.125% 15JUN2030	-	1,927,787	-	-	- 0.27
EQM MIDSTREAM PARTNERS L SER 144A (REG) 4.75% 15JAN2031	-	1,924,182	-	0.01	- 0.27
HESS MIDSTREAM OPERATION SER 144A (REG) 5.125% 15JUN2028	-	1,903,962	-	0.01	- 0.27
INDEPENDENCE ENERGY FIN SER REGS (REG) (REG S) 7.25% 01MAY2026	-	1,868,898	-	0.01	- 0.26
AVIATION CAPITAL GROUP SER 144A (REG) 1.95% 20SEP2026	-	1,842,894	-	0.01	- 0.26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8.375% 01JUN2031	-	1,785,577	-	-	- 0.25
REGIONALCARE/LIFEPOINT SER REGS (REG) (REG S) 9.75% 01DEC2026	-	1,779,629	-	-	- 0.25
MATTEL INC SER REGS (REG S) 3.75% 01APR2029	-	1,771,100	-	0.01	- 0.25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S) 9.25% 15JAN2029	-	1,757,022	-	0.01	- 0.24
EQM MIDSTREAM PARTNERS L (REG) 5.5% 15JUL2028	-	1,745,013	-	0.01	- 0.24
FIRSTCASH INC SER 144A (REG) 5.625% 01JAN2030	-	1,737,395	-	0.01	- 0.24
CALLON PETROLEUM CO SER REGS (REG) (REG S) 7.5% 15JUN2030	-	1,710,319	-	0.01	- 0.24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CALPINE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15MAR2028	\$ -	\$ 1,709,539	-	-	-	0.24
PRESIDIO HOLDING INC SER MAR (REG) (REG S) 8.25% 01FEB2028	-	1,675,129	-	0.04	-	0.23
RADIATE HOLDCO / FINANCE SER 144A (REG) 4.5% 15SEP2026	-	1,666,280	-	0.01	-	0.23
BROOKFIELD PPTY REIT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75% 15MAY2026	-	1,643,924	-	0.01	-	0.23
SPECTRUM BRAND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15MAR2031	-	1,620,244	-	0.01	-	0.23
LEVI STRAUSS & CO SER REGS (REG) (REG S) 3.5% 01MAR2031	-	1,581,629	-	0.01	-	0.22
LIBERTY MUTUAL GROUP INC SER REGS (REG) 7.8% 07MAR2087 (SERIES A)	-	1,578,614	-	0.01	-	0.22
DEALER TIRE LLC/DT ISSR SER REGS (REG) (REG S) 8% 01FEB2028	-	1,556,760	-	0.01	-	0.22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REGS (REG S) 4% 15JUL2028	-	1,540,077	-	-	-	0.21
DISH DBS CORP SER 144A (REG) 5.25% 01DEC2026	-	1,507,155	-	-	-	0.21
ENTEGRISS ESCROW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95% 15JUN2030	-	1,497,945	-	0.01	-	0.21
BUILDERS FIRSTSOURCE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15JUN2032	-	1,487,012	-	0.01	-	0.21
NFP CORP SER 144A (REG) 6.875% 15AUG2028	-	1,478,020	-	-	-	0.21
REAL HERO MERGER SUB 2 SER 144A (REG) 6.25% 01FEB2029	-	1,471,106	-	0.01	-	0.21
CENTERFIELD MEDIA PARENT INC 6.625% 01AUG2026	-	1,464,367	-	0.01	-	0.20
ANGI GROUP LLC SER REGS (REG S) 3.875% 15AUG2028	-	1,455,923	-	0.01	-	0.20
NRG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3.375% 15FEB2029	-	1,441,893	-	0.01	-	0.20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144A 5.25% 30SEP2028	-	1,438,338	-	0.01	-	0.20
SYNCHRONY FINANCIAL 7.25% 02FEB2033	-	1,407,236	-	0.01	-	0.20
NAVIENT CORP (REG) 6.75% 15JUN2026	-	1,376,214	-	0.01	-	0.19
MPT OPER PARTNERSP/FINL (REG) 5% 15OCT2027	-	1,365,124	-	-	-	0.19
OUTFRONT MEDIA CAP LLC/C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5MAR2030	-	1,354,432	-	0.01	-	0.19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01MAY2029	-	1,315,523	-	-	-	0.18
DEALER TIRE LLC/DT ISSR SER 144A (REG) 8% 01FEB2028	-	1,312,562	-	0.01	-	0.18
RACKSPACE TECHNOLOGY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FEB2028	-	1,311,048	-	0.02	-	0.18
MACY'S RETAIL HLD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MAR2030	-	1,309,603	-	0.01	-	0.18
LEVEL 3 FINANCING INC SER REGS (REG S) 3.75% 15JUL2029	-	1,299,024	-	0.01	-	0.18
MOSS CREEK RESOURCES HLD SER 144A (REG) 10.5% 15MAY2027	-	1,294,589	-	0.01	-	0.18
SEAGATE HDD CAYMAN SER REGS (REG S) 8.25% 15DEC2029	-	1,293,998	-	0.01	-	0.18
NCR CORP SER 144A (REG) 5.125% 15APR2029	-	1,288,550	-	-	-	0.18
BALL CORP (REG) 6% 15JUN2029	-	1,287,737	-	-	-	0.18
SEAGATE HDD CAYMAN SER REGS (REG S) 8.5% 15JUL2031	-	1,272,781	-	0.01	-	0.18
JBS USA LUX SA/FOOD/LUX SER 144A 6.75% 15MAR2034	-	1,262,321	-	-	-	0.18
MOSS CREEK RESOURCES HLD SER 144A (REG) 7.5% 15JAN2026	-	1,257,994	-	0.01	-	0.18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MATTEL INC SER 144A (REG) 5.875% 15DEC2027	\$ -	\$ 1,229,625	-	0.01	-	0.17
CEDAR FAIR/CAN/MAGNUM/MI SER REGS (REG) (REG S) 5.5% 01MAY2025	-	1,224,457	-	-	-	0.17
PROVIDENCE SERVICE CORP SER 144A (REG) 5.875% 15NOV2025	-	1,224,347	-	0.01	-	0.17
SLM CORP 4.2% 29OCT2025	-	1,196,652	-	0.01	-	0.17
MAV ACQUISITION CORP SER 144A (REG) 5.75% 01AUG2028	-	1,186,519	-	-	-	0.17
LAS VEGAS SANDS CORP (REG) 2.9% 25JUN2025	-	1,182,907	-	0.01	-	0.16
NGL ENRGY OP/FIN CORP SER REGS (REG S) 7.5% 01FEB2026	-	1,181,216	-	-	-	0.16
ALLISON TRANSMISSION INC SER 144A (REG) 5.875% 01JUN2029	-	1,164,320	-	0.01	-	0.16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144A (REG) 5.25% 01OCT2029	-	1,163,856	-	-	-	0.16
APACHE CORP (REG) 5.1% 01SEP2040	-	1,160,072	-	-	-	0.16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REGS (REG S) 8.375% 01NOV2033	-	1,146,477	-	0.01	-	0.16
CHARLES RIVER LABORATORI SER 144A 3.75% 15MAR2029	-	1,135,011	-	0.01	-	0.16
SOLARIS MIDSTREAM HOLDIN SER 144A 7.625% 01APR2026	-	1,126,151	-	0.01	-	0.16
COLT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JUL2025	-	1,107,709	-	-	-	0.15
CARVANA CO SER 144A (REG) 12% 01DEC2028	-	1,096,356	-	-	-	0.15
ENLINK MIDSTREAM PARTNER (REG) 4.85% 15JUL2026	-	1,090,233	-	0.01	-	0.15
MGM RESORTS INTL (REG) 6.75% 01MAY2025	-	1,081,823	-	-	-	0.15
WYNDHAM WORLDWIDE CORP (REG) 4.15% 01/04/2024	-	1,075,704	-	0.01	-	0.15
RACKSPACE TECHNOLOGY SER 144A (REG) 3.5% 15FEB2028	-	1,051,312	-	0.02	-	0.15
BERRY PETROLEUM CO LLC SER 144A (REG) 7% 15/02/2026	-	1,050,802	-	0.01	-	0.15
NABORS INDUSTRIES LTD SER REGS (REG) (REG S) 7.5% 15JAN2028	-	1,044,681	-	0.01	-	0.15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S) 7.25% 15JAN2030	-	1,027,729	-	-	-	0.14
IQVIA INC SER 144A 6.25% 01FEB2029	-	1,027,643	-	-	-	0.14
COINBASE GLOBAL INC SER 144A (REG) 3.625% 01OCT2031	-	1,014,718	-	0.01	-	0.14
SUMMIT MID HLDS LLC / FI SER REGS (REG) (REG S) 8.5% 15OCT2026	-	1,013,263	-	-	-	0.14
IHEARTCOMMUNICATION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75% 15JAN2028	-	970,795	-	0.01	-	0.14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REGS (REG S) 6.875% 15APR2029	-	964,526	-	-	-	0.13
ALLY FINANCIAL INC 6.7% 14FEB2033	-	954,222	-	0.01	-	0.13
MAGIC MERGER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875% 01MAY2029	-	943,169	-	-	-	0.13
MGM RESORTS INTL (REG) 4.75% 15OCT2028	-	937,710	-	-	-	0.13
NORTONLIFELOCK INC SER REGS (REG S) 7.125% 30SEP2030	-	933,098	-	-	-	0.13
GENESIS ENERGY LP/FIN (REG) 7.75% 01FEB2028	-	926,967	-	-	-	0.13
APX GROUP INC SER REGS (REG S) 6.75% 15FEB2027	-	924,935	-	0.01	-	0.13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CAESARS ENTERTAIN INC SER REGS (REG S) 7% 15FEB2030	\$ -	\$ 917,451	-	-	-	0.13
CELANESE US HOLDINGS LLC 6.55% 15NOV2030	-	911,851	-	-	-	0.13
PENSKE AUTOMOTIVE GROUP (REG) 3.75% 15JUN2029	-	907,338	-	0.01	-	0.13
IMOLA MERGER CORP SER REGS (REG) S) 4.75% 15MAY2029	-	904,869	-	-	-	0.13
SHEA HOMES LP/FNDG CP SER REGS (REG S) 4.75% 15FEB2028	-	876,147	-	0.01	-	0.12
SERVICE PROPERTIES TRUST SER REGS (REG S) 8.625% 15NOV2031	-	871,271	-	-	-	0.12
OVINTIV INC 6.25% 15JUL2033	-	859,426	-	-	-	0.12
STAPLES INC SER 144A (REG) 10.75% 15APR2027	-	854,825	-	-	-	0.12
CONSOLIDATED COMMUNICATI SER REGS (REG S) 6.5% 01OCT2028	-	851,982	-	-	-	0.12
SEAWORLD PARKS & ENTERTA SER 144A 8.75% 01MAY2025	-	845,293	-	0.01	-	0.12
ARSENAL AIC PARENT LLC SER REGS (REG S) 8% 01OCT2030	-	841,574	-	-	-	0.12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144A (REG) 5% 15FEB2032	-	841,248	-	0.01	-	0.12
LKQ CORP (REG) 6.25% 15JUN2033	-	835,892	-	-	-	0.12
NABORS INDUSTRIES LTD SER 144A 7.25% 15JAN2026	-	826,723	-	0.01	-	0.12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REGS (REG S) 7.375% 01MAR2031	-	820,320	-	-	-	0.11
SEALED AIR CORP SER REGS (REG S) 6.125% 01FEB2028	-	808,868	-	-	-	0.11
UNITED AIRLINES INC SER REGS (REG S) 4.625% 15APR2029	-	803,230	-	-	-	0.11
LOGAN MERGER SUB INC SER 144A (REG) 5.5% 01SEP2027	-	802,498	-	0.01	-	0.11
LAMB WESTON HLD SER REGS (REG) (REG S) 4.125% 31JAN2030	-	794,854	-	-	-	0.11
GENESIS ENERGY LP/FIN 8.25% 15JAN2029	-	791,876	-	-	-	0.11
RAISING CANE'S RESTAURAN SER REGS (REG S) 9.375% 01MAY2029	-	787,592	-	-	-	0.11
NEPTUNE BIDCO US INC SER FEB (REG S) 9.29% 15APR2029	-	777,983	-	-	-	0.11
LKQ CORP (REG) 5.75% 15JUN2028	-	757,922	-	-	-	0.11
OVINTIV INC (REG) 5.65% 15MAY2028	-	753,546	-	-	-	0.11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REGS (REG) (REG S) 4.125% 15AUG2031	-	734,194	-	-	-	0.10
ONEOK INC 6.05% 01SEP2033	-	715,943	-	-	-	0.10
XPO INC SER REGS (REG S) 7.125% 01FEB2032	-	697,929	-	-	-	0.10
ALLEGiant TRAVEL CO SER REGS (REG S) 7.25% 15AUG2027	-	697,115	-	-	-	0.10
AVIATION CAPITAL GROUP 6.375% 15JUL2030	-	696,521	-	-	-	0.10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REGS (REG S) 8.375% 01FEB2028	-	684,844	-	-	-	0.10
REGIONALCARE/LIFEPOINT SER 144A (REG) 9.75% 01DEC2026	-	675,032	-	-	-	0.09
CHART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7.5% 01JAN2030	-	644,301	-	-	-	0.09
AVIATION CAPITAL GROUP SER 144A 6.75% 25OCT2028	-	641,393	-	-	-	0.09
INGEVITY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01NOV2028	-	636,018	-	-	-	0.09
TENNECO INC SER 144A 8% 17NOV2028	-	631,486	-	-	-	0.09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ADAMS HOMES INC SER 144A (REG) 7.5% 15FEB2025	\$ -	\$ 612,928	-	0.02	-	0.09
FRONTIER COMMUNICATIONS SER REGS (REG S) 6.75% 01MAY2029	-	605,254	-	-	-	0.08
MPT OPER PARTNERSP/FINL (REG) 3.5% 15MAR2031	-	597,860	-	-	-	0.08
VIKING CRUISES LTD SER REGS (REG S) 9.125% 15JUL2031	-	593,083	-	-	-	0.08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REGS (REG S) 8.125% 15JAN2029	-	581,481	-	-	-	0.08
EMBARQ CORP (REG) 7.995% 01JUN2036	-	570,772	-	-	-	0.08
STERICYCLE INC SER 144A 3.875% 15JAN2029	-	561,061	-	-	-	0.08
MACY'S RETAIL HLD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125% 15MAR2032	-	553,097	-	-	-	0.08
CEDAR FAIR/CAN/MAGNUM/MI SER 144A (REG) 5.5% 01MAY2025	-	551,005	-	-	-	0.08
POST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5% 15SEP2031	-	526,040	-	-	-	0.07
GEN DIGITAL INC SER 144A (REG) 7.125% 30SEP2030	-	482,637	-	-	-	0.07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6.5% 30SEP2026	-	472,992	-	-	-	0.07
TALLGRASS NRG PRTRN/FIN SER 144A 6% 31DEC2030	-	461,757	-	-	-	0.06
ALLSTATE CORP (REG) VAR 15MAY2067	-	459,983	-	-	-	0.06
COX COMMUNICATIONS INC SER 144A 5.7% 15JUN2033	-	449,459	-	-	-	0.06
OFFICE PPTY INCOME TRST (REG) 3.45% 15OCT2031	-	446,105	-	0.01	-	0.06
HAWAIIAN BRAND INTELLECT SER REGS (REG) (REG S) 5.75% 20JAN2026	-	443,266	-	-	-	0.06
CLEAN HARBORS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01FEB2031	-	438,491	-	-	-	0.06
CURO GROUP HOLDINGS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7.5% 01AUG2028	-	438,454	-	0.02	-	0.06
SINCLAIR TELEVISION GROU SER 144A 4.125% 01DEC2030	-	434,072	-	-	-	0.06
LIFEPOINT HEALTH INC SER REGS (REG S) 4.375% 15FEB2027	-	427,771	-	-	-	0.06
AVIATION CAPITAL GROUP SER 144A (REG) 3.5% 01NOV2027	-	424,964	-	-	-	0.06
COLUMBIA PIPELINES OPCO SER 144A 6.036% 15NOV2033	-	419,365	-	-	-	0.06
CELANESE US HOLDINGS LLC 6.35% 15NOV2028	-	419,246	-	-	-	0.06
BONANZA CREEK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 15OCT2026	-	418,376	-	-	-	0.06
ENCANA CORP (REG) 6.5% 01/02/2038	-	413,752	-	-	-	0.06
TRANSOCEAN AQUILA LTD SER REGS (REG S) 8% 30SEP2028	-	408,389	-	-	-	0.06
IRB HOLDING CORP SER 144A 7% 15JUN2025	-	400,350	-	-	-	0.06
MGM RESORTS INTL (REG) 5.75% 15JUN2025	-	399,375	-	-	-	0.06
OUTFRONT MEDIA CAP LLC/C SER REGS (REG) (REG S) 4.25% 15JAN2029	-	388,880	-	-	-	0.05
REGAL REXNORD CORP SER REGS (REG S) 6.4% 15APR2033	-	385,810	-	-	-	0.05
NAVIENT CORP (REG) 6.75% 25JUN2025	-	373,831	-	-	-	0.05
TRANSOCEAN POSEIDON SER 144A (REG) 6.875% 01FEB2027	-	368,754	-	-	-	0.05
TEGNA INC SER 144A (REG) 5% 15SEP2029	-	366,928	-	-	-	0.05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GOODYEAR TIRE & RUBBER SER WI (REG) 5.25% 15JUL2031	\$ -	\$ 364,238	-	-	-	0.05
BLUE RACER MID LLC/FINAN SER REGS (REG) (REG S) 7.625% 15DEC2025	-	342,922	-	-	-	0.05
LOGAN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5% 01SEP2027	-	341,805	-	-	-	0.05
EMERGENT BIOSOLUTIONS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8	-	330,098	-	0.01	-	0.05
COLUMBIA PIPELINES OPCO SER 144A 5.927% 15AUG2030	-	318,852	-	-	-	0.04
REGAL REXNORD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3% 15FEB2030	-	316,658	-	-	-	0.04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144A 7.5% 30SEP2029	-	283,955	-	-	-	0.04
EMERGENT BIOSOLUTIONS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15AUG2028	-	281,195	-	0.01	-	0.04
SIX FLAGS ENTERTAINMENT SER 144A 7.25% 15MAY2031	-	277,715	-	-	-	0.04
PRESIDIO HOLDING INC SER 144A 4.875% 01FEB2027	-	271,217	-	-	-	0.04
REAL HERO MERGER SUB 2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FEB2029	-	267,474	-	-	-	0.04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 01FEB2031	-	266,693	-	-	-	0.04
NRG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15FEB2032	-	263,668	-	-	-	0.04
TAPESTRY INC 7% 27NOV2026	-	255,304	-	-	-	0.04
GENESIS ENERGY LP/FIN (REG) 8% 15JAN2027	-	250,403	-	-	-	0.03
FORD MOTOR COMPANY (REG) 6.1% 19AUG2032	-	248,333	-	-	-	0.03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144A (REG) 8% 15MAR2026	-	245,606	-	-	-	0.03
SOUTHWESTERN ENERGY CO SER WI (REG) 5.375% 01FEB2029	-	239,855	-	-	-	0.03
NAVIENT CORP (REG) 4.875% 15MAR2028	-	228,891	-	-	-	0.03
HERTZ CORP/THE SER 144A 5% 01DEC2029	-	227,336	-	-	-	0.03
WESTERN MIDSTREAM OPERAT (REG) 5.45% 01APR2044	-	223,404	-	-	-	0.03
ADAPTHEALTH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01MAR2030	-	218,129	-	-	-	0.03
ADAPTHEALTH LLC SER REGS (REG S) 4.625% 01AUG2029	-	214,858	-	-	-	0.03
NAVIENT CORP (REG) 5% 15MAR2027	-	208,093	-	-	-	0.03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REGS (REG S) 5.25% 30SEP2028	-	202,266	-	-	-	0.03
ADAPTHEALTH LLC SER 144A (REG) 5.125% 01MAR2030	-	193,892	-	-	-	0.03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REGS (REG S) 7.5% 30SEP2029	-	189,303	-	-	-	0.03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TAPESTRY INC 7.05% 27NOV2025	\$ -	\$ 188,890	-	-	-	0.03
PRESIDIO HOLDING INC SER 144A (REG) 8.25% 01FEB2028	-	186,125	-	-	-	0.03
CELANESE US HOLDINGS LLC 6.05% 15MAR2025	-	185,515	-	-	-	0.03
APX GROUP INC SER 144A (REG) 6.75% 15FEB2027	-	184,987	-	-	-	0.03
LINDBLAD EXPEDITION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5FEB2027	-	184,826	-	-	-	0.03
PRIME SECSRV BRW/FINANC SER 144A (REG) 5.25% 15APR2024	-	184,040	-	0.01	-	0.03
ANGI GROUP LLC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8	-	181,991	-	-	-	0.03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144A (REG) 4.375% 01MAY2029	-	171,590	-	-	-	0.02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144A 4.875% 01JUL2031	-	163,122	-	-	-	0.02
WESTERN DIGITAL CORP (REG) 2.85% 01FEB2029	-	158,678	-	-	-	0.02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144A (REG) 3.875% 01SEP2031	-	157,627	-	-	-	0.02
TENET HEALTHCARE CORP (REG) 6.25% 01FEB2027	-	154,279	-	-	-	0.02
AMERIGAS PART/FIN CORP (REG) 5.75% 20MAY2027	-	149,648	-	-	-	0.02
LAS VEGAS SANDS CORP (REG) 3.5% 18AUG2026	-	146,857	-	-	-	0.02
DISCOVERY COMMUNICATIONS 4.125% 15MAY2029	-	145,872	-	-	-	0.02
GENERAL MOTORS FINL CO (REG) 5.85% 06APR2030	-	126,932	-	-	-	0.02
ANTERO RESOURCES CORP SER REGS (REG S) 7.625% 01FEB2029	-	126,231	-	-	-	0.02
WASH MULTIFAM ACQ INC SER 144A 5.75% 15APR2026	-	119,516	-	-	-	0.02
APX GROUP INC SER 144A (REG) 5.75% 15JUL2029	-	115,146	-	-	-	0.02
SCRIPPS ESCROW II INC SER 144A (REG) 3.875% 15JAN2029	-	108,657	-	-	-	0.02
NRG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3.625% 15FEB2031	-	105,859	-	-	-	0.01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144A (REG) 4.5% 01JUN2033	-	103,998	-	-	-	0.01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144A 8.75% 01JUL2031	-	98,117	-	-	-	0.01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144A 8.375% 01JUL2028	-	96,503	-	-	-	0.01
CALLON PETROLEUM SER 144A (REG) 8% 01AUG2028	-	94,435	-	-	-	0.01
NUSTAR LOGISTICS LP 5.75% 01OCT2025	-	92,085	-	-	-	0.01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6.75% 15SEP2025	-	91,624	-	-	-	0.01
WILLIAM CARTER SER 144A (REG) 5.625% 15MAR2027	-	91,353	-	-	-	0.01
AMERIGAS PART/FIN CORP (REG) 5.875% 20/08/2026	-	91,229	-	-	-	0.01
AMERICAN AIRLINES/AADVANC (SER 144A) 5.75% 20APR2029	-	90,178	-	-	-	0.01
BUCKEYE PARTNERS LP SER 144A (REG) 4.125% 01MAR2025	-	89,830	-	-	-	0.01
AMERICAN AIRLINES/AADVANC SER 144A (REG) 5.5% 20APR2026	-	76,277	-	-	-	0.01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144A 8.375% 01FEB2028	-	65,223	-	-	-	0.01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LCM INVESTMENTS HOLDINGS SER 144A 8.25% 01AUG2031	\$ -	\$ 64,407	-	-	-	0.01
GGAM FINANCE LTD SER 144A 8% 15JUN2028	-	64,021	-	-	-	0.01
FORTREA HOLDINGS INC SER 144A 7.5% 01JUL2030	-	63,490	-	-	-	0.01
AMERICAN AIRLINES INC SER 144A 7.25% 15FEB2028	-	62,474	-	-	-	0.01
SUNOCO LP/FINANCE CORP SER WI (REG) 6% 15APR2027	-	61,784	-	-	-	0.01
GENESIS ENERGY LP/FIN (REG) 6.25% 15MAY2026	-	61,422	-	-	-	0.01
ALLIED UNIVERSAL HOLDCO SER 144A (REG) 6.625% 15JUL2026	-	61,313	-	-	-	0.01
CEDAR FAIR/CAN/MAGNUM/MI (REG) 5.375% 15APR2027	-	60,387	-	-	-	0.01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144A (REG) 6% 01FEB2031	-	59,265	-	-	-	0.01
ANTERO RESOURCES MIDSTRE SER 144A 5.375% 15JUN2029	-	59,234	-	-	-	0.01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144A 6.25% 15APR2032	-	59,189	-	-	-	0.01
CNX RESOURCES CORP 6% 15JAN2029	-	59,116	-	-	-	0.01
US FOODS INC SER 144A (REG) 4.75% 15FEB2029	-	58,521	-	-	-	0.01
BUCKEYE PARTNERS LP (REG) 3.95% 01DEC2026	-	58,362	-	-	-	0.01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144A (REG) 4.625% 15NOV2029	-	57,073	-	-	-	0.01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144A (REG) 4.125% 15AUG2031	-	54,385	-	-	-	0.01
AHP HEALTH PARTN SER REGS (REG S) 5.75% 15JUL2029	-	53,767	-	-	-	0.01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144A (REG) 3.875% 01NOV2033	-	52,201	-	-	-	0.01
小計	276,182,753	547,879,010			82.86	76.43
加拿大						
AIR CANADA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6	1,816,927	117,713	-	-	0.55	0.02
BAUSCH & LOMB ESCROW COR SER 144A 8.375% 01OCT2028	1,337,774	2,111,514	-	-	0.40	0.29
TERRAFORM GLOBAL OPERATI SER 144A (REG) 6.125% 01MAR2026	1,211,640	1,128,170	0.01	0.01	0.36	0.16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144A 4.625% 15FEB2027	1,180,327	1,094,675	0.01	0.01	0.35	0.15
BROOKFIELD RESID PROPERT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SEP2027	976,023	1,497,228	0.01	0.01	0.29	0.21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FEB2029	962,247	1,532,606	-	0.01	0.29	0.21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5FEB2027	925,121	1,449,704	0.01	0.01	0.28	0.20
BAUSCH & LOMB ESCROW COR SER REGS (REG S) 8.375% 01OCT2028	857,547	812,121	-	-	0.26	0.11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144A (REG) 4% 15OCT2030	792,233	747,486	-	-	0.24	0.10
RITCHIE BROS AUCTIONEERS SER REGS (REG S) 7.75% 15MAR2031	789,257	754,794	-	-	0.24	0.11
MATTAMY GROUP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01MAR2030	579,736	3,109,812	-	0.02	0.17	0.43
BOMBARDIER INC SER REGS (REG) (REG S) 8.75% 15NOV2030	423,964	393,824	-	-	0.13	0.05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REGS (REG S) 7.75% 15FEB2028	236,908	224,026	-	-	0.07	0.03
BOMBARDIER INC SER 144A (REG) 8.75% 15NOV2030	141,322	131,275	-	-	0.04	0.02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估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估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MATTAMY GROUP CORP SER 144A (REG) 4.625% 01MAR2030	\$ 91,537	\$ 85,591	-	-	0.03	0.01
BOMBARDIER INC SER REGS (REG S) 7.25% 01JUL2031	1,014,633	-	-	-	0.30	-
GFL ENVIRONMENTAL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 01AUG2028	900,654	-	0.01	-	0.27	-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REGS (REG S) 6.125% 15JUN2029	658,406	-	-	-	0.20	-
GOEASY LTD SER REGS (REG S) 7.625% 01JUL2029	603,673	-	-	-	0.18	-
BAUSCH HEALTH COS INC SER 144A (REG) 11% 30SEP2028	529,975	-	-	-	0.16	-
KRONOS ACQUISITION HOLDI SER 144A 8.25% 30JUN2031	469,480	-	-	-	0.14	-
HUSKY INJECTION / TITAN SER REGS (REG S) 9% 15FEB2029	411,393	-	-	-	0.12	-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144A (REG) 3.875% 15JAN2028	341,390	-	-	-	0.10	-
GREAT CANADIAN GAMING CO SER REGS (REG S) 8.75% 15NOV2029	303,406	-	-	-	0.09	-
1375209 BC LTD SER 144A (REG) 9% 30JAN2028	261,958	-	-	-	0.08	-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REGS (REG S) 8.25% 01AUG2032	166,877	-	-	-	0.05	-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144A 8.25% 01AUG2032	133,501	-	-	-	0.04	-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144A (REG) 4.375% 15JAN2028	125,554	-	-	-	0.04	-
BAUSCH HEALTH COS INC SER 144A (REG) 5.75% 15AUG2027	85,771	-	-	-	0.03	-
KRONOS ACQ / KIK CUSTOM SER REGS (REG S) 7% 31DEC2027	-	3,498,053	-	0.02	-	0.49
BROOKFIELD RESID PROPERT SER REGS (REG S) 4.875% 15FEB2030	-	2,644,702	-	0.02	-	0.37
ELDORADO GOLD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SEP2029	-	1,885,432	-	0.01	-	0.26
BOMBARDIER INC SER REGS (REG S) 7.125% 15JUN2026	-	1,570,638	-	0.01	-	0.22
INTEL PKG HOLDCO ISSUER SER REGS (REGS) 9% 15JAN2026	-	1,392,453	-	0.04	-	0.19
GFL ENVIRONMENTAL INC SER SEP (REG) (REG S) 4% 01AUG2028	-	1,364,467	-	0.02	-	0.19
GOEASY LTD SER REGS (REG S) 9.25% 01DEC2028	-	888,114	-	-	-	0.12
GFL ENVIRONMENTAL INC SER REGS (REG S) 6.75% 15JAN2031	-	507,480	-	-	-	0.07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REGS (REG) (REG S) 6% 01JUN2029	-	470,436	-	-	-	0.07
RITCHIE BROS AUCTIONEERS SER REGS (REG S) 6.75% 15MAR2028	-	412,838	-	-	-	0.06
KRONOS ACQ / KIK CUSTOM SER REGS (REG S) 5% 31DEC2026	-	330,808	-	-	-	0.05
GFL ENVIRONMENTAL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75% 01AUG2025	-	150,100	-	-	-	0.02
小計	18,329,234	30,306,060			5.50	4.21
澳大利亞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REGS (REG) (REG S) 6.125% 15APR2032	1,858,158	2,946,301	0.01	0.01	0.55	0.41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144A (REG) 4.375% 01APR2031	89,151	83,798	-	-	0.03	0.01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144A (REG) 6.125% 15APR2032	65,198	62,028	-	-	0.02	0.01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144A (REG) 5.875% 15APR2030	64,551	61,155	-	-	0.02	0.01
小計	2,077,058	3,153,282			0.62	0.44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瑞士</u>						
GLENCORE FUNDING LLC SER 144A 5.634% 04APR2034	\$ 1,406,086	\$ -	-	-	0.42	-
GARRETT MOTION HLD/SARL SER REGS (REG) (REG S) 7.75% 31MAY2032	565,189	-	-	-	0.17	-
GLENCORE FUNDING LLC SER 144A 5.7% 08MAY2033	-	1,598,707	-	0.01	-	0.22
GLENCORE FUNDING LLC SER 144A 6.5% 06OCT2033	-	1,141,511	-	-	-	0.16
小計	1,971,275	2,740,218			0.59	0.38
<u>以色列</u>						
PLAYTIKA HOLDING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25% 15MAR2029	1,010,543	1,510,278	0.01	0.01	0.30	0.21
PLAYTIKA HOLDING CORP SER 144A (REG) 4.25% 15MAR2029	-	1,429,370	-	0.01	-	0.20
小計	1,010,543	2,939,648			0.30	0.41
<u>澳門</u>						
MELCO RESORTS FINANCE SER 144A (REG) 5.375% 04DEC2029	-	5,442,447	-	0.02	-	0.76
<u>義大利</u>						
TELECOM ITALIA CAPITAL (REG) 7.721% 04JUN2038	817,492	760,446	-	-	0.25	0.11
TELECOM ITALIA CAPITAL 7.2% 18JUL2036	-	1,240,732	-	-	-	0.17
小計	817,492	2,001,178			0.25	0.28
<u>德國</u>						
ZF NA CAPITAL SER 144A 7.125% 14APR2030	-	4,908,513	-	0.03	-	0.68
<u>開曼群島</u>						
GGAM FINANCE LTD SER REGS (REG) (REG S) 8% 15FEB2027	-	347,073	-	-	-	0.05
<u>波多黎各</u>						
LCPR SR SECURED FIN DAC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5OCT2027	-	5,359,553	-	0.02	-	0.75
<u>芬蘭</u>						
AMER SPORTS COMPANY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6FEB2031	598,263	-	-	-	0.18	-
普通公司債合計	305,014,089	657,528,355			91.51	91.68
<u>政府公債</u>						
<u>美國</u>						
US TREASURY 3.25% 30JUN2027	-	7,481,420	-	-	-	1.04
US TREASURY BILL 0% 16MAY2024	-	6,632,436	-	-	-	0.92
小計	-	14,113,856			-	1.96
政府公債合計	-	14,113,856			-	1.96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美國						
SANTANDER HOLDINGS USA VAR 09MAR2029	\$ 202,299	\$ 2,387,513	-	0.01	0.06	0.33
SANTANDER HOLDINGS USA (REG) VAR 06SEP2030	421,275	-	-	-	0.13	-
BANK OF NY MELLON CORP VAR 21JUL2039	165,000	-	-	-	0.05	-
SANTANDER HOLDINGS USA VAR 12JUN2029	-	921,196	-	0.01	-	0.13
CARNIVAL CORP SER 144A (REG) 5.75% 01MAR2027	-	540,171	-	-	-	0.08
SANTANDER HOLDINGS USA VAR 09NOV2031	-	333,066	-	-	-	0.05
小計	788,574	4,181,946			0.24	0.59
加拿大						
TORONTO-DOMINION BANK VAR 10SEP2034	545,687	-	-	-	0.16	-
小計	545,687	-			0.16	-
金融債券合計	1,334,261	4,181,946			0.40	0.59
債券合計	306,348,350	675,824,157			91.91	94.23
投資總計	306,348,350	675,824,157			91.91	94.23
銀行存款	36,121,003	34,610,978			10.84	4.83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9,174,075)	6,768,566			(2.75)	0.94
淨資產	\$ 333,295,278	\$ 717,203,701			100.00	100.00

註1：投資金額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單位數總數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註2：投資金額佔淨資產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註3：股票及債券之國家別分類係依涉險國家分類；基金之國家別分類係依註冊國分類；受益憑證之國家別分類係依交易所所在國家分類。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臺幣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註)	金 額	% (註)
期初淨資產	\$ 717,203,701	215.19	\$ 784,665,283	109.41
收 入				
利息收入	27,064,972	8.12	46,938,964	6.54
現金股利收入	-	-	337,917	0.05
其他收入	289,668	0.09	518,300	0.07
收入合計	27,354,640	8.21	47,795,181	6.66
費 用				
經理費(附註五及八)	(6,217,491)	(1.87)	(11,116,911)	(1.55)
保管費(附註八)	(1,114,847)	(0.34)	(1,993,383)	(0.28)
會計師費用	(131,581)	(0.04)	(130,553)	(0.02)
其他費用	(70,908)	(0.02)	(69,713)	(0.01)
費用合計	(7,534,827)	(2.27)	(13,310,560)	(1.86)
本期淨投資收益	19,819,813	5.94	34,484,621	4.80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132,075,947	39.63	91,554,600	12.77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530,312,119)	(159.11)	(196,754,681)	(27.43)
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附註九)	706,391	0.21	(24,429,525)	(3.41)
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附註九)	13,909,591	4.17	62,615,870	8.73
收益分配(附註十二)	(20,108,046)	(6.03)	(34,932,467)	(4.87)
期末淨資產	\$ 333,295,278	100.00	\$ 717,203,701	100.00

註：金額佔淨資產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一、概述、成立及營運

(一)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係依據中華民國政府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成立之在中華民國境內募集，並投資於國內外有價證券之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自民國 111 年 5 月 4 日起，聯博美國高收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更名為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二)本基金受益憑證分 A2 類型及 AA 類型兩類型發行：

1. A2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2. AA 類型(新台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所得之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始得為 AA 類型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但 AA 類型(新台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可併入 AA 類型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上述可分配收益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二個月後，決定收益分配之起始日並依該起始日按月決定分配金額，並於決定分配金額後，依信託契約第十五條第五項規定之時間進行收益分配。
3. 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及 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如下，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二個月後，決定收益分配之起始日並依該起始日按月決定分配金額，並於決定分配金額後，依信託契約第十五條第五項規定之時間進行收益分配：

- (1) 上述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投資中華民國境外所得之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始得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2) 上述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但不包含下列第(3)點之損益)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 (3) 上述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從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為正數時，亦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4.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是否超出上述之可分配收益，故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配息可能涉及本金。如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每月收益分配金額。
 5.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之分配，由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出具收益分配覆核報告後，即得進行分配，惟如可分配收益來源包括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時，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始得分配。收益分配應於每月結束後之第二十個營業日(含)前分配之。有關前述收益分配之分配基準日及發放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依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之方式公告之。
 6.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次分配之總金額，應由基金保管機構以「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名義按 AA 類型各計價幣別開立獨立帳戶分別存入，不再視為本基金資產之一部分，但其所生之孳息應併入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資產。
 7.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分別依收益分配基準日發行在外之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配，收益分配之給付應以匯

款方式為之，經理公司並應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地點、時間及給付方式。但 AA 類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新台幣伍佰元(含)、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美元壹佰元(含)、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人民幣陸佰元(含)、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澳幣壹佰元(含)、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南非幣壹仟元(含)時，受益人同意授權經理公司以該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受益權單位，該等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之申購手續費為零。

8. 受益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或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本基金者，不適用前項但書之規定。

(三)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及外國有價證券；國內有價證券包含中華民國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承銷中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以及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基金)、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外國有價證券包含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於外國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基金)、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 ETF(Exchange Traded Fund)；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若暫停交易轉換公司債或債券為「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所稱之問題公司債，則依「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辦理。

(四)原則上，本基金於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投資於美國之有價證券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本基金原持有之債券，日後若因信用評等調升，致使該債券不符合「非投資等級債券」定義時，則該債券不得計入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百分之六十之範圍，且經理公司應於三個月內採取適當處置，以符合前述投資比例限制；投資所在國家或地區之國家主權評等未達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者，投資該國或地區之政府債券及其他債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五)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本基金之信託契約終止時，該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十個營業日平均值低於新台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即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信託契約。

(六)本基金由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管機構，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擔任國外保管機構。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 114 年 1 月 22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總經理核准發布。

三、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 外幣交易事項

1. 本基金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損益，列入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入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3. 本基金國外資產淨值之匯率兌換，應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所提供之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各該外幣對美元之匯率計算，再按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所示美元對新台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如換算當日無法取得彭博資訊系統所提供之外匯匯率時，則以彭博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匯率為準。

(三) 受益憑證

1. 受益憑證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
2. 本基金對所投資中華民國境內受益憑證之價值，上市(櫃)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或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為準；未上市(櫃)者，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公告網站之單位淨資產價值為準。投資國外受益憑證之價值，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所取得前一營業日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如前述有價證券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之收盤價格時，則依序以前述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非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由各基金管理機構、彭博資訊系統所取得之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為準。如前述受益憑證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時，則以基金管理機構所提供之最近公告價格為準。
3. 前項市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俟受益憑證出售時，按出售價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四)債券

本基金對所投資之債券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出售成本之計算採平均成本法。以售價減除帳列成本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市價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本基金對所投資債券之價值，係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以彭博資訊系統、其他獨立專業機構、交易對手或債券承銷商所提供並依序可取得之最近收盤價格、成交價格、買價或中價，加計至計算日前一營業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無法由前開資訊取得時，債券價格則依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依公平評價程序（包括使用獨立專業機構之服務）計算之價格為準。持有之債券暫停交易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或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允價格為準。

(五)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採交易日會計，其價值係以計算日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時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

(六)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按所簽訂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以計算合約利得或損失，帳列衍生工具—信用違約交換資產及負債之增減變動及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於處分時轉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期貨契約交易

係採交易日會計，依期貨契約所定之標的種類所屬之期貨交易市場於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所取得之最近結算價格為準，以計算契約利得或損失，帳列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之增減變動及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於平倉處分時轉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經理公司管理階層會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另，本基金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基</u>	<u>金</u>	<u>之</u>	<u>關</u>	<u>係</u>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聯博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經 理 費

	<u>113</u>	<u>年</u>	<u>度</u>	<u>112</u>	<u>年</u>	<u>度</u>
聯博投信	\$	6,217,491		\$	11,116,911	

2. 應付經理費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聯博投信	\$ 425,253	\$ 826,679

六、銀行存款

幣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幣金額	新台幣金額
活期存款		
新台幣		\$ 5,024,349
人民幣	CNY 408,471.08	1,824,785
歐元	EUR 50.00	1,707
美元	USD 892,740.73	29,264,934
南非幣	ZAR 3,000.00	5,228
合計		<u>\$ 36,121,003</u>

幣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原幣金額	新台幣金額
活期存款		
新台幣		\$ 8,447,491
人民幣	CNY 488,424.30	2,107,973
歐元	EUR 6,925.00	235,507
美元	USD 774,850.35	23,815,026
南非幣	ZAR 3,000.00	4,981
合計		<u>\$ 34,610,978</u>

七、稅捐

依財政部台財稅第 0910455815 號函規定，信託基金之信託利益，未於各項收入發生年度分配予受益憑證持有人者，以信託基金為納稅義務人扣繳之稅額，不得申請退還，應俟實際分配時，以其扣繳稅款為受益人之已扣繳稅款。相關利息收入之會計處理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決議採淨額法入帳。另本基金從事國外投資所需負擔之所得稅，由給付人依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扣繳，亦採淨額法入帳。

八、經理費及保管費

(一)經理費

經理公司之報酬，依下列方式計算並支付之：

1. 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壹點肆伍(1.45%)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2. 經理公司將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本基金時，如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為一般法人，且原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達新台幣參仟萬元或等值外幣，並於持有本基金受益憑證期間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不低於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或等值外幣者，依上開比率計算所收取之經理費，得分別全部或部分返還至各該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專戶；如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為保險公司，且其所撥交之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累計應達新台幣參仟萬元或等值外幣，並於持有本基金受益憑證期間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不低於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或等值外幣者，依上開比率計算所收取之經理費，得分別全部或部分返還至各該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專戶。

(二)保管費

本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零點貳陸(0.26%)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九、金融工具資訊揭露

- (一) 本基金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投資詳投資明細表，另外為避險操作或增加投資效率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尚未結清之明細如下：

1. 遠期外匯合約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性質	未	結	清	金	額	約
	定	匯	率	到	期	日
預售美元	USD	2,750,000.00	32.26000000~ 32.40000000	114.02.19~ 114.03.03		
預售美元	USD	2,535,742.51	7.28479900~ 7.30504700(註1)	114.01.21		
預售歐元	EUR	33,394.48	1.05214500(註3)	114.02.27		
預售人民幣	CNY	595,441.01	0.13661814~ 0.13728059(註4)	114.01.21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性質	未	結	清	金	額	約
	定	匯	率	到	期	日
預售美元	USD	6,275,000.00	30.77000000~ 32.12000000	113.01.18~ 113.03.15		
預售美元	USD	4,550,380.43	7.11217400~ 7.19234500(註1)	113.01.16		
預售美元	USD	931,546.45	0.93240615~ 0.94306526(註2)	113.01.10		
預售歐元	EUR	1,363,567.51	1.06393300(註3)	113.01.10		
預售人民幣	CNY	536,151.20	0.13945165~ 0.14088728(註4)	113.01.16		

註1：係美元與人民幣之兌換匯率。

註2：係美元與歐元之兌換匯率。

註3：係歐元與美元之兌換匯率。

註4：係人民幣與美元之兌換匯率。

2. 期貨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平倉部位						
商品名稱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幣別	合約金額	公允價值
US 5YR NOTE (C B T)						
31/03/2025	債券期貨	買方	6	USD	640,968.75	637,828.13
US 10YR NOTE (C B T)						
20/03/2025	債券期貨	賣方	8	USD	878,562.50	870,000.00
U S L O N G BOND(CBT)						
20/03/2025	債券期貨	賣方	2	USD	236,890.63	227,687.50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平倉部位						
商品名稱	交易種類	買/賣方	契約數	幣別	合約金額	公允價值
US 5YR NOTE (C B T)						
28/03/2024	債券期貨	買方	6	USD	638,625.00	652,640.63

(二) 衍生工具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

本基金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重評價資產之金額分別為\$25,511及\$8,492,217，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遠期外匯重評價資產」；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重評價負債之金額分別為\$1,483,293及\$1,810,709，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遠期外匯重評價負債」；所產生之未實現(損失)利益分別為(\$1,457,782)及\$6,681,508，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項下(以淨額表達)。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已實現損失分別為\$12,804,750及\$19,592,814，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項下(以淨額表達)。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結清之期貨契約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期貨契約利益分別為\$479,422及\$430,770，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項下(以淨額表達)；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已結清之期貨契約所產生之交易利益(損失)分別為\$593,429及(\$677,113)，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項下(以淨額表達)。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結清之信用違約交換交易金額皆為\$0，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衍生工具－信用違約交換資產」。未結清之信用違約交換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為\$0，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項下；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已結清之信用違約交換所產生之利益分別為\$0及\$2,788,139，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項下。

另本基金從事期貨及信用違約交換交易之保證金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項下，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交易保證金餘額分別為\$1,916,305及\$851,895。

(三) 財務風險控制

本基金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並有效控制本基金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本基金定期考量存續期間、貨幣暴險、風險部位和經濟環境等因素，進行適當的資產配置，並藉由資訊系統控管投資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本基金隸屬之經理公司定期會審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本基金之交易對象僅限於經經理公司核准之金融機構。

(四) 避險策略(財務避險)

本基金之衍生工具除因避險目的而持有者外，尚包含其他為增進投資效率而持有之衍生工具。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淨投資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惟亦包含部份為增進投資效率而持有。另從事信用違約交換及期貨交易，皆係為增進投資效益而持有，但須符合金管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其他金管會及中央銀行所訂之相關規定。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主要持有之金融資產為債券，故利率及匯率變動將使其投資產生價值波動。本基金之持有部位均透過限額管理及停損等管理機制，控管市場風險。此外，因本基金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可有效降低被避險部位之匯率風險。另本基金從事信用違約交換係為增加投資報酬，其本質相當於買進該相關之一籃子指數成份信用債券之信用價值，亦即一籃子信用債券減去其相對應無風險公債之後的價值，達到參與信用風險部位之投資效果。

2. 信用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各國家與地區之非投資等級債券，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信用風險相對較高，可能因發行人實際與預期盈餘、管理階層變動、併購或因政治、經濟不穩定等因素而增加其無法償付本金及利息的信用風險。本基金於承作交易前會慎選交易對手，並以全球知名合法之金融機構為主要交易對象，所有交易流程亦將要求遵守該國政府法規規定，因此應可有效降低商品交易對手風險，惟不表示風險得以完全規避。本基金可能投資於附有保證機構擔保之有價證券，惟不排除保證機構可能因機構信用評等調降、倒閉或破產將可能無法全數償還投資之本金及收益之風險。本基金對投資標的之發行人及其所在國或地區之暴險金額，均已設定上限以控制相關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為因應投資人贖回可能造成之流動性風險，保留一定比率之銀行存款。另本基金投資之債券大多數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出售，足可支應本基金之流動性需要，故本基金之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公允價值風險

本基金從事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投資，屬固定利率者，其目的為利率變動時可獲取資本利得為主，利差為輔，故持有期間無現金流量風險，但有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本基金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所持有之固定利率債券分別為\$299,949,440及\$668,475,011；屬浮動利率者，其目的以賺取利差為主，資本利得為輔，故於利率變動時雖有利息收入上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但正常情況下公允價值變動小，本基金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所持有之浮動利率債券分別為\$6,398,910及\$7,349,146。就最適資產配置考量，兩者並無一定之比率，而是依市場利率波動趨勢而定，上升趨勢中應降低固定利率投資比重與存續期間，下降時增加固定利率投資比重與存續期間。

十、本基金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本基金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原	幣	金	額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額	
債券						
USD	9,317,033.40	32.7810	\$	305,421,678		
銀行存款						
USD	892,740.73	32.7810		29,264,934		
應收利息						
USD	171,201.21	32.7810		5,612,151		
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						
USD	58,457.82	32.7810		1,916,305		
應收即期外匯款						
USD	820.83	32.7810		26,908		
應付買入證券款						
USD	366,771.93	32.7810		12,023,151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USD	9,445.72	32.7810		309,640		
應付即期外匯款						
USD	22,324.43	32.7810		731,817		
應付收益分配						
USD	18,759.09	32.7810		614,942		

	112 年 12 月 31 日	原 幣 金 額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額
債券				
USD	21,450,101.20	30.7350	\$	659,268,853
銀行存款				
USD	774,850.35	30.7350		23,815,026
應收利息				
USD	379,528.53	30.7350		11,664,794
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				
USD	18,291.76	30.7350		562,197
應收即期外匯款				
USD	8,337.39	30.7350		256,250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USD	57,441.05	30.7350		1,765,451
應付即期外匯款				
USD	17,994.47	30.7350		553,060
應付收益分配				
USD	47,636.40	30.7350		1,464,105

匯率波動影響之遠期外匯資訊，請參閱附註九(一)之說明。

十一、交易成本

本基金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交易手續費分別為\$6,031及\$9,315，證券交易稅皆為\$0。

十二、收益分配

依據本基金之信託契約規定，民國113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已發放月收益分配金額分別為\$18,625,663及\$32,450,958。截至民國113及112年12月31日止，應付收益分配金額分別為\$1,482,383及\$2,481,509；於民國113年及112年度間收益分配金額之相關資訊分別如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A類型(月配息)-新台幣

收 益 分 配			收 益 分 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	TWD	491,488	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	TWD	513,753
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450,267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519,113
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		466,916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518,987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469,934	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		466,281
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447,889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464,649
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		431,379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447,458
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		440,775	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		436,298
民國 113 年 8 月 30 日		443,604	民國 112 年 8 月 31 日		426,609
民國 113 年 9 月 30 日		451,619	民國 112 年 9 月 28 日		427,450
民國 113 年 10 月 31 日		443,639	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		435,501
民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		547,543	民國 112 年 11 月 30 日		440,688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543,538	民國 112 年 12 月 29 日		465,252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A類型(月配息)-美元

收 益 分 配			收 益 分 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	USD	42,528.21	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	USD	60,260.33
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41,918.31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60,317.49
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		41,637.48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60,116.32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22,052.01	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		60,336.04
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21,955.11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60,260.13
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		19,403.65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60,187.54
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		19,235.68	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		60,162.87
民國 113 年 8 月 30 日		19,179.95	民國 112 年 8 月 31 日		59,761.34
民國 113 年 9 月 30 日		18,954.95	民國 112 年 9 月 28 日		59,936.58
民國 113 年 10 月 31 日		19,007.95	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		47,904.90
民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		18,802.42	民國 112 年 11 月 30 日		47,908.06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8,759.09	民國 112 年 12 月 29 日		47,636.40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A類型(月配息)-人民幣

收 益 分 配			收 益 分 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	CNY 126,907.53		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	CNY 192,137.01	
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125,882.47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194,705.92	
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	122,133.72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173,954.40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84,384.91		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	164,503.58	
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85,156.29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162,012.52	
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	74,842.91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147,790.55	
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	74,277.45		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	140,841.72	
民國 113 年 8 月 30 日	74,997.62		民國 112 年 8 月 31 日	139,784.38	
民國 113 年 9 月 30 日	74,825.72		民國 112 年 9 月 28 日	139,546.14	
民國 113 年 10 月 31 日	76,067.53		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	127,603.91	
民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	76,669.81		民國 112 年 11 月 30 日	128,986.63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72,504.52		民國 112 年 12 月 29 日	127,935.50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81 樓及 81 樓之 1
電 話：(02)8758-3888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前言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績效及淨資產價值變動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賢儀

陳賢儀

會計師

林維琪

林維琪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3923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2 2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本帳戶及每單位平均淨資產以各類型計價幣別表達)

	113 年 6 月 30 日		112 年 6 月 30 日	
	金額	% (註)	金額	% (註)
資產				
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				
(民國113年及112年6月30日)				
成本分別為\$0				
及\$13,667,701 (附註十)	\$ -	-	\$ 12,188,272	1.55
債券-按市價計值				
(民國113年及112年6月30日)				
成本分別為\$278,841,659				
及\$761,207,857 (附註九及十)	287,249,622	92.50	738,476,244	93.95
銀行存款(附註六及十)	23,917,811	7.70	22,197,179	2.82
應收出售證券款(附註十)	19,685,527	6.35	-	-
應收利息(附註十)	5,502,833	1.77	12,781,043	1.63
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附註九及十)	2,029,796	0.65	9,308,858	1.18
應收即期外匯款(附註十)	679,543	0.22	636,597	0.08
遠期外匯重評價資產(附註九)	17,172	0.01	670,954	0.09
衍生工具-信用違約交換資產(附註九及十)	-	-	1,076,212	0.14
資產合計	339,082,304	109.20	797,335,359	101.44
負債				
應付買入證券款(附註十)	(162,250)	(0.05)	(591,565)	(0.08)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附註十)	(25,364,478)	(8.17)	(2,562,060)	(0.33)
應付即期外匯款(附註十)	(678,888)	(0.22)	(639,588)	(0.08)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及八)	(372,928)	(0.12)	(932,850)	(0.12)
應付保管費(附註八)	(66,872)	(0.02)	(167,269)	(0.02)
其他應付款	(64,411)	(0.02)	(181,480)	(0.01)
應付收益分配(附註十及十二)	(1,394,080)	(0.45)	(2,953,275)	(0.38)
遠期外匯重評價負債(附註九)	(444,941)	(0.15)	(3,263,246)	(0.42)
負債合計	(28,548,848)	(9.20)	(11,291,333)	(1.44)
淨資產	\$ 310,533,456	100.00	\$ 786,044,026	100.00
資本帳戶				
A2類型(累積型)-新台幣	TWD 26,283,322		TWD 251,119,481	
AA類型(月配息型)-新台幣	TWD 98,496,373		TWD 90,769,009	
AA類型(月配息型)-美元	USD 3,190,238.80		USD 9,858,289.67	
AA類型(月配息型)-人民幣	CNY 18,478,678.48		CNY 32,093,998.40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A2類型(累積型)-新台幣	2,257,221.66		23,105,695.09	
AA類型(月配息型)-新台幣	13,032,619.98		12,159,166.15	
AA類型(月配息型)-美元	277,195.41		859,822.27	
AA類型(月配息型)-人民幣	1,666,880.30		2,897,853.80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A2類型(累積型)-新台幣	TWD 11.64		TWD 10.87	
AA類型(月配息型)-新台幣	TWD 7.56		TWD 7.47	
AA類型(月配息型)-美元	USD 11.51		USD 11.47	
AA類型(月配息型)-人民幣	CNY 11.09		CNY 11.08	

註：金額佔淨資產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u>受益憑證</u>						
<u>英國</u>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TD - 1SHARES USD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	\$ -	\$ 12,188,272	-	0.01	-	1.55
受益憑證合計	-	12,188,272	-	-	-	1.55
<u>債券</u>						
<u>普通公司債</u>						
<u>美國</u>						
CARNIVAL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 01AUG2028	3,472,867	3,148,011	-	-	1.12	0.40
ALBERTSONS COS/SAFEWAY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MAR2029	3,184,690	4,931,600	0.01	0.02	1.03	0.63
TRANSDIGM INC SER W1 (REG) 4.625% 15JAN2029	3,034,837	4,603,291	0.01	0.01	0.98	0.59
AMERICAN AIRLINES/AADYAN SER REGS (REG) (REG S) 5.5% 20APR2028	2,663,074	3,829,391	0.01	-	0.86	0.49
WYNN LAS VEGAS LLC/CORP SER 144A (REG) 5.25% 15MAY2027	2,534,270	3,929,714	0.01	0.01	0.82	0.50
ECO MATERIAL TECH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875% 31JAN2027	2,377,471	3,642,475	0.01	0.02	0.77	0.46
MILEAGE PLUS HLDIN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5% 20JUN2027	2,316,991	5,397,200	0.01	0.01	0.75	0.69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REGS (REG) (REG S) 4.75% 15FEB2031	2,222,580	3,417,974	0.01	0.01	0.72	0.43
DISH DBS CORP SER W1 (REG) 5.875% 15NOV2024	2,201,517	3,267,890	-	0.01	0.71	0.42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5SEP2025	2,142,000	1,432,704	0.01	-	0.69	0.18
DIRECTV HOLDINGS/FING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AUG2027	2,108,177	3,266,891	-	-	0.68	0.42
IRON MOUNTAIN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5% 15FEB2031	2,022,226	3,090,380	0.01	0.01	0.65	0.39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REGS (REG S) 3.625% 15FEB2032	1,940,909	2,989,346	-	0.01	0.62	0.38
MAY ACQUISITION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AUG2028	1,910,949	1,646,787	0.01	0.01	0.62	0.21
EQM MIDSTREAM PARTNERS L (REG) 5.5% 15JUL2028	1,822,814	1,620,854	0.01	0.01	0.59	0.21
PILGRIMS PRIDE CORP 3.5% 01MAR2032	1,814,270	1,639,090	0.01	0.01	0.58	0.21
APX GROUP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75% 15JUL2029	1,806,870	1,029,678	0.01	-	0.58	0.13
MADISON IAQ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30JUN2029	1,785,962	2,866,773	0.01	0.01	0.58	0.36
UNIVISION COMMUNICATIONS SER REGS (REG) (REG S) 7.375% 30JUN2030	1,726,810	1,694,014	0.01	0.01	0.56	0.22
HARLEY-DAVIDSON FINL SER SER 144A 6.5% 10MAR2028	1,724,681	3,272,965	0.01	0.02	0.56	0.42
DAVITA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01JUN2030	1,705,438	2,569,628	-	-	0.55	0.33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REG S) 5.5% 01APR2028	1,699,944	2,558,891	-	0.01	0.55	0.33
LSB INDUSTRIES SER 144A 6.25% 15OCT2028	1,691,953	1,035,829	0.01	0.01	0.53	0.13
VERITAS US INC/BERMUDA L SER REGS (REG S) 7.5% 01SEP2025	1,686,491	2,532,008	-	0.01	0.54	0.32
ARMOR HOLD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8.5% 15NOV2029	1,644,274	2,325,564	0.02	0.03	0.53	0.30
NISSAN MOTOR ACCEPTANCE SER 144A (REG) 2.75% 09MAR2028	1,533,787	2,691,130	0.01	0.02	0.49	0.34
GLOBAL PART/GLP FINANCE (REG) 6.875% 15JAN2029	1,515,910	1,826,991	0.01	0.02	0.49	0.23
WR GRACE HOLDING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625% 15AUG2029	1,495,193	3,575,719	-	0.01	0.48	0.45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BAUSCH HEALTH CO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FEB2029	\$ 1,489,029	\$ 1,164,307	0.01	0.01	0.48	0.15
MPH ACQUISITION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5.5% 01SEP2028	1,478,410	1,328,687	0.01	-	0.48	0.17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01APR2029	1,465,405	2,195,647	-	-	0.47	0.28
ELANCO ANIMAL HEALTH INC (REG) 5.65% 28AUG2028	1,447,242	2,179,587	0.01	0.01	0.47	0.28
POST HOLDINGS INC SER 144A (REG) 4.5% 15SEP2031	1,427,494	1,303,327	-	-	0.46	0.17
LIFEPOINT HEALTH INC SER 144A (REG) 5.375% 15JAN2029	1,424,322	1,530,328	0.01	0.02	0.46	0.19
TRINITY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7.75% 15JUL2028	1,378,325	1,288,059	0.01	0.01	0.44	0.16
PRIME SECSRYC BRW/FINANC SER 144A (REG) 6.25% 15JAN2028	1,376,134	1,169,141	-	-	0.44	0.15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144A (REG) 3.875% 01APR2029	1,375,686	1,246,911	-	-	0.44	0.16
NCR CORP SER 144A (REG) 5.125% 15APR2029	1,346,589	1,215,492	-	-	0.43	0.15
WYNDHAM DESTINATIONS INC SER 144A (REG) 4.625% 01MAR2030	1,331,730	1,187,561	0.01	0.01	0.43	0.15
IIARSCO CORP SER 144A 5.75% 31JUL2027	1,327,565	1,926,209	0.01	0.01	0.43	0.25
ALLIED UNIVERSAL HOLDCO SER 144A (REG) 9.75% 15JUL2027	1,324,246	1,126,547	-	-	0.43	0.14
EMBECTA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 15FEB2030	1,310,946	2,124,252	0.01	0.02	0.42	0.27
AG ISSUER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MAR2028	1,302,547	2,020,501	0.01	0.01	0.42	0.26
L BRANDS INC (REG) 6.75% 01JUL2036	1,292,847	2,416,213	0.01	0.01	0.42	0.31
ENCINO ACQUISITION PARTNERS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8.5% 01MAY2028	1,291,614	1,851,108	0.01	0.01	0.42	0.24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REGS (REG) S) 6% 15JAN2029	1,289,596	1,192,735	0.01	-	0.42	0.15
ADVISOR GROUP HOLDINGS I SER 144A (REG) 10.75% 01AUG2027	1,270,062	1,197,448	0.01	0.01	0.41	0.15
CVR PARTNERS/CVR NITRO SER 144A (REG) 6.125% 15JUN2028	1,248,314	1,087,328	0.01	0.01	0.40	0.14
TRANSDIGM INC SER WI (REG) 4.875% 01MAY2029	1,248,211	1,901,237	0.01	0.01	0.40	0.24
ENOVA INTERNATIONAL INC SER REGS (REG) (REG S) 8.5% 15SEP2025	1,237,060	1,941,819	0.01	0.02	0.40	0.25
TRIUMPH GROUP INC SER REGS (REG S) 9% 15MAR2028	1,227,141	2,324,880	-	0.01	0.40	0.30
GARDEN SPINCO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8.625% 20JUL2030	1,227,043	1,179,728	0.01	0.01	0.40	0.15
APACHE CORP (REG) 5.1% 01SEP2040	1,221,552	1,117,486	-	-	0.39	0.14
TRANSDIGM INC SER REGS (REG S) 6.75% 15AUG2028	1,218,204	1,943,709			0.39	0.25
SEAWORLD PARKS & ENTERTA SER REGS (REG) (REG S) 5.25% 15AUG2029	1,195,943	1,824,428	0.01	0.01	0.39	0.23
TITAN INTERNATIONAL INC SER WI (REG) 7% 30APR2028	1,187,566	1,837,795	0.01	0.02	0.38	0.23
WYNDHAM DESTINATION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625% 31JUL2026	1,178,202	1,119,858	0.01	0.01	0.38	0.14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8.125% 01JUN2028	1,172,005	1,837,414	-	-	0.38	0.23
MINERVA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S) 6.5% 15FEB2030	1,166,864	1,703,747	-	-	0.38	0.22
HERTZ CORP/THE SER REGS (REG) (REG S) 5% 01DEC2029	1,158,189	2,475,418	0.01	0.01	0.37	0.31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REG S) 5.5% 31AUG2026	1,155,965	1,065,019	-	-	0.37	0.14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HAWAIIAN BRAND INTELLECT SER 144A (REG) 5.75% 20JAN2026	\$ 1,152,863	\$ 1,092,741	-	-	0.37	0.14
FIRSTCASH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625% 01JAN2030	1,138,199	1,041,897	0.01	0.01	0.37	0.13
CENTERFIELD MEDIA PARENT INC 6.625% 01AUG2026	1,133,956	1,535,736	0.01	0.01	0.37	0.20
BERRY PETROLEUM CO LLC SER 144A (REG) 7% 15/02/2026	1,123,777	1,012,688	0.01	0.01	0.36	0.13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144A 5% 01AUG2027	1,118,727	1,037,047	-	-	0.36	0.13
SUMMIT MID HLDS LLC / FI SER REGS (REG) (REG S) 8.5% 15OCT2026	1,101,878	1,605,619	-	0.01	0.35	0.20
WYNDHAM WORLDWIDE CORP (REG) 4.5% 01APR2027	1,101,623	1,028,696	0.01	0.01	0.35	0.13
PM GENERAL PURCHASER LLC SER REGS (REG) (REG S) 9.5% 01OCT2028	1,094,106	1,012,459	0.01	0.01	0.35	0.13
TENET HEALTHCARE CORP 4.375% 15JAN2030	1,083,619	1,012,601	-	-	0.35	0.13
CEDAR FAIR LP SER W1 (REG) 5.25% 15JUL2029	1,058,073	878,508	0.01	0.01	0.34	0.11
SPIRIT LOYALTY KY LTD/IP SER REGS (REG S) 8% 20SEP2025	1,016,199	1,353,133	0.01	0.01	0.33	0.17
OCCIDENTAL PETROLEUM CORP REG 6.2% 15MAR2040	1,006,409	3,586,257	-	0.02	0.32	0.46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144A 5% 01JUN2029	999,778	913,376	-	-	0.32	0.12
URBAN ONE INC SER REGS (REG S) 7.375% 01FEB2028	993,489	1,094,920	0.01	0.01	0.32	0.14
DISH DBS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DEC2028	987,607	1,727,540	-	-	0.32	0.22
NAVIENT CORP SER MTN (REG) 5.625% 01AUG2033	985,390	890,208	0.01	0.01	0.32	0.11
DEALER TIRE LLC/DT ISSR SER REGS (REG) (REG S) 8% 01FEB2028	974,863	1,456,229	0.01	0.01	0.31	0.19
APX GROUP INC SER REGS (REG S) 6.75% 15FEB2027	971,808	917,052	0.01	-	0.31	0.12
WR GRACE HOLDING LLC SER 144a (REG) 4.875% 15JUN2027	971,633	1,425,245	-	0.01	0.31	0.18
CITGO PETROLEUM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375% 15JUN2026	971,081	904,055	-	-	0.31	0.12
PRIME SECSRV BRW/FINANC SER 144A (REG) 5.75% 15APR2026	966,971	918,412	-	-	0.31	0.12
PRIME SECSRV BRW/FINA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JAN2028	960,094	1,753,711	-	-	0.31	0.22
PRIMO WATER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30APR2029	958,489	1,441,368	-	0.01	0.31	0.18
DAVITA INC SER 144A (REG) 3.75% 15FEB2031	943,046	1,299,505	-	-	0.30	0.17
ENLINK MIDSTREAM PARTNER (REG) 5.45% 01JUN2047	929,644	461,647	0.01	-	0.30	0.06
PM GENERAL PURCHASER LLC SER 144A (REG) 9.5% 01OCT2028	928,332	1,441,988	-	0.01	0.30	0.18
ELEMENT SOLUTIONS INC SER REGS (REG S) 3.875% 01SEP2028	896,728	1,359,868	-	0.01	0.29	0.17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REG S) 5.375% 15JUL2027	895,834	819,238	-	-	0.29	0.10
ENERSYS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15DEC2027	892,716	837,402	0.01	0.01	0.29	0.11
CHARLES RIVER LABORATORY SER REGS (REG S) 3.75% 15MAR2029	890,614	826,786	0.01	0.01	0.29	0.11
VOC ESCROW LTD SER 144A (REG) 5% 15FEB2028	881,723	2,352,438	-	0.01	0.28	0.30
BALL CORP 3.125% 15SEP2031	879,369	1,384,903	-	0.01	0.28	0.18
ACRISURE LLC / FIN INC SER REGS (REG S) 6% 01AUG2029	871,565	1,731,220	0.01	0.01	0.28	0.22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CHARLES RIVER LABORATORI SER REGS (REG S) 4% 15MAR2031	\$ 871,476	\$ 816,804	0.01	0.01	0.28	0.10
RADIATE HOLDCO / FINANCE SER 144A (REG) 4.5% 15SEP2026	867,296	1,768,179	-	0.01	0.28	0.22
L BRANDS INC (REG) 6.875% 01NOV2035	851,682	743,836	-	-	0.27	0.09
UNIVISION COMMUNICATIONS SER AUG (REG) 7.375% 30JUN2030	848,258	1,367,099	0.01	0.01	0.27	0.17
LSB INDUSTRIES SER REGS (REG S) 6.25% 15OCT2028	845,977	755,875	0.01	-	0.27	0.10
NMG HLDG/NEWMAN MARCUS SER REGS (REG S) 7.125% 01APR2026	835,695	2,262,001	-	0.01	0.27	0.29
MOSS CREEK RESOURCES HLD SER 144A (REG) 10.5% 15MAY2027	833,138	1,228,716	0.01	0.01	0.27	0.16
DEALER TIRE LLC/DT ISSR SER 144A (REG) 8% 01FEB2028	817,627	1,227,801	0.01	0.01	0.26	0.16
GENERAL MOTORS FINL CO 6.4% 09JAN2033	808,707	1,519,890	-	-	0.26	0.19
GGAM FINANCE LTD SER REGS (REG S) 8% 15JUN2028	785,765	1,185,979	-	0.01	0.25	0.15
MGM RESORTS INTL (REG) 5.5% 15APR2027	770,101	1,198,833	-	0.01	0.25	0.15
WARNERMEDIA HOLDINGS INC SER WI (REG) 4.279% 15MAR2032	736,651	718,362	-	-	0.24	0.09
LIBERTY MUTUAL GROUP INC SER REGS (REG) 7.8% 07MAR2087 (SERIES A)	723,686	1,642,178	-	0.01	0.23	0.21
ALLY FINANCIAL INC (REG) 8% 01NOV2031	717,371	646,925	-	-	0.23	0.08
AHEAD DB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S) 6.625% 01MAY2028	707,167	583,027	0.01	0.01	0.23	0.07
HERTZ CORP/THE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01DEC2026	686,351	1,547,839	0.01	0.01	0.22	0.20
PMHC II INC SER REGS (REG) (REG S) 9% 15FEB2030	683,627	2,175,190	-	0.01	0.22	0.28
MPH ACQUISITION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5.75% 01NOV2028	682,137	4,999,886	-	0.02	0.22	0.64
PERFORMANCE FOOD GROUP I SER REGS (REG S) 4.25% 01AUG2029	679,783	638,589	-	-	0.22	0.08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144A 5.25% 30SEP2028	677,843	675,860	-	-	0.22	0.09
SEALED AIR CORP SER 144A (REG) 6.875% 15JUL2033	669,433	1,454,330	-	0.01	0.22	0.18
VIKING OCEAN CRUISES SHI SER REGS (REG) (REG S) 5.625% 15FEB2029	635,556	570,606	0.01	0.01	0.20	0.07
SONIC AUTOMOTIVE INC SER 144A (REG) 4.875% 15NOV2031	629,063	562,798	-	-	0.20	0.07
NORTONLIFELOCK INC SER REGS (REG S) 6.75% 30SEP2027	625,083	995,444	-	-	0.20	0.13
CINEMARK USA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25% 15JUL2028	621,266	913,787	-	-	0.20	0.12
ITT HOLDINGS LLC SER 144A 6.5% 01AUG2029	618,735	550,176	-	-	0.20	0.07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S) 8.375% 01JUL2028	613,219	913,988	-	-	0.20	0.12
SINCLAIR TELEVISION GROU SER 144A (REG) 5.5% 01MAR2030	611,712	1,080,373	0.01	0.01	0.20	0.14
NEWELL RUBBERMAID INC 6% 01APR2046	605,855	567,735	-	-	0.19	0.07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S) 8.75% 01JUL2031	591,457	885,569	-	-	0.19	0.11
EMERGENT BIOSOLUTIONS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8	569,276	487,430	0.01	0.01	0.18	0.06
NABORS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7.375% 15MAY2027	560,783	504,122	-	-	0.18	0.06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ADVANTAGE SALES & MARKET SER REGS (REG) (REG S) 6.5% 15NOV2028	\$ 559,098	\$ 1,738,888		0.01	0.18	0.22
COINBASE GLOBAL INC SER 144A (REG) 3.375% 01OCT2028	557,345	418,831	-	-	0.18	0.05
PENSKE AUTOMOTIVE GROUP (REG) 3.75% 15JUN2029	557,254	807,588	-	0.01	0.18	0.10
GGAM FINANCE LTD SER REGS (REG S) 7.75% 15MAY2026	530,756	781,270	-	0.01	0.17	0.10
***CITGO PETROLEUM CORP 7% 15JUN2025	519,475	489,799	-	-	0.17	0.06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REGS (REG S) 4.875% 01JUL2031	517,252	470,527	-	-	0.17	0.06
COMSTOCK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JAN2030	514,803	460,467	-	-	0.17	0.06
ELEMENT SOLUTIONS INC SER 144A 3.875% 01SEP2028	508,146	407,960	-	-	0.16	0.05
FRONTIER COMMUNICATIONS SER REGS (REG S) 8.75% 15MAY2030	506,721	761,164	-	-	0.16	0.10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REGS (REG) (REG S) 5% 15FEB2032	500,276	463,369	-	-	0.16	0.06
EMERGENT BIOSOLUTIONS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15AUG2028	484,939	415,218	0.01	0.01	0.16	0.05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REGS) 5.875% 15MAR2026	481,560	1,258,960	-	-	0.15	0.16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5NOV2029	481,372	443,952	-	-	0.16	0.06
HAWAIIAN BRAND INTELLECT SER REGS (REG) (REG S) 5.75% 20JAN2026	471,070	449,710	-	-	0.15	0.06
KONTOOR BRANDS INC SER REGS (REG S) 4.125% 15NOV2029	470,483	420,631	-	-	0.15	0.05
SHEA HOMES LP/FNDG CP SER REGS (REG S) 4.75% 01APR2029	453,445	408,250	0.01	-	0.15	0.05
FORTREA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S) 7.5% 01JUL2030	452,103	797,391	-	-	0.15	0.10
CARVANA CO SER 144A (REG) 5.5% 15APR2027	446,936	340,639	0.05	-	0.14	0.04
NRG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S) 7% 15MAR2033	445,379	408,861	-	-	0.14	0.05
WHITE CAP BUYER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875% 15OCT2028	439,058	395,839	-	-	0.14	0.05
ZIPRECRUITER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 15JAN2030	423,135	1,413,005	-	0.01	0.14	0.18
IRB HOLDING CORP SER 144A 7% 15JUN2025	422,128	407,136	-	-	0.14	0.05
***CITGO PETROLEUM CORP 7% 15JUN2025	422,073	397,962	-	-	0.14	0.05
NEWELL BRANDS INC (REG) 4.2% 01APR2026	417,144	732,310	-	-	0.13	0.09
BCPE ULYSSES INTERMEDIAT SER 144A (REG) 7.75% 01/04/2027	411,394	356,977	-	-	0.13	0.05
AHEAD DB HOLDINGS LLC SER 144A 6.625% 01MAY2028	399,703	329,537	-	-	0.13	0.04
GPC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125% 15AUG2028	399,031	346,124	-	-	0.13	0.04
TRITON WATER HOLDINGS IN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APR2029	375,763	320,552	-	-	0.12	0.04
SLM CORP 3.125% 02NOV2026	363,644	323,636	-	-	0.12	0.04
CONTINENTAL RESOURCES SER 144A 5.75% 15JAN2031	351,350	653,730	-	-	0.11	0.08
CONTINENTAL RESOURCES (REG) 4.9% 01JUN2044	345,522	315,059	-	-	0.11	0.04
ENLINK MIDSTREAM PARTNER (REG) 5.6% 01APR2044	345,227	313,452	-	-	0.11	0.04
HOWARD MIDSTREAM ENERGY SER REGS (REG S) 8.875% 15JUL2028	343,679	595,878	-	-	0.11	0.08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SHEA HOMES LP/FNDG CP (REG) 4.75% 15FEB2028	\$ 307,428	\$ 278,747	-	-	0.10	0.04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144A 7.5% 30SEP2029	299,332	351,828	-	-	0.10	0.04
CHARLES RIVER LABORATORI SER 144A 4% 15MAR2031	290,492	272,268	-	-	0.09	0.03
LAMB WESTON HLD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31JAN2032	289,503	694,768	-	-	0.09	0.09
MACY'S RETAIL BLDGS LLC SER 144A 5.875% 01APR2029	283,544	256,230	-	-	0.09	0.03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REGS (REG S) 5% 01JUN2029	272,667	249,102	-	-	0.09	0.03
GRAPHIC PACKAGING INTERN SER 144A (REG) 3.5% 15MAR2028	269,619	253,324	-	-	0.09	0.03
NISSAN MOTOR ACC CO SER 144A 1.85% 16SEP2026	267,469	238,054	-	-	0.09	0.03
GRAY ESCROW II INC SER REGS (REG S) 5.375% 15NOV2031	258,293	956,257	-	-	0.08	0.12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WI (REG) 4.875% 15JAN2030	249,390	232,526	-	-	0.08	0.03
HILTON DOMESTIC OPERATIN SER 144A (REG) 5.375% 01MAY2025	226,589	216,507	-	-	0.07	0.03
CVR PARTNERS/CVR NITROGE SER REGS (REG) (REG S) 6.125% 15JUN2028	218,455	190,282	-	-	0.07	0.02
EQM MIDSTREAM PARTNERS L SER 144A (REG) 4.5% 15JAN2029	214,689	139,120	-	-	0.07	0.02
GROUP 1 AUTOMOTIVE INC SER 144A 4% 15AUG2028	210,163	137,510	-	-	0.07	0.02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REGS (REG S) 7.5% 30SEP2029	199,555	234,552	-	-	0.06	0.03
APX GROUP INC SER 144A (REG) 6.75% 15FEB2027	194,362	61,137	-	-	0.06	0.01
NEWELL BRANDS INC 6.375% 15SEP2027	192,236	179,806	-	-	0.06	0.02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FEB2029	188,733	170,482	-	-	0.06	0.02
SPIRIT LOYALTY KY LTD/IP SER REGS (REG) (REG S) 8% 20SEP2025	170,562	235,535	-	-	0.06	0.03
FOUNDATION BUILDING M SER REGS (REG) (REG S) 6% 01MAR2029	173,132	156,277	-	-	0.06	0.02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144A 6.875% 01APR2028	169,817	349,148	-	-	0.05	0.04
UNIFRAX ESCROW ISS CORP SER REGS (REG S) 5.25% 30SEP2028	160,542	202,758	-	-	0.05	0.03
MODIVCARE ESCROW ISSUER SER REGS (REG) (REG S) 5% 01OCT2029	160,169	161,567	-	-	0.05	0.02
AVIATION CAPITAL GROUP SER 144A (REG) 4.875% 01OCT2025	160,149	148,841	-	-	0.05	0.02
SINCLAIR TELEVISION GROU SER 144A 4.125% 01DEC2030	152,419	412,192	-	-	0.05	0.05
ABC SUPPLY CO INC SER 144A (REG) 4% 15JAN2028	152,197	142,054	-	-	0.05	0.02
TALLGRASS NRG PRNTR/FIN SER 144A 6% 01SEP2031	152,130	134,421	-	-	0.05	0.02
ROLLER BEARING CO OF AME SER 144A (REG) 4.375% 15OCT2029	149,582	139,536	-	-	0.05	0.02
EMBARQ CORP (REG) 7.995% 01JUN2036	127,912	572,197	-	-	0.04	0.07
WASH MULTIFAM ACQ INC SER 144A 5.75% 15APR2026	127,137	116,955	-	-	0.04	0.01
APX GROUP INC SER 144A (REG) 5.75% 15JUL2029	124,612	1,598,711	-	0.01	0.04	0.20
ALLIED UNIVERSAL SER REGS (REG) (REG S) 6.625% 15JUL2026	97,175	1,863,928	-	-	0.03	0.24
AVIATION CAPITAL GROUP 6.375% 15JUL2030	67,139	680,157	-	-	0.02	0.09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144A (REG) 7% 15JAN2026	64,910	558,834	-	-	0.02	0.07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美國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續)
民國110年及112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REGS (REG) (REG S) 7% 15JAN2026	\$ 64,910	\$ 588,246	-	-	0.02	0.07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6.75% 15SEP2025	63,000	1,608,138	-	-	0.02	0.20
MARRIOTT OWNERSHIP RESOR SER 144A (REG) 4.5% 15JUN2029	2,089,985	-	0.01	-	0.67	-
PANTHER ESCROW ISSUER SER REGS (REG S) 7.125% 01JUN2031	2,003,623	-	-	-	0.65	-
HYUNDAI CAPITAL AMERICA SER 144A 6.1% 21SEP2028	1,766,400	-	0.01	-	0.57	-
SONIC AUTOMOTIVE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5NOV2029	1,762,530	-	0.01	-	0.57	-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144A 6.25% 15JAN2030	1,747,997	-	0.01	-	0.56	-
FORD MOTOR COMPANY (REG) 3.25% 12FEB2032	1,745,544	-	-	-	0.56	-
TENNECO INC SER REGS (REG S) 8% 17NOV2028	1,536,793	-	-	-	0.49	-
ARETEC ESCROW ISSUER 2 SER REGS (REG) (REG S) 10% 15AUG2030	1,379,863	-	0.01	-	0.44	-
SEAGATE HDD CAYMAN 8.5% 15JUL2031	1,328,924	-	0.01	-	0.43	-
BUILDERS FIRSTSOURCE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01MAR2034	1,254,728	-	-	-	0.40	-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REGS (REG S) 9.75% 15MAR2029	1,228,772	-	-	-	0.40	-
SUNOCO LP/FINANCE CORP (REG) 4.5% 15MAY2029	1,187,375	-	-	-	0.38	-
RACKSPACE FINANCE LLC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MAY2028	1,168,694	-	0.02	-	0.38	-
WESTERN DIGITAL CORP (REG) 4.75% 15FEB2026	1,112,640	-	-	-	0.36	-
WESCO DISTRIBUTION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15MAR2029	1,108,750	-	-	-	0.36	-
CITGO PETROLEUM CORP SER REGS (REG S) 8.375% 15JAN2029	1,071,076	-	-	-	0.33	-
ALLY FINANCIAL INC (REG) VAR 03JAN2030	1,035,285	-	-	-	0.33	-
BLOCK INC SER REGS (REG S) 6.5% 15MAY2032	1,020,586	-	-	-	0.33	-
ALTRIA GROUP INC 6.875% 01NOV2033	1,017,297	-	0.01	-	0.33	-
CIVITAS RESOURCES INC SER REGS (REG S) 8.625% 01NOV2030	1,010,732	-	-	-	0.33	-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9.5% 01FEB2029	995,676	-	-	-	0.32	-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9.875% 01FEB2032	989,354	-	-	-	0.32	-
NUSTAR LOGISTICS LP (REG) 6% 01JUN2026	940,202	-	0.01	-	0.30	-
SUNOCO LP/FINANCE CORP SER 144A 7% 15SEP2028	931,961	-	0.01	-	0.30	-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144A (REG) 5.875% 15FEB2027	929,668	-	-	-	0.30	-
CARVANA CO SER 144A (REG) 12% 01DEC2028	929,580	-	-	-	0.30	-
LCM INVESTMENTS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8.25% 01AUG2031	916,307	-	-	-	0.30	-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REGS (REG S) 6.95% 15OCT2033	901,417	-	-	-	0.29	-
HUB INTERNATIONAL LTD SER REGS (REG S) 7.375% 31JAN2032	922,852	-	-	-	0.30	-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144A 9.875% 01FEB2032	883,352	-	-	-	0.28	-
ACRISURE LLC / FIN INC SER REGS (REG S) 8.25% 01FEB2029	882,970	-	-	-	0.28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HESS MIDSTREAM OPERATION SER 144A (REG)						
4.25% 15FEB2030	\$ 864,754	\$ -	-	-	0.28	-
AMC NETWORKS INC SER REGS (REG S)						
10.25% 15JAN2029	863,804	-	-	-	0.28	-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144A 8.125%						
15FEB2029	861,090	-	-	-	0.28	-
STAPLES INC SER 144A (REG) 12.75%						
15JAN2030	844,180	-	-	-	0.27	-
PARAMOUNT GLOBAL (REG) VAR 30MAR2062	832,171	-	-	-	0.27	-
SERVICE PROPERTIES TRUST 8.375%						
15JUN2029	830,184	-	-	-	0.27	-
PERFORMANCE FOOD GROUP I SER 144A 4.25%						
01AUG2029	827,562	-	-	-	0.27	-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REGS (REG S)						
8.375% 15FEB2032	823,930	-	-	-	0.27	-
CRESCENT ENERGY FINANCE SER REGS (REG S)						
7.375% 15JAN2033	813,665	-	-	-	0.26	-
PILGRIM'S PRIDE CORP 6.875% 15MAY2034	793,837	-	-	-	0.26	-
CHARTER COMM OPT LLC/CAP (REG) 6.1%						
01JUN2029	749,321	-	-	-	0.24	-
GENERAL MOTORS FINL CO (REG) 2.7%						
10JUN2031	725,893	-	-	-	0.23	-
BUCKEYE PARTNERS LP (REG) 5.85%						
15NOV2043	724,351	-	0.01	-	0.23	-
SURGERY CENTER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7.25% 15APR2032	723,644	-	-	-	0.23	-
CAPITAL ONE FINANCIAL CO SER . (REG)						
VAR 30OCT2031	678,700	-	-	-	0.22	-
CLEAR CHANNEL WORLDWIDE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15AUG2027	651,443	-	-	-	0.21	-
GRAPHIC PACKAGING INTERN SER REGS (REG S)						
6.375% 15JUL2032	649,561	-	-	-	0.21	-
STAPLES INC SER REGS (REG S) 10.75%						
01SEP2029	648,346	-	-	-	0.21	-
CNG HOLDINGS INC SER 144A (REG) 14.5%						
30JUN2026	646,404	-	0.01	-	0.21	-
ARETEC ESCROW ISSUER 2 SER 144A (REG)						
10% 15AUG2030	636,860	-	-	-	0.20	-
ROCKET SOFTWARE INC SER REGS (REG S) 9%						
28NOV2028	628,395	-	-	-	0.20	-
ESAB CORP SER REGS (REG S) 6.25%						
15APR2029	621,167	-	-	-	0.20	-
CNX RESOURCES CORP SER REGS (REG S)						
7.25% 01MAR2032	595,957	-	-	-	0.19	-
VIACOMCBS INC (REG) 4.2% 19MAY2032	584,265	-	-	-	0.19	-
FORTRESS INTERMEDIATE SER REGS (REG)						
(REG S) 7.5% 01JUN2031	566,271	-	-	-	0.18	-
VIACOMCBS INC 6.875% 30APR2036	548,664	-	-	-	0.18	-
EQT CORP 5.75% 01FEB2034	546,214	-	-	-	0.18	-
VIACOMCBS INC (REG) 4.95% 15JAN2031	514,580	-	-	-	0.17	-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6.5% 30SEP2026	505,954	-	-	-	0.16	-
ENDO FINANCE HOLDINGS SER REGS (REG S)						
8.5% 15APR2031	503,979	-	-	-	0.16	-
CNX RESOURCES CORP SER 144A 7.25%						
01MAR2032	496,631	-	-	-	0.16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144A 8.375% 15FEB2032	\$ 494,358	\$ -	-	-	0.16	-
VFH PARENT / VALOR CO SER REGS (REG S) 7.5% 15JUN2031	489,236	-	-	-	0.16	-
CYS HEALTH CORP (REG) 5.7% 01JUN2034	485,512	-	-	-	0.16	-
ENERGY TRANSFER LP (REG) 5.6% 01SEP2034	482,935	-	-	-	0.16	-
TALOS PRODUCTION INC SER REGS (REG S) 9.375% 01FEB2031	479,986	-	-	-	0.15	-
NGL ENERGY PARTNERS LP SER REGS (REG S) 8.125% 15FEB2029	463,664	-	-	-	0.15	-
AMWINS GROUP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15FEB2029	456,864	-	-	-	0.15	-
PACIFIC GAS & ELECTRIC 5.55% 15MAY2029	455,474	-	-	-	0.15	-
GOTO GROUP INC SER 144a (REG) 5.5% 01MAY2028	454,716	-	0.01	-	0.15	-
AMERICAN AXLE & MFG INC 6.875% 01JUL2028	453,837	-	-	-	0.15	-
ENCANA CORP (REG) 6.5% 01/02/2038	434,132	-	-	-	0.14	-
PARAMOUNT GLOBAL (REG) 7.875% 30JUL2030	433,260	-	-	-	0.14	-
TRANSOCEAN AQUILA LTD 8% 30SEP2028	429,360	-	-	-	0.14	-
GENERAL MOTORS FINL CO 2.35% 08JAN2031	426,409	-	-	-	0.14	-
VF CORP (REG) 2.8% 23APR2027	415,091	-	-	-	0.13	-
DIRECTV FINANCING LLC SER REGS (REG S) 8.875% 01FEB2030	413,499	-	-	-	0.13	-
TALOS PRODUCTION INC SER REGS (REG S) 9% 01FEB2029	409,015	-	-	-	0.13	-
SOTERA HEALTH HLDGS LLC SER REGS (REG S) 7.375% 01JUN2031	390,644	-	-	-	0.13	-
HASBRO INC 6.05% 14MAY2034	389,144	-	-	-	0.13	-
BREAD FINANCIAL HLDGS SER temp (REG) (REG S) 9.75% 15MAR2029	375,458	-	-	-	0.12	-
SUMMIT MATERIALS LLC/FIN SER REGS (REG S) 7.25% 15JAN2031	370,023	-	-	-	0.12	-
MASTERBRAND INC SER 144A 7% 15JUL2032	361,215	-	-	-	0.12	-
OFFICE PPTY INCOME TRST SER 144A (REG) 9% 30SEP2029	358,132	-	-	-	0.12	-
ATHENE GLOBAL FUNDING SER 144A (REG) 1.985% 19AUG2028	339,519	-	-	-	0.11	-
REGAL REXNORD CORP SER W1 (REG) 6.3% 15FEB2030	331,706	-	-	-	0.11	-
HOWARD MIDSTREAM ENERGY SER REGS (REG S) 7.375% 15JUL2032	329,729	-	-	-	0.11	-
CONTINENTAL RESOURCES SER 144A 2.875% 01APR2032	315,164	-	-	-	0.10	-
CHARTER COMM OPT LLC/CAP (REG) 2.25% 15JAN2029	305,391	-	-	-	0.10	-
HUDSON AUTOMOTIVE GROUP SER REGS (REG S) 8% 15MAY2032	302,045	-	-	-	0.10	-
CBS CORP (REG) 5.5% 15/05/2033	279,542	-	-	-	0.09	-
MASTERBRAND INC SER REGS (REG S) 7% 15JUL2032	262,702	-	-	-	0.08	-
NEXTERA ENERGY CAPITAL VAR 01SEP2054	260,388	-	-	-	0.08	-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144A 8.75% 15MAR2029	236,723	-	-	-	0.08	-
NEW FORTRESS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S) 8.75% 15MAR2029	236,723	-	-	-	0.08	-
VELOCITY VEHICLE GROUP SER REGS (REG S) 8% 01JUN2029	233,717	-	-	-	0.08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GENERAL MOTORS FINL CO (REG) 3.6% 21JUN2030	\$ 233,388	\$ -	-	0.08	-
GGAM FINANCE LTD SER DEC (REG) (REG S) 8% 15FEB2027	200,988	-	-	0.06	-
NEWMARK GROUP INC SER 144A 7.5% 12JAN2029	200,323	-	-	0.06	-
BOEING CO 3.625% 01FEB2031	198,914	-	-	0.06	-
GATES CORPORATION SER REGS (REG S) 6.875% 01JUL2029	198,406	-	-	0.06	-
ATHENE GLOBAL FUNDING SER 144A (REG) 2.55% 19NOV2030	189,830	-	-	0.06	-
BOEING CO SER 144A 6.298% 01MAY2029	164,579	-	-	0.05	-
CONCENTRA ESCROW ISSUER SER REGS (REG S) 6.875% 15JUL2032	164,576	-	-	0.05	-
IRON MOUNTAIN INC SER 144A (REG) 4.875% 15SEP2027	157,529	-	-	0.05	-
DAVITA INC SER 144A (REG) 4.625% 01JUN2030	147,021	-	-	0.05	-
CBS CORP (REG) 4.2% 01JUN2029	144,839	-	-	0.05	-
ATHENE GLOBAL FUNDING SER 144A (REG) 2.717% 07JAN2029	144,204	-	-	0.05	-
SUNOCO LP SER REGS (REG S) 7.25% 01MAY2032	134,301	-	-	0.04	-
CNX RESOURCES CORP SER 144A 7.375% 15JAN2031	132,919	-	-	0.04	-
SOTERA HEALTH HLDS LLC SER 144A 7.375% 01JUN2031	130,215	-	-	0.04	-
AVIS BUDGET CAR/FINANCE SER 144A 8% 15FEB2031	128,695	-	-	0.04	-
ANTERO MIDSTREAM PART/FI SER 144A (REG) 5.75% 15JAN2028	128,016	-	-	0.04	-
TRANSOCEAN INC 8.75% 15FEB2030	122,717	-	-	0.04	-
AVIS BUDGET CAR/FINANCE SER 144A 5.375% 01MAR2029	119,053	-	-	0.04	-
CCO HLDS LLC/CAP CORP SER 144A (REG) 4.75% 01FEB2032	106,426	-	-	0.03	-
AG TTMT ESCROW ISSUER SER 144A (REG) 8.625% 30SEP2027	100,981	-	-	0.03	-
BUCKEYE PARTNERS LP SER REGS (REG S) 6.875% 01JUL2029	97,743	-	-	0.03	-
NUSTAR LOGISTICS LP (REG) 5.625% 28APR2027	96,717	-	-	0.03	-
AG ISSUER LLC SER 144A (REG) 6.25% 01MAR2028	95,308	-	-	0.03	-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144A (REG) 5.75% 01FEB2029	94,366	-	-	0.03	-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144A (REG) 5% 31JUL2027	94,219	-	-	0.03	-
GRIFFON CORPORATION SER WI (REG) 5.75% 01MAR2028	94,089	-	-	0.03	-
NRG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5.25% 15JUN2029	93,661	-	-	0.03	-
IRON MOUNTAIN INC SER 144A (REG) 5.25% 15JUL2030	92,568	-	-	0.03	-
LCM INVESTMENTS HOLDINGS SER 144A (REG) 4.875% 01MAY2029	91,171	-	-	0.03	-
SUNOCO LP/FINANCE CORP (REG) 4.5% 30APR2030	90,180	-	-	0.03	-
BOEING CO 3.25% 01FEB2028	89,180	-	-	0.03	-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9	88,786	-	-	0.03	-
EMBECTA CORP SER 144A (REG) 5% 15FEB2030	80,262	-	-	0.03	-



聯博美商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商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續)

民國113年及112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HOWARD MIDSTREAM ENERGY SER 144A 8.875% 15JUL2028	\$ 68,736	\$ -	-	-	0.02	-
LCM INVESTMENTS HOLDINGS SER 144A 8.25% 01AUG2031	67,875	-	-	-	0.02	-
NABORS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9.125% 31JAN2030	67,300	-	-	-	0.02	-
SUNOCO LP SER REGS (REG S) 7% 01MAY2029	66,586	-	-	-	0.02	-
US FOODS INC SER 144A 6.875% 15SEP2028	66,448	-	-	-	0.02	-
NABORS INDUSTRIES INC SER 144A 7.375% 15MAY2027	65,974	-	-	-	0.02	-
TAYLOR MORRISON COMM SER 144A (REG) 5.875% 15JUN2027	64,692	-	-	-	0.02	-
TAYLOR MORRISON COMM SER 144A (REG) 5.75% 15JAN2028	64,433	-	-	-	0.02	-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144A (REG) 5.625% 15FEB2027	63,849	-	-	-	0.02	-
UNITED AIRLINES INC SER 144a 4.375% 15APR2026	62,759	-	-	-	0.02	-
TAYLOR MORRISON COMM SER 144A (REG) 5.125% 01AUG2030	62,267	-	-	-	0.02	-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144A (REG) 4.625% 15NOV2029	60,171	-	-	-	0.02	-
LAS VEGAS SANDS CORP (REG) 3.9% 08AUG2029	59,369	-	-	-	0.02	-
ACRISURE LLC / FIN INC SER 144A (REG) 4.25% 15FEB2029	59,049	-	-	-	0.02	-
HERTZ CORP/THE SER 144A 4.625% 01DEC2026	47,334	-	-	-	0.02	-
US ACUTE CARE SOLUTIONS SER 144A 9.75% 15MAY2029	32,027	-	-	-	0.01	-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MAY (REG) (REG S) 4.5% 01JUN2033	-	10,808,532	-	0.06	-	1.38
PETSMART INC/PETSMART FI SER REGS (REG) (REG S) 7.75% 15FEB2029	-	7,750,229	-	0.02	-	0.99
FORD MOTOR CREDIT CO LLC (REG) 4.95% 28MAY2027	-	6,561,150	-	0.01	-	0.83
CSC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S) 11.25% 15MAY2028	-	6,174,146	-	0.02	-	0.79
OLYMPUS WTR US HLDG CORP SER REGS (REG S) 9.75% 15NOV2028	-	6,078,033	-	0.01	-	0.77
FREEMPORT-MCMORAN INC (REG) 5% 01SEP2027	-	5,713,693	-	0.04	-	0.73
FORD MOTOR CREDIT CO LLC (REG) 2.7% 10AUG2026	-	5,571,842	-	0.01	-	0.71
RESORTS WORLD/RWLV CAP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6APR2029	-	5,150,855	-	0.02	-	0.66
ORGANON FINANCE I LLC SER 144A (REG) 5.125% 30APR2031	-	5,144,552	-	0.01	-	0.65
FORD MOTOR COMPANY (REG) 6.1% 19AUG2032	-	4,411,436	-	0.01	-	0.56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01SEP2031	-	4,169,021	-	0.01	-	0.53
MDC HOLDINGS INC (REG) 6% 15JAN2043	-	3,717,860	-	0.03	-	0.47
NETFLIX INC (REG) 3.625% 15MAY2027	-	3,570,130	-	0.01	-	0.45
CARNIVAL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75% 01MAR2027	-	3,528,758	-	-	-	0.45
AMERICAN AIRLINES/AADVAN SER REGS (REG) (REG S) 5.75% 20APR2029	-	3,476,741	-	-	-	0.44
FIVE POINT OP CO LP/FIVE SER REGS (REG) (REG S) 7.875% 15NOV2025	-	3,468,794	-	0.02	-	0.44
NETFLIX INC 4.625% 15MAY2029	-	3,425,108	-	0.01	-	0.44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額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BELDEN INC SER REGS (REGS) 3.875% 15MAR2028	\$	-	\$ 3,240,963	-	0.03	-	0.41
SPECTRUM BRAND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15MAR2031			3,221,658	-	0.03	-	0.41
VERSCEND ESCROW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9.75% 15AUG2026			3,189,760	-	0.01	-	0.41
BELDEN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375% 15JUL2031	-		3,185,060	-	0.04	-	0.41
HUB INTERNATIONAL LTD SER REGS (REG S) 7.25% 15JUN2030	-		3,151,652	-	-	-	0.40
ALLIED UNIVERSAL HOLDCO SER 144A (REG) 6.625% 15JUL2026	-		3,076,960	-	0.01	-	0.39
HANESBRANDS INC SER REGS (REG S) 4.875% 15MAY2026	-		3,027,717	-	0.01	-	0.39
ITT HOLDINGS LLC SER REGS (REG S) 6.5% 01AUG2029			2,934,271	-	0.01	-	0.37
BOXER PARENT 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125% 02OCT2025			2,895,251	-	0.02	-	0.37
MAGIC MERGER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25% 01MAY2028	-		2,795,008	-	0.01	-	0.36
AVIS BUDGET CAR/FINANCE SER REGS (REG S) 5.375% 01MAR2029	-		2,776,681	-	0.02	-	0.35
OLIN CORP (REG) 5.625% 01AUG2029			2,764,269	-	0.01	-	0.35
BLOCK INC (REG) 2.75% 01JUN2026	-		2,646,821	-	0.01	-	0.34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25% 15JAN2034			2,573,901	-	0.01	-	0.33
DISH DBS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25% 01DEC2026	-		2,563,780	-	-	-	0.33
AMC NETWORKS INC 4.25% 15FEB2029	-		2,550,846	-	0.02	-	0.32
STAPLE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5% 15APR2026	-		2,543,517	-	-	-	0.32
MACY'S RETAIL HLD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MAR2030	-		2,501,536	-	0.02	-	0.32
NRG ENERGY INC SER 144A (REG) 3.875% 15FEB2032	-		2,440,139	-	0.01	-	0.31
PDC ENERGY INC (REG) 5.75% 15MAY2026	-		2,302,651	-	0.01	-	0.29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REGS (REG) (REG S) 5.25% 01OCT2029	-		2,300,014	-	-	-	0.29
DELL INC (REG) 7.1% 15/04/2028			2,211,499	-	0.02	-	0.28
US ACUTE CARE SOLUTIONS SER REGS (REG) (REG S) 6.375% 01MAR2026			2,189,374	-	0.01	-	0.28
GATES GLOBAL/GATES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JAN2026			2,185,038	-	0.01	-	0.28
NAVIENT CORP (REG) 5.5% 15MAR2029	-		2,078,314	-	0.01	-	0.26
ARAMARK SERVICE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 01FEB2028	-		2,058,467	-	0.01	-	0.26
NEPTUNE BIDCO US INC SER REGS (REG S) 9.29% 15APR2029			2,032,037	-	-	-	0.26
GENERAL MOTORS FINL CO (REG) 5.85% 06APR2030	-		2,008,924	-	0.01	-	0.26
PRUDENTIAL FINANCIAL INC (REG) VAR 15MAR2044	-		1,964,004	-	0.01	-	0.25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REGS (REG S) 6.375% 01SEP2029	-		1,909,053	-	-	-	0.24
TENET HEALTHCARE CORP (REG) 6.125% 15JUN2030	-		1,903,863	-	-	-	0.24
LEVEL 3 FINANCING INC SER REGS (REG S) 3.75% 15JUL2029	-		1,880,447	-	0.01	-	0.24
ADAMS HOMES INC SER 144A (REG) 7.5% 15FEB2025	-		1,876,586	-	0.03	-	0.24
VENTURE GLOBAL LNG INC SER REGS (REG S) 8.375% 01JUN2031	-		1,824,430	-	-	-	0.23



聯博美商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商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續)
民國113年及112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S) 11.5% 01JUN2025	\$ -	\$ 1,817,668	-	0.01	-	0.23
ZIPRECRUITER INC SER 144A (REG) 5% 15JAN2030	-	1,786,252	-	0.01	-	0.23
AVIATION CAPITAL GROUP SER 144A (REG) 1.95% 20SEP2026	-	1,785,342	-	0.01	-	0.23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S) 9.25% 15JAN2029	-	1,763,475	-	0.01	-	0.22
ANGI GROUP LLC SER REGS (REG S) 3.875% 15AUG2028	-	1,759,712	-	0.01	-	0.22
INDEPENDENCE ENERGY FIN SER REGS (REG) (REG S) 7.25% 01MAY2026	-	1,755,438	-	0.01	-	0.22
CARNIVAL CORP SER 144A 9.875% 01AUG2027	-	1,752,840	-	0.01	-	0.22
MATTEL INC SER REGS (REG S) 3.75% 01APR2029	-	1,725,776	-	0.01	-	0.22
COMMScope INC SER REGS (REG S) 4.75% 01SEP2029	-	1,654,034	-	0.01	-	0.21
NFP CORP SER SEP (REG) (REG S) 4.875% 15AUG2028	-	1,650,640	-	0.03	-	0.21
NFP CORP SER REGS (REG S) 7.5% 01OCT2030	-	1,633,795	-	0.02	-	0.21
VIKING CRUISES LTD SER 144A (REG) 5.875% 15SEP2027	-	1,632,908	-	0.01	-	0.21
CALLON PETROLEUM CO SER 144A (REG) 7.5% 15JUN2030	-	1,621,306	-	0.01	-	0.21
CALPINE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15MAR2028	-	1,620,722	-	-	-	0.21
ARKO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15NOV2029	-	1,603,019	-	0.01	-	0.20
PRESIDIO HOLDING INC SER MAR (REG) (REG S) 8.25% 01FEB2028	-	1,600,056	-	0.04	-	0.20
SONIC AUTOMOTIVE INC SER 144A (REG) 4.625% 15NOV2029	-	1,575,867	-	0.01	-	0.20
BROOKFIELD PPTY REIT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75% 15MAY2026	-	1,572,066	-	0.01	-	0.20
VAIL RESORTS INC SER 144A 6.25% 15MAY2025	-	1,530,542	-	0.01	-	0.19
LEVI STRAUSS & CO SER REGS (REG) (REG S) 3.5% 01MAR2031	-	1,526,228	-	0.01	-	0.19
REGIONALCARE/LIFEPOINT SER REGS (REG) (REG S) 9.75% 01DEC2026	-	1,517,540	-	-	-	0.19
RACKSPACE TECHNOLOGY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FEB2028	-	1,499,847	-	0.02	-	0.19
ENTEGRIS ESCROW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95% 15JUN2030	-	1,465,189	-	0.01	-	0.19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144A 4% 15JUL2028	-	1,463,705	-	-	-	0.19
BUILDERS FIRSTSOURCE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15JUN2032	-	1,455,281	-	0.01	-	0.19
CLEAR CHANNEL WORLDWIDE SER 144A (REG) 5.125% 15AUG2027	-	1,445,113	-	-	-	0.18
VICI PROPERTIES / NOTE SER 144A (REG) 5.75% 01FEB2027	-	1,437,613	-	0.01	-	0.18
DISH DBS CORP SER 144A (REG) 5.25% 01DEC2026	-	1,432,701	-	-	-	0.18
MPT OPER PARTNERSP/FINL (REG) 5% 15OCT2027	-	1,417,601	-	-	-	0.18
LEVEL 3 FINANCING INC SER 144A (REG) 3.875% 15NOV2029	-	1,417,262	-	0.01	-	0.18
REAL HERO MERGER SUB 2 SER 144A (REG) 6.25% 01FEB2029	-	1,406,084	-	0.01	-	0.18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CONSOLIDATED COMMUNICATI SER REGS (REG S) 6.5% 01OCT2028	\$ -	\$ 1,401,382	-	0.01	-	0.18
PROG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 15NOV2029	-	1,370,262	-	0.01	-	0.17
KOBE US MIDCO 2 INC SER REGS (REG S) 9.25% 01NOV2026	-	1,363,270	-	0.03	-	0.17
NMG HLDCO/NEIMAN MARCUS SER 144A 7.125% 01APR2026	-	1,334,001	-	-	-	0.17
MPH ACQUISITION HOLDINGS SER 144A 5.5% 01SEP2028	-	1,328,687	-	-	-	0.17
NAVIENT CORP (REG) 6.75% 15JUN2026	-	1,326,088	-	0.01	-	0.17
COLT MERGER SUB INC SER 144A (REG) 6.25% 01JUL2025	-	1,302,732	-	-	-	0.17
OUTFRONT MEDIA CAP LLC/C SER 144A (REG) 4.625% 15MAR2030	-	1,280,036	-	0.01	-	0.16
SEAGATE HDD CAYMAN SER REGS (REG S) 8.25% 15DEC2029	-	1,269,672	-	0.01	-	0.16
BALL CORP (REG) 6% 15JUN2029	-	1,268,290	-	-	-	0.16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REGS (REG) (REG S) 4.375% 01MAY2029	-	1,254,800	-	-	-	0.16
GEN DIGITAL INC SER 144A (REG) 7.125% 30SEP2030	-	1,249,253	-	0.01	-	0.16
SEAGATE HDD CAYMAN SER REGS (REG S) 8.5% 15JUL2031	-	1,242,058	-	0.01	-	0.16
CEDAR FAIR/CAN/MAGNUM/MI SER REGS (REG) (REG S) 5.5% 01MAY2025	-	1,237,280	-	-	-	0.16
SYNCHRONY FINANCIAL 7.25% 02FEB2033	-	1,232,369	-	0.01	-	0.16
OVINTIV INC 6.25% 15JUL2033	-	1,229,743	-	0.01	-	0.16
MATTEL INC SER 144A (REG) 5.875% 15DEC2027	-	1,223,220	-	0.01	-	0.16
RACKSPACE TECHNOLOGY SER 144A (REG) 3.5% 15FEB2028	-	1,202,708	-	0.02	-	0.15
IHEARTCOMMUNICATION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75% 15JAN2028	-	1,179,099	-	0.01	-	0.15
PRIME SECSRVC BRW/FINANC SER 144A (REG) 5.25% 15APR2024	-	1,175,810	-	0.01	-	0.15
LAS VEGAS SANDS CORP (REG) 2.9% 25JUN2025	-	1,171,237	-	0.01	-	0.15
NGL ENRGY OP/FIN CORP SER REGS (REG S) 7.5% 01FEB2026	-	1,166,528	-	-	-	0.15
SLM CORP 4.2% 29OCT2025	-	1,165,244	-	0.01	-	0.15
ALLISON TRANSMISSION INC SER 144A (REG) 5.875% 01JUN2029	-	1,155,472	-	0.01	-	0.15
PROVIDENCE SERVICE CORP SER 144A (REG) 5.875% 15NOV2025	-	1,154,086	-	0.01	-	0.15
WESTERN MIDSTREAM OPERAT 5.30% 01FEB2030	-	1,150,431	-	-	-	0.15
CAPITAL ONE FINANCIAL CO (REG) VAR 08JUN2029	-	1,145,079	-	-	-	0.15
HIP INC (REG) 5.5% 15JAN2033	-	1,132,497	-	-	-	0.14
COLT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JUL2025	-	1,116,627	-	-	-	0.14
BIG RIVER STEEL/BRS FIN SER REGS (REG S) 6.625% 31JAN2029	-	1,114,075	-	-	-	0.14
CHARLES RIVER LABORATORY SER 144A 3.75% 15MAR2029	-	1,102,382	-	0.01	-	0.14
MGM RESORTS INTL (REG) 6.75% 01MAY2025	-	1,093,828	-	-	-	0.14
SOLARIS MIDSTREAM HOLDIN SER 144A 7.625% 01APR2026	-	1,089,694	-	0.01	-	0.14
ENLINK MIDSTREAM PARTNER (REG) 4.85% 15JUL2026	-	1,087,772	-	0.01	-	0.14
WYNDHAM WORLDWIDE CORP (REG) 4.15% 01/04/2024	-	1,082,969	-	0.01	-	0.14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MOZART DEBT MERGER SUB SER 144A (REG) 5.25% 01OCT2029	\$ -	\$ 1,082,360	-	-	-	0.14
MAV ACQUISITION CORP SER 144A (REG) 5.75% 01AUG2028	-	1,079,860	-	-	-	0.14
GENESIS ENERGY LP/FIN 6.5% 01OCT2025	-	1,075,956	-	0.01	-	0.14
NABORS INDUSTRIES LTD SER 144A (REG) 7.5% 15JAN2028	-	1,066,287	-	0.01	-	0.14
***CITGO HOLDING INC 9.25% 01AUG2024SANC	-	1,028,878	-	-	-	0.13
IHEARTCOMMUNICATIONS INC SER 144A (REG) 5.25% 15AUG2027	-	1,025,502	-	0.01	-	0.13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SER REGS (REG S) 7.25% 15JAN2030	-	1,012,630	-	-	-	0.13
MAGIC MERGER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875% 01MAY2029	-	1,011,317	-	-	-	0.13
WESTERN GAS PARTNERS LP (REG) 4.65% 01JUL2026	-	989,771	-	0.01	-	0.13
NCR CORP SER 144A (REG) 6.125% 01SEP2029	-	967,831	-	0.01	-	0.12
LOGAN MERGER SUB INC SER 144A (REG) 5.5% 01SEP2027	-	943,349	-	0.01	-	0.12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REGS (REG S) 6.875% 15APR2029	-	934,977	-	-	-	0.12
VIKING CRUISES LTD SER 144a (REG) 7% 15FEB2029	-	927,988	-	0.01	-	0.12
AUSTIN BIDCO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125% 15DEC2028	-	921,439	-	0.01	-	0.12
SERVICE PROPERTIES TRUST 7.5% 15SEP2025	-	920,027	-	-	-	0.12
CAESARS ENTERTAIN INC SER REGS (REG S) 7% 15FEB2030	-	908,164	-	-	-	0.12
MGM RESORTS INTL (REG) 4.75% 15OCT2028	-	908,066	-	-	-	0.12
NORTONLIFELOCK INC SER REGS (REG S) 7.125% 30SEP2030	-	905,708	-	-	-	0.12
COMPASS GROUP DIVERSIFIED SER 144A (REG) 5.25% 15APR2029	-	903,495	-	-	-	0.11
SPRINGLEAF FINANCE CORP (REG) 6.125% 15MAR2024	-	900,608	-	-	-	0.11
WYNN RESORTS FINANCE LLC SER REGS (REG S) 7.125% 15FEB2031	-	898,642	-	-	-	0.11
EMERALD DEBT MERGER SER 144A 6.625% 15DEC2030	-	896,268	-	-	-	0.11
GENESIS ENERGY LP/FIN (REG) 7.75% 01FEB2028	-	890,511	-	-	-	0.11
ADAPTHEALTH LLC SER 144A (REG) 5.125% 01MAR2030	-	882,141	-	0.01	-	0.11
SEAWORLD PARKS & ENTERTA SER 144A 8.75% 01MAY2025	-	857,374	-	0.01	-	0.11
ALLY FINANCIAL INC 6.7% 14FEB2033	-	854,817	-	0.01	-	0.11
CLEAN HARBORS INC SER 144A 6.375% 01FEB2031	-	846,934	-	0.01	-	0.11
IMOLA MERGER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75% 15MAY2029	-	845,030	-	-	-	0.11
SHEA HOMES LP/FNDG CP SER REGS (REG S) 4.75% 15FEB2028	-	836,240	-	0.01	-	0.11
NCR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15APR2029	-	828,745	-	-	-	0.11
NABORS INDUSTRIES LTD SER 144A 7.25% 15JAN2026	-	815,434	-	0.01	-	0.10
LKQ CORP SER REGS (REG S) 6.25% 15JUN2033	-	814,944	-	-	-	0.10
CARNIVAL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9.875% 01AUG2027	-	811,500	-	-	-	0.10
SEALED AIR CORP SER REGS (REG S) 6.125% 01FEB2028	-	804,133	-	-	-	0.10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UNITED AIRLINES INC SER REGS (REG S)						
4.625% 15APR2029	\$ -	\$ 794,911	-	-	-	0.10
COINBASE GLOBAL INC SER 144A (REG)						
3.625% 01OCT2031	-	792,787	-	-	-	0.10
CCO HLDGS LLC/CAP CORP SER REGS (REG S)						
7.375% 01MAR2031	-	789,997	-	-	-	0.10
BROADCOM INC SER REGS (REG S) 4.15%						
15APR2032	-	789,833	-	-	-	0.10
LAMB WESTON HLD SER REGS (REG) (REG S)						
4.125% 31JAN2030	-	779,825	-	-	-	0.10
ANP HEALTH PARTN SER REGS (REG S) 5.75%						
15JUL2029	-	779,153	-	0.01	-	0.10
NEPTUNE BIDCO US INC SER FEB (REG S)						
9.29% 15APR2029	-	772,746	-	-	-	0.10
CARVANA CO SER 144A (REG) 5.875%						
01OCT2028	-	755,943	-	0.01	-	0.10
LKQ CORP SER REGS (REG S) 5.75%						
15JUN2028	-	745,018	-	-	-	0.09
WYNDHAM HOTELS & RESORTS SER 144A (REG)						
4.375% 15AUG2028	-	740,238	-	0.01	-	0.09
ASBURY AUTOMOTIVE GROUP SER 144A (REG)						
5% 15FEB2032	-	735,940	-	-	-	0.09
OVIINTIV INC (REG) 5.65% 15MAY2028						
VENTURE GLOBAL CALCASIEU SER REGS (REG)						
(REG S) 4.125% 15AUG2031	-	725,712	-	-	-	0.09
ARCONIC CORP SER REGS (REG S) 6%						
15MAY2025	-	723,238	-	-	-	0.09
CNG HOLDINGS INC SER 144A (REG) 12.5%						
15JUN2024	-	717,659	-	0.01	-	0.09
ALLEGiant TRAVEL CO SER REGS (REG S)						
7.25% 15AUG2027	-	714,102	-	-	-	0.09
VIKING CRUISES LTD SER REGs (REG) (REG S)						
7% 15FEB2029	-	695,991	-	-	-	0.09
STAPLES INC SER 144A (REG) 10.75%						
15APR2027	-	689,334	-	-	-	0.09
NCL CORPORATION LTD SER REGS (REG S)						
8.375% 01FEB2028	-	688,283	-	-	-	0.09
CROWN AMERICAS LLC (REG) 5.25%						
01APR2030	-	683,348	-	-	-	0.09
CELANESE US HOLDINGS LLC 6.05%						
15MAR2025	-	682,483	-	-	-	0.09
MPT OPER PARTNERSP/FINL (REG) 3.3%						
15MAR2031	-	669,597	-	-	-	0.09
VICI PROPERTIES / NOTE SER 144A (REG)						
5.625% 01MAY2024	-	650,354	-	-	-	0.08
CHART INDUSTRIES INC SER REGS (REG S)						
7.5% 01JAN2030	-	637,129	-	-	-	0.08
WESTERN MIDSTREAM OPERATING LP REG						
3.95% 01JUN2025	-	628,644	-	0.01	-	0.08
BLOCK INC (REG) 3.5% 01JUN2031						
INGEVITY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3.875% 01NOV2028	-	612,270	-	-	-	0.08
WARNERMEDIA HOLDINGS INC SER WI (REG)						
3.755% 15MAR2027	-	610,343	-	-	-	0.08
SIX FLAGS ENTERTAINMENT SER 144A 7.25%						
15MAY2031	-	607,016	-	-	-	0.08
VAIL RESORT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MAY2025	-	593,475	-	-	-	0.08
PANTHER BF AGGREGATOR 2 SER 144A (REG)						
6.25% 15MAY2026	-	588,635	-	-	-	0.07
REGIONALCARE/LIFEPOINT SER 144A (REG)						
9.75% 01DEC2026	-	575,618	-	-	-	0.07
CHURCHILL DOWNS INC SER 144A (REG) 5.5%						
01APR2027	-	573,360	-	-	-	0.07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單位總數之百分比(註1)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IHEARTCOMMUNICATIONS INC 8.375% 01MAY2027	\$ -	\$ 561,207	-	-	-	0.07
TAYLOR MORRISON COMM/MO 5.625% 01MAR2024	-	558,475	-	0.01	-	0.07
US RENAL CARE INC SER REGS (REG S) 10.625% 15JUL2027	-	558,262	-	0.01	-	0.07
CEDAR FAIR/CAN/MAGNUM/MI SER 144A (REG) 5.5% 01MAY2025	-	556,776	-	-	-	0.07
VIKING CRUISES LTD SER 144A 13% 15MAY2025	-	556,156	-	-	-	0.07
STERICYCLE INC SER 144A 3.875% 15JAN2029	-	554,681	-	-	-	0.07
GLOBAL MEDICAL RESPONSE SER 144A (REG) 6.5% 01OCT2025	-	532,188	-	0.01	-	0.07
FRONTIER COMMUNICATIONS SER REGS (REG S) 6.75% 01MAY2029	-	531,955	-	-	-	0.07
MACY'S RETAIL HLDG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125% 15MAR2032	-	518,617	-	-	-	0.07
POST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REG S) 4.5% 15SEP2031	-	505,372	-	-	-	0.06
CURO GROUP HOLDINGS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7.5% 01AUG2028	-	495,493	-	0.02	-	0.06
OFFICE PTY INCOME TRST (REG) 3.45% 15OCT2031	-	476,716	-	0.01	-	0.06
WESTERN MIDSTREAM OPERAT (REG) 4.5% 01MAR2028	-	470,711	-	-	-	0.06
ALLSTATE CORP (REG) VAR 15MAY2067	-	456,040	-	-	-	0.06
CHS/COMMUNITY HEALTH SYS SER 144A (REG) 8% 15MAR2026	-	455,419	-	-	-	0.06
COX COMMUNICATIONS INC SER 144A 5.7% 15JUN2033	-	440,980	-	-	-	0.06
CLEAN HARBORS INC SER REGS (REG S) 6.375% 01FEB2031	-	439,151	-	-	-	0.06
COMMScope FINANCE LLC SER 144A (REG) 8.25% 01MAR2027	-	423,780	-	-	-	0.05
AVIATION CAPITAL GROUP SER 144A (REG) 3.5% 01NOV2027	-	414,633	-	-	-	0.05
BONANZA CREEK ENERGY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 15OCT2026	-	413,997	-	-	-	0.05
TRANSOCEAN POSEIDON SER 144A (REG) 6.875% 01FEB2027	-	402,371	-	-	-	0.05
LOGAN MERGER SUB INC SER REGS (REG) (REG S) 5.5% 01SEP2027	-	401,797	-	-	-	0.05
MGM RESORTS INTL (REG) 5.75% 15JUN2025	-	401,030	-	-	-	0.05
FIRSTCASH INC SER 144A (REG) 5.625% 01JAN2030	-	394,231	-	-	-	0.05
SRS DISTRIBUTION INC SER REGS (REG S) 6.125% 01JUL2029	-	379,477	-	-	-	0.05
REGAL REXNORD CORP SER REGS (REG S) 6.4% 15APR2033	-	373,679	-	-	-	0.05
NAVIENT CORP (REG) 6.75% 25JUN2025	-	368,712	-	-	-	0.05
OUTFRONT MEDIA CAP LLC/C SER REGS (REG) (REG S) 4.25% 15JAN2029	-	366,853	-	-	-	0.05
LIFEPOINT HEALTH INC SER REGS (REG S) 4.375% 15FEB2027	-	365,592	-	-	-	0.05
GOODYEAR TIRE & RUBBER SER WI (REG) 5.25% 15JUL2031	-	352,312	-	-	-	0.04
RITE AID CORP SER 144A (REG) 7.5% 01JUL2025	-	351,962	-	0.01	-	0.04
TEGNA INC SER 144A (REG) 5% 15SEP2029	-	350,729	-	-	-	0.04
LEGACY LIFEPOINT HEALTH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5APR2025	-	347,543	-	-	-	0.04
BLUE RACER MID LLC/FINAN SER REGS (REG) (REG S) 7.625% 15DEC2025	-	346,614	-	-	-	0.04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WYNN RESORTS FINANCE LLC SER 144A (REG) 5.125% 01OCT2029	\$ -	\$ 335,516	-	-	-	0.04
REGAL REXNORD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3% 15FEB2030	-	310,976	-	-	-	0.04
PILGRIM'S PRIDE CORP SER 144A 5.875% 30SEP2027	-	307,675	-	-	-	0.04
TPRO ACQUISITION CORP SER 144A (REG) 11% 15OCT2024	-	281,181	-	-	-	0.04
HIGHTOWER HOLDING LLC SER 144A 6.75% 15APR2029	-	269,987	-	-	-	0.03
CP ATLAS BUYER INC SER 144A (REG) 7% 01DEC2028	-	269,097	-	-	-	0.03
CONSOLIDATED COMMUNICATI SER REGS (REG S) 5% 01OCT2028	-	257,304	-	-	-	0.03
REAL HERO MERGER SUB 2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FEB2029	-	255,652	-	-	-	0.03
HILCORP ENERGY I/HIL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 01FEB2031	-	252,627	-	-	-	0.03
GENESIS ENERGY LP/FIN (REG) 8% 15JAN2027	-	243,209	-	-	-	0.03
SOUTHWESTERN ENERGY CO SER WI (REG) 5.375% 01FEB2029	-	235,579	-	-	-	0.03
ADAPTHEALTH LLC SER REGS (REG) (REG S) 5.125% 01MAR2030	-	228,214	-	-	-	0.03
ADAPTHEALTH LLC SER REGS (REG S) 4.625% 01AUG2029	-	224,204	-	-	-	0.03
NAVIENT CORP (REG) 4.875% 15MAR2028	-	213,562	-	-	-	0.03
WESTERN MIDSTREAM OPERAT (REG) 5.45% 01APR2044	-	212,240	-	-	-	0.03
NUSTAR LOGISTICS LP 6.375% 01OCT2030	-	209,436	-	-	-	0.03
PRESIDIO HOLDING INC SER 144A 4.875% 01FEB2027	-	204,784	-	-	-	0.03
NAVIENT CORP (REG) 5% 15MAR2027	-	196,061	-	-	-	0.02
TALLGRASS NRG PARTNR/FIN SER 144A 6% 31DEC2030	-	192,287	-	-	-	0.02
LINDBLAD EXPEDITIONS LLC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5FEB2027	-	179,183	-	-	-	0.02
ANGI GROUP LLC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8	-	178,522	-	-	-	0.02
PRESIDIO HOLDING INC SER 144A (REG) 8.25% 01FEB2028	-	177,784	-	-	-	0.02
BROADCOM INC SER REGS (REG S) 4% 15APR2029	-	172,872	-	-	-	0.02
LPL HOLDINGS INC SER REGS (REG S) 4% 15MAR2029	-	164,545	-	-	-	0.02
HILTON GRAND VAC BOR ESC SER 144A 4.875% 01JUL2031	-	156,842	-	-	-	0.02
TENET HEALTHCARE CORP (REG) 6.25% 01FEB2027	-	154,548	-	-	-	0.02
RITE AID CORP SER 144A REG 8% 15NOV2026	-	153,328	-	-	-	0.02
WESTERN DIGITAL CORP (REG) 2.85% 01FEB2029	-	149,504	-	-	-	0.02
CP ATLAS BUYER INC SER REGS (REG) (REG S) 7% 01DEC2028	-	146,780	-	-	-	0.02
LAS VEGAS SANDS CORP (REG) 3.5% 18AUG2026	-	145,154	-	-	-	0.02
SIRIUS XM RADIO INC SER 144A (REG) 3.875% 01SEP2031	-	144,590	-	-	-	0.02
AMERICAS PART/FIN CORP (REG) 5.75% 20MAY2027	-	143,462	-	-	-	0.02
DISCOVERY COMMUNICATIONS 4.125% 15MAY2029	-	142,919	-	-	-	0.02
EQM MIDSTREAM PARTNERS L SER 144A (REG) 4.75% 15JAN2031	-	136,613	-	-	-	0.02



聯博美利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利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續)
民國113年及112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類 別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ANTERO RESOURCES CORP SER REGS (REG S) 7.625% 01FEB2029	\$ -	\$ 127,328	-	-	-	0.02
VISTRA OPERATIONS CO LLC SER 144A (REG) 4.375% 01MAY2029	-	109,113	-	-	-	0.01
SCRIPPS ESCROW II INC SER 144A (REG) 3.875% 15JAN2029	-	100,745	-	-	-	0.01
AMERIGAS PART/FIN CORP (REG) 5.875% 20/08/2026	-	88,313	-	-	-	0.01
NCR CORP SER 144A (REG) 5.75% 01SEP2027	-	62,387	-	-	-	0.01
SUNOCO LP/FINANCE CORP SER WI (REG) 6% 15APR2027	-	61,634	-	-	-	0.01
GENESIS ENERGY LP/FIN (REG) 6.25% 15MAY2026	-	59,245	-	-	-	0.01
小計	255,817,322	587,929,489			82.40	74.79
英國						
BAT CAPITAL CORP (REG) 7.75% 19OCT2032	584,419	549,016	-	-	0.19	0.07
BAT CAPITAL CORP (REG) 6.421% 02AUG2033	848,610	-	-	-	0.27	-
GLOBAL AUTO HO/AAG FH UK SER REGS (REG S) 8.375% 15JAN2029	726,857	-	-	-	0.23	-
GLOBAL AUTO HO/AAG FH UK SER REGS (REG S) 8.75% 15JAN2032	714,597	-	-	-	0.23	-
BAT CAPITAL CORP 6% 20FEB2034	459,596	-	-	-	0.15	-
CONNECT FINCO SARL/CONNE SER REGS (REG) (REG S) 6.75% 01OCT2026	-	6,055,970	-	0.01	-	0.77
JAGUAR LAND ROVER AUTOMO SER REGS (REG) (REG S) 5.875% 15JAN2028	-	5,651,915	-	0.03	-	0.72
C&W SR FINANCING DESIGNA SER REGS (REG) (REG S) 6.875% 15SEP2027	-	5,439,770	-	0.02	-	0.69
VMED O2 UK FINAN SER REGS (REG) (REG S) 4.75% 15JUL2031	-	5,200,895	-	0.01	-	0.66
INEOS FINANCE PLC SER REGS (REG S) 2.875% 01MAY2026	-	3,104,315	-	0.01	-	0.40
SUMMER BC HOLDCO B SARL SER REGS (REG S) 5.75% 31OCT2026	-	3,018,212	-	0.01	-	0.38
BAT INTL FINANCE PLC 4.44% 16MAR2028	-	1,323,557	-	-	-	0.17
小計	3,334,079	30,343,650			1.07	3.86
瑞典						
INTRUM AB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JUL2026	-	2,521,670	-	0.01	-	0.32
愛爾蘭						
CASTLELAKE AVIATION FIN SER REGS (REG) (REG S) 5% 15APR2027	627,223	1,747,710	-	0.02	0.20	0.22
ARDAGH PKG FIN/HLDGS USA SER REGS (REG) (REG S) 5.25% 30APR2025	-	6,096,607	-	0.04	-	0.78
ARD FINANCE SA SER REGS (REG) (REGS) 5% 30/06/2027	-	5,843,458	-	0.03	-	0.74
小計	627,223	13,687,775			0.20	1.74
瑞士						
GLENCORE FUNDING LLC SER 144A 5.634% 04APR2034	1,374,813	-	-	-	0.44	-
GARRETT MOTION HLD/SARL SER 144A (REG) 7.75% 31MAY2032	857,374	-	-	-	0.28	-
GARRETT MOTION HLD/SARL SER REGS (REG) (REG S) 7.75% 31MAY2032	560,591	-	-	-	0.18	-
STYROLUTION SER REGS (REG) (REG S) 2.25% 16JAN2027	-	2,901,827	-	0.02	-	0.37
GLENCORE FUNDING LLC SER 144A 5.7% 08MAY2033	-	1,545,536	-	0.01	-	0.20
小計	2,792,778	4,447,363			0.90	0.57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西班牙						
GRIFOLS ESCROW ISSUER SER REGS (REG S)						
3.875% 15OCT2028	\$	\$ 3,168,070	-	0.01	-	0.40
LORCA TELECOM BONDCO SER REGS (REG S)						
4% 18SEP2027	-	3,090,270	-	-	-	0.39
小計	-	6,258,340	-	-	-	0.79
義大利						
TELECOM ITALIA CAPITAL (REG) 7.721%						
04JUN2038	760,463	1,929,895		0.01	0.23	0.25
SCIL IV LLC / SCIL USA II SER 144a (REG)						
5.375% 01NOV2026	-	5,679,906	-	0.03	-	0.72
ATLANTIA SPA (REG S) (BR) 1.875%						
12FEB2028	-	2,887,905	-	0.01	-	0.37
TELECOM ITALIA CAPITAL 7.2% 18JUL2036	-	1,073,173	-	-	-	0.14
小計	760,463	11,570,879			0.23	1.48
法國						
CALDERYS FINANCING LLC SER REGS (REG S)						
11.25% 01JUN2028	1,581,678	2,423,859	0.01	0.01	0.51	0.31
ALTICE FRANCE S.A 8% 15MAY2027	1,217,287		0.01	-	0.39	
ALTICE FINANCING SA SER REGS (REG S) 5%						
15JAN2028		4,988,334	-	0.02	-	0.63
CONSTELLUM SE SER REGS (REG) (REG S)						
3.125% 15JUL2029	-	3,402,458	-	0.04	-	0.43
小計	2,798,965	10,814,651			0.90	1.37
德國						
ZF NA CAPITAL SER 144A 7.125% 14APR2030	-	4,768,695	-	0.02	-	0.61
GRUENENTHAL GMBH SER REGS (REG S)						
4.125% 15MAY2028	-	3,145,218	-	0.02	-	0.40
小計	-	7,913,913			-	1.01
加拿大						
KRONOS ACQ / KIK CUSTOM SER REGS (REG S) 7% 31DEC2027	2,384,588	3,837,606	0.01	0.03	0.77	0.49
TERRAFORM GLOBAL OPERATI SER 144A (REG)						
6.125% 01MAR2026	1,185,827	1,123,396	0.01	0.01	0.38	0.14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144A 4.625%						
15FEB2027	1,149,481	1,399,924	0.01	0.01	0.37	0.18
INTEL PKG HOLDCO ISSUER SER REGS (REGS)						
9% 15JAN2026	998,319	1,254,985	0.03	0.04	0.32	0.16
BROOKFIELD RESID PROPERT SER REGS (REG)						
(REG S) 6.25% 15SEP2027	959,113	1,440,507	0.01	0.01	0.31	0.18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REGS (REG)						
(REG S) 3.5% 15FEB2029	944,457	1,484,412	-	0.01	0.30	0.19
GFL ENVIRONMENTAL INC SER SEP (REG)						
(REG S) 4% 01AUG2028	875,015	1,341,918	0.01	0.02	0.28	0.17
RITCHIE BROS AUCTIONEERS SER REGS (REG S) 7.75% 15MAR2031	781,735	746,221	-	-	0.25	0.09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144A (REG)						
4% 15OCT2030	771,632	724,249	-	-	0.25	0.09
MATTAMY GROUP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01MAR2030	570,046	2,948,481	-	0.02	0.18	0.38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REGS (REG S)						
7.75% 15FEB2028	231,976	217,757	-	-	0.07	0.03
BAUSCH & LOMB ESCROW COR SER 144A						
8.375% 01OCT2028	1,298,256	-	-	-	0.42	-
BOMBARDIER INC SER REGS (REG S) 7.25%						
01JUL2031	1,000,376	-	-	-	0.32	-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REGS (REG)						
(REG S) 4.625% 15FEB2027	900,945	-	0.01	-	0.29	-
BAUSCH & LOMB ESCROW COR SER REGS (REG S) 8.375% 01OCT2028	832,216	-	-	-	0.27	-
1011778 BC / NEW RED FIN SER REGS (REG S) 6.125% 15JUN2029	651,456	-	-	-	0.21	-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GOCASY LTD SER REGS (REG S) 7.625% 01JUL2029	\$ 596,172	\$ -	-	-	0.19	-
BOMBARDIER INC SER REGS (REG) (REG S) 8.75% 15NOV2030	421,599	-	-	-	0.14	-
HUSKY INJECTION / TITAN SER REGS (REG S) 9% 15FEB2029	403,750	-	-	-	0.13	-
BOMBARDIER INC SER 144A (REG) 8.75% 15NOV2030	140,533	-	-	-	0.05	-
MATTAMY GROUP CORP SER 144A (REG) 4.625% 01MAR2030	90,007	-	-	-	0.03	-
BROOKFIELD RESID PROPERT SER REGS (REG) (REG S) 4.875% 15FEB2030	-	2,406,578	-	0.02	-	0.31
BOMBARDIER INC SER REGS (REG S) 7.125% 15JUN2026	-	2,012,008	-	0.01	-	0.26
ELDORADO GOLD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6.25% 01SEP2029	-	1,820,965	-	0.01	-	0.23
CENOVUS ENERGY INC (REG) 5.4% 15JUN2047	-	1,754,549	-	0.01	-	0.22
GOCASY LTD SER 144A (REG) 5.375% 01DEC2024	-	755,617	-	-	-	0.10
GARDA WORLD SECURITY SER REGS (REG) (REG S) 6% 01JUN2029	-	436,170	-	-	-	0.06
RITCHIE BROS AUCTIONEERS SER REGS (REG S) 6.75% 15MAR2028	-	409,996	-	-	-	0.05
KRONOS ACQ / KIK CUSTOM SER REGS (REG S) 5% 31DEC2026	-	316,802	-	-	-	0.04
GFL ENVIRONMENTAL INC SER REGS (REG) (REG S) 3.75% 01AUG2025	-	148,450	-	-	-	0.02
AIR CANADA SER 144A (REG) 3.875% 15AUG2026	-	115,595	-	-	-	0.01
小計	17,187,499	26,696,186			5.53	3.40
盧森堡						
ARCELORMITTAL (REG) 7% 15OCT2039	-	2,291,555	-	0.01	-	0.29
澳門						
MELCO RESORTS FINANCE SER 144A (REG) 5.375% 04DEC2029	-	5,127,213	-	0.02	-	0.65
SANDS CHINA LTD (REG) 3.75% 08AUG2031	-	5,068,373	-	0.03	-	0.64
小計	-	10,195,586			-	1.29
波多黎各						
LCPR SR SECURED FIN DAC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5OCT2027	-	5,247,217	-	0.02	-	0.67
百慕達						
VIKING CRUISES LTD SER REGS (REG S) 9.125% 15JUL2031	-	566,769	-	-	-	0.07
澳大利亞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REGS (REG) (REG S) 6.125% 15APR2032	1,830,784	2,819,710	0.01	0.01	0.59	0.36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144A (REG) 4.375% 01APR2031	87,158	-	-	-	0.03	-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144A (REG) 6.125% 15APR2032	64,238	-	-	-	0.02	-
FMG RESOURCES AUG 2006 SER 144A (REG) 5.875% 15APR2030	63,511	-	-	-	0.02	-
小計	2,045,691	2,819,710			0.66	0.36
以色列						
PLAYTIKA HOLDING CORP SER REGS (REG) (REG S) 4.25% 15MAR2029	972,835	1,553,152	0.01	0.01	0.31	0.20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 單位數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芬蘭						
AMER SPORTS COMPANY SER REGS (REG) (REG S) 6.75% 16FEB2031	\$ 583,411	\$ -	-	-	0.19	-
普通公司債合計	286,920,266	724,857,905			92.39	92.21
政府公債						
美國						
US TREASURY 3.25% 30JUN2027	-	7,457,652	-	-	-	0.95
政府公債合計	-	7,457,652			-	0.95
金融債券						
美國						
SANTANDER HOLDINGS USA VAR 09MAR2029	198,343	2,313,296	-	0.01	0.07	0.29
SANTANDER HOLDINGS USA VAR 09JAN2030	131,013	-	-	-	0.04	-
TRUIST FINANCIAL CORP SER MTN (REG) VAR 26JAN2034	-	1,210,934	-	-	-	0.15
SANTANDER HOLDINGS USA VAR 12JUN2029	-	1,162,740	-	0.01	-	0.15
US BANCORP (REG) VAR 01FEB2034	-	758,951	-	-	-	0.10
CARNIVAL CORP SER 144A (REG) 5.75% 01MAR2027	-	516,404	-	-	-	0.07
TRUIST FINANCIAL CORP SER MTN (REG) 1.95% 05JUN2030	-	198,362	-	-	-	0.03
小計	329,356	6,160,687			0.11	0.79
金融債券合計	329,356	6,160,687			0.11	0.79
債券合計	287,249,622	738,476,244			92.50	93.95
投資總計	287,249,622	750,664,516			92.50	95.50
銀行存款	23,917,811	22,197,179			7.70	2.82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633,977)	13,182,331			(0.20)	1.68
淨資產	\$ 310,533,456	\$ 786,044,026			100.00	100.00

註1：投資金額佔已發行股份/面額/受益權單位數總數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註2：投資金額佔淨資產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註3：股票及債券之國家別分類係依涉險國家分類；基金之國家別分類係依註冊國分類；受益憑證之國家別分類係依交易所所在國家分類。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聯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註)	金額	% (註)
期初淨資產	\$ 717,203,701	230.96	\$ 784,665,283	99.82
收入				
利息收入	17,214,673	5.54	23,589,121	3.00
基金配息收入	-	-	337,917	0.04
其他收入	208,495	0.07	269,740	0.04
收入合計	17,423,168	5.61	24,196,778	3.08
費用				
經理費(附註五及八)	(3,849,367)	(1.24)	(5,698,718)	(0.72)
保管費(附註八)	(690,231)	(0.22)	(1,021,847)	(0.13)
會計師費用	(65,073)	(0.02)	(65,245)	(0.01)
其他費用	(35,679)	(0.01)	(32,911)	-
費用合計	(4,640,350)	(1.49)	(6,818,721)	(0.86)
本期淨投資收益	12,782,818	4.12	17,378,057	2.22
發行受益權單位償款	49,933,274	16.07	53,710,662	6.83
買回受益權單位償款	(466,636,776)	(150.26)	(67,458,474)	(8.58)
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附註九)	4,004,185	1.29	16,024,713	(2.04)
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附註九)	4,783,708	1.54	32,304,718	4.11
收益分配(附註十二)	(11,537,454)	(3.72)	(18,531,507)	(2.36)
期末淨資產	\$ 310,533,456	100.00	\$ 786,044,026	100.00

註：金額佔淨資產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不予揭露。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概述、成立及營運

(一)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係依據中華民國政府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成立之在中華民國境內募集，並投資於國內外有價證券之開放式債券型基金。自民國 111 年 5 月 4 日起，聯博美國高收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更名為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二) 本基金受益憑證分 A2 類型及 AA 類型兩類型發行：

1. A2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2. AA 類型(新台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所得之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始得為 AA 類型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但 AA 類型(新台幣)及 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可併入 AA 類型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上述可分配收益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二個月後，決定收益分配之起始日並依該起始日按月決定分配金額，並於決定分配金額後，依信託契約第十五條第五項規定之時間進行收益分配。
3. 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及 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如下，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二個月後，決定收益分配之起始日並依該起始日按月決定分配金額，並於決定分配金額後，依信託契約第十五條第五項規定之時間進行收益分配：

- (1)上述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投資中華民國境外所得之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及子基金收益分配，經分別判斷後，如為正數者，始得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2)上述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但不包含下列第(3)點之損益)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 (3)上述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從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為正數時，亦為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惟前述可分配收益之餘額，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4.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得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是否超出上述之可分配收益，故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配息可能涉及本金。如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等)，亦可適時修正每月收益分配金額。
 5.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之分配，由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出具收益分配覆核報告後，即得進行分配，惟如可分配收益來源包括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時，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始得分配。收益分配應於每月結束後之第二十個營業日(含)前分配之。有關前述收益分配之分配基準日及發放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依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之方式公告之。
 6.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次分配之總金額，應由基金保管機構以「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名義按 AA 類型各計價幣別開立獨立帳戶分別存入，不再視為本基金資產之一部分，但其所生之孳息應併入本基金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資產。
 7. AA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分別依收益分配基準日發行在外之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配，收益分配之給付應以匯款方式

為之，經理公司並應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地點、時間及給付方式。但 AA 類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新台幣伍佰元(含)、AA 類型(美元)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美元壹佰元(含)、AA 類型(人民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人民幣陸佰元(含)、AA 類型(澳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澳幣壹佰元(含)、AA 類型(南非幣)受益權單位每月收益分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南非幣壹仟元(含)時，受益人同意授權經理公司以該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受益權單位，該等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之申購手續費為零。

8. 受益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方式、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方式或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本基金者，不適用前項但書之規定。

(三)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及外國有價證券；國內有價證券包含中華民國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承銷中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以及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基金)、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外國有價證券包含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於外國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基金)、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 ETF(Exchange Traded Fund)；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若暫停交易轉換公司債或債券為「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所稱之問題公司債，則依「問題公司債處理規則」辦理。

(四)原則上，本基金於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投資於美國之有價證券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本基金原持有之債券，日後若因信用評等調升，致使該債券不符合「非投資等級債券」定義時，則該債券不得計入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百分之六十之範圍，且經理公司應於三個月內採取適當處置，以符合前述投資比例限制；投資所在國家或地區之國家主權評等未達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者，投資該國或地區之政府債券及其他債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五)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本基金之信託契約終止時，該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合計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十個營業日平均值低於新台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即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信託契約。

(六)本基金由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管機構，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擔任國外保管機構。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 113 年 7 月 22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總經理核准發布。

三、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外幣交易事項

1. 本基金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損益，列入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入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3. 本基金國外資產淨值之匯率兌換，應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Bloomberg)所提供之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各該外幣對美元之匯

率計算，再按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所示美元對新台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如換算當日無法取得彭博資訊系統所提供之外匯匯率時，則以彭博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匯率為準。

(三) 受益憑證

1. 受益憑證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
2. 本基金對所投資中華民國境內受益憑證之價值，上市(櫃)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或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為準；未上市(櫃)者，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公告網站之單位淨資產價值為準。投資國外受益憑證之價值，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所取得前一營業日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為準。如前述有價證券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之收盤價格時，則依序以前述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非於證券交易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由各基金管理機構、彭博資訊系統所取得之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為準。如前述受益憑證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前一營業日基金單位淨值時，則以基金管理機構所提供之最近公告價格為準。
3. 前項市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俟受益憑證出售時，按出售價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四) 債券

本基金對所投資之債券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出售成本之計算採平均成本法。以售價減除帳列成本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市價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本基金對所投資債券之價值，係以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依序以彭博資訊系統、其他獨立專業機構、交易對手或債券承銷商所提供並依序可取得之最近收盤價格、成交價格、買價或中價，加計至計算日前一營業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無法由前開資訊取得時，債券價格則依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依公平評價程序（包括使用獨立專業機構之服務）計算之價格為準。持有之債券暫停交易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或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允價格為準。

(五)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採交易日會計，其價值係以計算日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時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

(六)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按所簽訂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以計算合約利得或損失，帳列衍生工具—信用違約交換資產及負債之增減變動及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於處分時轉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期貨契約交易

係採交易日會計，依期貨契約所定之標的種類所屬之期貨交易市場於計算日台北時間上午十一點前自彭博資訊系統所取得之最近結算價格為準，以計算契約利得或損失，帳列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之增減變動及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於平倉處分時轉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經理公司管理階層會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另，本基金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u>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聯博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經理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聯博投信	\$ 3,849,367	\$ 5,698,718

2. 應付經理費

	113 年 6 月 30 日	112 年 6 月 30 日
聯博投信	\$ 372,928	\$ 932,850

六、銀行存款

		1 1 3 年 6 月 3 0 日	
幣 別	原 幣	金 額	新 台 幣 金 額
活期存款			
新 台 幣			\$ 857,632
人 民 幣	CNY	2,779,735.72	12,369,883
歐 元	EUR	50.00	1,738
美 元	USD	329,220.47	10,683,204
南 非 幣	ZAR	3,000.00	5,354
合計			\$ 23,917,811

		1 1 2 年 6 月 3 0 日	
幣 別	原 幣	金 額	新 台 幣 金 額
活期存款			
新 台 幣			\$ 5,042,221
人 民 幣	CNY	420,726.93	1,798,816
歐 元	EUR	6,027.78	203,684
美 元	USD	476,836.05	14,846,291
南 非 幣	ZAR	186,987.53	306,167
合計			\$ 22,197,179

七、稅 捐

依財政部台財稅第 0910455815 號函規定，信託基金之信託利益，未於各項收入發生年度分配予受益憑證持有人者，以信託基金為納稅義務人扣繳之稅額，不得申請退還，應俟實際分配時，以其扣繳稅款為受益人之已扣繳稅款。相關利息收入之會計處理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決議採淨額法入帳。另本基金從事國外投資所需負擔之所得稅，由給付人依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扣繳，亦採淨額法入帳。

八、經理費及保管費

(一)經理費

經理公司之報酬，依下列方式計算並支付之：

1. 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壹點肆伍(1.45%)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2. 經理公司將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本基金時，如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為一般法人，且原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達新台幣參仟萬元或等值外幣，並於持有本基金受益憑證期間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不低於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或等值外幣者，依上開比率計算所收取之經理費，得分別全部或部分返還至各該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專戶；如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為保險公司，且其所撥交之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累計應達新台幣參仟萬元或等值外幣，並於持有本基金受益憑證期間之委託投資資產價值不低於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或等值外幣者，依上開比率計算所收取之經理費，得分別全部或部分返還至各該全權委託投資客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專戶。

(二)保管費

本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零點貳陸(0.26%)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九、金融工具資訊揭露

(一)本基金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之投資詳投資明細表，另外為避險操作或增加投資效率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尚未結清之明細如下：

1. 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性質	113 年 6 月 30 日			
	未結清金額	約定匯率	到期日	
預售美元	USD 2,350,000.00	32.00000000~ 32.10000000	113.08.19~ 113.09.05	
預售美元	USD 2,891,539.89	7.26754300~ 7.28579200(註 1)	113.07.29	
預售人民幣	CNY 2,641,445.16	0.13724261~ 0.13762352(註 3)	113.07.29	
預售歐元	EUR 37,394.48	1.07719700(註 4)	113.08.08	

合約性質	112 年 6 月 30 日			
	未結清金額	約定匯率	到期日	
預售美元	USD 5,550,000.00	30.38000000~ 30.54000000	112.08.02~ 112.09.21	
預售美元	USD 4,472,123.58	7.23827100~ 7.25022500(註 1)	112.07.31	
預售美元	USD 120,534.42	0.92573135(註 2)	112.07.31	
預售人民幣	CNY 828,719.69	0.13795958~ 0.13823706(註 3)	112.07.31	
預售歐元	EUR 1,500,780.55	1.07776600~ 1.10091300(註 4)	112.07.31	

註 1：係美元與人民幣之兌換匯率。

註 2：係美元與歐元之兌換匯率。

註 3：係人民幣與美元之兌換匯率。

註 4：係歐元與美元之兌換匯率。

2. 期貨

113 年 6 月 30 日						
未平倉部位						
商 品 名 稱	交 易 種 類	買/賣方	契 約 數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US 5YR NOTE (C B T)						
30/09/2024	債券期貨	買方	6	USD	634,968.75	639,468.75
US 10YR NOTE (C B T)						
19/09/2024	債券期貨	賣方	8	USD	872,062.50	879,875.00
US LONG BOND(CBT)						
19/09/2024	債券期貨	賣方	2	USD	231,734.38	236,625.00

112 年 6 月 30 日						
未平倉部位						
商 品 名 稱	交 易 種 類	買/賣方	契 約 數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US 5YR NOTE (C B T)						
29/09/2023	債券期貨	買方	6	USD	654,585.95	642,562.50

3. 信用違約交換

112 年 6 月 30 日						
商 品 名 稱	交 易 種 類	契 約 數	幣 別	交 易 價 格	公 允 價 值	
CDX HY CDSI S40 5Y						
20/06/2028	信用違約交換	1,190,000	USD	(2,805.70)	34,565.98	

(二) 衍生工具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

本基金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重評價資產之金額分別為\$17,172 及\$670,954，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遠期外匯重評價資產」；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重評價負債之金額分別為\$444,941 及\$3,263,246，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遠期外匯重評價負債」；所產生之未實現損失分別為\$427,769 及\$2,592,292，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項下(以淨額表達)。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已實現損失分別為\$9,698,755 及\$11,401,274，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項下(以淨額表達)。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從事期貨契約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期貨損失分別為\$266,192 及\$374,351，帳列「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項下(以淨額表達)；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已實現期貨契約利益分別為\$691,605 及\$20,460，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項下(以淨額表達)。

本基金從事信用違約交換，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未結清之金額分別為\$0 及\$1,076,212，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衍生工具－信用違約交換資產」；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未結清之信用違約交換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0 及\$1,163,567，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未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變動」項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已結清之信用違約交換所產生之利益分別為\$0 及\$1,354,021，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已實現資本損益及兌換損益」項下。

另本基金從事期貨及信用違約交換交易之保證金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項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交易保證金餘額分別為\$2,029,796 及\$9,308,858。

(三) 財務風險控制

本基金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並有效控制本基金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本基金定期考量存續期間、貨幣暴險、風險部位和經濟環境等因素，進行適當的資產配置，並藉由資訊系統控管投資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本基金隸屬之經理公司定期會審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本基金之交易對象僅限於經經理公司核准之金融機構。

(四) 避險策略(財務避險)

本基金之衍生工具除因避險目的而持有者外，尚包含其他為增進投資效率而持有之衍生工具。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淨投資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惟亦包含部份為增進投資效率而持有。另從事信用違約交換及期貨交易，皆係為增進投資效益而持有，但須符合金管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其他金管會及中央銀行所訂之相關規定。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主要持有之金融資產為國外受益憑證及債券等，故市價、利率及匯率變動將使其投資產生價值波動。本基金之持有部位均透過限額管理及停損等管理機制，控管市場風險。此外，因本基金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可有效降低被避險部位之匯率風險。另本基金從事信用違約交換係為增加投資報酬，其本質相當於買進該相關之一籃子指數成份信用債券之信用價值，亦即一籃子信用債券減去其相對應無風險公債之後的價值，達到參與信用風險部位之投資效果。

2. 信用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各國家與地區之非投資等級債券，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信用風險相對較高，可能因發行人實際與預期盈餘、管理階層變動、併購或因政治、經濟不穩定等因素而增加其無法償付本金及利息的信用風險。本基金於承作交易前會慎選交易對手，並以全球知名合法之金融機構為主要交易對象，所有交易流程亦將要求遵守該國政府法規規定，因此應可有效降低商品交易對手風險，惟不表示風險得以完全規避。本基金可能投資於附有保證機構擔保之有價證券，惟不排除保證機構可能因機構信用評等調降、倒閉或破產將可能無法全數償還投資之本金及收益之風險。本基金對投資標的之發行人及其所在國或地區之暴險金額，均已設定上限以控制相關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為因應投資人贖回可能造成之流動性風險，保留一定比率之銀行存款。另本基金投資之債券大多數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出售，足可支應本基金之流動性需要，故本基金之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公允價值風險

本基金從事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投資，屬固定利率者，其目的為利率變動時可獲取資本利得為主，利差為輔，故持有期間無現金流量風險，但有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本基金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所持有之固定利率債券分別為\$284,113,722 及\$729,465,191；屬浮動利率者，其目的以賺取利差為主，資本利得為輔，故於利率變動時雖有利息收入上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但正常情況下公允價值變動小，本基金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所持有之浮動利率債券分別為\$3,135,900 及\$9,011,053。就最適資產配置考量，兩者並無一定之比率，而是依市場利率波動趨勢而定，上升趨勢中應降低固定利率投資比重與存續期間，下降時增加固定利率投資比重與存續期間。

十、本基金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本基金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6 月 30 日	原 幣 金 額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額
債券				
USD	8,814,555.55	32.4500	\$	286,032,335
銀行存款				
USD	329,220.47	32.4500		10,683,204
應收出售證券款				
USD	606,641.82	32.4500		19,685,527
應收利息				
USD	168,500.43	32.4500		5,467,838
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				
USD	62,551.52	32.4500		2,029,796
應收即期外匯款				
USD	483.99	32.4500		15,705
應付買入證券款				
USD	5,000.00	32.4500		162,250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USD	442,594.43	32.4500		14,362,189
應付收益分配				
USD	19,403.65	32.4500		629,648
應付即期外匯款				
USD	20,436.51	32.4500		663,165

	112	年	6	月	30	日					
	原	幣	金	額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額
受益憑證											
USD	391,465.29				31.1350		\$			12,188,272	
債券											
USD	22,224,877.86				31.1350					691,971,580	
銀行存款											
USD	476,836.05				31.1350					14,846,291	
衍生工具-信用違約交換資產											
USD	34,565.98				31.1350					1,076,212	
應收利息											
USD	396,253.60				31.1350					12,337,361	
應收衍生工具保證金											
USD	289,738.66				31.1350					9,021,012	
應收即期外匯款											
USD	151.58				31.1350					4,719	
應付買入證券款											
USD	19,000.00				31.1350					591,565	
應付收益分配											
USD	60,187.54				31.1350					1,873,939	
應付即期外匯款											
USD	20,391.37				31.1350					634,885	

受匯率波動影響之遠期外匯資訊，請參閱附註九(一)之說明。

十一、交易成本

本基金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交易手續費分別為\$3175及\$950，證券交易稅皆為\$0。

十二、收益之分配

依據本基金之信託契約規定，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已發放月收益分配金額分別為\$10,143,374及\$15,578,232。截至民國113年及112年6月30日止，應付收益分配金額分別為\$1,394,080及\$2,953,275。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間收益分配金額之相關資訊分別如下：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A類型(月配息)-新台幣

收 益 分 配				收 益 分 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	TWD		491,488	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	TWD		513,753
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450,267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519,113
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			466,916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518,987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469,934	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			466,281
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447,889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464,649
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			431,379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447,458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A類型(月配息)-美元

收 益 分 配				收 益 分 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	USD		42,528.21	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	USD		60,260.33
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41,918.31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60,317.49
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			41,637.48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60,116.32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22,052.01	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			60,336.04
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21,955.11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60,260.13
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			19,403.65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60,187.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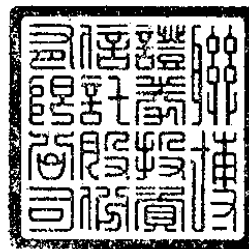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A類型(月配息)-人民幣

收 益 分 配				收 益 分 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除	息	日	配 息 金 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31 日	CNY		126,907.53	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	CNY		192,137.01
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125,882.47	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			194,705.92
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			122,133.72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173,954.40
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84,384.91	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			164,503.58
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			85,156.29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			162,012.52
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			74,842.91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147,790.55

封底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 振 國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台北總公司：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81樓及81樓之一 (02)8758-3888
-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西屯區府會園道179號3樓 (04)2217-8670
- 高雄分公司：高雄市新興區民權一路251號20樓 (07)227-0921
- 網 址：<https://www.abfunds.com.tw>